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同康路 15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3,9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10.10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2年3月2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的总股本	15,550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禹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东京鲁兴业、海登技术、江海船务、恒元发展、华成华利和钱业银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其他股东泽舟投资、亚泰投资、吴中国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禹、何杨、王礼曼、蔡逸松、黄家禄、晁锦苹、钱建一、杨勇、曹巍、陈红波和郁征还承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p>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2012年2月6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11,650万股，本次拟发行3,9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15,550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流通股。

二、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上市后适用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上市后前三年现金股利分配计划及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方式或者股票方式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股利分配。

（三）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其中：上市后前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为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

（四）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率超过30%时，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五）公司董事会未按照章程规定作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说明原因，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按照章程规定作出现金形式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董事会应当就上述事项提出利润分配特别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除安排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该特别议案除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参与表决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六）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章程中关于上述利润分配条款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条款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除安排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社会公

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该议案除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参与表决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七）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如果本次股票获准发行，本公司在发行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 股利分配政策”的有关内容。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三章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对经济总体状况的预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直接影响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二）市场竞争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竞争对手以大型央企下属企业为主，竞争对手均不断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壮大自身实力，加强市场开拓，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不能顺应行业发展迅速扩大规模、提高技术水平、提升品牌优势，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主营业务正处于快速增长期，为适应新市场、新项目的开发，公司近年来营运资金需求逐年增加。截至2011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1.07、0.55，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79.89%，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

目前，公司急需进一步做大做强，未来业务的快速增长将对新增资金量及来

源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拓宽融资渠道，可能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降低、资产负债率攀升，从而弱化公司的偿债能力，给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带来风险。

（四）累计收入确认金额大于工程结算金额的风险

公司根据内部计算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同时按照完工进度确认营业收入和结转成本，与业主或总承包方办理工程价款结算手续时确认应收账款。2009年末、2010年末和2011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均小于工程结算金额，因完工进度与结算进度的计量周期、口径存在差异，未来存在累计确认收入大于工程结算金额的可能，因而存在存货中未结算成本和毛利得不到业主或总承包方确认的风险。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一般通过投标承包桥梁钢结构工程，签订合同后根据工程项目的需求采购主要原材料，安排组织生产。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种材质、规格和型号的钢材，各种钢材成本占工程施工成本的比重约为55%。

公司所用钢材一般采取甲方提供和公司自行采购两种模式，对于由甲方提供钢材的项目，公司不承担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对于由公司自行采购钢材的项目，公司在工程项目投标前向钢材供应商询价，公司依据钢材价格，加上自身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和施工成本，并考虑公司合理的利润空间后进行投标，项目中标后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由于从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投标、合同签订至钢材采购存在一定的周期，如果期间钢材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加大公司对工程成本的控制和管理难度，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1
第一章 概览.....	14
一、发行人简介.....	1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4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15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运用.....	16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20
四、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20
第三章 风险因素.....	22
一、市场风险.....	22
二、财务风险.....	22
三、经营风险.....	24
四、管理风险.....	25
五、技术风险.....	26
六、募集资金方面风险.....	26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28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28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资产评估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51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52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54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58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75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77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77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7
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9
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	8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80
二、发行人业务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5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影响	102
四、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112
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119
六、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33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37
八、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2
九、公司的经营资质情况	147
十、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148
十一、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61
十二、近年来公司所获荣誉情况	163
第六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5
一、同业竞争	165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6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77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179
五、发行人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79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8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18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88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89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91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94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等履行情况	19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95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195
第八章 公司治理	197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7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08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08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208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210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210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21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18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19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36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36
七、最近一年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对外投资	237
八、最近一年末主要债项	238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40
十、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244

十一、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5
十二、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246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报告披露情况	248
十四、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248
十五、发行人的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248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49
一、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249
二、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分析	272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301
四、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说明	301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02
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分析	304
第十一章 业务发展目标	309
一、发行人的发展目标和战略	309
二、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	310
三、发展计划的假设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313
四、业务发展计划和现有业务的关系	314
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315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使用计划	31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景分析	31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327
四、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336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的营销计划	338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39
第十三章 股利分配政策	342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342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具体计划、决策程序	343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44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345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组织安排.....	345
二、重要合同.....	345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348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349
第十五章 有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声明	350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35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5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52
四、审计机构声明.....	353
五、验资机构声明.....	354
六、评估机构声明.....	355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357
一、备查文件.....	357
二、文件查阅时间.....	357
三、文件查阅地址.....	357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中泰桥梁、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或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有限	指	中泰桥梁前身，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金泰有限	指	中泰有限前身，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环宇投资	指	本公司股东，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亚泰投资	指	本公司股东，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泽舟投资	指	本公司股东，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京鲁兴业	指	本公司股东，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吴中国发	指	本公司股东，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登技术	指	本公司股东，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江海船务	指	本公司股东，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恒元发展	指	本公司股东，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华成华利	指	本公司股东，江苏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方重工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南方重工有限公司
金泰储运	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靖江金泰储运有限公司
环亚投资	指	环宇投资的股东，江苏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环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环宙投资	指	环宇投资的股东，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环宙投资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广发律所	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承销团	指	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9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要竞争对手		
中铁山桥	指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秦皇岛，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期间为公司股东
中铁宝桥	指	中铁宝桥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武船重工	指	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主要通过其子公司武船重型工程有限公司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
武桥重工	指	武桥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
中铁九桥	指	中铁九桥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九江市；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专业名词术语		
板单元	指	组成钢箱梁的单元构件，由钢板和闭口肋或开口肋等焊接而成，可分为顶板单元、底板单元、横隔板单元、纵隔板单元、腹板（也称锚箱板）单元、风嘴单元等
节段/梁段	指	节段也称梁段，由不同形状的板单元通过组装焊接而形成的具有一定尺寸形状的立体钢结构单元，通常沿桥梁长度方向将钢梁划分为若干节段，以便于运输和吊装，一般节段长度为十几米至几十米，重量在几百吨至上千吨
拼装	指	拼接组装，将板单元和部件通过螺栓、焊接等方式拼接、组装成为一个整体节段的过程。其中组装成具备直接在桥位进行安装操作的大节段的过程称为总拼装或总装
涂装	指	涂料装饰，对钢结构节段表面覆盖具有防锈、防蚀、防腐等保护性功能以及装饰性功能的涂料以使钢结构节段的外观、性能满足桥梁整体设计的要求
钢箱梁	指	又称钢板箱形梁，因外型像一个箱子而得名，由顶板、底板、腹板等焊接成闭口截面，箱内设置横隔板和纵横加劲肋所组成的结构形式；钢箱梁为斜拉桥、悬索桥等大跨径桥梁最常用的结构形式，苏通长江大桥、泰州长江大桥、杭州湾大桥等均采用此形式
钢桁梁	指	由钢结构杆件通过结点板连接的桁架结构梁，由主桁、联接系、桥面系等组成的空间结构，目前主要应用于大跨径铁路桥梁
钢砼结合梁	指	由钢结构主梁通过剪力钉或剪力联结器浇灌钢筋混凝土桥面所组成的复合式主梁结构，主要应用于大中型跨径桥梁
钢管拱	指	一般的钢管拱为钢管混凝土结构，是指由混凝土填入薄壁钢管内形成组合结构，其基本原理是借助钢管对核心混凝土的套约束作用，使核心混凝土处于三向受压状态，增强承重能力，为拱式桥主拱的结构形式之一
钢箱拱	指	截面为焊接箱型的主拱结构，为拱式桥主拱的结构形式之一
钢套筒	指	钢套筒是为水中承台施工而设计的临时止水结构，其作用是通过四周套筒模板以及底部混凝土封底为水中承台施工提供无水的施工环境，同时兼作承台施工的外模
钢锚箱	指	由承压板、锚座板等组成，钢锚箱为缆索承重桥中连接索与钢梁的主要构造结构，钢箱梁即通过钢锚箱与钢主缆连接
钢塔柱	指	由壁板、加劲板、隔板组成的闭口截面箱形结构，是大型桥梁的主要承重结构，目前在國內斜拉桥中应用的较多，在诸如泰州长江大桥等大型悬索桥中亦开始逐步应用
悬索桥	指	以通过索塔悬挂并锚固于两岸(或桥两端)的缆索(或钢链)作为上部结构主要承重构件的桥梁，由主塔、锚锭、抛物线型主钢缆、垂直钢吊索、钢箱梁（或钢桁梁）组成

斜拉桥	指	将主梁用许多拉索直接拉在桥塔上的一种桥梁,是由承压的塔,承拉的斜索和承弯的梁体组合起来的一种结构体系
拱式桥	指	用拱作为桥身主要承重结构的桥,拱式桥主要承受压力,大跨度拱桥则可用钢筋混凝土或钢结构
梁式桥	指	用梁或桁架梁作主要承重结构的桥梁,其上部结构在垂直向荷载作用下,支点只产生竖向反力。梁式桥为桥梁的基本体系之一,制造和架设均甚方便,使用广泛,在桥梁建筑中占有很大比例

第一章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本公司系由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28日，公司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了注册号为320000000070820的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7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11,650万元，住所地为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

本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目前具备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的工程能力，业务范围涵盖桥梁钢结构研究、工艺设计、制造、运输、安装等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细分领域。公司自设立以来，承担过钢箱梁、钢桁梁、钢砼结合梁、钢管拱、钢箱拱、钢套筒、钢锚箱等类别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形式，工程领域涉及悬索桥、斜拉桥、梁式桥、拱式桥等桥梁结构类型。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环宇投资持有本公司45.65%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环宇投资成立于2005年6月15日，法定代表人为陈禹，现注册资本为2,858万元，经营范围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环宇投资目前未直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仅持有并管理对本公司的股权投资。

环宇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禹为环宇投资的第一大股东，持有环宇投资43.49%

股权，间接控制了本公司 45.65% 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陈禹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110219541003****，住所为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91,435.35	69,194.20	45,359.74
营业利润	9,808.00	7,454.42	5,070.79
利润总额	9,748.09	7,448.19	5,137.24
净利润	7,379.00	5,631.60	3,840.8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2.98	5,299.89	3,76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7.91	5,301.43	3,697.70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3,005.93	93,735.17	73,758.83
流动资产	87,865.61	70,083.94	52,095.05
非流动资产	25,140.32	23,651.22	21,663.78
负债总额	82,650.17	68,428.41	51,677.83
流动负债	82,422.37	68,428.41	51,677.83
非流动负债	227.80	-	-
所有者权益	30,355.76	25,306.76	22,081.0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3	7,845.27	7,04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57	-1,448.75	-1,11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23	-4,827.58	-3,945.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87	1,568.94	1,978.3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23.69	8,066.82	6,497.88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89%	79.61%	74.78%
流动比率	1.07	1.02	1.01
速动比率	0.55	0.63	0.51
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822.89	10,084.17	7,204.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95	15.20	2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0.46	0.3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31.01%	26.55%	2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1	0.67	0.60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运用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10.10元/股

本次公开发行数量：3,900万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15,550万股的25.08%。

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30元(按照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06元(按照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900 万股,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募集资金净额为 36,310 万元, 拟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投入 (万元)	备案/审批部门	备案文号
1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 结构生产项目	31,522.76	31,522.76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 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 [2011]1 号
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4,054.90	4,054.90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 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 [2011]2 号
	合 计	35,577.66	35,577.66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计划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部分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 股票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 发行股数：3,9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8%
- (4) 发行价格：10.10 元/股
- (5) 发行市盈率：21.49 倍
- (6)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30 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全面摊薄）
- (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06 元（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测算，全面摊薄）
- (8) 发行市净率：2.49 倍（以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计算）
- (9)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0)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1)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12) 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9,390 万元
- (13) 募集资金净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36,310 万元
- (14) 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	2,500
审计费用	278
律师费用	72
信息披露费及股份登记费用	23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禹
地址：	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同康路15号
联系电话：	(0523) 84633050
传真：	(0523) 84633000
联系人：	石军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层
联系电话：	(021) 62078613
传真：	(021) 62078900
保荐代表人：	李鹏、何涛
项目协办人：	张星明
项目组成员：	黄萌、徐欣
3、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许平文
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090号斯米克大厦20楼
联系电话：	(021) 58358013
传真：	(021) 58358012
经办律师：	许平文、姚思静
4、审计机构：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厚发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2号2105
联系电话：	(0551) 2646135
传真：	(0551) 265287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方长顺、朱艳

5、验资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联系电话：	(021) 63391166
传真：	(021) 63213808
经办注册会计师：	糜平、陈剑
6、评估机构：	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伟
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411号三楼2111室
联系电话：	(021) 63391088
传真：	(021) 63391116
经办资产评估师：	陈晓松、潘婉怡、陆雯萍
7、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	(0755) 25938000
传真：	(0755) 25988122
8、收款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户名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74715792352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1、询价时间：2012年2月21日—2012年2月28日

推介时间：2012年2月22日—2012年2月24日

-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2012年3月1日
- 3、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2012年3月2日
- 4、股票上市日期：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三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市场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对经济总体状况的预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直接影响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2、市场竞争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竞争对手以大型央企下属企业为主，竞争对手均不断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壮大自身实力，加强市场开拓，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不能顺应行业发展迅速扩大规模、提高技术水平、提升品牌优势，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1、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主营业务正处于快速增长期，为适应新市场、新项目的开发，公司近年来营运资金需求逐年增加。截至2011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1.07、0.55，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79.89%，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

目前,公司急需进一步做大做强,未来业务的快速增长将对新增资金量及来源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拓宽融资渠道,可能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降低、资产负债率攀升,从而弱化公司的偿债能力,给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带来风险。

2、资产抵押可能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

公司银行借款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主要采取以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的方式。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19,945.7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14,421.75万元,涉及的被抵押固定资产和土地的账面净额分别为6,935.09万元和2,175.17万元,分别占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净额的37.42%和50.24%。若发行人不能及时偿还相关银行债务,债权银行可能对被抵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依据公司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签订的工程合同,工程款项依据项目完工进度、项目决算安排分次结算后回收,而且按照行业惯例需要保留5%-10%的工程质保金在1-2年后收取。桥梁钢结构工程工期较长和行业特殊的结算方式导致全部工程款回收的时间跨度较大。

报告期内,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增长,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截至201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0,813.23万元,余额较大,其中应收工程质保金余额为8,378.50万元。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催收不及时,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4、累计收入确认金额大于工程结算金额的风险

公司根据内部计算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同时按照完工进度确认营业收入和结转成本,与业主或总承包方办理工程价款结算手续时确认应收账款。2009年末、2010年末和2011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均小于工程结算金额,因完工进度与结算进度的计量周期、口径存在差异,未来存在累计确认收入大于工程结算金额的可能,因而存在存货中未结算成本和毛利得不到业主或总承包方确认的风险。

三、经营风险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一般通过投标承包桥梁钢结构工程，签订合同后根据工程项目的需求采购主要原材料，安排组织生产。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种材质、规格和型号的钢材，各种钢材成本占工程施工成本的比重约为55%。

公司所用钢材一般采取甲方提供和公司自行采购两种模式，对于由甲方提供钢材的项目，公司不承担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对于由公司自行采购钢材的项目，公司在工程项目投标前向钢材供应商询价，公司依据钢材价格，加上自身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和施工成本，并考虑公司合理的利润空间后进行投标，项目中标后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由于从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投标、合同签订至钢材采购存在一定的周期，如果期间钢材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加大公司对工程成本的控制和管理难度，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工程质量风险

桥梁钢结构作为桥梁工程的关键部位，其制作、运输、安装均在桥梁建设工程中占据重要位置，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质量直接关乎桥梁工程的质量。如果公司未来桥梁钢结构项目的施工质量不能达到规定的标准，或者发生质量事故，不仅会损害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形象，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还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工程安全和环保方面的风险

桥梁钢结构工程存在露天、高空、水上作业的环节，施工环境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如防护不当可能造成安全隐患；施工过程中如在管理上、操作上和施工技术上出现问题，可能出现意外情况，影响工期。此外，施工过程中需要考虑在项目现场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破坏和干扰。

如果在工程建设中存在安全和环保工作管理、控制不规范的情况，则会对本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的交付、后续业务的开展等产生一定的影响，带来一定的经济损失风险。

4、项目成本控制风险

公司在对桥梁钢结构工程进行投标前，需对整个项目的成本进行估算，以便合理准确报价。由于桥梁钢结构工程受到施工难度、技术要求、工程项目执行周期等的影响，如项目施工难度超出预期、生产要素的价格发生波动（如施工所需的钢材、辅材、能源价格变动，或者劳动力成本上升等），如果公司对项目成本的估算不足或者意外事件导致成本大幅增加而又无法与项目业主或者总承包商协商分摊，则可能导致项目利润低于预期甚至形成亏损，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劳务用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以及城市消费水平的提升，在我国城市尤其是在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劳动力成本出现上升趋势。公司作为专业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专注于工程技术的研究、工程流程管理、质量控制以及工程重要环节的实施，公司将部分基础性工作进行劳务外包，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分包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超过30%。未来如果公司所处的长三角区域的劳动力成本进一步提高，将会导致公司劳务用工成本的上升，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管理风险

1、经营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从2009年的6.47万吨增加至2011年的8.32万吨，增长了28.59%。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相应提高管理能力，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2、跨区域管理的风险

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具有区域分布广、施工周期长的特点，增加了项目管理的难度，需要具备跨区域管理能力。目前，公司的工程项目分布于江苏、上海、浙江、安徽、江西、福建等江河较多的地区，未来随着产能扩张带来的新项目承揽能力的增强，公司的业务覆盖地域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如果公司的管理体系的

建设不能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将给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五、技术风险

1、技术开发和应用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技术升级换代步伐不断加快，公司需要加大新技术和新工艺方面的研发力度，如果公司技术开发和新技术应用的能力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将会导致公司丧失技术领先优势，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2、专业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公司通过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十余年的业务开展，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如果专业技术人员和工程管理人员流失，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影响，将给公司未来的长期经营和发展带来风险。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资产与业务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的人才提出更高的要求，这些因素导致公司存在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六、募集资金方面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桥梁钢结构产能扩张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扩大公司未来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产能规模，提升公司未来的工程承接能力和技术研发水平。

尽管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和论证，但项目建设存在一定的周期，仍然存在项目建成投产后因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市场开拓不力、行业竞争加剧等导致项目收益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合计27,761.10万元，每年新增的折旧费用合计约为2,360.51万元，新增折旧对公司净利润指标产生压力。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产生效益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在项目完成后的一段时间内，新增折旧费用对公司净利润水平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3、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成功后，本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而大幅提升，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将按照预先制定的投资计划在一段时间内逐步实施，同时项目的收益需要在生产建设周期完成后方能逐步体现。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短期内存在因净资产规模扩大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1、公司中文名称：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Zhongtai Bridge Steel Structure Co.Ltd

2、法定代表人：陈禹

3、注册资本：11,650 万元

4、成立日期：1999 年 3 月 26 日

5、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28 日

6、公司地址及邮政编码：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同康路 15 号；214521

7、联系电话及传真：0523-84633050；0523-84633000

8、互联网地址：<http://www.jszt.net.cn>

9、电子信箱：ztql@ztsschina.com

10、业务范围：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主要涵盖桥梁钢结构工艺研究、工艺设计、制作、安装、运输、修复和加固、技术服务等领域。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及发起人

发行人系由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32,106,303.56 元按 1.13396:1 的比例折为 11,650 万股股份。

2008 年 3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8）第 20990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

2008 年 3 月 28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200000000708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1,650 万元。

公司发起人为环宇投资、中铁山桥、亚泰投资和泽舟投资等四家企业法人。

（二）公司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前，环宇投资持有中泰有限 41.23%的股权，为公司的主要发起人，公司的其他发起人为中铁山桥、亚泰投资和泽舟投资。

1、主要发起人环宇投资在本公司改制前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环宇投资主要从事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2、其他发起人在本公司改制前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铁山桥主要从事铁路道岔、桥梁钢结构和建筑钢结构等制造、销售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与铁路道岔、桥梁钢结构和建筑钢结构等生产经营性资产。

亚泰投资主要从事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泽舟投资主要从事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本公司 13.48%的股权，持有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润舟重工有限公司 62.50%的股权，持有江阴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持有张家港扬子拆船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持有江阴扬子江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66.67%的股权，持有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H.600478）7.80%的股权。

（三）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

2008年3月4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截至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原中泰有限所拥有的各项资产和资质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与桥梁钢结构工程相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年3月12日出具的信会师字（2008）第20429号《审计报告》，中泰有限（母公司）2007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值为132,106,303.56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总资产	473,214,109.92
流动资产	304,177,533.24
非流动资产	169,036,576.68
负债总额	341,107,806.36
流动负债	341,022,081.72
非流动负债	85,724.64
所有者权益	132,106,303.56

2、发行人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与经营范围一致，主要为桥梁钢结构工艺设计、制作、运输、安装，以及各环节的技术服务等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细分领域。

（四）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环宇投资和其他发起人中铁山桥、亚泰投资和泽舟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及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并未变化。

（五）发行人成立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与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本公司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的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均独立于主要发起人环宇投资，不存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

自成立以来，公司与主要发起人环宇投资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自成立以来，公司与其他发起人中铁山桥在业务上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六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二）关联交易”。2010年1月，中铁山桥将其持有公司3,477万股股份全部转让后，公司与中铁山桥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成立时，各股东以其拥有的中泰有限股权所代表的净资产按原比例出资。由于公司由中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所以资产的产权变更情况只涉及中泰有限和股份公司之间，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于发行人成立后办理完毕。

（八）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成立后，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本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本公司承担，公司与股东单位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

2、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各项资产权利由公司依法承继，未进行任何剥离，并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手续。公司成立后保持了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具备资产的独立完整性，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3、人员独立

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股份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严格分离，公司所有员工均在公司领薪；公司制订了严格的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

制度，公司与所有员工已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关系、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决策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独立支配资金与资产，不存在股东干预股份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情况。

5、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各职能部门的运作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股份公司设立以前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1、公司前身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1998年10月30日，江苏省交通厅出具苏交政（1998）184号《关于同意成立“江苏交通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由江苏省交通厅主管的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江苏省长江驳运公司、江苏公路桥梁建设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江阴港务管理局、江苏省交通工程总公司、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等八家单位共同出资设立江苏交通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998年11月13日，江苏省交通厅政治部同意“江苏交通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并以“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的名称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1999年3月15日，江苏兴南会计师事务所对各股东投入的资本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苏兴会验（99）03号《验资报告》，金泰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5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1999年3月26日，金泰有限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32000011044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泰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省长江驳运公司	500.00	47.64%
2	江苏省江阴港务管理局	100.00	9.52%
3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100.00	9.52%
4	江苏公路桥梁建设公司	100.00	9.52%
5	江苏省交通工程总公司	100.00	9.52%
6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50.00	4.76%
7	江苏交通投资公司	50.00	4.76%
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76%
合计		1,050.00	100.00%

上述股东单位出资中，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的50万元均委托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出资，因此金泰有限设立时，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连同其自身认缴的出资部分100万元，合计缴纳投资款200万元，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未缴纳投资款。

2、金泰有限增资至9,150万元

（1）增资的基本情况

2000年5月19日，金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8,1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注册资本后，公司注册资本为9,150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转增前出资额（万元）	转增后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省长江驳运公司	500.00	4,359.06	47.64%
2	江苏省江阴港务管理局	100.00	871.08	9.52%
3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100.00	871.08	9.52%
4	江苏公路桥梁建设公司	100.00	871.08	9.52%
5	江苏省交通工程总公司	100.00	871.08	9.52%

6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50.00	435.54	4.76%
7	江苏交通投资公司	50.00	435.54	4.76%
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35.54	4.76%
合 计		1,050.00	9,150.00	100.00%

2000年5月30日，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金泰有限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苏天会验（2000）53号《验资报告》。

2000年6月15日，金泰有限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本次增资涉及的资本公积的形成过程

本次增资涉及的资本公积来源于金泰有限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股东的负债。2000年5月19日，金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江苏交通投资公司等三家股东对公司的债权合计8,100万元转为金泰有限资本公积，作为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来源。

①金泰有限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负债2,300万元

1992年5月，根据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江苏扬子江船厂的批复》（苏计经工（1992）633号），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与江阴船厂合资联营成立江苏扬子江船厂；1993年7月，江苏扬子江船厂投资设立了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以下简称“靖江分厂”）。

1998年，经江苏省交通厅厅长办公会议及江苏扬子江船厂董事会决议通过，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与江阴船厂终止合资联营，其中靖江分厂所拥有的资产和负债全部分割给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江苏靖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靖会审字（1999）59号《审计报告》，审定截至1999年3月31日，靖江分厂资产总额为16,568.9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4,880.22万元，非流动资产为11,688.68万元；负债总额为14,024.19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为2,544.71万元。

截至1999年3月31日，靖江分厂净资产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资产	金额（万元）	主要内容
货币资金	658.24	主要为银行存款
应收账款	41.35	主要应收靖江市供电局、江阴太平洋保险公司等公司的未结算款项
预付账款	2,116.98	预付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武汉海波工贸公司、广州H&H公司等的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设备购置款等

其他应收款	15.23	主要公司内部人员的备用金
存货	1,800.29	主要为江阴长江大桥的未结算工程施工款项及钢材、焊材、油漆等原材料
待摊费用	248.13	主要为胎架调整装置、场地维护费等待摊销费用
流动资产合计	4,880.22	-
固定资产	10,740.69	主要为厂房、办公用房、临时周转用房、江边围堰设施、防洪墙、厂内道路及场地临时设施、各类运输工具、各式吊机、门机、空压机、切割机、各式焊机、检测仪器等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887.26	为码头、涂装车间等在建项目
递延资产	60.73	主要为待摊销的开办费
长期资产合计	11,688.68	-
资产合计	16,568.90	-
负债	金额（万元）	主要内容
短期借款	2,420.00	均为银行借款
应付账款	1,932.81	应付工程款、及劳务费、材料采购款等
预收账款	2,727.00	预收武昌造船厂、江阴大桥指挥部、宝鸡桥梁厂等款项
其他应付款	6,898.23	主要为应付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款项
应付工资	37.18	计提的应付职工工资
应付福利费	14.61	计提尚未使用的职工福利费
应交税金	-5.64	多缴的增值税及教育费附加
流动负债合计	14,024.19	-
负债合计	14,024.19	-
净资产	2,544.71	-

金泰有限于1999年3月设立后，向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购买了其所持有的靖江分厂全部净资产，从而形成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2,544.71万元的负债。

金泰有限购买靖江分厂净资产后承接了其全部资产、负债，虽未履行征求债权债务方同意的程序，但是金泰有限严格按照既定的期限收回应收款项、偿还应付款项和银行借款、支付职工工资等，截至目前公司已全部收回所有债权，并偿还所有债务，债权债务不存在潜在纠纷。

金泰有限承接了靖江分厂的房屋建筑物与构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公司继续按照固定资产的用途正常使用，并进行了后续为维护投入，目前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发生减值的情况，截至2011年12月31日，原承接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5,326.09万元。与此同时，金泰有限还承接了靖江分厂价值

为 887.26 万元的码头、涂装车间等在建工程，并继续建设完成结转为固定资产，目前结转后的码头等固定资产发行人仍在使用的。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将分割予其的靖江分厂转让给金泰有限所涉及的净资产流转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履行了主管部门授权运营、净资产分割、净资产移交、受让方财务入账等必要的程序。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及其主管单位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阴市人民政府、江苏省人民政府对上述事项的合规性进行了确认。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靖江分厂净资产流转合法、程序完备，已经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不存在损害国有资产或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金泰有限于1999年4月至12月期间，偿还了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的负债244.71万元，截至2000年5月19日，金泰有限对船舶工业公司的负债余额为2,300万元。

②金泰有限对江苏交通投资公司负债4,000万元和对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负债1,800万元

靖江分厂原负债中包含对江苏交通投资公司负债的4,000万元和对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的负债2,800万元，金泰有限购买靖江分厂全部资产、负债后，相应债务亦由金泰有限承接。

金泰有限于1999年4月至9月期间，偿还了对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1,000万元。金泰有限未偿还对江苏交通投资公司的债务。截至2000年5月19日，金泰有限对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的负债余额为1,800万元，对江苏交通投资公司的负债余额为4,000万元。

（3）本次增资所涉资本公积的形成及转增的合规性说明

从本次负债转为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过程来看，金泰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9,150万元实质上为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等三家股东以其拥有的对金泰有限的债权转为股权的行为。

①债权形成的合规性说明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对金泰有限的债权为转让其所持有的靖江分厂全部净资产所形成。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的规定，国有资产占有单位进行资产转让时，需要履行评估程序，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所转让的资产未进行评估，但履行了净资产审计的价值确定程序，真实体现了国有资产的价值量，

且该资产的转让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和受让方（金泰有限）当时均为江苏省交通厅下属国有企业，资产转让并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不存在损害国有资产所有者及经营者、使用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江苏交通投资公司和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对金泰有限的债权为两家单位于1997年6月至1998年10月之间实际投入靖江分厂的货币资金，靖江分厂作为债务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金泰有限购买靖江分厂全部净资产后，亦承接了靖江分厂的全部债务。

金泰有限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等三家股东的负债来源真实合法、产权清晰，且得到金泰有限全部股东的一致认可，债权债务关系明确。

②债权转为股权过程的合规性说明

参考当时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财会字[1998]24号）的规定，债权转为股权的，债务人应将债权人因放弃债权而享有的股权份额确认为实收资本，但由于当时的《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等均未对债权转为股权或用作出资作出明确规定，工商登记部门无法办理债权转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公司法》（1999年修订）第一百七十九条的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因此公司采取了以债务转为资本公积、再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形式完成本次增资行为。

当时金泰有限全部八家股东均为江苏省交通厅下属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在债权转为股权过程中履行了股东会决议、账务处理等必要的程序，未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

③关于1999年金泰有限购买靖江分厂资产、负债的确认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分别于2009年12月、2010年4月出具了《关于确认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受让相关资产负债的函》，对公司受让靖江分厂净资产25,447,130.38元的情况予以确认，并鉴于当时金泰有限的各股东均为江苏省交通厅下属的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认定上述资产转让当时虽未签订相关资产及负债的转让协议，并未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或损失。

2011年1月29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了《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

[2011]17号),对2000年金泰有限以部分股东的债权增资,通过负债转为资本公积以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行为的合规性进行了确认。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金泰有限2000年5月债权转为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过程实质上为债权转为股权的行为,由于当时公司的股东均为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并且债权出资金额均以公司的账面值确定,因此,上述债权转为股权的行为未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本次增资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本次增资实质为债权转为股权,鉴于本次增资当时公司的股东均为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本次债权出资金额均以公司的账面值确定,实质上未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本次增资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法律障碍。

3、金泰有限股东名称变更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1) 股东名称变更

2004年4月10日,金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因部分股东单位名称变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其中股东江苏交通投资公司更名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东江苏省长江驳运公司更名为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江阴港务局更名为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江苏省交通工程总公司更名为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江苏省公路桥梁建设公司更名为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股权转让

2004年4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等五家股东分别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等三家股东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以股权转让的形式对出资额进行调整,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564.46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94.60
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771.08
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98.78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472.30
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771.08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385.54

本次股权转让/出资额调整完成后，金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	43.73%
2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2,500.00	27.32%
3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19.67%
4	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5.46%
5	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9%
6	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9%
7	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9%
8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50.00	0.55%
合计		9,150.00	100.00%

金泰有限于 2004 年 5 月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调整后金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反映了各股东对公司的实际出资额，其中：（1）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额和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出资额中的 2,300 万元为前次 2000 年 5 月相应股东以其对金泰有限的债权出资；（2）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的其余部分出资 200 万元和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等五家股东单位的出资额为金泰有限设立时各股东实际缴纳的货币资金。

本次股权转让时，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等三家股权转让方已分别于 2001 年 7 月、2001 年 8 月和 2002 年 12 月改制为民营企业；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仍均为江苏省交通厅下属国有企业。

鉴于此次股权转让的实质和目的，股权转让定价以出资额/注册资本作为定价依据，但各股东之间不涉及股权转让款项收付。

4、金泰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更名为“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 股权转让

①国有股权转让

2005年，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为突出路桥主业，盘活存量资产，拟将其及其控股子公司（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持有的金泰有限股权进行转让。

2005年4月28日，受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富会评报字（2005）第2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金泰有限截至200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7,460.33万元。

2005年5月10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协议转让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苏国资复（2005）69号），同意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金泰有限净资产评估值7,460.33万元转让其持有的金泰有限82.35%股权，转让价格为6,143.58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 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中铁山桥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085.38	33.72%	2,515.62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117.12	1.28%	95.49
江苏扬子江船 厂有限公司	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9.74	1.09%	81.32
	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50.33	0.55%	41.03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799.81	19.67%	1,467.45
	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	2,382.66	26.04%	1,942.67
合计		7,535.04	82.35%	6,143.58

②其他股东股权转让

2005年7月，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长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等三家股东分别与环宇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的金泰有限5.47%、1.09%、1.09%的股权转让给环宇投资，股权转让价格参照前述净资产评估值分别确定为408.08万元、81.32万元、81.32万元。

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和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均系为了加强其自身的主业经营，转让与主业不相关资产。股权转让时，上述三家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	内河轮渡，内河货物运输；代理水上客货运输，港口装卸、货物仓储、中转等。
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土木工程建筑勘察、设计和施工，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业务；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港口旅客运输服务、港口拖轮、船舶港口服务、保税仓储。

从上表来看，上述三家企业的主营业务均不包含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范围具有较大差异。

鉴于上述三家企业分别于 2001 年 7 月、2002 年 12 月和 2001 年 8 月改制为民营企业，因此其股权转让行为系企业自主行为，不涉及国有股权的转让，亦不存在国有股权益受损的情形。股权转让时点，三家企业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郭顺华	1,207.80	24.16%
长博集团工会委员会	1,005.80	20.12%
潘浩等 18 名自然人	2,786.40	55.72%
合计	5,000.00	100.00%
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交通工程公司工会	9,497.03	63.31%
仲义正等 38 名自然人	5,502.97	36.69%
合计	15,000.00	100.00%
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乐	3,451.95	49.17%
缪尔根等 38 名自然人	3,568.05	50.83%
合计	7,020.00	100.00%

其中，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存在长博集团工会委员会、交通工程公司工会为股东的情形；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工会等集体持股的情形。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在 2005 年股权转让时存在的工会股东具有法人资格，并经授权批准履行职工持股

会的股东职权；上述股权转让行为获得了江苏长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内部决策机构的批准，其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股东会审议股权转让及金泰有限更名事项

2005年8月，金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4,332.52	47.35%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202.50	35.00%
3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15.00	10.00%
4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99.98	7.65%
合计		9,150.00	100.00%

金泰有限已于2005年9月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中泰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8月25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泰有限12.35%的股权计1,130.02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环宇投资，股权转让作价以中泰有限经评估的截至2004年12月31日净资产7,460.33万元为依据确定为921.3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3,202.50	35.00%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202.50	35.00%
3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0.00	20.00%
4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15.00	10.00%
合计		9,150.00	100.00%

中泰有限已于2005年9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中泰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5月16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泰有限35%的股权计3,202.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泽舟投资，股权转让作价以出让方投资成本为依据确定为2,62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3,202.50	35.00%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202.50	35.00%
3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0.00	20.00%
4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15.00	10.00%
合计		9,150.00	100.00%

中泰有限已于 2006 年 8 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转让了其最初持有的中泰有限全部 47.35% 股权，股权转让的具体原因如下：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船舶整体制造，中泰有限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与其船舶整体制造的定位有较大差异，为了突出主营业务的战略定位，以及筹备海外上市的需要，逐渐剥离与其主业无关联关系的其他业务，对其所持的中泰桥梁股权进行了转让。而中泰桥梁管理层及公司员工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有较强的信心，并根据自身资本情况，以其共同投资设立的持股公司环宇投资受让了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泰桥梁 12.35% 的股权；其余 35% 的股权由泽舟投资受让。

7、中泰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1）国有股权转让

2006 年 7 月 25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转让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苏国资复（2006）127 号），确认同意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中泰有限 10% 国有股权公开转让。

2006 年 7 月 25 日，受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富会评报字（2006）第 5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中泰有限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为 7,521.24 万元。

2006 年 10 月 20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10% 国有股转让的批复》（苏国资复（2006）160 号），同意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公开征集的结果向泽舟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中泰有限 10% 的股权，转让价格根据中泰有限净资产评估值 7,521.24 万确定为 752.124 万元。

(2) 其他股东股权转让

2006年8月，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泽舟投资将其持有的中泰有限3%、4%的股权分别转让给中铁山桥和环宇投资，转让股权对应的出资额为640.50万元，股权转让作价以中泰有限经评估的截至2006年3月31日净资产7,521.24万元为依据确定为526.49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3,477.00	38.00%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477.00	38.00%
3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96.00	24.00%
合 计		9,150.00	100.00%

中泰有限已于2006年11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中泰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10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泽舟投资将其持有的中泰有限20.84%的股权计1,907.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环宇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03.00	44.84%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477.00	38.00%
3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7.16%
合 计		9,150.00	100.00%

中泰有限已于2007年11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泽舟投资持有中泰有限股权比例降低为17.16%，股权转让的具体原因为：

泽舟投资作为一家专业的投资公司，并不参与所投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其2006年对于发行人的投资行为是基于对发行人经营管理层的信任以及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前景的看好所进行的。而企业的经营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企业经营管理层的稳定和积极性，环宇投资作为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共同持股的公司，拥有公司的控制地位对于当时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及高管团队和员工队伍的稳定显得尤为重要。

泽舟投资本次转让中泰有限股权后，环宇投资达到对于发行人的相对控制。在泽舟投资本次向环宇投资转让部分股权的同时，泽舟投资股东王礼曼、陈丽亚以本次股权转让款相同的金额向环宇投资增资。

9、中泰有限增资至 11,650 万元

2007 年 11 月 10 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中泰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2,5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11,650 万元，环宇投资以货币出资 875 万元，其中 7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亚泰投资以货币出资 2,250 万元，其中 1,8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股东增资价格均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25 元。本次增资时，其他股东中铁山桥、泽舟投资在其签署确认的股东会决议及《增资协议书》中明确同意增资方对公司的增资和增资后的股权比例，并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增资的作价参考为江苏华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苏华盛评报字（2007）第 6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中泰有限的净资产为 11,431.48 万元，即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2493 元净资产。

2007 年 11 月 29 日，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文德会验字（2007）第 281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03.00	41.23%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477.00	29.84%
3	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15.45%
4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3.48%
	合计	11,650.00	100.00%

中泰有限已于 2007 年 12 月完成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进行增资的原因：发行人经营管理层及员工所投资的环宇投资达到对于发行人相对控股后，为了加快公司发展速度并基于对国家桥梁建设的发展预期，发行人考虑引入外部资金，以解决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当时亚泰投资出于对公司未来前景的看好，对公司增资 2,250 万元，亚泰投资增资资金来源于其股东投入。环宇投资作为公司管理层和员工持股的公司，考虑到保持控股地

位对于公司未来稳定发展的必要性，根据资金实力情况向公司增资 87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环宇投资仍为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投资资金来源于其股东投入。

（二）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确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政府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向江苏省人民政府提出《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给予确认的请示》（澄政发[2010]139 号），请求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以下事项确认：

1、1999 年公司前身金泰有限设立时，八家国有股东所投入的 1,050 万货币资金为国有资本投入，产权清晰，合法有效；

2、公司前身金泰有限设立时，股东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以分割的原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的全部净资产转让给金泰有限，资产产权清晰，所涉资产的移交和负债的承接，合法有效，未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

3、公司前身金泰有限 2000 年 5 月用以转增注册资本的 8,100 万元资本公积来源于金泰有限对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江苏交通投资公司和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国有股东的负债，资本公积来源真实合法，产权清晰，负债转为资本公积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履行了必要程序，过程清晰，合法有效；

4、2004 年公司前身金泰有限进行的股权结构调整，如实反映了各股东的出资情况，防止了国有资产流失，合法有效；

5、2005 年及 2006 年国有股权退出及股权变更事项，过程清晰，履行了股东会决议通过、资产评估、净资产确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产权交易所确认等法定程序，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国有股权转让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2011 年 1 月 29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1]17 号）对中泰桥梁历史沿革的上述事项进行了确认，确认中泰桥梁历史沿革有关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三）中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4 日，中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

公司。同日，中泰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32,106,303.56 元，按 1.13396: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1,650 万股，各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2008 年 3 月 12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股份公司各发起人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8)第 20990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200000000708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03.00	41.23%
2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3,477.00	29.84%
3	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15.45%
4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3.48%
合计		11,650.00	100.00%

2008 年 10 月 23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资产权(2008)1176 号《关于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中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确认公司总股本为 11,650 万股，其中国有股 3,477 万股。

(四)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1、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 股权转让过程

2009 年经中铁山桥董事会决定并报经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中铁山桥拟通过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 29.84% 的股权。

2009 年 11 月 16 日，受中铁山桥委托，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资评报字(2009)第 2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为 16,552.50 万元，评估结果业经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备案确认。

200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中铁山桥将其持有的公司 29.84% 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依据公司评估净资产值确定为 4,939.27 万元。

2009年12月30日，环宇投资与中铁山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编号为G309SH1004286），环宇投资以5,600万元受让中铁山桥持有的公司29.84%股权，成交价格业经股权转让各方认可。2010年1月4日环宇投资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款项，并由产权交易所转支付给股权出让方。环宇投资股权支付款来源于其股东投入、投资分红及借款。

2010年1月5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NO.0006936号），对股权交割、款项支付等事项进行了确认。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80.00	71.07%
2	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15.45%
3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3.48%
合计		11,650.00	100.00%

（2）中铁山桥退出原因及对发行人经营的影响

原交通部于2006年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办法》（交公路发[2006]57号）第二十条规定，“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不得同时申请同一标段的资格预审”，而资格预审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公开招标的主要前置程序，对于企业入围意向投标人至关重要。2009年以来，随着双方投标项目的增多，为了避免出现双方均参与同一标段投标而影响资格预审的情形，更好地实现各自的发展目标和市场开拓策略，中铁山桥决定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中铁山桥退出后，因参股关系而影响资格预审的可能性被消除，双方可以同时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如2010年双方同时参与投标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有：台州椒江二桥（发行人中标）、杭州之江大桥（发行人中标），浙江嘉绍大桥（中铁山桥中标）等项目，双方在市场上表现为独立竞争关系。

2010年公司新增的钢结构工程合同金额为10.15亿元，新增合同工程量9.20万吨，同比增幅分别达到50.87%和36.30%，表明公司在市场开拓和客户关系维护方面均独立于中铁山桥。未来，公司将依托良好的工程质量技术水平，积极参与国内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竞标，并加大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保持公司业务的良好发展。

2、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1月5日，股东环宇投资分别与京鲁兴业、海登技术、江海船务、恒元发展、华成华利等五名法人及自然人钱业银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转让股份比例	转让价格	转让价款 (万元)
环宇投资	京鲁兴业	699.00	6.00%	1.61元/股	1,126.01
	海登技术	582.50	5.00%		938.34
	江海船务	582.50	5.00%		938.34
	恒元发展	514.93	4.42%		829.49
	华成华利	349.50	3.00%		563.00
	钱业银	233.00	2.00%		375.34
	合计	2,961.43	25.42%		4,770.52

本次转让价格经各方协商以环宇投资同期从中铁山桥受让29.84%股权交易时的每股定价为基础确定为1.61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18.57	45.65%
2	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15.45%
3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3.48%
4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699.00	6.00%
5	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582.50	5.00%
6	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582.50	5.00%
7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14.93	4.42%
8	江苏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9.50	3.00%
9	钱业银	233.00	2.00%
合计		11,650.00	100.00%

3、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17日，股东亚泰投资与吴中国发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亚泰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6%股份计699万股转让给吴中国发，股权转让价格为5.1元/股，股权转让价款为3,564.9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18.57	45.65%
2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	13.48%
3	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1,101.00	9.45%
4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699.00	6.00%
5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9.00	6.00%
6	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582.50	5.00%
7	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582.50	5.00%
8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14.93	4.42%
9	江苏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9.50	3.00%
10	钱业银	233.00	2.00%
	合 计	11,65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以公司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6,000 万元为基础，参考当时 IPO 前市场平均市盈率水平（10 倍），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5.1 元/股。

（五）关于历次股权转让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1）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相应股东支付款的来源均为其合法取得；（2）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资产评估值、出资额或者双方协商价格，股权转让价格均经股权转让双方确认，定价依据及定价公允合理；股权转让款项均已支付，股权转让方已依法履行了相应的纳税义务，不存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及定价公允合理，历次股权转让之受让方分别向相关转让方足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相关转让方已经按照法律规定缴纳了税款，该等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纠纷和潜在纠纷。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近三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发行人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自 1999 年 3 月设立以来，虽然经历了多次股权变动，但是主营业务始

终未发生变化，主要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涵盖桥梁钢结构工艺研究、工艺设计、制作、安装、运输及各环节的技术服务等；公司经营业绩亦保持了稳定增长态势。

自2007年11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环宇投资以来，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自2005年6月环宇投资成立以来，环宇投资控股股东均为陈禹先生；自2007年11月以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禹先生。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资产评估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历次验资情况

日期	验资目的	金额 (万元)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文号
1999年3月15日	设立	1,050	江苏兴南会计师事务所	苏兴会验(99)03号
2000年5月30日	增资	9,150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苏天会验(2000)53号
2007年11月29日	增资	11,650	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文德会验字(2007)第281号
2008年3月12日	整体变更设立	11,65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信会师报字(2008)第20990号

（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日期	评估基准日	评估目的	评估机构	评估报告文号
2005年4月28日	2004年12月31日	股权转让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富会评报字(2005)第28号
2006年7月25日	2006年3月31日	股权转让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富会评报字(2006)第52号
2007年10月25日	2007年8月31日	增资扩股	江苏华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苏华盛评报字(2007)第62号
2008年3月2日	2007年12月31日	整体变更折股	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沪上会整资评报(2008)第073号
2009年11月16日	2009年6月30日	股权转让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资评报字(2009)第203号

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资产评估结果调整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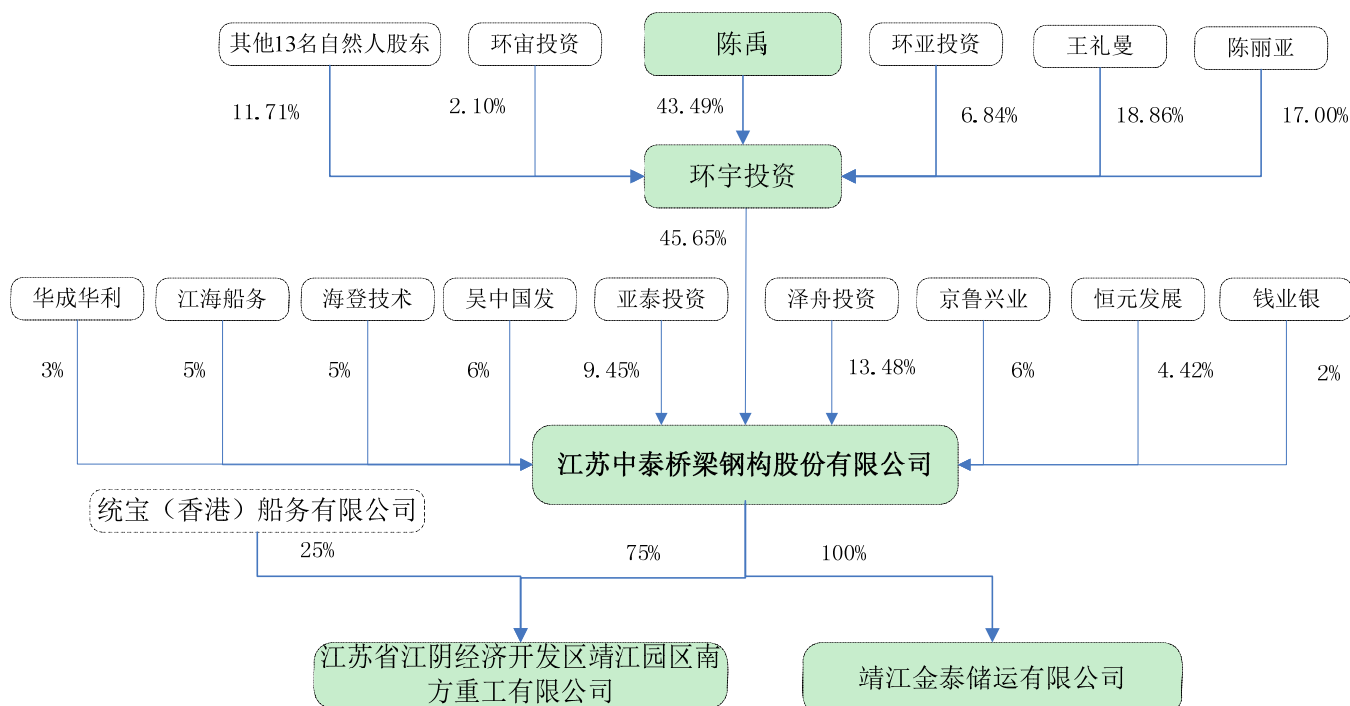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008年3月28日，中泰有限以截至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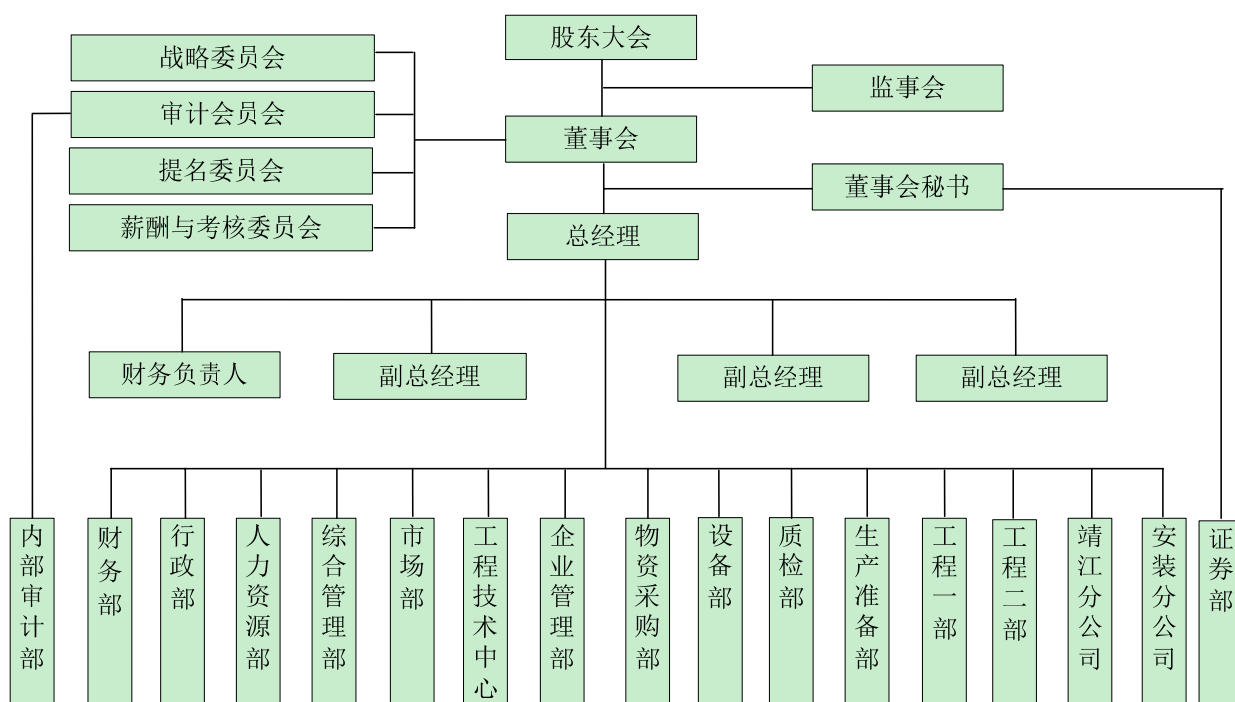
132,106,303.56元为基数，按1.13396:1比例折合股本11,6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8）第20990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股权结构情况



（二）组织结构情况



发行人主要部门职能情况如下：

主要部门	职 责
内部审计部	负责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审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有效性；负责组织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财务审计；负责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项经济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收支业务；定期编制公司月度财务报表和中期、年度财务报告；依法计算缴纳各项税费；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财务分析；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计划和资金收支计划的制订、实施和跟踪管理等
行政部	负责公司综合行政事务，包括档案、印章、发文、网络、宣传；负责公司会务组织与安排；负责来访接待及其他日常服务工作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包括人员聘用、培训和考核；负责员工工资、福利与社会保险管理工作，协助公司进行经营业绩考核并负责员工绩效考核；负责员工职称评定、员工档案管理等
综合管理部	负责公司内部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下设的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和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的安全管理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公司安全生产、文明生产指导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工作；负责安全事故调查与处理；负责公司的劳务管理；负责公司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具体事宜等
市场部	负责公司市场调研、开发、信息收集和发布工作；负责工程报价、工程谈判等工作；负责编制标书、参与投标工作、工程项目开发、工程款回收工作；负责持续与客户沟通，组织工程款项的日常记录、催收等
工程技术中心	负责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开发、技改、引进、可行性论证和维护稳定生产；负责编制和管理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文件；负责公司产品技术指导、实施技术监督和协调等

企业管理部	负责经营管理、经营指标测算考核、合同管理、项目管理、定额管理、综合统计；负责工程项目成本全过程监控、各中标工程项目的预算、成本测算及考核、合同签审管理；负责审核预决算、企业运行监督及稽查；负责三个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工作等
物资采购部	负责公司原材料、辅助材料、工具等生产性物资采购工作；负责供货商的资质认定与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生产性物资的仓储管理等
设备部	负责公司生产设备管理及采购、安装、调试、维修、维护，备品备件管理等
质检部	负责建立和优化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产品与服务的质量；负责公司采购物资、钢结构工程的质量检验；负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质量管理等
生产准备部	负责公司生产性物资的加工预处理；负责为工程一部和二部提供半成品零件；负责半成品零件的整理和转发等
工程一部 工程二部	负责公司生产过程的指挥、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负责制定年度（季度、月度）作业计划并监督工程进度；负责公司生产调度工作；负责公司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工作的具体落实等
靖江分公司	主要负责公司部分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制作环节的业务开展
安装分公司	主要负责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安装环节的业务开展
证券部	负责公司投资、直接融资等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和具体实施；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保存会议记录；投资者关系管理，处理信息披露相关事宜等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南方重工有限公司

南方重工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批准证书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5429号”。南方重工设立时，注册资本700万美元，中方股东中泰有限认缴出资400万美元，出资比例57%；外方股东统宝（香港）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统宝”）认缴出资300万美元，出资比例43%。

香港统宝为于2000年4月26日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骆克道越秀大厦160-174号8楼803室，法定股本和已发行股本均为30万港元，主要从事船务代理、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香港统宝现持有登记证号码为30990643-000-04-11-3的商业登记证。香港统宝法定股本和已发行股本均为30万港元，其中：于克冰持有66.67%的股权，解丽君持有33.33%的股权。香港统宝除持有南方重工25%股权外，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交易或潜在交易的情形。

南方重工于2006年6月8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法定代表人为陈禹，住所：江阴-靖江工业园区，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

1、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化

(1) 2006年度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南方重工收到香港统宝缴纳的第一期出资90万美元，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06）20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6年8月15日，南方重工收到中泰有限缴纳的第二期出资160万美元，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06）23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6年8月31日，南方重工收到香港统宝缴纳的第三期出资29.9916万美元，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06）25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南方重工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中泰有限	400.00	57.14%	160.00	57.14%
香港统宝	300.00	42.86%	119.99	42.86%
合计	700.00	100.00%	279.99	100.00%

(2) 2007年度注册资本变动及实收情况

截至2007年6月26日，南方重工收到香港统宝缴纳的第四期出资179.9972万美元，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07）16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7年7月24日，南方重工收到中泰有限缴纳的第五期出资240万美元，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07）189号《验资报告》。

2007年11月10日，南方重工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740万美元，其中中泰有限认缴增资额680万美元，香港统宝认缴增资额60万美元。本次增资后，南方重工注册资本增加至1,440万美元，其中：中泰有限出资1,08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香港统宝出资36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南方重工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中泰有限	1,080.00	75.00%	400.00	57.14%

香港统宝	360.00	25.00%	299.99	42.86%
合计	1,440.00	100.00%	699.99	100.00%

(3) 2008年度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截至2008年3月19日，南方重工收到中泰有限和香港统宝缴纳的第六期出资421.48万美元，其中：中泰有限出资409.28万美元，香港统宝出资12.20万美元，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文德会验字(2008)第04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南方重工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中泰桥梁	1,080.00	75.00%	809.28	72.16%
香港统宝	360.00	25.00%	312.19	27.84%
合计	1,440.00	100.00%	1,121.47	100.00%

(4) 2010年度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截至2010年1月19日，南方重工收到中泰桥梁和香港统宝缴纳的第七期出资318.53万美元，其中：中泰桥梁出资270.72万美元，香港统宝出资47.81万美元，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文德会验字(2010)第03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南方重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440万美元，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中泰桥梁	1,080.00	75.00%
香港统宝	360.00	25.00%
合计	1,440.00	100.00%

2、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南方重工经审计的2011年末财务状况和2011年度经营业绩如下：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46,894,608.22
净资产(元)	142,949,344.35
项 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65,074,682.94

净利润（元）	5,441,160.39
--------	--------------

（二）靖江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靖江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2月29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350万元，设立时股东为金泰有限和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其中金泰有限出资314万元，出资比例为89.71%；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出资36万元，出资比例为10.29%，法定代表人为陈禹，住所为靖江市八圩镇同康路15号，主要从事水上货物运输、装卸和货物仓储。

2005年11月30日，受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委托，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富会评报字（2005）第9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金泰储运截至200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为448.67万元。

2006年5月16日，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实施股权转让的批复》（苏交控投（2006）74号），同意江苏省船舶工业公司根据金泰储运净资产评估值448.67万元向中泰有限转让其持有的金泰储运10.29%股权，转让价格为46.168万元。

2006年7月21日，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具苏产交（2006）038号《关于靖江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10.29%国有股权转让成交的确认》，对上述金泰储运国有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确认。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泰储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泰储运经审计的2011年末财务状况和2011年度经营业绩如下：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58,525,200.26
净资产（元）	13,299,209.91
项 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24,369,049.17
净利润（元）	2,558,950.58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共 4 名，分别为环宇投资、中铁山桥、亚泰投资和泽舟投资，均为境内企业法人，股份公司设立时分别持有公司 41.23%、29.84%、15.45% 和 13.48% 的股份，其中中铁山桥已于 2010 年 1 月将其所持公司 29.84% 的股权转让给环宇投资。

1、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环宇投资历史沿革

①环宇投资成立

环宇投资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180 万元，陈禹担任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环宇投资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禹	590.00	50.00%
2	晁锦苹	190.00	16.10%
3	支德志	52.50	4.45%
4	汤雪青	50.00	4.24%
5	何杨	50.00	4.24%
6	宿有为	47.00	3.99%
7	谢荣生	33.50	2.84%
8	曹巍	30.00	2.54%
9	钱建一	30.00	2.54%
10	郁征	30.00	2.54%
11	吴法宾	25.00	2.12%
12	庞廷旺	20.00	1.69%
13	李世民	17.00	1.44%
14	勇柳	15.00	1.27%
	合计	1,180.00	100.00%

②环宇投资第一次增资

2007年11月，环宇投资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1,401万元，其中陈禹增资376万元，陈丽亚增资486万元，王礼曼增资539万元。本次增资后，环宇投资注册资本增加至2,581万元。

③环宇投资第二次增资

2009年12月，环宇投资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277万元，全部由股东陈禹出资。本次增资后，环宇投资注册资本增加至2,858万元。

上述两次增资后，环宇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禹	1,243.00	43.49%
2	王礼曼	539.00	18.86%
3	陈丽亚	486.00	17.00%
4	晁锦苹	190.00	6.65%
5	支德志	52.50	1.84%
6	汤雪青	50.00	1.75%
7	何杨	50.00	1.75%
8	宿有为	47.00	1.64%
9	谢荣生	33.50	1.17%
10	曹巍	30.00	1.05%
11	钱建一	30.00	1.05%
12	郁征	30.00	1.05%
13	吴法宾	25.00	0.87%
14	庞廷旺	20.00	0.71%
15	李世民	17.00	0.59%
16	勇柳	15.00	0.53%
	合计	2,858.00	100.00%

(2) 委托持股

2005年6月环宇投资成立时，依据当时的《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为2-50人，而当时实际出资股东人数为110人，超过了《公司法》规定的股东法定人数的上限，本着股东自愿的原则，承洪秋等96人委托晁锦苹、支德志、谢荣生、宿有为和李世民等5人代为持有环宇投资股权并委托其行使相应的股东权利。

晁锦苹等 5 名受托持股人与陈禹等 9 名自然人（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况）共同成为环宇投资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东。工商登记的 5 名自然人晁锦苹、支德志、谢荣生、宿有为和李世民（股权受托人）分别与 24 名、34 名、17 名、11 名和 10 名自然人（股权委托人、实际出资人）之间签订了《委托投资协议书》，由股权受托人代 96 名委托人持有环宇投资股权，股东之间形成了委托持股关系。

存在委托持股关系的股东情况如下：

受托人	序号	委托人/实际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受托人	序号	委托人/实际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晁锦苹	1	承洪秋	60.00	支德志	1	卞祖峰	6.00
	2	肖全友	20.00		2	孙红卫	5.00
	3	朱建强	15.00		3	王军	5.00
	4	彭楠	10.00		4	王萍（注 1）	3.00
	5	戚宏坚	5.00		5	杨荣刚	3.00
	6	陈红波	5.00		6	刘利	2.50
	7	顾移红	5.00		7	吴建龙	1.50
	8	翟得军	5.00		8	王俊（注 3）	1.00
	9	朱晓	5.00		9	薛红	1.00
	10	孙建	5.00		10	顾汝霞	1.00
	11	马建兰	5.00		11	陶雪萍	1.00
	12	吴卫国	4.00		12	李卫东	1.00
	13	陆小建	2.00		13	孙建军	1.00
	14	刘奇东	2.00		14	王巧顺	1.00
	15	金红	2.00		15	陆燕萍	1.00
	16	马敏	2.00		16	王建忠	1.00
	17	吕华	1.00		17	陈震华	1.00
	18	夏龙兴	1.00		18	袁伟	1.00
	19	盛文星	1.00		19	花卫东	1.00
	20	陈纪根	1.00		20	王龙生	1.00
	21	施卫民	1.00		21	范建东	1.00
	22	朱静	1.00		22	魏闽兰	1.00
	23	闻亚红	0.50		23	卢林锋	1.00
	24	林峰	0.50		24	陈海莲	0.50
	小计		159.00	25	陈烽	0.50	

谢荣生	1	周鉴锡	5.00		26	王萍（注2）	0.50
	2	段学忠	5.00		27	高留娟	0.50
	3	曹建平	2.00		28	孙霞	0.50
	4	王先国	2.00		29	刘成义	0.50
	5	刘涛	1.00		30	周金棋	0.50
	6	高桂兰	1.00		31	周锡根	0.50
	7	张思富	1.00		32	何立新	0.50
	8	杨书芬	1.00		33	张锁霞	0.50
	9	朱荣平	1.00		34	陆霞红	0.50
	10	郁飞	1.00		小计		47.50
	11	曹志君	0.50	李世民	1	王卫平	5.00
	12	曹青	0.50		2	戴云峰	1.00
	13	袁荣彬	0.50		3	陆勇进	1.00
	14	侯杰	0.50		4	谢军	1.00
	15	刘建林	0.50		5	王俊（注4）	1.00
	16	王晓云	0.50		6	王建国	1.00
	17	吴丽娥	0.50		7	张应周	0.50
小计		23.50	8		刘钢	0.50	
宿有为	1	曹国华	5.00		9	陈晓红	0.50
	2	王汉阳	5.00		10	耿宇红	0.50
	3	颜士光	5.00	小计		12.00	
	4	董仁平	5.00	注1: 王萍 身份证号码 32102419691121088X; 注2: 王萍 身份证号码 321086197810232645; 注3: 王俊 身份证号码 321282198411120072; 注4: 王俊 身份证号码 321086197910032632			
	5	殷少顷	2.50				
	6	王利	2.50				
	7	严振明	2.00				
	8	杨进伟	2.00				
	9	周维明	1.00				
	10	郭燕	1.00				
	11	王斐	1.00				
小计		32.00					

（3）委托持股关系解除的总体方案

2010年8月30日，环宇投资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承洪秋等96名委托持股人与晁锦苹等5名受托持股人解除2005年7月签订的《委托投资协

议书》，解除委托持股关系。

委托持股关系解除的具体步骤为：

①承洪秋等 48 名原委托持股人出资设立环亚投资，王卫平等 33 名原委托持股人出资设立环宙投资，由环亚投资和环宙投资分别受让相应的委托持股人原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

②盛文星等 16 名具有夫妻或父子关系的原委托持股人，经协商进行股权合并；魏闽兰、王斐等 2 名原委托持股人将其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转让给与其具有夫妻关系的直接持股人曹巍、何杨；

③董仁平等 5 名原委托持股人，经协商将其各自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全部转让给直接持股人郁征；

④上述股权转让过程中的股权转让价格均为相应股权对应的出资额。

(4) 委托持股关系解除的具体情况

①部分委托持股人设立持股公司受让其原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

a、晁锦苹代持的 22 名委托持股人（盛文星、马敏除外）、支德志代持的 26 名委托持股人（陆霞红、王军、张锁霞、范建东、王俊、魏闽兰、卞祖峰、卢林锋除外）成立环亚投资，并由环亚投资受让晁锦苹、支德志代持的上述 48 名委托持股人原实际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

b、支德志代持的 1 名委托持股人陆霞红、谢荣生代持的 15 名委托持股人（吴丽娥、王先国除外）、李世民代持的 9 名委托持股人（戴云峰除外）、宿有为代持的 8 名委托持股人（王斐、董仁平、王利除外）成立环宙投资，并由环宙投资受让支德志、谢荣生、李世民、宿有为代持的上述 33 名委托持股人原实际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

环亚投资的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均为陈禹，注册资本为 195.50 万元，环亚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处担任 职务情况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处担任 职务情况
1	承洪秋	60.00	物资采购部员工	25	夏龙兴	1.00	行政部员工
2	肖全友	20.00	原市场部员工，现已退休	26	陈纪根	1.00	行政部员工
3	朱建强	15.00	行政部员工	27	施卫民	1.00	物资采购部员工
4	彭楠	10.00	原企业管理部员工，现已离职	28	薛红	1.00	综合管理部员工

5	马建兰	6.00	物资采购部员工	29	陶雪萍	1.0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6	朱静	6.00	财务部员工	30	李卫东	1.00	工程部经理
7	戚宏坚	5.00	行政部副经理	31	孙建军	1.00	原公司员工，现 已离职
8	陈红波	5.00	副总经理	32	王巧顺	1.0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9	顾移红	5.00	原市场部员工，现 已离职	33	陆燕萍	1.0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10	翟得军	5.00	市场部员工	34	王建忠	1.00	行政部员工
11	朱晓	5.00	总经理助理	35	陈震华	1.00	储运公司员工
12	孙建	5.00	原物资采购部员 工，现已离职	36	袁伟	1.00	储运公司员工
13	孙红卫	5.00	生产总监	37	花卫东	1.00	公司工程部经理 工
14	吴卫国	4.00	行政部员工	38	闻亚红	0.50	原物资采购部 员工，现已离职
15	王萍 [注 1]	3.00	人力资源部员工	39	林峰	0.50	市场部员工
16	杨荣刚	3.00	工程部经理	40	陈海莲	0.50	工程部经理
17	刘利	2.50	生产副总监	41	陈烽	0.50	原公司工程部 员工，现已离职
18	刘奇东	2.00	市场部员工	42	王萍 [注 2]	0.5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19	陆小建	2.00	工程部经理	43	高留娟	0.50	工程部经理
20	金红	2.00	原财务部员工，现 已离职	44	孙霞	0.50	工程部经理
21	顾汝霞	2.00	工程部经理	45	刘成义	0.5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22	王龙生	2.00	工程部经理	46	周金棋	0.5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23	吴建龙	1.50	原工程部经理，现 已离职	47	周锡根	0.50	原工程部经理， 现已离职
24	吕华	1.00	行政部员工	48	何立新	0.50	储运公司员工
注 1: 王萍 身份证号码 32102419691121088X; 注 2: 王萍 身份证号码 321086197810232645				合 计		195.50	

环宙投资的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均为陈禹，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环宙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处担 任职务情况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处担任 职务情况
1	王卫平	5.50	生产准备部副 经理	18	周维明	1.00	质检部员工
2	周鉴锡	5.00	原工程副经 理，已退休	19	郭燕	1.00	质检部员工

3	段学忠	5.00	生产准备部经理	20	张应周	1.00	生产准备部员工
4	曹国华	5.00	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	21	陆勇进	1.00	设备部副经理
5	王汉阳	5.00	原工程技术中心员工，现已离职	22	谢军	1.00	设备部员工
6	颜士光	5.00	质检部副经理	23	王俊（注）	1.00	原设备部员工，现已离职
7	高桂兰	3.00	工程技术中心员工	24	王建国	1.00	原设备部员工，现已离职
8	殷少顷	2.50	财务部员工	25	曹志君	0.50	工程部员工
9	曹建平	2.00	综合部员工	26	曹青	0.50	生产准备部员工
10	严振明	2.00	质检部员工	27	袁荣彬	0.50	工程部员工
11	杨进伟	2.00	质检部副经理	28	侯杰	0.50	工程部经理
12	陆霞红	1.50	生产准备部员工	29	刘建林	0.50	原工程部员工，现已离职
13	刘涛	1.00	原生产准备部员工，现已离职	30	王晓云	0.50	工程部员工
14	郁飞	1.00	生产准备部员工	31	刘钢	0.50	设备部员工
15	张思富	1.00	工程技术中心员工	32	陈晓红	0.50	设备部员工
16	杨书芬	1.00	工程部员工，现已退休	33	耿宇红	0.50	设备部员工
17	朱荣平	1.00	储运公司员工	合计		60.00	

注：王俊 身份证号码 321086197910032632

具体股权转让情况为：

序号	股权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股权受让方
	委托人	受托人		
1	承洪秋等 22 名委托持股人	晁锦苹	156.00	环亚投资
2	孙红卫等 26 名委托持股人	支德志	31.50	
3	陆霞红	支德志	0.50	环宙投资
4	周鉴锡等 15 名委托持股人	谢荣生	21.00	
5	王卫平等 9 名委托持股人	李世民	11.00	
6	曹国华等 8 名委托持股人	宿有为	23.50	

②具有夫妻关系或父子关系的委托持股人进行股权合并

2010年9月，委托持股人盛文星、王军、张锁霞、范建东、王俊、吴丽娥、王先国、戴云峰等8人分别将各自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按照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委托持股人马建兰、朱静、王卫平、陆霞红、王龙生、张应周、高桂兰、顾汝霞等8人（其中：盛文星与马建兰、王军与朱静、张锁霞与王卫平、范建东与陆霞红、吴丽娥与张应周、王先国与高桂兰、戴云峰与顾汝霞为夫妻关系，王龙生与王俊为父子关系）。鉴于马建兰等8名受让人已按相应受让股权所对应的出资额直接持有环亚投资或环宙投资的股权，委托持股人盛文星等8人的股权分别由各自的受托持股人将股权转让给环亚投资或环宙投资。

委托持股人魏闽兰、王斐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按照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曹巍、何杨（其中：曹巍与魏闽兰、何杨与王斐为夫妻关系）。

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股权受让方
	委托人	受托人		
1	盛文星	晁锦苹	1.00	环亚投资
2	王军	支德志	5.00	
3	王俊	支德志	1.00	
4	戴云峰	李世民	1.00	
5	张锁霞	支德志	0.50	环宙投资
6	范建东	支德志	1.00	
7	吴丽娥	谢荣生	0.50	
8	王先国	谢荣生	2.00	
9	魏闽兰	支德志	1.00	曹巍
10	王斐	宿有为	1.00	何杨

③其他委托持股人的股权转让

2010年9月，委托持股人董仁平、王利、卞祖峰、卢林锋和马敏等5人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环宇投资股权按照出资额全部转让给直接持股人郁征。

具体股权转让过程如下：

股权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股权受让方
委托人	受托人		
董仁平	宿有为	5.00	郁征
王利		2.50	

卞祖峰	支德志	6.00	
卢林锋		1.00	
马敏	晁锦莘	2.00	

环宇投资股东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前		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后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登记出资额 (万元)	登记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陈禹	1,243.00	43.49%	1,243.00	43.49%	董事长、总经理
王礼曼	539.00	18.86%	539.00	18.86%	[注]
陈丽亚	486.00	17.00%	486.00	17.00%	[注]
晁锦莘	190.00	6.65%	31.00	1.08%	监事、人力资源部 经理
支德志	52.50	1.84%	5.00	0.17%	原工程部副经理， 已离职
汤雪青	50.00	1.75%	50.00	1.75%	原公司副总经理， 已离职
何杨	50.00	1.75%	51.00	1.78%	董事、副总经理
宿有为	47.00	1.64%	15.00	0.52%	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谢荣生	33.50	1.17%	10.00	0.35%	物资采购部经理
曹巍	30.00	1.05%	31.00	1.08%	副总经理
钱建一	30.00	1.05%	30.00	1.05%	监事、企业管理部 经理
郁征	30.00	1.05%	46.50	1.63%	财务负责人
吴法宾	25.00	0.87%	25.00	0.87%	原总工程师，现退 休，聘为技术顾问
庞廷旺	20.00	0.70%	20.00	0.70%	原为公司工程部员 工、已离职
李世民	17.00	0.59%	5.00	0.17%	原设备部经理、已 离职
勇柳	15.00	0.52%	15.00	0.52%	原质检部经理、已 离职
环亚投资	-	-	195.50	6.84%	-
环宙投资	-	-	60.00	2.10%	-
合计	2,858.00	100.00%	2,858.00	100.00%	

[注]上述股东中，王礼曼同时还持有发行人股东泽舟投资 52%的股权，并由泽舟投资提名，及经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陈丽亚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环宇投资的上述股权变动已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环宇投资的委托持股关系的清理过程履行了必要的程

序，委托持股清理真实、彻底，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环宇投资的委托持股关系的清理过程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委托持股清理真实、彻底，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5) 委托持股关系解除的公证事宜

2010年11月，环宇投资成立时的110名自然人股东以及2007年增资的新股东王礼曼、陈丽亚，环亚投资和环宙投资分别出具《股东声明、承诺和保证》，承诺各股东不存在委托他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泰桥梁股权的情形。

2011年1月，江苏省江阴市公证处对委托持股关系解除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股权转让价款收据、承诺与声明等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相应的《公证书》。

(6) 环宇投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环宇投资目前未直接从事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并管理对本公司的股权投资。

经靖江敬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靖敬立会审字[2012]002号《审计报告》，截至2011年12月31日，环宇投资总资产为12,476.13万元，净资产为12,244.55万元；2011年度，环宇投资净利润为3,307.23万元。

2、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5月17日	
注册资本：61,210万元	实收资本：61,21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河北省	注册地址：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南海西路35号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601390.SH，00390.HK）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桥梁钢结构、建筑钢结构、铁路岔道制造、安装、销售	

3、靖江市亚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2,250万元	实收资本：2,25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江苏省靖江市	注册地址：靖江市中洲路25号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郑亚平持有61.11%股权，张宏飞持有38.89%股权		
主营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4,486.89	4,431.89	164.97

4、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江苏省江阴市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临港新城滨江西路2号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王礼曼持有52%股权，陈丽亚持有48%股权		
主营业务：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金属材料、针织品、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日用百货、纺织原料（不含籽棉）、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45,378.31	10,324.84	-54.40

（二）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为：环宇投资、泽舟投资、亚泰投资、京鲁兴业、吴中国发、海登技术、江海船务、恒元发展、华成华利和钱业银，分别持有发行人45.65%、13.48%、9.45%、6%、6%、5%、5%、4.42%、3.00%和2.00%的股份。环宇投资、泽舟投资和亚泰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章“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京鲁兴业、吴中国发、海登技术、江海船务、恒元发展、华成华利和钱业银的基本情况如下：

1、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2月12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销售钢材、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电器设备、铁矿石；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货物进出口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18,811.14	10,270.23	140.20

京鲁兴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华泰复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00.00	95.00%
2	林述志	自然人股东	460.00	4.60%
3	吕再红	自然人股东	40.00	0.40%

合计	10,000.00	100.00%
----	-----------	---------

京鲁兴业的法人股东北京华泰复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述志	自然人股东	400.00	80.00%
2	林蕾	自然人股东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京鲁兴业实际控制人为林述志，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1998年至2003年在广东华美集团任职；2003年至今在京鲁兴业任执行董事兼经理，主要从事贸易及股权投资业务。

2、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8月28日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实收资本：20,000万元	
主要经营地：江苏省苏州市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县前街	
主营业务：创业企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19,155.21	19,155.21	-389.98

吴中国发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勤	自然人股东	8,727.25	29.09%
2	苏州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7,500.00	25.00%
3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2.75	10.91%
4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3,000.00	10.00%
5	朱途南	自然人股东	3,000.00	10.00%
6	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00	8.33%
7	蒋爱民	自然人股东	2,000.00	6.67%
合计			30,000.00	100.00%

吴中国发为由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的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管理的股权投资企业。

3、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2月4日		
注册资本：5万元	实收资本：5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辽宁省大连市	注册地址：大连市西岗区平等街1号	
主营业务：从事锰钢和合金铸件深度硬化和表面加工方面的技术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1,106.60	31.53	108.50

海登技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勇	自然人股东	4.00	80.00%
2	门涛	自然人股东	1.00	20.00%
合计			5.00	100.00%

海登技术实际控制人为杨勇，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1982年至2007年先后在山西财经大学、瑞士丹青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新加坡怡美达（私人）有限公司、美国盖威国际公司、美国盖威-默里伍德进口公司、美国艾登公司等单位任职，2007年至今任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总经理，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对外投资等业务。

4、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实收资本：5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广东省汕头市	注册地址：南澳县后宅镇	
主营业务：汕头市辖区内贸航线船舶代理、客货运输代理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1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1年度净利润
1,563.19	1,299.60	127.42

江海船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仰	境内自然人	30.00	60.00%
2	蔡逸松	境内自然人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	-------	---------

江海船务的实际控制人为蔡仰，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2002年至2005年先后在汕头市协华科技公司、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任职，2005年至今任江海船务执行董事兼经理，主要从事汕头市内的内贸航线船舶代理、客货运输代理业务。

5、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7月26日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实收资本：30,00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江苏省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五星村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营、室内装潢、投资管理、咨询。	

恒元发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阴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00.00	62.00%
2	黄家禄	境内自然人	9,400.00	31.33%
3	王建生	境内自然人	2,000.00	6.67%
合计			30,000.00	100.00%

恒元发展控股股东江阴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最终母公司为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 ICH Group Ltd.（间接持有江阴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ICH Group Ltd 为 Toe Teow Teck 实际控制的企业（共持有 63.74% 的股权），因此，恒元发展实际控制人为 Toe Teow Teck。

Toe Teow Teck，1970 年出生，新加坡国籍。曾在新加坡经济发展局、MyWeb 网络公司（美国上市企业）、WizOffice（新加坡主板上市企业）等公司任职，目前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6、苏州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10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江苏省苏州市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扬贤路188号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等。	

华成华利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华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00.00	80.00%
2	苏州华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苏州华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苏州华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成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元生	境内自然人	3,120.00	52.00%
2	张美萍	境内自然人	2,880.00	48.00%
合计			6,000.00	100.00%

华成华利实际控制人为蒋元生，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1997年至今任苏州华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华成华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主要从事汽车贸易、股权投资等业务。

7、钱业银

钱业银，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曾在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目前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并担任上海恒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四海盘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新福源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吉林利源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雄基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禹先生，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一章 概览”之“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和“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陈禹的认定理由：

（1）自环宇投资设立以来，陈禹一直为环宇投资实际控制人

环宇投资注册资本为2,858万元，陈禹持股比例为43.49%，其他股东的股权比例均较为分散，且自环宇投资设立以来陈禹一直为其第一大股东。

环宇投资共有7名董事，全部由控股股东陈禹提名，经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环宇投资设有总经理1名，亦由陈禹提名，经由董事会聘任，环宇投资未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陈禹亦担任环宇投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同时陈禹担任环宇投资的法人股东环亚投资和环宙投资执行董事，对于环亚投资（持有环宇投资6.84%股权）、环宙投资（持有环宇投资2.10%股权）的决策有重要影响。

陈禹能够通过支配所持环宇投资的股权，而对环宇投资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环宇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有决定性作用，陈禹为环宇投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自2007年11月至今，环宇投资控股股东的地位从未发生变更

本次发行前，环宇投资持有发行人45.65%的股份，第二大股东泽舟投资持有发行人13.48%的股份，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在10%以下，除环宇投资以外的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较为分散，且与环宇投资持股比例相差较大；其他股东对于发行人的股权投资系以财务投资为目的，不直接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其他股东之间亦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环宇投资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且自2007年11月以来，环宇投资所持发行人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比例一直高于其他股东，其控股股东的地位始终未发生过变更。

(3) 陈禹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影响

自2008年3月发行人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股东大会十五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由受到实际控制人陈禹能够实质影响的董事会提出，发行人的其他股东从未向股东大会提出过新提案；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中，不存在否决会议议案的情形，且发行人其他股东与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在历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表决意见相一致。

自2008年3月发行人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董事会十七次，董事会的所有议案均由内部董事或者独立董事提出，其他股东委派的外部董事从未向董事会提出议案；在发行人历次董事会决议中，不存在否决会议议案的情形，且发行人其他股东委派的外部董事在历次董事会决议中的表决意见与环宇投资委派的内部董事相一致。

(4) 陈禹对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具有实质影响

根据前述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情况，陈禹实际控制的环宇投资提名了全部3名内部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其他股东仅提名了外部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陈禹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了包括副总经理、财

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在内的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并全部获得聘任。陈禹对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具有实质影响力。

（5）陈禹对发行人的经营具有实质影响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陈禹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并于2006年5月起一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2008年11月起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环宇投资提名的其他两名内部董事石军、何杨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即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参与公司实际经营管理，并仅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环宇投资以外股东提名的董事均在其他单位担任较多执行职务，在发行人处仅担任外部董事职务，并不参与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工作，亦不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

公司自设立以来，陈禹既全面负责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的承揽和实施、以及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并对外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文件，系发行人经营管理工作的核心领导，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投资及财务决策等拥有实质影响力。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陈禹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构成实质影响，对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要作用，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和决策、组织机构运作及业务运营、投资及财务决策等均具有实质控制力，陈禹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陈禹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构成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要作用，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和决策、组织机构运作及业务运营、投资及财务决策等均具有实质控制力。陈禹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发行人控股股东环宇投资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除持有环宇投资股权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五）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发生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发行前股本为 11,65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3,900 万股，按发行后 15,550 万股测算，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8%。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公开发行前		公开发行后		限售期限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环宇投资	5,318.57	45.65%	5,318.57	34.20%	36 个月
泽舟投资	1,570.00	13.48%	1,570.00	10.09%	12 个月
亚泰投资	1,101.00	9.45%	1,101.00	7.07%	12 个月
京鲁兴业	699.00	6.00%	699.00	4.50%	36 个月
吴中国发	699.00	6.00%	699.00	4.50%	12 个月
海登技术	582.50	5.00%	582.50	3.75%	36 个月
江海船务	582.50	5.00%	582.50	3.75%	36 个月
恒元发展	514.93	4.42%	514.93	3.31%	36 个月
华成华利	349.50	3.00%	349.50	2.25%	36 个月
钱业银	233.00	2.00%	233.00	1.50%	36 个月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	3,900.00	25.08%	-
合计	11,650.00	100.00%	15,550.00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十名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环宇投资	5,318.57	45.65%
2	泽舟投资	1,570.00	13.48%
3	亚泰投资	1,101.00	9.45%
4	京鲁兴业	699.00	6.00%
5	吴中国发	699.00	6.00%
6	海登技术	582.50	5.00%

7	江海船务	582.50	5.00%
8	恒元发展	514.93	4.42%
9	华成华利	349.50	3.00%
10	钱业银	233.00	2.00%
合 计		11,650.00	100.00%

（三）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公司股东中钱业银为自然人股东，该股东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具体如下：

王礼曼和陈丽亚分别持有环宇投资 18.86%和 17.00%的股权；同时，王礼曼和陈丽亚分别持有泽舟投资 52%和 48%的股权；环宇投资与泽舟投资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禹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股东京鲁兴业、海登技术、江海船务、恒元发展、华成华利和钱业银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其他股东泽舟投资、亚泰投资、吴中国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禹、何杨、王礼曼、蔡逸松、黄家禄、晁锦苹、钱建一、杨勇、曹巍、陈红波和郁征还承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自发行人成立至今，从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自发行人成立至今，从未有过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职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员工人数呈逐年增加趋势。近三年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312 人、345 人和 376 人。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结构如下：

1、专业结构

项 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205	54.52%
管理人员	69	18.35%
专业技术人员	76	20.21%
财务人员	8	2.13%

销售人员	18	4.79%
合计	376	100.00%

2、受教育程度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63	16.76%
大专学历	101	26.86%
大专以下学历	212	56.38%
合计	376	100.00%

3、年龄分布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51岁以上	13	3.46%
41~50岁	71	18.88%
31~40岁	133	35.37%
30岁以下	159	42.29%
合计	376	100.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发行人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已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同时，发行人还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地方政府相关政策规定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2年1月，江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靖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国家和主管机关要求的员工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方面的社会保障体系，不存在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09年1月1日以来无欠缴社保费用的记录。

2012年1月，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江阴市分中心、泰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靖江市分中心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国家法

律、法规建立了国家和主管机关要求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体系，不存在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欠缴公积金费用的记录。

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环宇投资、泽舟投资、亚泰投资、京鲁兴业、吴中国发、海登技术和江海船务，均为法人股东。公司董事陈禹、何杨、王礼曼、蔡逸松，监事黄家禄、晁锦苹、钱建一、杨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曹巍、郁征、陈红波均通过法人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一）关于持股锁定期的承诺

详见本章“八、（六）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和实际控制人陈禹分别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目前和将来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截至目前，承诺人均严格履行该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和实际控制人陈禹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与将来不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截至目前，承诺人均严格履行该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业务范围包括桥梁钢结构的制作、运输、安装，以及相应的技术研究、工艺设计及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包括板单元制造、组装焊接、节段拼装、涂装、梁段总装、梁段运输、桥位安装等在内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服务，并在大节段、高吨位桥梁节段的制造及运输、整桥立体预拼装、超大梁段总拼装等方面形成技术优势。

发行人作为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领域的专业企业，在桥梁钢结构制造、运输、安装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先后承担了苏通长江大桥、润扬长江大桥、上海卢浦大桥等多个大跨径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苏通长江大桥参建单位，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3 月和 12 月荣获交通运输部公路交通优质工程一等奖和 2010-201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承担过钢箱梁、钢桁梁、钢管拱、钢箱拱、钢砼结合梁、钢锚箱、钢塔柱、钢套筒、桥面系设施、钢桥面板、钢围堰、钢沉井、防撞设施等多种类别桥梁钢结构工程形式，桥梁类型涉及悬索桥、斜拉桥、梁式桥、拱式桥等。

2010 年、2011 年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6.35 亿元、8.0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为 90%，构成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近年来承建钢结构部分的代表性钢结构桥梁工程：

崇启长江大桥



崇启长江大桥为跨度 185 米的六跨钢连续梁式桥，全桥共有 162 个钢结构梁段，中泰桥梁承担其中 98 个。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超重超长节段滚装上船、桥位抛锚定位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大节段运输各工况体系转换技术、桥面块体反造和箱梁正造相结合的工艺技术、先孔法和后孔法相结合的工艺技术。

苏通长江大桥



苏通长江大桥为跨度 1,088 米的斜拉桥，全桥共有 141 个钢结构梁段，中泰桥梁完成其中 71 个。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梁段几何及物理参数精确采集技术、钢箱梁梁段精确称重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钢箱梁涂层油漆用量控制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超重超长节段滚装上船、桥位抛锚定位技术。

南京长江三桥



南京长江三桥为跨度 648 米的双塔钢箱梁斜拉桥，全桥共有 89 个钢结构梁段，中泰桥梁完成其中 44 个。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斜拉桥锚腹板焊接与尺寸精度控制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

上海闵浦大桥



上海闵浦大桥为跨度 708 米的双塔双索面双层钢桁梁斜拉桥，全桥共有 63 个钢结构梁段，全部由中泰桥梁完成。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双层桥面钢桁梁全焊立体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弦杆无码定位组装技术、全焊钢桁梁立体拼装合理控制收缩变形技术、精确立体测量定位及利用工艺件加固防变形技术。

上海长江大桥



上海长江大桥主桥为跨度 730 米的公轨两用斜拉桥，中泰桥梁完成主桥全部 99 个钢结构梁段的总拼。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双箱分离式哑铃形截面主梁拼装的桥梁精确定位技术、锚腹板单元的二次定位技术、梁段几何及物理参数精确采集技术、斜拉桥锚腹板焊接与尺寸精度控制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

鄂东长江大桥



鄂东长江大桥为跨度 926 米的九跨连续半漂浮双塔混合梁斜拉桥，该桥主桥钢箱梁采用分离式双箱断面结构，全桥共有 63 个钢结构梁段，中泰桥梁完成其中 35 个梁段的总拼。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长江航道钢箱梁梁段叠装运输技术的运用、避免顶板 U 形肋仰焊采用顶板上接板与横隔板横对接的工艺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优化技术。

上海东海大桥



上海东海大桥主桥为跨度 420 米的双塔单索面叠合箱梁斜拉桥，主桥采用开放式箱梁与叠合梁相结合的新型钢结构形式，主桥共有 59 个钢结构梁段，全部由中泰桥梁完成。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剪刀钉焊接技术、钢箱梁桥面板上浇筑混凝土厂区内合成工艺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

泰州长江大桥



泰州长江大桥建成后为主跨 2×1080 米的三塔悬索桥，该桥主桥钢箱梁共分 8 种 136 个吊装梁段，中泰桥梁负责完成其中 64 个。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凤嘴与锚箱合成块体制造工艺技术、梁段总拼横隔板横对接工艺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

润扬长江大桥



润扬长江大桥分为南汊桥和北汊桥，其中：南汊桥为跨度 1,490 米的悬索桥，北汊桥为跨度 406 米的斜拉桥。中泰桥梁完成南汊桥 47 个吊装梁段中的 23 个，完成北汊桥 61 个吊装梁段中的 30 个。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总拼胎架测量控制网应用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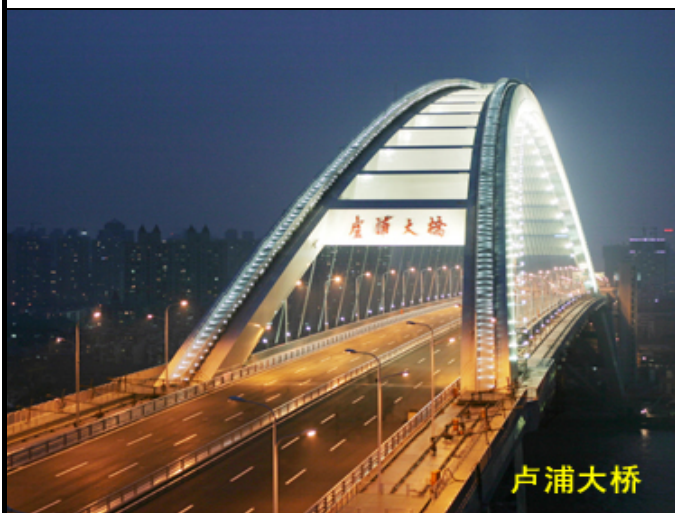
马鞍山长江大桥



马鞍山长江大桥建成后为主跨 2×1080 米的三塔悬索桥，该桥全桥共 135 个钢结构梁段，中泰桥梁负责完成其中 67 个。

公司于该桥拟运用的技术：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优化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U 形肋钻孔精度控制技术、顶底板单元无码组装技术、顶底板单元旋转胎反变形焊接技术。

上海卢浦大桥



上海卢浦大桥为跨径 550 米的拱式桥，该桥主梁采用扁平流线型钢箱梁，全桥共有 49 个钢结构梁段，全部由中泰桥梁完成总拼。

公司于该桥运用的技术：S355N 进口材质焊接材料及辅材匹配优化技术、钢拱桥锚腹板焊接与尺寸精度控制技术、钢箱梁焊接收缩量补偿技术、钢箱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技术、S355N 进口材质焊接工艺技术运用。

（二）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及技术服务业务，为钢结构桥梁提供钢结构工艺设计、制作、运输和安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成立后，先后承担了上海卢浦大桥、润扬长江大桥、南京长江三桥、苏通长江大桥、上海长江大桥、上海闵浦大桥、泰州长江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多座大型跨江桥梁的钢结构工程，业务覆盖江苏、上海、浙江、安徽、湖北、湖南、江西、广东、福建、吉林、山西等多个省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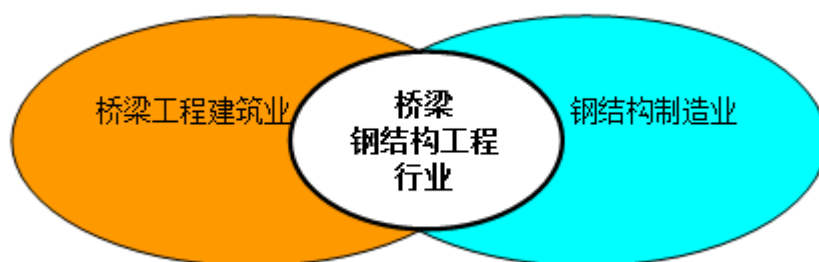
公司亦将大跨径跨江桥梁钢结构工程技术经验应用至城市高架桥梁的建设中，承担了上海嘉闵高架、上海 A15 公路工程立交桥、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

常州高架二期、苏州辛庄立交西延工程、沪宁高速句容互通立交等多个市政高架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从而参与到各地城市立体交通网的建设中，实现了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及市场的有效拓展。

二、发行人业务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说明及中国钢结构协会的分类指导，发行人作为专业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企业，从业务活动范围来看，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为联接制造业和建筑业的“两栖”行业：公司的桥梁钢结构产品属性属于制造业下属的四级子行业金属结构制造行业（行业代码 C3311）细分的钢结构制造行业；公司的经营属性属于建筑业下属的四级子行业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业（行业代码 E4819）细分的桥梁工程建筑业。

发行人业务所处行业具体如下图：



（一）行业管理体制及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1、行业的管理体制

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目前该行业的管理处于国家宏观调控下的行业自律管理体制。目前涉及本行业发展的主管政府部门主要为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所属行业协会主要为中国钢结构协会，各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的职责具体如下：

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相关管理部门及其职责

部 门	职 责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的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正常进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技术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

	通信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等。
交通运输部	拟定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规并监督执行；组织公路及其设施、水运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制定交通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实施航道疏浚、港口及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岸线布局的行业管理等。
铁道部	拟定铁路行业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综合管理国家铁路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并提出建设单位组建方案；监督国家铁路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实施中的招标工作和工程进度；负责铁路行业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等。
中国钢结构协会	调查研究本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技术发展、市场变化；组织和参与制订（修）钢结构行业技术、经济、管理等标准、规范；开展国内外有关钢结构应用的技术、经济交流活动，举办学术研讨会、展览会，举办科普讲座、技术和业务培训等活动；制定行业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不断规范行业行为。

公司目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的资质证书、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中国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公司为中国钢结构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单位，《钢结构》杂志第三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江苏省建筑钢结构混凝土协会副会长单位，江苏省建筑钢结构混凝土协会钢结构分会副会长单位，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会员单位。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作为联接制造业和建筑业的“两栖”行业，在制造业和建筑业中都占有重要地位，本行业亦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交通运输业的发展所必须的基础行业，因此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属于国家鼓励发展行业，影响本行业发展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有：

(1) 《国家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规划的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第（31）项：基础原材料强调“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塑料，**轻质高强金属**和**无机非金属结构材料**，……。”；第（34）项：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与养护技术及装备指出“重点研究开发**跨海湾通道、大型桥梁和隧道等高难度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养护关键技术及装备**”；第（53）项：城市功能提升与空间节约利用指出“重点研究开发城市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等综合功能提升技术等。”

(2) 国务院发布的《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要积极落实国家

扩大内需措施，稳定建筑用钢市场，保障重点工程用钢。通过调整和振兴相关产业，努力稳定和扩大**公路、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用钢需求**。建筑用钢占国内消费量的比重稳定在 50%左右。”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十二章“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明确指出“按照适度超前原则，统筹各种运输方式发展，基本建成国家快速铁路网和高速公路网”；“完善国家公路网规划，加快国家高速公路网剩余路段、瓶颈路段建设，加强国省干线公路改扩建”。

(4)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修订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将与本行业相关的“**大型构件制造技术及装备**”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5)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将“**特大跨径桥梁修筑和养护维修技术应用**”及与本行业发展密切相关的下游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城市公共交通建设”、“铁路新线建设”、“西部开发公路干线、国家高速公路网项目建设”等列为鼓励发展产业。

(6) 中国钢结构协会五届四次理事会扩大会议（2010 年 10 月，北京）通过的《关于促进钢结构桥梁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钢结构在桥梁建设中的应用**，并从材料、规范标准的建设、加强中小跨度桥梁钢结构的应用、给予桥梁钢结构工程支持和补贴、加强行业协调等方面对扩大钢结构桥梁的应用提出了具体建议和规划。

（二）行业的基本概念特征及分类

1、钢结构的概念特征及分类

（1）钢结构的概念特征

钢结构是指由型钢、钢板、钢管等钢材通过焊接、螺栓连接或铆接而制成的工程结构，为现代建筑工程中主要的结构形式之一。相对于传统的混凝土或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具有强度高、自重轻、跨度大、建筑工期短、抗震性及抗冲击性能好、施工污染少及外形美观等诸多优点，是一种节能环保、能循环使用的绿色、低碳建筑工程结构，用于建造大跨度结构、超高、超重型的建筑物特别适宜，主要用于大跨径及载重要求高的大型桥梁、重型车间的承重骨架、受静荷载作用的厂房结构、板壳结构、高耸电视塔和桅杆结构等。

两种主要建筑结构（钢结构与混凝土结构）特点对比：

结构类型	优点	缺点
钢结构	强度高、自重轻、跨度大、建筑工期短、抗震性及抗冲击性能好、施工污染少、外形美观	造价相对高、需定期维护
混凝土结构	造价低、养护工作量小、抗风性能好	强度低、自重大、跨越能力差、抗震性能差、施工污染较大、外形单调、易产生混凝土癌症

(2) 钢结构分类

依据钢结构的承重属性划分，钢结构可以分为轻型钢结构和重型钢结构，轻型钢结构主要用于不承受大载荷的建筑构造，如轻型厂房、活动房屋、仓库等；相对轻型钢结构而言，重型钢结构由于其载荷能力强，应用到高层建筑物、桥梁、重型设备等领域，按照应用领域的不同，重型钢结构又可划分为桥梁钢结构、设备钢结构（主要为起重机械设备、船舶设备、海洋平台设备、电力设备等大型设备）、空间钢结构、高层钢结构等四大类。钢结构的结构类型、用途、特点及行业代表企业情况具体如下¹：

结构类型	主要用途	主要特点	代表企业
桥梁钢结构	公路桥梁、铁路桥梁、市政桥梁等	跨度大、荷载能力强	中国中铁、武船重工、中泰桥梁
大型设备钢结构	起重机械设备	门吊、桥机、港机等各式起重机械	荷载能力强 振华重工、江南重工
	海洋平台设备	海洋石油钻井平台等	强度高、安全性高 中国船舶
	船舶设备	舱盖、船板、船舶分段制造、浮动船坞等	密封性好、荷载能力强 中国船舶、中远船舶钢结构
	电力设备	发电厂主厂房与锅炉框架、输变电铁塔等	自重轻、耐热性好 无锡海源重工
空间钢结构	大型工业厂房、候机楼、车站、大型体育场馆、博物馆、展览馆等	大跨、空间大	中冶科工、沪宁钢机、中建钢构、杭萧钢构、精工钢构、东南网架、鸿路钢构
高层钢结构	大型商业场所、写字楼、高层酒店、电视塔等	高耸、重载	
轻型钢结构	轻型工业厂房、仓库、各类交易市场、活动房屋、小型展览厅等	轻型、便捷	

以前由于我国钢材特别是高性能钢材的产量有限，限制了钢结构工程特别是以桥梁钢结构工程为代表的重型钢结构工程的发展。新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全球产量第一的钢材大国地位的确立，以及高性能钢材的技术突破和产能规模提升，

¹ 资料来源于《建筑用钢的现状与发展调研报告》，中国钢结构协会，2005年；各公司年度报告及官方网站资料。

自有钢材产量已经可以满足国内桥梁钢结构、大型设备钢结构等重型钢结构工程的材料需求，从而推动了钢结构在建筑工程结构中的应用。

2、桥梁钢结构概念特征及分类

(1) 桥梁钢结构的概念特征

桥梁钢结构，通常指桥梁主梁或主拱应用以钢结构为主的工程构造形式，以此工程结构建成的桥梁称为钢结构桥梁。由于桥梁钢结构具有抗震性能好、建设速度快、可循环、经济环保等优势，以及模块化设计、工厂化制造、安装架设精、准、快等优点，使得钢结构成为新型环保桥梁的主要构造形式之一，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得到应用。

相对于设备钢结构、空间钢结构等其他钢结构类型，桥梁钢结构因其承受重载车辆带来的冲击动荷载作用，对于疲劳应力控制有特殊要求；桥梁在架设时多采用两岸向中间架设并在中间部位合拢，对于钢结构梁段的变形控制、收缩量控制、精确立体测量等要求较高。

(2) 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分类

①以产品属性角度划分，桥梁钢结构工程包括：钢箱梁、钢桁梁、钢管拱、钢箱拱、钢砼结合梁、钢锚箱、钢塔柱、钢套筒、桥面系设施、钢桥面板、钢围堰、钢沉井、防撞设施、钢桥修复和设施加固等钢结构工程形式，其中，钢箱梁、钢桁梁、钢砼结合梁等作为桥梁主梁或加劲梁，成为整个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核心业务，构成整个钢结构工程投资的主要部分。

从产品属性看，桥梁钢结构工程主要类型具体为：

产品类型	产品属性	特点
主梁或加劲梁形式	钢箱梁	又称钢板箱形梁，因外型像一个箱子而得名，由顶板、底板、腹板等焊接成闭口截面，箱内设置横隔板和纵横加劲肋所组成的结构形式；钢箱梁为大跨度桥梁最常用的结构形式，苏通长江大桥、泰州长江大桥、杭州湾大桥等均采用此形式。
	钢桁梁	为由上下平行梁中间加人字交叉支撑的结构架设的桥梁主梁结构，由主桁、连接系、桥面系等组成的空间结构，主要应用于大跨径铁路桥梁。
	钢砼结合梁	是指采用连接件将钢板、钢箱梁、钢桁梁等结构构件和钢筋混凝土结合成组合截面的一种复合式主梁结构，主要应用于大中型跨径桥梁。

钢拱	钢管拱	一般的钢管拱为钢管混凝土结构，是指由混凝土填入薄壁钢管内形成组合结构，其基本原理是借助钢管对核心混凝土的约束作用，使核心混凝土处于三向受压状态，增强承重能力。
钢锚箱	钢锚箱	由承压板、锚座板等组成，钢锚箱为缆索承重桥中连接索与钢梁的主要构造结构。
钢塔	钢塔柱	由壁板、加劲板、隔板组成的闭口截面箱形结构，是大型桥梁的主要承重结构，目前国内斜拉桥中应用较多，在大型悬索桥中亦开始逐步应用。

②从工程涉及的桥梁类型角度划分，桥梁钢结构工程涉及悬索桥、斜拉桥、梁式桥、拱式桥等主要的桥梁工程结构类型，其中悬索桥、斜拉桥等大跨径桥梁（悬索桥跨径一般在 800 米以上，斜拉桥跨径一般在 300 米-1,000 米）由于其跨径和荷载要求高，目前主要采用钢结构作为其桥梁主梁的构造形式；梁式桥和拱式桥也越来越多地采用钢结构作为其主梁或主拱的工程结构，以增强其抗震性、荷载性能、跨越能力及美观度等桥梁特性。

（三）行业发展状况

作为交通运输发展的重要工程，桥梁建设行业随着交通运输业的前进而得到了稳定、持续的发展。桥梁用材及结构也从最初的石材（如：赵州桥）、发展到一般钢材简单结构（古代的铁索桥：大渡河泸定桥），到现代的混凝土结构、钢筋混凝土、特种钢材结构等多种结构共存的现状。

近十年来，我国钢结构桥梁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相继建造了多座跨度超过千米的钢结构桥梁，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亦在不断的工程实践中得到了迅速发展，在钢梁基础研究、工程施工工艺、工程技术试验、钢梁结构创新、桥梁节段制作、大节段装船运输、钢梁架设及合拢等方面都得到了经验的积累与提升。

未来在我国经济稳定发展的保证下，随着《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 年调整）》、《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等铁路、公路规划的逐步推进和各地道路建设计划的实施，以及城市化带来的城市立体交通网的规模化建设，我国的桥梁建设将迈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也将随之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四）行业的主要特点

1、行业内企业规模小、市场集中度不高

桥梁钢结构工程具有技术难度大、工程施工复杂、对实施企业工程业务链配

套能力要求高等特点，使得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少。另外，由于大型桥梁工程一般为国家或各地的重点工程，其对于钢结构工程企业的工程经验及以往业绩的要求相对较高，以及工程技术、场地、设备规模、人员、资质等的限制，使得参与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竞争的规模较大的专业企业数量较少，且以大型央企为主。目前行业内规模较大的国有企业有中铁山桥、中铁宝桥、中铁九桥、武船重工，民营企业有中泰桥梁、武桥重工等，本行业为市场集中度较低的市场化竞争行业。

2、本行业的发展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密切相关

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桥梁作为道路建设中跨越江河、山谷、沟壑、低地等的关键性工程越来越成为道路建设的主要组成部分，占比也越来越大，以全长1,318公里的京沪高速铁路为例，桥梁长度达1,061公里，占比超过80%。以铁路、公路建设为主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将带动桥梁建设的发展，同时拉动了与桥梁建设高度相关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进步。

以公路建设为例，过去五年里，公路建设投资规模由2006年的6,231.05亿元增加到了2010年11,482.28亿元，增长了84.28%；与此相适应，全国特大公路桥梁也由2006年的1,036座增加到了2010年的2,051座，增幅为97.97%，体现出良好的联动发展趋势。钢结构桥梁作为大跨径桥梁的主要构造形式，在路桥建设中得到了更为充足的发挥，并有效推动了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发展，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0年全国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超过250万吨，为2004年的5倍多，成为因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速而发展较为迅速的行业之一。

3、桥梁钢结构工程有严格的质量要求

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桥梁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完工质量直接影响到整个桥梁的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进而对整个路桥工程造成影响，且一般大跨径桥梁的设计使用寿命动辄几十年，甚至上百年，这就对工程承担方的工程质量提出了严格的要求。

目前，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招标时，对投标企业一般要求具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具备一定数量的一级建造师和质量工程师、拥有一定比例的专业质量检测设备、通过行业公认专业机构的质量资质认证等一系列的质量相关要求，并对其过往工程质量进行考察，以此来确定有资格参与投标的企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企业在工程质量方面符合专业规范，并要接受业主方和监理方

的实时质量抽查，以确保在每一环节都能够达到甚至超过设计质量要求。

4、桥梁钢结构工程需要较高的工程技术水平配套

大跨度钢结构桥梁的建设是一个复杂的多专业、多施工单元所组成的联合作业过程。桥梁建设过程中对于每个单项工程都有严格的工程技术指标要求，对于以桥梁主梁施工为主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来说，更是需要有高水平的工程技术水平，以满足桥梁整体性能及功能的实现需求。

通常情况下，大型桥梁对于钢结构大节段制造技术、特定结构的钢梁组装焊接技术、钢梁拼装技术、大型节段运输技术、桥面组装连接技术、精确合拢技术等都有与其桥梁整体设计相适配的特有技术要求。随着桥梁施工难度的不断突破、在条件恶劣环境下工程的逐渐开展，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技术难度逐步加大，对承担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业内企业的技术水平也提出了较高层次的要求，一般招标过程中即要求相关投标企业具备一定数量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相应类型工程的技术储备，以能够达到相应工程的技术标准。

5、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的工期较长

由于大型桥梁的构造复杂、施工环境艰苦、涉及的施工单元较多等，整个桥梁工程的工期一般会持续 3-5 年，以泰州长江大桥为例，整个工程 2007 年底开工，预计 2012 年竣工，持续时间超过 4 年。以钢梁为主的钢结构工程作为整个桥梁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从中标到全部工程完成的持续时间一般也会超过 1 年，超过了一般建筑钢结构工程几个月的工期水平。

6、单项工程业务量呈大型化方向发展

随着我国桥梁整体建设水平的提高和桥梁用钢的性能提升，越来越多的桥梁采用了性能优良的钢结构作为其主梁构造形式，尤其是跨度超过 300 米以上的桥梁，较少采用混凝土材料来制造主梁。未来以港珠澳大桥、琼州海峡大桥、渤海湾大桥等巨型跨度钢结构桥梁为代表的广泛的大跨径钢结构桥梁的应用，将使得我国的单项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规模水平得到较大发展，单项工程业务量呈现出大型化、规模化的趋势。

（五）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专业类工程，主要采用招投标方式（包括公开招标和

通过邀请投标与总承包方商定)确定中标单位,按照工程所处地域惯例及工程本身的要求不同,发包方为业主或者桥梁工程总承包方。首先,发包方根据整个桥梁工程的进度安排,发布主梁工程或者其他钢结构工程的招标信息,业内企业响应招标;其后,发包方按照该项工程的工程量、质量要求、技术要求等,进行资格预审后确定若干家可以参与正式投标的企业(入围企业);最后,入围企业进行最终投标,发包方经综合评标后确定中标企业。

在公开招投标方式下,本行业的企业需要经常性地搜集工程信息,以获得充分的信息来源,并需通过保证完工项目达到优质工程水平,来提升公司的项目承接能力。以往工程业绩、市场认可度等对于业内企业通过投标资格预审较为重要,此外,本行业企业还需要有充足的工程实施能力,以满足不同类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对于投标方预留产能的要求。

(六) 市场供求情况及变动原因

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增长和钢铁产业的快速发展,钢结构的优势逐步得到重视和体现。未来桥梁亦有大跨度、高载荷的趋势,从而对桥梁材料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钢结构以其跨径大、可循环使用、抗震性能好等混凝土材料不具备的优势成为大桥建设特别是大跨径桥梁建设的主要选择材料。目前,全球悬索桥、斜拉桥等大跨径桥梁的基本构造主要采用钢结构,其他采用钢结构和混凝土的混合梁或者组合梁。

随着全球经济的持续发展,人们对于交通运输的需求增加,从而带动了跨海湾、跨大江桥梁以及市政桥梁的加速建设,继而推动桥梁钢结构行业新的发展。

在下游以公路、铁路为主的交通运输业投资的拉动下,未来我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将面临广阔的市场需求。以我国长江桥梁建设为例,以2020年的交通量预测,到2020年,长江干流上还需建设大桥(隧道)70座,使长江干流跨江通道达到124座。此外,同江到三亚国道主干线上的跨越渤海湾、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琼州海峡等五个巨型桥梁工程主梁钢结构用量预计超过100万吨。下游钢结构桥梁的大规模建设,将形成对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较大市场需求。

未来随着我国跨海湾、跨江的大跨径钢结构桥梁的建设,桥梁钢结构需求量将呈快速发展,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预测,到2015年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需求

量将达到 450 万吨，而我国目前六家产量较高的中铁山桥、中铁宝桥、武船重工、中泰桥梁、武桥重工、中铁九桥等桥梁钢结构工程重点企业的合计产量仅为约 60 万吨，目前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产能规模不能全部满足未来重点工程需求。因此在下游桥梁钢结构需求量持续增长的带动下，本行业企业也面临着较大的发展空间。

（七）行业利润水平的决定因素与变动趋势

桥梁钢结构行业的利润水平与所承建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技术难度、工程企业业务链的深度、工程成本管理能力和钢材价格波动等因素密切相关。

1、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技术难度

不同的桥梁其结构类型、设计使用寿命、质量要求等各不相同，通常设计新颖、使用寿命长、质量要求高的桥梁对于钢结构工程的技术难度要求也相应增加，整个工程中嵌入的技术含量增多，从而拓宽了钢结构工程的利润空间。如：苏通长江大桥，作为跨径超过千米的斜拉桥，其全桥共有 141 节钢箱梁，分为 19 种类型，其钢结构梁段采用了长线连续拼装技术，实现了板块全过程匹配拼装，保证了组装精度；此外还在钢箱梁板单元制造精度、工程过程精密测控、焊接工艺优化等方面采用了多项新技术、新工艺，为大桥的顺利完工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也使得其钢结构工程承建方获得优于行业一般水平的利润空间。加大研发投入、掌握新技术、新工艺，以及加大技术难题的攻克力度等成为业内企业未来利润水平提高的必须途径。

2、工程企业业务链的深度

桥梁钢结构工程涉及到钢结构工艺设计、钢结构制作、节段运输、桥位安装等不同环节，目前业内的大多数企业只能完成其中的部分环节，且多以单纯的钢结构制作为主，能够同时完成全部环节的企业较少，这就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行业内企业的整体利润水平，未来行业内具有完整工程业务链的企业，将能够获得更多的工程业务机会和具备更强的持续盈利能力。

3、工程成本管理能力和

本行业企业主要采用招投标的形式来进行业务承揽，业内企业在进行投标时即进行了初步的工程利润测算，准确的测算依赖于企业完善的工程预算体系和预

算编制能力；在正式的工程承做过程中，如果因管理不善或工程突发事件掌控能力不足等原因导致工程成本上升，将影响到工程结算的利润水平。因此，企业是否具备足够的工程成本预算管理、工程过程成本管理是影响业内企业能否中标和能否获取较高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具备完善的工程预算管理体制、工程现场的精细化管理、整体业务链的协同控制等较强工程成本管理水平成为业内企业提升利润空间的关键所在。

4、钢材价格波动

钢材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中所用到的主要材料，价格水平存在一定波动，如果企业没有采取必要的措施（如：选取长期合作的稳定的钢材供应商、依据合理的市场价格预测作出投标文件、中标后及时签订钢材供货协议锁定价格风险、期货套期保值等措施），该因素就会对行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产生影响。报告期内，上海钢材价格（普中板价格）在 3,500 元/吨-6,700 元/吨之间宽幅波动，行业利润水平也随之发生波动。

总之，未来随着行业内企业的技术水平和工程能力的提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工程业务利润的影响程度也会逐渐减轻，行业利润水平未来变动趋势主要取决于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技术难度、工程业务链的深度、工程成本管理能力等因素。未来行业内具备较强技术实力、拥有完整业务链以及具备较强工程成本管理能力的企业将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行业内较高的利润水平。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征

我国作为新世纪的桥梁大国，伴随其发展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亦拥有了具备较强工程技术能力的企业，但在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上与欧美、日本等传统桥梁强国相比尚有一定差距。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专业性较强的细分工程行业，在桥梁建设工程同步技术发展、钢结构制作精度及过程控制、高性能钢材的应用性研发、大型先进设备的性能改进等方面均保持持续进步，具体表现在：

1、桥梁建设工程同步技术发展

本行业的一个最大的特点就是与桥梁建设工程密不可分，桥梁工程作为一个复杂的系统性工程，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用到包括物理、化学、水文、建筑、材料等多个学科的最新技术，亦会随着桥梁的建设进度攻克相应环节的技术难

题；而钢结构工程作为桥梁工程的关键工程之一，其亦会在制作、运输、安装等各个工程业务环节应用和研发较多的先进工程技术，以与桥梁整体建设的技术要求相适应。

2、钢结构制作精度及过程控制技术的进步

钢结构场内制作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一个重要环节，其制作精度对于整个工程的质量保障起着关键性作用，例如：采用焊接工艺的钢结构桥梁最容易出现焊接缺陷，将影响桥梁使用寿命，这就需要对焊接技术进行优化研究，以将焊接缺陷出现率降低到桥梁设计寿命的可容忍水平之下。此外，在钢结构制作、安装过程中，为了控制精度需要企业具备和强化过程测控技术，以加强对每个工艺流程的关键节点的工艺控制，以及对每个关键操作点的作业控制，从而实现精准制作，并能够为桥梁整体工程的施工控制提供准确数据。发行人在持续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实践中，已经掌握了钢箱梁制造全过程线形精密测控技术、拱肋架设测量控制技术、钢箱梁连续匹配组装及变形控制技术、桥位连接精度控制技术、测量控制网确保大节段线型技术等多项关键技术，确保工程进度平稳推进和工程质量。

3、高性能钢材的应用性研发

大跨径铁路及公路桥梁由于其高速、重载、大跨等特点而对桥梁用钢的屈服强度、疲劳性能等特性要求逐步提高，对中厚钢板加工能力的提升、新型焊接技术的应用等钢结构制作工艺的进步也对钢材的拉伸、冲击、冷弯等加工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迫使了高性能钢材的应用性研发的展开。我国桥梁用钢的性能研发水平伴随着大型桥梁的建设而逐步提升，从最初南京长江大桥使用的一般桥梁用钢（16Mnq 型钢材）发展到了南京大胜关长江大桥上使用的高强度耐候桥梁钢（Q420q 型钢材），屈服强度、抗疲劳性等性能指标均大幅增强，对于大跨径桥梁超重载荷的稳定性保障起到了重要作用。为了保证钢材良好的应用性能和工程质量，目前业内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展开了针对钢材性能提升的理化试验研究，以保证采购的钢材满足其切割、焊接等的要求。

4、大型先进设备的性能不断改进

桥梁作为工程领域中技术复杂度、建设难度较大的工程类型之一，其主梁钢

结构工程承担单位亦需具有技术先进的设备才能在板单元制作、节段组装、场地运输等环节满足桥梁整体施工要求。通常情况下，新建大桥都会伴有大型先进设备的研发和应用，以满足桥梁建设的特定性需求，相应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需要拥有具备桥梁用中厚板钢材切割能力的数控切割设备、能够满足不同起重能力的大吨位吊装设备、具备柔性运输重载能力的场地运输设备（如运输承重能力超过 2,500 吨的多模块尼古拉斯平板车）等在内的诸多大型先进机械设备，先进的设备是保证桥梁钢结构工程以及桥梁整体工程顺利完工的重要因素。

随着近年来我国出台《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等装备制造业鼓励政策，以及我国大型桥梁工程建设的需求越来越多，国内设备制造商加大了对设备模块改进、大型设备的环境匹配性、设备信息化自动化程度等方面的设备技术含量的提升，促使越来越多的大型桥梁工程开始使用国产设备，我国桥梁工程设备技术性能的改进和提升将促进本行业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

（九）行业的区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本行业属于与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桥梁建设密切相关的行业，以目前的桥梁建设实践来看，跨越长江、黄河等水系的大型桥梁建设工程基本位于长江、黄河等大江大河的中下游地区；市政桥梁则在每个城市均有不同程度的分布，因东部、南部地区水系纵横交错且河道较宽，且城市化进程较快，我国桥梁工程大多数集中在该地区，因此，本行业的下游市场具有一定的区域特征。

从本行业内重点企业的区域分布来看：中铁山桥位于华北地区的河北省，中铁宝桥位于西北地区的陕西省，武船重工位于华中地区的湖北省，本公司位于华东地区的江苏省，分布于不同地域，但均会参与国内大型桥梁的钢结构工程竞标，本行业内的企业区域性分布的特征不明显。

虽然一般工程行业（主要是以水泥为原材料的混凝土结构工程）季节性较为明显，但本行业由于工程覆盖的地域范围较广，且以我国东部、南部地区为主，钢结构工程本身基本不受季节性施工影响，因此，本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本行业与桥梁相关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密切相关，而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属于固定资产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本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基本一致。在可预见的未来，国民经济将保持一定比例的可持续增长，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会保持一定的强度。

（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对于本行业发展给予有力的政策支持

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作为与桥梁建设工程密切相关的领域，是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交通运输业的发展所需的基础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属于国家鼓励发展行业，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两大方面：

①与钢结构产品本身相关的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范纲要（2006—2020年）》、《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等分别将包括大型钢结构件产品在内的“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轻质高强金属结构材料”、“大型构件制造技术及装备”等列为鼓励或优先发展领域；此外，国务院发布的《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要积极落实国家扩大内需措施，稳定建筑用钢市场，保障重点工程用钢。通过调整和振兴相关产业，努力稳定和扩大公路、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用钢需求。建筑用钢占国内消费量的比重稳定在50%左右”。上述与本行业发展直接相关的产业政策支持对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保障。

②与桥梁工程建设相关的产业政策支持

由于桥梁钢结构工程与桥梁工程建设的紧密联系，以及未来桥梁工程建设中将更多地以钢结构作为其主体结构形式的趋势，国家对桥梁工程建设的鼓励政策亦会对本行业的发展形成有力的推动。《国家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范纲要（2006—2020年）》指出要重点研究开发“跨海湾通道、大型桥梁和隧道等高难度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养护关键技术及装备”；重点研究开发“城市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等综合功能提升技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亦将“城市基础设施、铁路、公路”列为鼓励发展行业，并特别鼓励发展“特大跨径桥梁修筑和养护维修技术应用”。

未来在国家鼓励政策的驱动下，我国桥梁工程建设规模以及与其密切相关的本行业将呈持续发展趋势，从而推动我国交通运输业的进步，形成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相互促进的良性发展趋势。

(2)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加大为本行业带来市场空间

近年来,为了满足国民经济发展对于交通运输业日益扩大的需求,我国加大了对铁路、公路等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投资力度,2010年全国铁路、公路建设分别完成投资7,360.02亿元和11,482.28亿元,2008-2010年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43%和29%,在区际大通道、城际快速通道、城市道路规模等满足不同需求的路网建设方面均取得了较大进展,初步满足了目前国民经济的发展需要。

根据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至2020年,我国高速公路网总里程达到8.5万公里,比2009年末的6.5万公里增加约2万公里,年均需新建约2,000公里。根据铁道部颁发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到2020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要达到12万公里以上,这就要求在2009年底8.6万公里的基础上至少增加3.4万公里,为过去八年间(2002年-2009年)新增铁路营业里程(1.6万公里)的两倍多。大规模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投资将有效带动包括桥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等各相关行业的发展,亦将为本行业的发展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3) 上游钢铁行业为本行业发展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供应

我国作为世界第一大钢铁生产和消费大国,钢材产量已连续十余年位居全球第一,2009年、2010年钢铁产量分别为69,244万吨和79,776万吨,充足的钢铁产量为钢结构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在“量”上可以满足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的需求。

在桥梁用钢材领域,过去十年里,我国钢铁企业通过不断的技术改进和攻关创新,使得桥梁用钢从16Mnq钢发展到14MnNbq型钢,到目前已经开始应用的高强度耐候桥梁钢(Q420q型钢),桥梁用钢在化学成分、机械性能、表面质量、公差及平直度等诸多方面已经可以满足大跨径桥梁的要求,从而结束了上个世纪桥梁主桥钢结构所用钢材以国外进口为主的历史。如:在当时我国最大的钢拱桥-上海卢浦大桥主桥钢结构用钢材招标中,共有3家国内企业和3家国外企业参与投标,最终中标企业为宝钢和邯钢,实现了卢浦大桥主桥钢结构工程用钢的全国国产化;现在在实施的泰州长江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典型大跨径桥梁均采用我国自行生产的钢材,目前我国桥梁用钢已经实现了国产化,我国钢铁企业能够为桥梁钢结构工程提供在“质”上满足设计要求的桥梁用钢。主要原材料保质保量

的供应为本行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材料物质基础。

(4) 工程技术水平逐步提升，为国内企业参与国际竞争提供可能

我国已建和在建包括苏通长江大桥、上海闵浦大桥、上海长江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南京大胜关长江大桥、泰州长江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在内的一系列工程技术含量高、建设难度复杂的钢结构桥梁，表明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已经具备了承建大跨径桥梁的丰富工程技术经验和水平，以及独立的钢结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能力，具备了走出国门、承接全球订单的能力和经验。据统计目前仅美国就有近千座钢结构桥梁达到使用期限需要改建或者新建²，这就为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提供较为广阔的市场拓展空间，成为拉动本行业今后发展的市场动力。

2、不利因素

(1) 行业竞争有加剧趋势

随着下游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桥梁建设规模的持续增强，本行业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会，很多以起重机械（门吊）制造、其他建筑钢结构制造为主的企业亦参与到本行业的竞争中来。虽然目前在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竞标中，上述企业尚处于劣势地位，但未来在市场持续扩大而业内企业产能不能跟进的情况下，不排除上述企业获取一定订单的可能，继而使得本行业竞争出现加剧趋势。

(2) 资金需求较大

本行业主要采用投标方式进行业务承揽，在投标前需要按照标的金额交付一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签订合同后，需要向业主交付占标的金额 10%左右的履约保证金，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业内重点企业参与投标和中标的合同越来越多，这就对企业的资金运用形成较大的限制。此外，目前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所需的设备亦更为先进，企业需要投入较多资金更新设备和进行技术改造，如果后续资金不足，业内企业的业务扩张将受到制约，从而影响行业的整体壮大。

(3) 行业内企业大多规模较小，缺乏规模效应

目前行业内企业大多为只能完成钢结构制作环节或者钢结构制作环节中的板单元制造或者节段制造的中小规模企业，具有从钢结构制作到最终桥位安装整个业务链工程能力的企业较少，据中国钢结构协会统计，年工程能力超过 5 万吨的企业仅有中铁山桥、中铁宝桥、武船重工、中铁九桥、武桥重工和发行人等企

2 中国钢结构协会，关于促进钢结构桥梁发展的若干意见，2010 年 10 月

业，业内企业普遍缺乏规模效应，不利于行业整体竞争力的提升。

（十一）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专业资质壁垒

桥梁钢结构工程属于钢结构领域的专业工程类型，在大型工程项目的招标中，需要投标企业具有较高的工程业务资质，业内重点企业一般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以及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特级资质证书。此外，还需要工程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等职称或资质，在钢结构制作过程中的焊接、涂装等工艺亦需具有相应级别的资质（如焊接操作人员需要具有中国船级社认可的资质），而上述资质的认证条件严格、认证周期较长，对行业潜在进入者形成一定的壁垒。

2、较高的工程技术能力制约

桥梁钢结构工程具有技术复杂度、工程难度较高等特点，为集合了工程力学、分析化学、几何学、材料学、应用物理学等多个学科的最新应用性研究成果的综合性行业，其对于工程承接方在相应学科的技术能力有较高要求，不具有相应技术储备的企业较难进入本行业。

随着桥梁建设向大跨度、高载荷方向发展，对于桥梁钢结构制造技术水平、工艺水平等的要求也逐步提高，对于桥梁钢结构节段设计、组焊、预拼、总拼、运输、安装等制造相关过程的工艺技术的要求随着桥梁建设的难度增大也随之加大，这就要求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水平不断提升，也对于本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形成了技术壁垒。

3、工程招标要求严格

大型桥梁建设工程一般均为国家或各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对于桥梁各组成部分的工程承接方除了要求具有较高资质外，对其技术水平、场地规模、设备能力、人员素质、工程经验等均有严格的要求。大型桥梁对于钢结构制作能力、运输能力、安装技术、工程质量保证、钢结构制作流程管理、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管理等招标时即进行相应的规范性约束，达到规范标准要求的企业一般在投标时具有有利的先发优势，较容易承接大型项目，而未具备相应规范标准的企业则在投标时处于劣势，较难进入竞标范围。

4、桥梁钢结构制造经验

钢结构制造企业的工程经验直接制约着业内企业的工程中标量及中标工程的规模，通常大型的钢结构桥梁发包方招标时都极为注重投标方的以往工程业绩，没有业绩和经验的企业很难通过招标的资格预审，更无法单独中标。业内只有少数企业承接过国内大型桥梁钢结构的订单，其他业内小型企业如要承接大型工程通常需要采取和这几家大型企业联合的形式来承担相应工程量，本行业潜在进入者则基本较难通过这种形式来获取订单，形成对潜在进入者的制约。

5、资金投入壁垒

进入本行业的资金壁垒主要体现在两方面：（1）由于本行业主要采用投标方式进行业务承揽，需要按照投标金额和中标金额交付一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因此，如果不具备与其产能相适应的流动资金，则无法进行相应项目的投标和承揽；（2）桥梁作为道路建设的关键工程，其质量、安全等均需要得到有力保障，承担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企业需要针对相应的桥梁工程特点在钢结构制作、运输等环节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入必要的资金，以满足相应工程需求，此外还要进行胎架制作、配套设备投资、技术人员培训、场地整理等多个项目的增量资金投入，对于新进入企业存在设备规模投资及业务链配套投资的资金量壁垒。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影响

本行业的上游主要为钢铁制造业，以防腐涂料、焊接材料为主的材料生产供应及服务业和大型设备制造业。本行业主要服务于桥梁建设，桥梁建设为公路、铁路等交通运输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下游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以及公路、铁路的建设规模对于本行业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

（一）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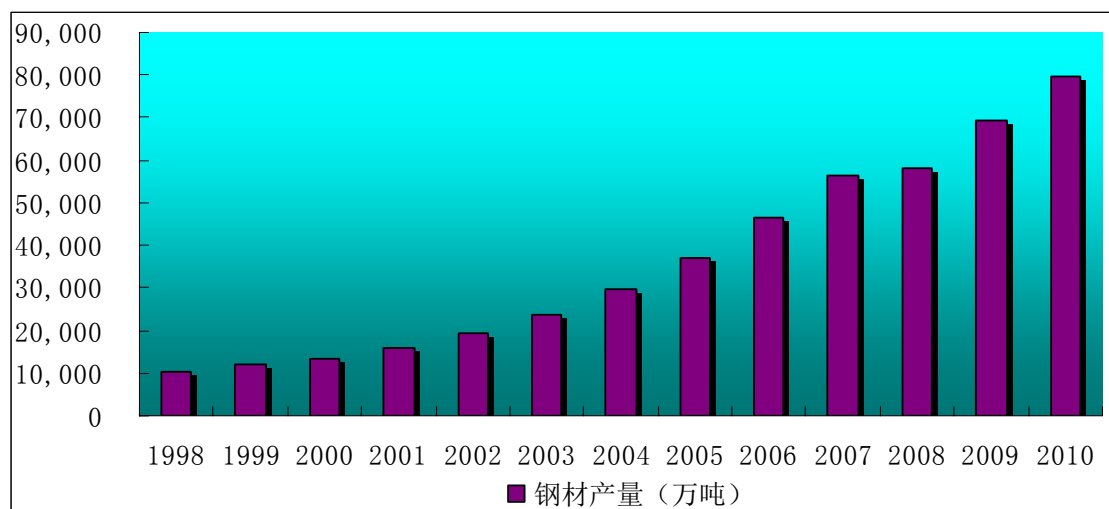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原材料供应行业和设备供应行业，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发展均有影响。

1、原材料供应行业

桥梁钢结构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为含碳量在 0.04%—2.3%之间的铁碳

合金，并根据需要在此基础上添加硅、锰、硫、磷等金属/非金属元素加工而成的具备再加工性能的铁合金制品。钢材作为现代大桥，特别是大跨径桥梁的主要材质，其产量及价格变动对本行业影响较大。我国作为钢铁生产和消费大国，钢材产量已连续十余年居世界第一，从1998年的10,508万吨，增加到2010年的79,776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8.40%，钢材产量的持续增长保证了本行业企业发展所需桥梁用钢的供应。

1998年-2010年中国钢材产量趋势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钢材的价格变动也会对本行业产生较大影响，钢材价格主要受其上游铁矿石供应、钢铁行业产能、下游行业需求、宏观政策调控及制备成本、加工技术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因此钢材价格一般存在波动。报告期内，上海现货钢材价格（以普中板为例）在3,450元/吨—6,750元/吨之间宽幅波动，2008年6月以后呈现单边下跌趋势，2008年11月以后企稳回升，在4,000元/吨附近上下波动，原材料钢材的价格波动给本行业企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采购价格不确定性，业内企业一般在工程报价及合同谈判、钢材价格跟踪及行情预测、供应商采购合同管理等方面采取措施来降低钢材价格波动对企业原材料供应的影响。

2、设备供应行业

本行业使用的主要机器设备为起重机械设备、焊接设备、数控加工设备、检测设备及理化试验设备等，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桥梁建设的主要组成工程，其质量的好坏关乎整个桥梁的使用寿命及安全性能，对于完成工程的使用设备也会有严格的要求，例如为了保证钢材切割的精度需要，通常需要使用精度较高的数控

等离子切割机。由于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大多数业务流程为露天作业完成，对于设备的防腐性能、稳定性及安全性要求较高；为了满足不同厚度、规格钢材的制作、起吊、焊接的需求，还需要大多数设备具备快速反应的作业能力。因此，在设备采选方面，对于焊接设备、数控加工设备要求通用配置外，还需对设备供应商提出额外的配件配套、功能性模块部件、设备控制软件升级等要求；对于起重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安装设备一般要按照需要的规格型号进行特殊配置。

国内目前已经形成了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上游大型设备制造厂商，基本能够满足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建设需要，但在通用设备品质、快速转换、后续服务等方面，尚与发达国家的先进设备有一定差距，个别短缺设备尚须国外进口。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振兴规划》等一系列产业鼓励政策的实施，国内起重机械、焊接、数控加工等相关设备制造行业也将会得到快速发展，这将有利于未来本行业设备采购成本的降低，进一步推动本行业的发展。

（二）下游公路、铁路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公路、铁路及桥梁等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成为推动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的重要动力。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加快了对公路、铁路等交通运输行业的投资力度，从而拉动了对本行业的市场需求。

1、交通运输业成为拉动国民经济快速发展的动力

交通运输业因其与工业生产、居民生活息息相关，涉及到社会生产生活的基本需求，而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之一，同时也成为国民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过去十年间（2001年至2010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交通运输业，特别是铁路和公路的运输需求增长较快，反映交通运输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货物周转量³年均增长率达到12.30%，其中铁路和公路货物周转量年均增长率为14.58%，高于同期GDP年均增长率（9.39%）。

交通运输业发展的特点：

（1）交通运输业发展速度加快

交通运输业作为连接各行各业发展的物流纽带，与其他行业的发展形成互相推进的有效联动。随着社会所积累的财富增多，人们对于出行的需求也在不断加

³ 货物周转量：指周转货物的重量和运输距离的乘积，交通运输业重要经济指标，反映交通部门一定时期内的货物运输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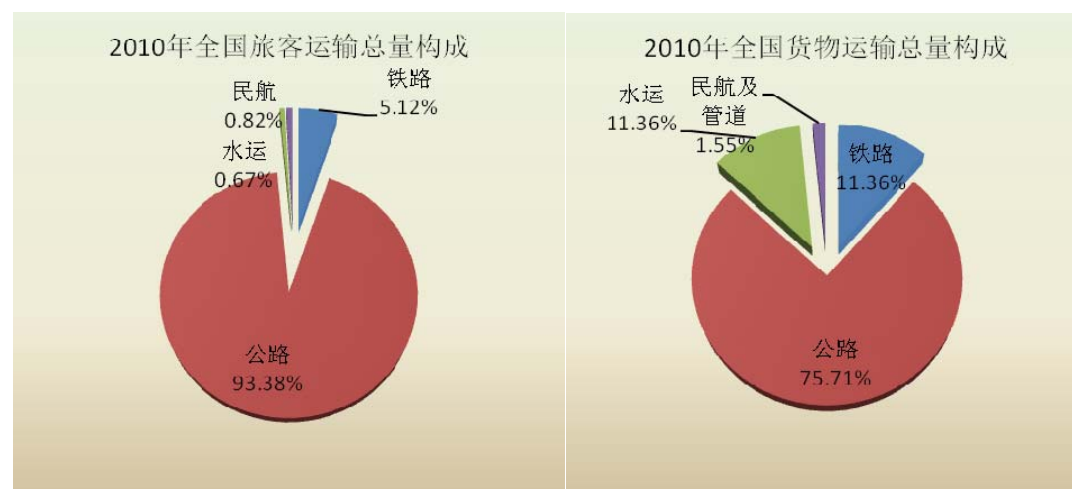
强，物流和人流的需求增加，有效带动了铁路、公路等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加速。2010年全国货物运输总量和旅客运输总量分别达到320.3亿吨和328亿人次，较“十五”期末的183.7亿吨和184.2亿人次，增幅分别高达74.36%和78.07%；货物周转量和旅客周转量的年均增长率呈阶梯式发展态势，具体如下：

年度区间	1996—2000年	2001—2005年	2006—2010年
货物周转量年均增长率	4.18%	12.66%	11.93%
旅客周转量 ⁴ 年均增长率	6.04%	7.65%	9.7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历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铁路运输和公路运输成为交通运输业的两大主力军

在交通运输业中，铁路和公路因其经济性和灵活性，成为在居民出行、货物流通方面常见的交通方式选择。2010年公路和铁路两种陆路运输方式下的货物运输量和旅客运输量分别占全国货物运输总量和旅客运输总量的87.07%和98.51%，成为我国交通运输业的主要构成部分。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3）交通运输业的未来需求仍在加大

随着未来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城际快速经济圈的扩大、企业物流需求多样化以及居民生活需求层次的提升，整个社会对于“行”的要求将继续得到增强。以公路运输为例，过去五年间，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从2006年末的4,985万辆增

⁴ 旅客周转量：指周转旅客的人数与运送距离的乘积，交通运输业重要经济指标，反映交通部门一定时期内的旅客运输工作量。

长到了 2010 年末的 9,086 万辆,增幅达 82.27%,形成对公路运输发展的推动力。根据预测,到 2015 年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将会突破 1.28 亿辆,2020 年将达到 2.19 亿辆⁵,从而对我国未来公路交通运输形成较大需求。

(除非特别指明,以上部分数据均来源于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

2、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将加大对铁路、公路建设的投资力度

(1) 近年来铁路、公路建设有序推进

在交通运输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国家和各省市加大了对铁路、公路等路网的建设力度,截至 2010 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突破 400 万公里,达到 400.82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7.41 万公里,同比“十五”期末的 193.05 万公里和 4.10 万公里分别增长 107.62 和 80.73%⁶;截至 2010 年末,全国铁路营业里程为 9.1 万公里,同比“十五”期末的 7.54 万公里增长 20.69%,其中复线率和电气化率分别达到 41.1%和 46.6%⁷。铁路、公路建设的有序推进改善了我国交通状况,初步满足了目前国民经济的发展需要。

(2) 铁路、公路建设投资规模持续扩大

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交通运输需求,近年来我国加大了对铁路、公路等陆路运输方式的建设投资规模,特别是 2008 年以来,为了应对宏观经济不景气,国家出台了四万亿的基础设施投资计划,其中很大一部分投向了以铁路、公路为主的交通运输行业。2010 年全国铁路、公路建设分别完成投资 7,360.02 亿元和 11,482.28 亿元,在区际大通道、城际快速通道、城市道路规模等满足不同需求的路网建设方面均取得了较快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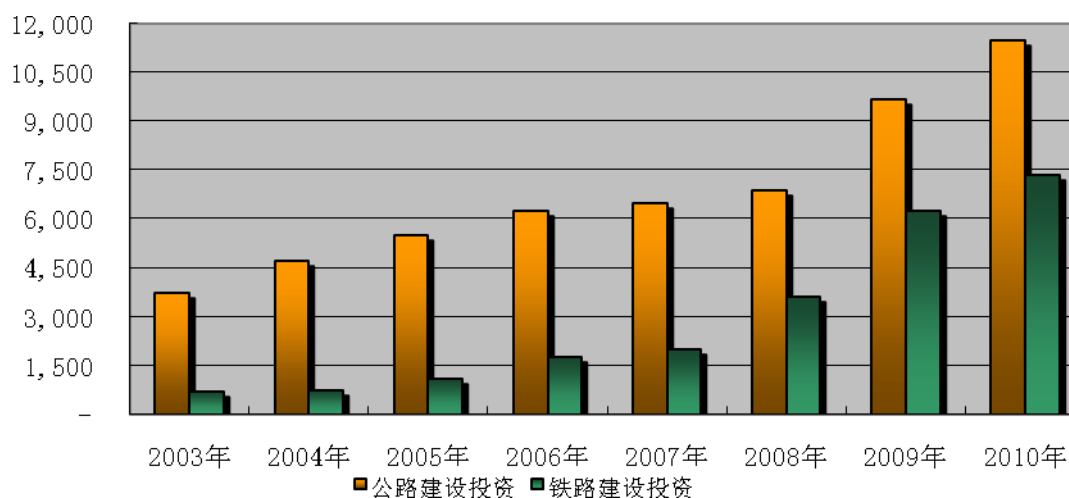
5 数据来源于:古继宝、元芳芳、吴剑琳,“基于 Gompertz 模型的中国民用汽车保有量预测”,中国科学院预测科学研究中心资助项目,《技术经济》2010 年第 1 期。

6 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历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7 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历年铁道统计公报。

2003-2010 年陆路交通建设投资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铁道部，铁道统计公报。

(3) 铁路、公路的未来建设规模和投资强度保持增长

铁路、公路作为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关键部门，对于其他经济部门的发展具有良好推动效应。虽然我国目前已经具备了一定的铁路、公路营运里程规模，但与我国持续发展的经济仍然不相适应，交通制约“瓶颈”仍然存在，今后十年内，铁路公路建设规模和投资强度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了多项产业鼓励政策，推动包括电气化铁路、高速铁路、城际铁路、高等级公路、城市主干道等在内的多种类型陆路交通基础设施的高速建设：

根据铁道部颁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到2020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要达到12万公里以上，这就要求在2009年底8.6万公里的基础上至少增加3.4万公里，为过去八年间（2002年-2009年）新增铁路营业里程（1.6万公里）的两倍多；预计总投资规模达5万亿元，每年建设投资超过3,000亿元⁸。在此目标下，仅2009年新开工铁路建设项目就达99个，总投资规模5,278亿元，带动了包括铁路桥梁工程在内的相关产业的发展。

根据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至2020年，我国基本建成在国家“五纵七横”国道主干线基础上覆盖重点区域的“7918”高速公路网⁹，总里程达到8.5万公里，比2009年末的6.5万公里增加约2万公里，年均需新

⁸ 铁道部“中长期铁路网规划调整”新闻发布会，中国政府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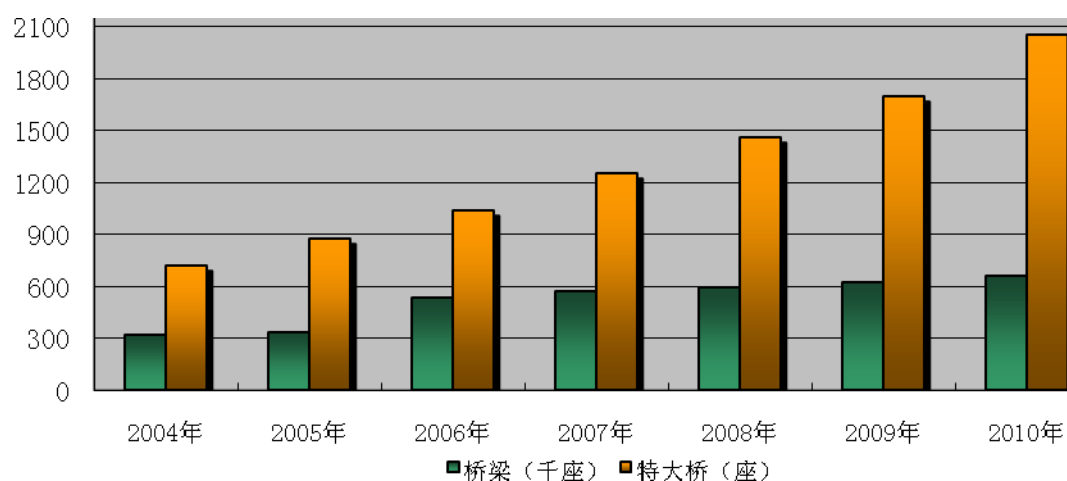
⁹ “7918”高速公路网，即由7条首都放射线、9条南北纵线、18条东西横线组成的高速公路布局方案，简称“7918”网。

建约 2,000 公里。按静态投资匡算,国家高速公路网未来建设所需资金约 2 万亿元,预计 2010 年前,年均投资规模约 1,400 亿元,2010—2020 年年均投资约 1,000 亿元。此外,随着我国汽车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各地在市政公路建设投资方面也呈较快增长趋势。

3、桥梁建设规模将随着铁路、公路建设保持同步加强

铁路、高等级公路建设的推进,也对作为跨越江河沟壑的关键通道—桥梁的建设提出了较高要求,推动了我国桥梁数量的增加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以公路桥梁为例,截至 2010 年末,全国公路桥梁达 65.81 万座,3,048.31 万米,其中特大桥梁¹⁰2,051 座,346.98 万米,比“十五”期末的 33.66 万座和 876 座增加了一倍,显示出桥梁作为路网建设重要组成部分的良好发展态势。

2004-2010 年全国公路桥梁存量趋势图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铁路、公路桥梁在数量增多的同时,表现出一些新的特点:

(1) 桥梁在路网建设中的占比提升

由于在长距离铁路、公路的建设过程中,一般要跨越水系、沟壑、山谷等自然障碍物,以及保证建设沿线既有道路、水网的正常运行,满足交通及通航要求,从而使得目前铁路、公路建设中桥梁占比提升,而且桥梁作为路网建设中较为节约土地的方式也得到关注。以高速铁路为例,京津城际铁路和广珠城际铁路的桥梁比重分别达到 87%和 94%,目前已建成通车的京沪高铁双线全长 1,318 公里,其中桥梁长度达 1,060.60 公里,占比超过 80%。

(2) 桥梁建设朝着大跨径方向发展

¹⁰ 特大桥梁指单孔跨径超过 150 米的桥梁。

随着我国桥梁建设经验和水平的提高，为了满足大型路网工程跨越大河、大江甚至海峡的需要，我国先后在主要江河和一些海峡建设了一批深水基础、大跨径、施工难度很高的桥梁；2006—2010年，特大桥梁数量的年复合增长率为18.62%，高于同期桥梁数量的年复合增长率（5.38%）13个百分点。1999年以来，我国相继完成了江阴长江大桥、南京长江二桥、南京长江三桥、润扬长江大桥、苏通长江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上海长江大桥、上海东海大桥、上海闵浦大桥、上海卢浦大桥、重庆朝天门长江大桥、南京大胜关长江大桥等一系列大跨径桥梁工程，我国的桥梁建设正朝着大跨径方向发展。

（3）城市道路桥梁建设规模加大

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推进，城市人口越来越多，城市居民汽车保有量也逐年增加，对城市公共交通的需求也变得强烈，而城市拓展空间有限，尤其是现有路网、城市建筑、城市水系等对继续拓展路面造成障碍，这就使得城市不得不向高空、地下进行发展，越来越多的城市，特别是大型城市，建立立体交通网已经成为城市路网发展的重要举措，从而在目前城市交通拓展中越来越多地采用立交桥、高架桥梁、叠层桥梁的形式来增加城市交通容量、疏散交通密度。以上海为例，目前市区即分布有内环高架、南北高架、延安高架、沪闵高架、嘉闵高架等多座以高架桥梁为主的城市道路；在北京、广州、南京等越来越多的大中城市，桥梁已经成为城市道路空间延伸的重要途径。

（4）未来桥梁建设保持持续发展趋势

随着2008年以来国家新一轮基础建设投资计划的实施，以及《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等规划内铁路、公路的投资建设，未来桥梁建设也将面临增长的态势。随着我国铁路网、“五纵七横”国家主干道公路网、“7918”高速公路网的推进，2006—2015年我国要建设跨越渤海湾、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琼州海峡等五个大型跨海工程（其中：杭州湾已经建成公路大桥，铁路大桥已在规划中；长江口正在建设崇启大桥，沪通大桥已在规划中；渤海湾大桥、港珠澳大桥、琼州海峡大桥等已在规划中），以及其他省际道路、城市道路的桥梁工程，我国桥梁建设向着大跨、重载、高速、美观方向发展。

4、桥梁建设带动桥梁钢结构行业的发展

钢结构桥梁具备承载强度高、跨越能力强、架设方便、抗震性能好、造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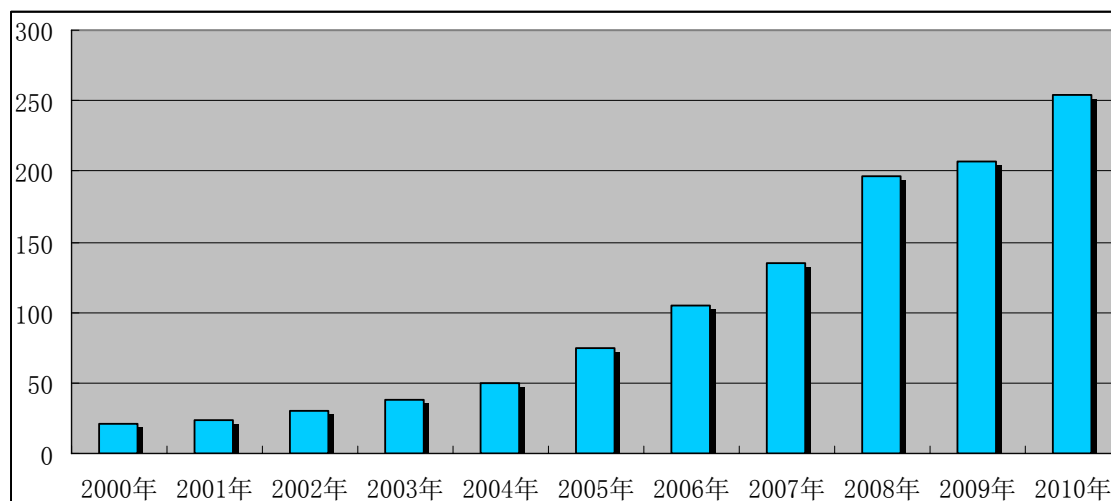
观、破坏后易修复和更换等优点，以及其本身的建设技术难点逐步被攻克，而逐渐成为大型桥梁、特别是大跨径桥梁架设的常用结构。在公路等道路桥梁建设方面，以前多用混凝土或者钢筋混凝土造桥，但混凝土抗拉强度低、施工周期长、跨度较小、容易开裂且难于修复；以及在建桥过程中不能阻碍繁忙的航道航行，应具有高达几十米的通航高度，这就使得越来越多的大跨径桥梁采用钢结构作为其结构形式。

（1）桥梁钢结构市场规模呈较快发展趋势

受我国铁路、公路建设投资规模逐年加强的推动，我国桥梁钢结构市场规模也呈现出快速提升的态势，桥梁钢结构成为钢结构行业发展最快的产业之一。据中国钢结构协会统计，2010年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已经超过250万吨，较2004年的50万吨增长4倍多；铁路、公路桥梁钢结构占钢结构全部工程量的百分比亦由2004年的3.8%，上升到2010年的11%¹¹。预计到2020年前，在下游铁路、公路及桥梁建设投资力度不断加大的推动下，包括桥梁钢结构产业在内的钢结构行业仍将保持较快增长速度。

2000—2010年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产量趋势图

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钢结构协会

（2）越来越多的桥梁采用钢结构作为其桥梁结构形式

在我国桥梁建设水平整体大幅提升的大背景下，以前由于技术水平和桥梁用钢材性能的局限所带来的不利因素逐渐得到消除，桥梁钢结构工程建设能力和钢材性能已经能够完全满足我国大跨径桥梁的建设需要。在我国59万座公路桥梁

¹¹ 数据来源：中国钢结构协会，建筑用钢的现状与发展调研报告（摘要），2005年12月；中国钢结构协会，2010年度中国钢结构制造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调查报告，2011年9月。

(2008 年末数据) 中只有不足 1% 为钢结构桥梁, 而在美国 60 万座桥梁中, 钢结构桥梁占 33%, 日本 13 万座桥梁中钢结构桥梁占 41%, 与发达国家相比, 我国桥梁的钢结构应用尚有足够的拓展空间。

2006—2015 年我国要建设的跨越渤海湾、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琼州海峡等五个大型跨海工程所涉桥梁即均已建设或规划为钢结构桥梁, 其主梁钢结构的预计用钢量即超过百万吨; 再加上未来长江、黄河、珠江等我国主要水系临近城市发展及跨区域道路的建设所需, 将有更多的以钢结构桥梁为主的大跨径桥梁的建设; 交通运输部亦建议目前的 3,480 座桥梁建设可实施改为钢结构桥梁, 可增加 546 万吨钢材用量¹²。未来在国家政策和有关部门的支持下, 将有越来越多的桥梁采用钢结构形式建设。

(3) 桥梁钢结构未来市场容量持续扩大

过去十年里, 随着我国交通运输领域投资规模的加大以及钢结构桥梁越来越广泛地应用, 我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也从 2004 年的 50 万吨增加到 2010 年的 254 万吨, 六年间增长了 5 倍多,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1.11%, 超过了同期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速度。未来几年, 在我国交通运输领域投资规模持续扩张和各地加速城市化进程的推动下, 钢结构在桥梁中将得到广泛的应用, 桥梁钢结构的市場容量将保持持续增加的态势。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预测¹³, 到“十二五”期末(2015 年) 我国钢结构产量将达到 5,000—6,500 万吨, 其中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将至少达到 450 万吨。在未来市场容量增加的同时, 行业内重点企业的合同量亦将得到提升, 未来市场容量的增加将为行业内具有技术创新、工程经验等竞争优势的重点企业带来较为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4) 对国际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参与度逐渐增强

随着近年来我国大跨径桥梁的建设, 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的工程技术和大型桥梁工程经验都得到了快速提升, 行业内重点企业已经具备了参与国际工程竞争的能力。

以发行人为例, 近年来通过承建苏通长江大桥、上海闵浦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 具有承担国际大型桥梁的能力, 公司已经在满足国内需求的基础上, 开始试探性地开拓国外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 并通过了素以严格

¹² 数据来源: 中国钢结构协会, 五届四次理事会扩大会议文件汇编, 2010 年 10 月

¹³ 数据来源: 中国钢结构协会, 五届四次理事会扩大会议文件汇编, 2010 年 10 月

著称的美国钢结构协会（AISC）质量体系认证，具备了进入国际市场的资质；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主体结构为框架式桁架结构的澳大利亚某铁矿石码头栈桥项目（工程重量达 2,240 吨），同时，亦顺利完成了与桥梁钢结构具有类似结构特征的韩国 1,500 吨门式起重机项目，为今后在海外市场开拓业务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四、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一）行业市场化程度及竞争特点

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属于国家政策大力鼓励发展的“绿色工程¹⁴”行业，尤其是随着近年来交通运输业的快速发展和钢结构在桥梁建设的应用领域（跨径范围）的扩展，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成为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最为迅速的领域之一，市场容量不断扩大，2010 年全年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超过 250 万吨，产值（折合为含材产值）近 250 亿元，而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市场集中度较低¹⁵（CR6=25%），本行业为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充分竞争行业。目前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内企业的竞争特点如下：

1、市场化竞标方式促进业内企业快速发展

随着国内重点桥梁工程的招投标体系的逐步完善，以及行业内重点企业整体竞争力的全面提升，目前国内大型桥梁采用市场化的招标方式来选择工程承包企业，使得业内具有技术、质量优势、具备精细化工程管理能力和灵活反应机制的以及工程业绩突出的企业，在市场化招标中，能够迅速胜出，抢占市场空间。市场化竞争方式使得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呈现出竞争主体多元化的趋势，体现出市场化竞标方式对于行业快速发展的良性推动。

2、合作性竞争的行业竞争体系

未来以港珠澳大桥、琼州海峡大桥、渤海湾大桥等巨型跨度钢结构桥梁为代表的广泛的大跨径钢结构桥梁的应用，将使得我国的单项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量不断增加。随着单项工程业务量的大型化特征越来越突出，目前国内任何一家企

¹⁴ 钢结构建筑因具有可循环利用、施工污染小等特点，符合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因此被誉为“绿色建筑”，相应地钢结构工程也被称为“绿色工程”。

¹⁵ 市场集中度为对整个行业的市场结构集中程度的测量指标，通常用市场集中率（CRn）来表示，CR6 表示行业前六名的市场份额集中程度。

业均难以承担单项工程量超过十万吨的项目，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将逐渐采取以国内前几家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联合承担的形式来完成，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将形成合作性竞争的行业竞争体系。此外，行业内的中小型企业 and 潜在进入者由于工程经验有限，如拟进入重点工程的招标资格范围，需与业内大型企业进行联合投标，亦表现为一种合作性竞争的竞争生存形态。

（二）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及市场地位

桥梁钢结构工程由于技术水平、投资规模、工程经验等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专业企业较少，业内参与方大多数为主营业务为建筑钢结构或设备钢结构的工程企业，利用其闲置产能所少量参与，参与的桥梁工程零星分散，且基本以小型市政钢结构桥梁为主；能够参与跨江河、跨海湾等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投标及建设的专业企业数量有限，业内参与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竞争的专业企业主要有：中铁山桥、中铁宝桥、武船重工、武桥重工、中铁九桥和本公司等。

2010年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重点企业工程完工量市场占有率情况：

行业内主要企业	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 (产量, 万吨)	市场占有率	排名
武船重工	16.06	6.33%	1
中铁山桥	14.30	5.63%	2
中铁宝桥	10.48	4.13%	3
武桥重工	9.80	3.86%	4
中泰桥梁	7.36	2.90%	5
中铁九桥	5.79	2.28%	6
合计	63.79	25.13%	-

注：此处选取了2010年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在5万吨以上的重点企业，数据来源于中国钢结构协会。

（三）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由于桥梁建设一般均为国家或者各地的重点工程，尤其是大跨径桥梁一般均为国家规划内重点工程，业主方对各承建单位的资质及工程经验的要求较高，对桥梁钢结构供应商的投标审核亦较为苛刻，如无大型桥梁承建经验的企业单独竞标或首次竞标，很难获得业主方的认可，因此行业内企业较少，且一般均为大型

央企下属企业或者专业民营企业，代表企业分别为中铁山桥、中铁宝桥、中铁九桥、武船重工等大型央企下属企业，以及以中泰桥梁和武桥重工等为代表的民营专业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具体如下：

（1）中铁山桥

中铁山桥前身山海关造桥厂成立于 1894 年，于 2001 年改制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1,210 万元，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90，股票简称：中国中铁）的全资子公司。中铁山桥住所为河北省秦皇岛市，主要生产经营地位于河北，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建筑钢结构、铁路道岔制造、安装、销售。2010 年中铁山桥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为 14.30 万吨。

（2）中铁宝桥

中铁宝桥成立于 2001 年 5 月，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中国中铁直接和间接共持有该公司 96.663% 的股权。中铁宝桥住所为陕西宝鸡市，主要生产经营地位于陕西，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铁路道岔、高锰钢辙叉生产与销售、建筑钢结构设计制造。2010 年中铁宝桥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为 10.48 万吨。

（3）武船重工

武船重工原名武昌造船厂，始建于 1934 年；2009 年 2 月改制为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为我国重要的军工生产基地和以造船为主的大型现代化综合性企业，武船重工主要通过其旗下子公司—武船重型工程有限公司参与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竞争。武船重型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湖北武汉市，主营业务为各类桥梁钢结构、体育场馆、高层建筑钢结构构件，兼营大型设备、船舶制造及修理、水工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港口设备安装、起重设备安装、防腐保温工程等。2010 年武船重工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为 16.06 万吨。

（4）武桥重工

武桥重工成立于 2005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 9,577 万元，其前身为 1953 年 12 月成立的铁道部大桥工程局桥梁机械制造厂，目前为股份有限公司。武桥重工住所为湖北武汉市，主营业务为桥梁机械设备、起重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设计、制造；建筑钢结构和桥用钢结构及支座构件制造、安装等。2010 年武桥重工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为 9.80 万吨。

（5）中铁九桥

中铁九桥成立于 2008 年 8 月，中国中铁间接（通过其子公司中铁科工集团和

中铁大桥局集团) 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原为中铁大桥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九桥住所为江西九江市, 主营业务为各种桥梁、钢梁、钢结构和大型专用起重设备、建筑工程机械的制造、加工与承包等。2010 年中铁九桥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为 5.79 万吨。

(上述企业的 2010 年工程完工量数据来源于中国钢结构协会)

(四) 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 业内卓越的工程质量表现

在大量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实施过程中, 公司始终树立“质量重于泰山”的工程质量意识, 并将此贯彻至每一名工程人员和每一个作业点上, 保证公司完成的每一项工程都是质量放心的精品工程, 公司所参建的桥梁工程项目先后获得包括中国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等多个反映工程质量表现的重要奖项。

(2) 业内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

技术创新是一个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性因素, 为了保证工程质量、节约资源禀赋, 以及推动公司实现“我们要造世界一流的桥梁”的追求, 公司自设立以来, 即秉承“以科技求发展”的技术研发战略, 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源动力。

技术创新的基础与储备: 公司拥有桥梁钢结构工程“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并设立了涵盖桥梁、材料、焊接、工程施工、质量管理等多个相关领域数十位知名技术专家组成的技术专家顾问团; 建立了由行业知名专家、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技术后备人才构成的多层次技术研发团队, 公司技术中心拥有专业技术人员超过 60 名, 其中具有中高级职称的技术专家超过 20 人, 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 保证了公司能够按期完成所承担的各项工程, 实现技术的不断创新。

公司通过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十余年的发展, 掌握了扁平流线型钢箱梁、连续箱梁、分离式钢箱梁、超宽复杂结构钢箱梁、高吨位大节段超大制造单元钢箱梁、双层全焊接正交异性结合钢桁梁等多种类型主梁钢结构的制造安装技术。公司目前拥有工程相关技术专利 15 项, 并拥有多项特有的应用型工程技术; 在不断的工程实践中, 公司掌握并成功应用了包括超大节段滚装上船运输技术、桥

梁钢结构地面整体拼装技术、上下层桥面和主桁架合体节段同时立体预拼装技术、超大体量合拢段整体合拢施工技术、大跨度连续组合箱梁施工技术、超宽复杂结构钢箱梁制造安装精度及安装控制方法等在内的多项在国际上居于先进之列的工程技术。

创新技术的应用与展示：基于公司所掌握的大量工程技术的应用，公司所参与的桥梁工程屡次取得整体关键技术的突破。以公司所参建的苏通长江大桥为例，作为世界跨度最长的斜拉桥，在建设过程中应用了大量的创新性工程技术，累计获得 30 余项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体现出该桥在科技创新方面的突出成就，其中：桥梁钢结构工程所涉及到的钢箱梁制造技术（包括：精准胎具控制和反变形焊接技术、长线连续拼装技术、钢箱梁制造全过程线形精密测控技术、焊接工艺优化技术等多项应用技术）被交工验收专家组列为该桥所实现的六大科技创新之一；此外，在该桥所应用的宽幅钢箱梁制作与精度控制技术、60 米大节段钢箱梁架设与线性控制技术、75 米预制节段悬拼连续箱梁关键技术等作为“苏通大桥建设关键技术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入“十一五”国家科技重点支撑计划，亦是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支持的公路交通领域国家重点工程。

（3）完整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链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包括板单元制造、组装焊接、节段拼装、涂装、梁段总装、实时检测及起重吊装、装船运输、桥位焊接及涂装、桥梁合拢、桥梁钢结构维护等在内的贯穿桥梁钢结构工程各个环节的全方位业务服务体系；公司在上述环节中的大节段、高吨位桥梁节段的制造及运输、整桥立体预拼装、超大梁段总拼装等多个方面形成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完整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链的领先企业之一。

（4）丰富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经验

一般有大型桥梁建设经验的企业在桥梁尤其是大跨度桥梁竞标中，更容易获得业主方的认可，丰富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经验可有效提高业内企业的中标率。公司自设立以来，先后承担了多座大跨径桥梁钢结构部分的设计、制作及运输、安装工程，积累了建设各个类型的先进大跨径桥梁的丰富经验。

公司近年来承建钢结构部分的各类型典型代表性钢结构桥梁工程：

桥梁类型	桥梁名称	桥梁纪录
斜拉桥	苏通长江大桥	为世界跨度最大及首座跨度超过 1000 米的斜拉桥（跨度

		1,088 米)
	上海闵浦大桥	世界上跨径最大的双塔双索面双层斜拉桥
	上海长江大桥	主航道桥为主跨 730 米世界最大跨度的公轨两用斜拉桥
悬索桥	泰州长江大桥	建成后为世界跨径最大的三塔悬索桥(主跨 2×1080 米)
	马鞍山长江大桥	建成后为世界跨径最大的三塔悬索桥(主跨 2×1080 米)
	润扬长江大桥	目前世界第四大跨径悬索桥
拱式桥	上海卢浦大桥	目前世界第二大跨径拱式桥, 跨径 550 米
	长春伊通河大桥	国内跨度最大的飞燕式钢管混凝土异型拱桥(主跨 158 米)
梁式桥	崇启长江大桥	崇启大桥为主跨 185 米的六跨钢连续梁式桥, 其跨度和联长为国内同类桥型第一

(5) 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 在设立伊始即设定了以国内大跨径桥梁钢结构工程为发展重点的市场竞争策略, 并积极承担了上海卢浦大桥和润扬长江大桥的钢结构工程, 工程的顺利完工, 实现了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的有效突破, 并在长三角地区和长江流域的大型桥梁建设领域逐渐确立了“中泰”的优秀钢结构工程品牌。随着公司在长三角地区和长江流域先后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多座大型桥梁的钢结构工程, “中泰”品牌得到提升, 2005—2009 年度公司连续五年被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计厅、商务厅等部门联合评定为江苏省“建筑钢结构十强企业”。2010 年, 公司亦获得三项重量级优质工程奖励:

①凭借在苏通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的表现, 公司获得我国公路交通建设领域的国家奖项—公路交通优质工程一等奖; 同时, 公司籍此荣获中国建筑业协会负责评选的年度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②基于公司在双塔双索面双层斜拉桥—上海闵浦大桥以及 2010 年上海世博会重点工程—川杨河桥等两座大型桥梁建设中的较好质量表现, 中泰桥梁荣获 2009 年度上海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经过在桥梁钢结构制造工程领域十余年的发展, “中泰”品牌已经成为我国大跨径桥梁钢结构工程建设领域的优秀品牌, 近年来公司连续中标跨度和联长为国内同类桥型第一的六跨钢连续梁式桥—崇启长江大桥, 以及两座三塔悬索桥—泰州长江大桥和马鞍山长江大桥等特大型桥梁的钢结构工程项目, “中泰”的品牌优势在持续的大跨径桥梁建设中得到展现, 同时也奠定了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6）整体流程管理能力

目前公司具备了包括板单元制造、结构焊接、拼装、涂装、总装、检测及起重吊装、装船运输、现场安装等在内的完善的桥梁钢结构制造及配送体系，能够提供从设计、制作到运输、安装的体系化的桥梁钢结构服务，并且在整体流程管理及全程质量控制方面具有较强优势。

（7）先进设备及完善的配套设施优势

在目前大跨径桥梁建设加快的趋势下，先进的制造及运输设备、满足大吨位长尺度钢结构节段置放需求的场地成为业内企业发展所必须。目前，公司拥有数控三维平面钻床、数控水下等离子切割机、数控火焰切割机、尼古拉斯平板车、1200吨全回转运输船等先进的制造及运输设备。公司目前拥有钢结构板单元制作、大节段预拼、总拼、总装场地及大型梁段存放实施，总占地面积约30万平方米。公司具有的业内领先的设备及场地优势，有助于加强公司对于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的承揽能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目前，公司拥有对于跨河、跨海桥梁钢结构工程运输环节至关重要的长江岸线及码头资源，岸线长近900米，并配有1,200吨的全回转运输船，具备大节段运输能力。公司拥有的岸线资源有助于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在具有通航条件的整个长江干流水道开展业务，并成为联接海运的纽带，为公司业务拓展至海外奠定坚实的基础。通过利用自有岸线码头，公司亦节约了原材料及钢结构梁段的运输成本，并能够为业主提供包括钢结构制作、运输、安装等在内的全程化的工程业务服务，从而助力公司获取更多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

近年来，公司利用自有岸线资源成功地完成了诸如苏通长江大桥、鄂东长江大桥、上海长江大桥等多个大型桥梁工程的钢结构梁段的运输，特别是2010年成功实现了长185米、重约2,600吨的崇启长江大桥钢结构大节段的装运，创造了公司新的装运记录。

（8）区位优势

中泰桥梁位于我国经济最为发达的长三角腹心地带—江苏沿江区域，该区域是我国钢结构产业集中的地区，聚集了包括钢铁、防腐涂料、焊接材料等大批钢结构制造所需的原材料供应商和服务商，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充足供应。此外，该地区具有充沛的人力资源储备，能够为公司工程业务的拓展提供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数控加工、焊接、组装等人力资源，同时优越的地理位置亦可以吸引具有

较高学历和丰富经验的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以满足公司日益扩张的工程业务需求。

2、竞争劣势

(1) 规模扩张速度难以完全跟进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在下游大型钢结构桥梁建设工程大规模开工的拉动下，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持续保持在 6 万吨以上，并呈上升趋势，公司销售收入从 2009 年的 4.5 亿元增长到了 2011 年的超过 9 亿元，当年合同工程量也从 2009 年的 6 万吨增长到 2011 年的约 9 万吨，体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目前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实施能力约为 8 万吨/年，随着公司未来合同工程量的增长，公司产能面临较大缺口，而产能不足亦会影响公司进一步工程承揽的能力。

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工程质量和技术水平不断获得市场认可，公司的合同工程量会逐年增加，而公司外部融资渠道较少，内部留存收益的滚动投入亦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资金及产能扩张瓶颈成为影响公司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借助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项目之一的“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的实施，公司产能不足的压力将得到有效缓解，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

(2) 技术资源不能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

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承接全部桥梁类型钢结构工程的能力，但由于大型桥梁建设中层出不穷的技术创新要求，企业必须保持工程技术研发的实时跟进，才能确保市场竞争力的持续提升。另一方面，由于桥梁工程属于大型工程，公司每中标一个工程即需为该工程配备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和项目组，为其提供全程技术服务。未来随着所承接工程量的增加，公司将面临着技术人才、研发设备等的短缺，从而不能适应未来新业务的开拓。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即在目前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基础上，通过配备先进的试验研发设备和引进高层次技术人才，形成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的基础动力。

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 主要产品、服务情况及用途

公司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包括钢结构设计及制作、节

段运输、桥位安装等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完整业务类型；公司同时也参与少量的其他特色钢结构工程项目。

产品或服务类别		具体产品或服务
桥梁钢结构工程	钢结构制作	各类钢结构桥梁的主梁、主拱或其他钢结构形式节段的工艺设计、加工、焊接、组装、涂装等
	节段运输	依据桥梁位置不同分为水上运输和陆路运输
	桥位安装	各类钢结构桥梁的主梁、主拱或其他钢结构的桥位焊接、组装、涂装等
其他钢结构工程		迪拜车站（空间钢结构）、韩国 1500T 吊机（重型设备钢结构）、江苏沙钢钢结构厂房（轻型钢结构）等

典型桥梁钢结构实例：

1、钢箱梁结构—大跨径变截面钢箱梁



图例：崇启长江大桥钢箱梁结构



图例：崇启长江大桥钢箱梁结构

2、钢箱梁结构—扁平流线型钢箱梁



图例：泰州长江大桥钢箱梁钢结构

3、钢拱桥结构



图例：上海川杨河桥钢拱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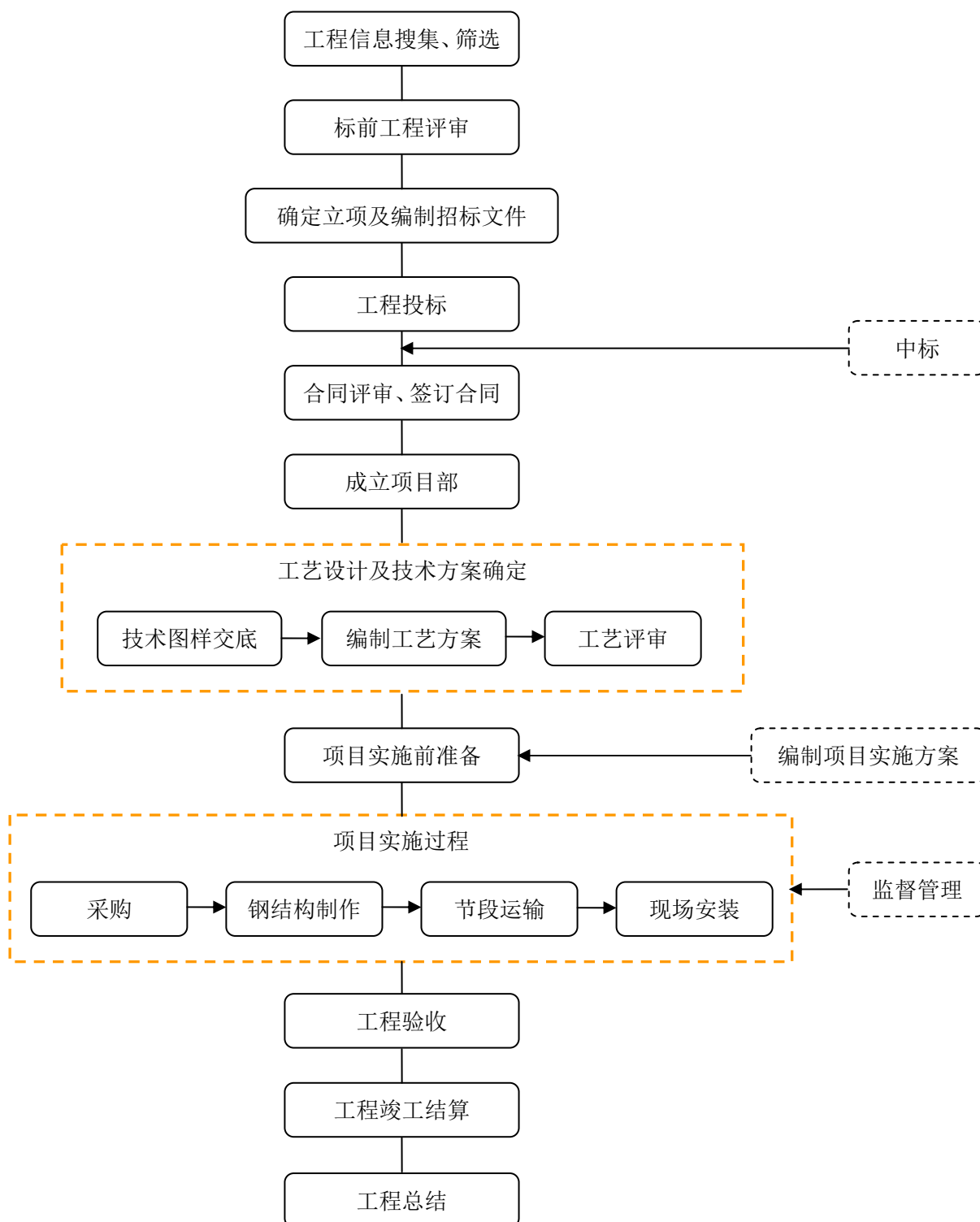
4、钢套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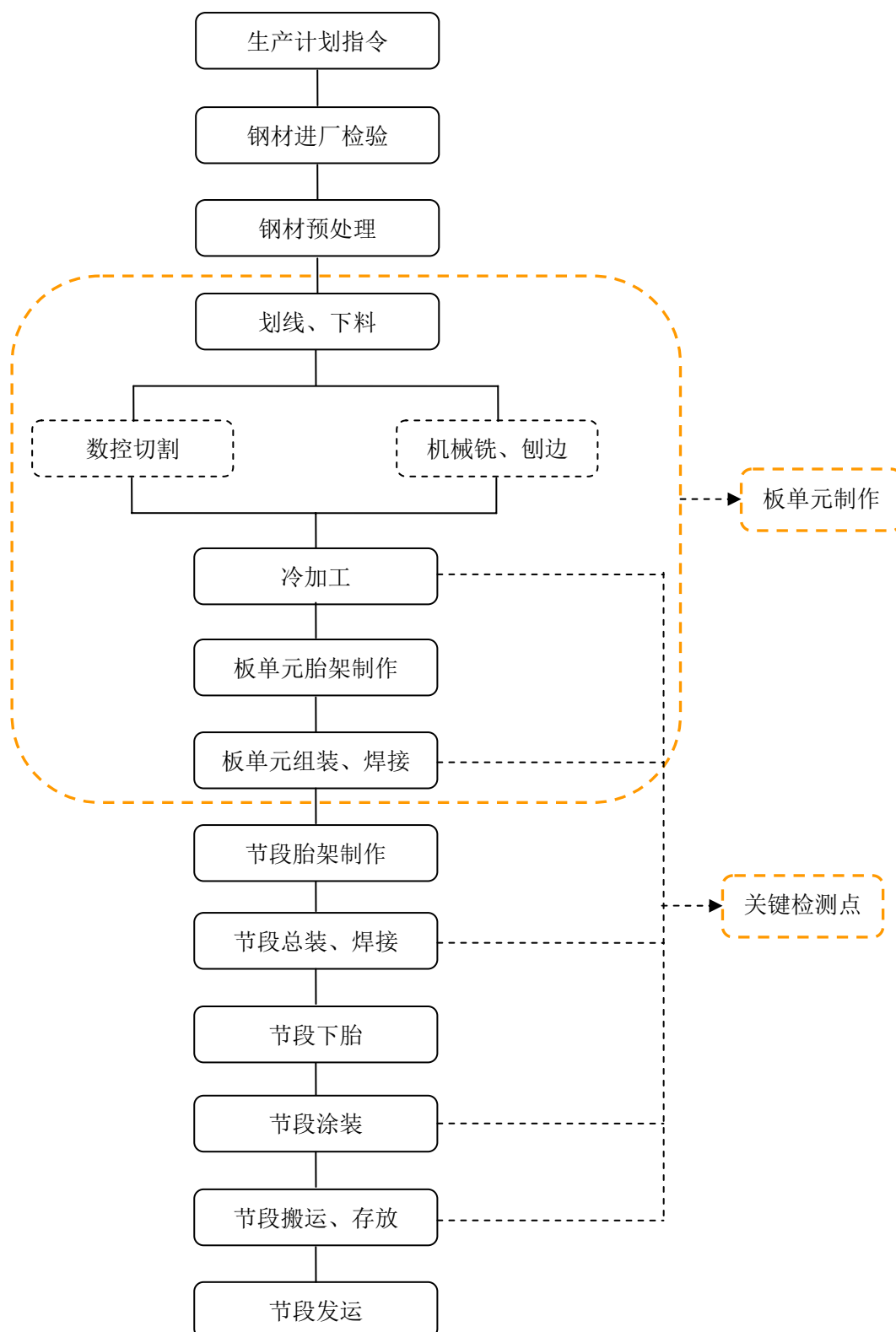
图例：上海长江大桥钢套筒结构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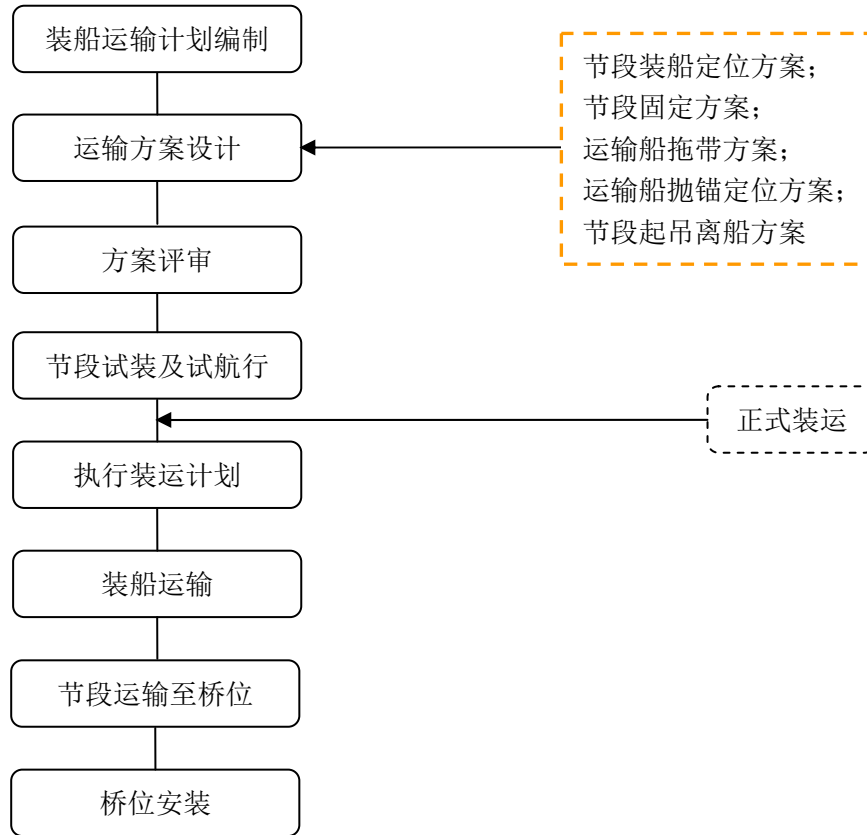
1、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总体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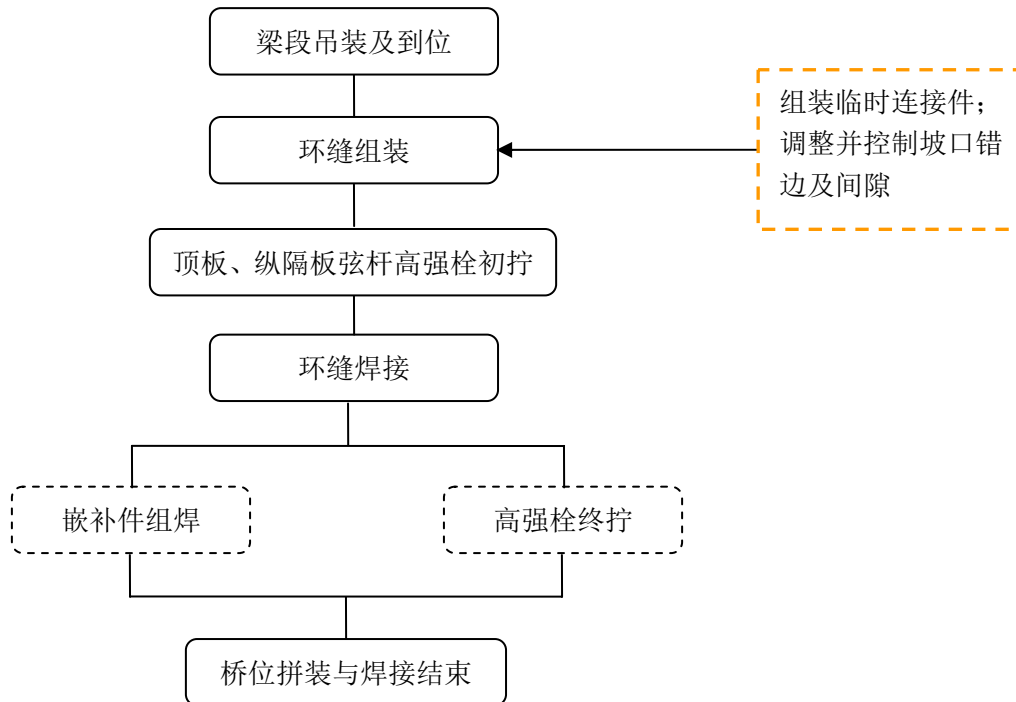
2、桥梁钢结构制作环节一般工艺流程图



3、节段运输环节一般工艺流程图



4、现场安装环节一般工艺流程图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作为国内领先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科学求发展、以信誉求市场、以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为我国大型桥梁建设提供从钢结构工艺设计到最终桥位安装及合拢焊接的全过程工程服务，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物资采购、钢结构制作、工程承揽等各个环节均与桥梁工程质量密切相关。

1、采购模式

公司钢结构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依据不同桥梁建设的具体要求，公司的原材料钢材采购模式可以具体分为两类：

（1）业主、总承包方供材。由业主或总承包方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由其负责采购钢材，并运至作业现场，此种方式下公司不承担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减少材料采购的资金投入和资金垫付压力；

（2）公司自行采购。在公司与业主或者总承包方签订合同后，公司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进行钢材的集中采购，由钢材供应商将原材料运至作业现场。此种采购方式下，公司在进行项目投标时即已经向供应商对该项目的钢材采购价格进行了询价，并载入工程投标文件中，工程合同签订后，公司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锁定钢材供应价格。

2、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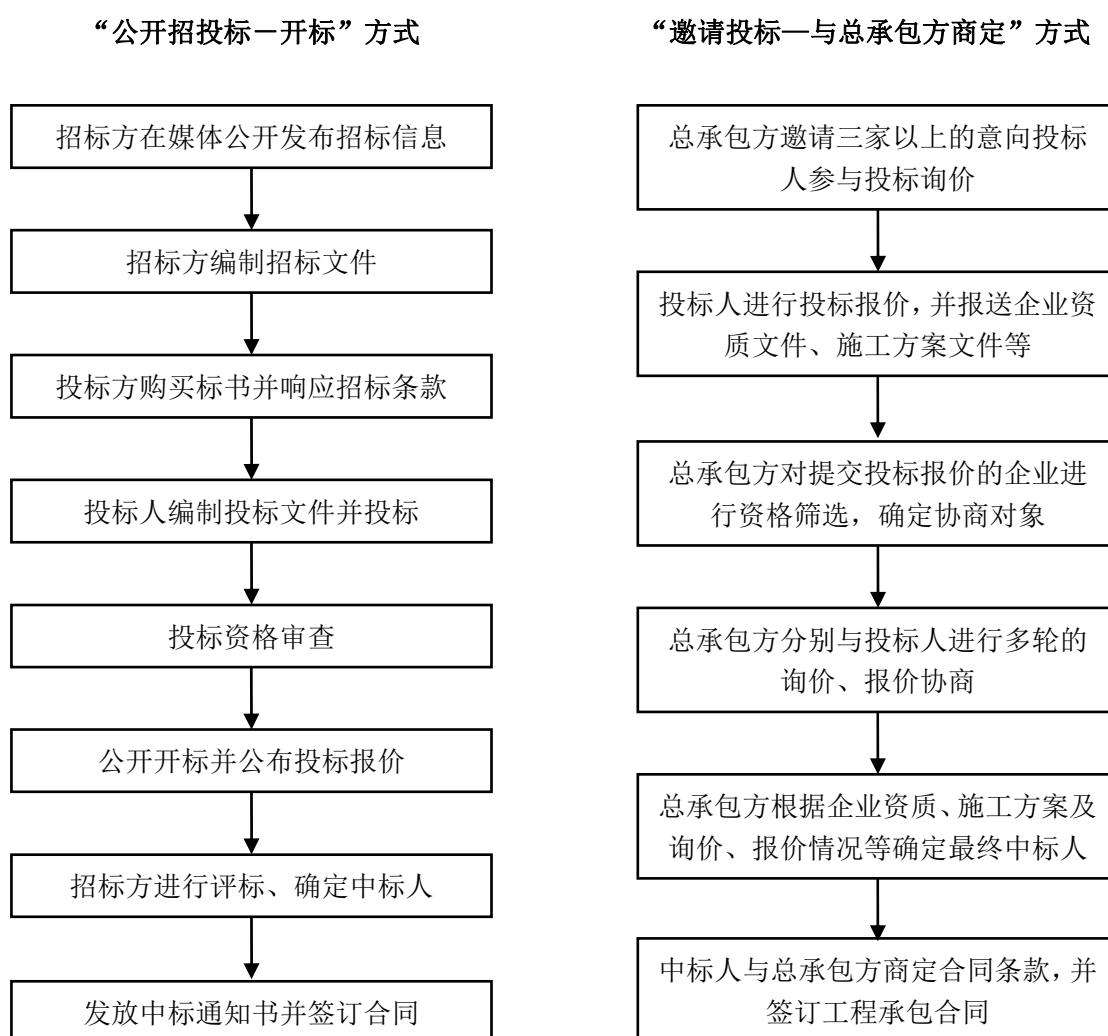
工程中标后，依据桥梁建设项目所采取的发包方式，公司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签订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运输、安装合同，依据合同要求开展工程。

公司根据业主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钢结构工程的图纸设计、工艺设计，并召开工艺评审会，确定图纸及工艺；同时，采购部按照工程所需钢材的规格型号及设计要求进行原材料钢材的采购。上述步骤完成后，公司开始进行钢结构制作，并将相关生产文件发放给采购部、工程部、设备部、质检部。采购部负责符合工程设计要求的其他辅助材料的后续采购工作；生产准备部负责生产前期准备工作，工程部负责钢结构制作及项目施工管理；设备部负责生产设备的准备、检测及相关设备的采购；质检部负责材料及钢结构产品制作过程的检验、测量、反馈及质量控制。钢结构节段制作完成后，由专业的运输工具运输至大桥施工现场，

进行现场吊装、总拼装、节段总焊接等现场工程施工，业主认可后，完成全部工程。

3、销售模式

桥梁钢结构制作及安装工程与下游铁路、公路的桥梁建设有密切关系，公司参与的桥梁工程一般均为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属于国家级或各省市的重点工程，公司采用“公开招投标—开标”及“邀请投标—与总承包方商定”两种工程承揽投标方式来承接工程，公司的工程承揽投标模式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实施钢结构工程，并完成原材料采购、技术文件制订等工作，进行钢结构制作、运输、安装等项目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业主和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或工程进度进行工程结算，在全部工程完工后，业主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确认后进行相应的工程决算。

4、运输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通常情况下，公司在承接桥梁钢结构工程时，将钢结构分段的制作、运输、安装业务包含在内进行一揽子投标，并在中标后，签订包含运输在内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在公司钢结构制作完工后，由公司下属子公司金泰储运承担相应的运输任务，将桥梁钢结构分段运至桥梁安装现场。

对于公司自身无法涵盖的运输区域及海外的工程业务，在进行相应工程投标时，公司会向运输供应商进行直接询价，并在工程合同签订后、运输业务开展前，确定最终运输供应商，并共同制定运输方案，进行钢结构分段的运输。

（四）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and 业务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情况

单位：万吨

产品类别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整体钢结构工程能力		8.00	8.00	8.00
工程完工量	桥梁钢结构工程	8.32	7.36	6.47
	其他钢结构工程	0.78	1.33	1.56
	合计	9.10	8.69	8.03
产能利用率		113.75%	108.63%	100.38%

本行业的工程能力取决于工程所涉及的钢结构制作、运输、安装等各个环节的能力，其中对工程能力起决定性作用的为钢结构制作环节能力。本公司的工程能力为公司能够承接的最大工程量（包括桥梁钢结构工程和其他钢结构工程），依据公司钢结构制作环节的设备投入、场地规模、人员配置等情况，并结合公司的运输、安装等环节的业务能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每年整体钢结构工程承接能力为8万吨，但由于不同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对于场地规模有不同的要求，在总体场地规模一定的情况下，在实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的钢结构节段的数量和单个节段的体积，会影响到公司进一步承接工程量的能力。工程完工量为根据当年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各工序统计的综合工程量。

2、销量及销售收入情况

公司的钢结构工程为依据与业主或总包方签订的合同规定的进度进行钢结

构制作及施工，公司按照工程完工量计算完工百分比，以确认工程业务收入，因此公司的产销率为 100%。

(1) 销售收入按照钢结构工程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工程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桥梁钢结构工程	80,757.08	88.32%	63,514.12	91.87%	37,384.55	82.82%
其它钢结构工程	10,678.27	11.68%	5,619.09	8.13%	7,755.97	17.18%
合计	91,435.35	100.00%	69,133.20	100.00%	45,140.52	100.00%

[注] 其它钢结构工程包括设备钢结构、空间钢结构、轻型钢结构等。

(2) 销售收入按照业务承揽方式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向业主承揽项目和向总承包商承揽项目确认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向业主承揽项目	20,949.87	22.91%	17,199.31	24.88%	7,606.31	16.85%
向总承包商承揽项目	70,485.48	77.09%	51,933.89	75.12%	37,534.21	83.15%
合计	91,435.35	100.00%	69,133.20	100.00%	45,140.52	100.00%

(3)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情况

①2009年承接的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	履行的招投标程序	招标主体/总承包方	公司承担钢结构金额(万元)	桥梁钢结构工程总额(万元)	公司承担钢结构工程金额比重
1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公开招投标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1,454.80	42,909.60	50%
2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公开招投标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11,252.29	19,791.11	57%
3	常州市高架道路二期工程(青洋路高架)	公开招投标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9,015.14	9,015.14	100%
4	中国石油江苏 LNG 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钢栈桥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063.50	5,063.50	100%
5	太原市长风文化岛跨汾河	邀请投标并与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	5,198.15	17,327.17	30%

	学府景观桥安装工程	总承包方商定	限公司			
6	S122 丹阳城区段大运河桥钢箱梁及钢塔柱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92.80	3,992.80	100%
7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67.91	4,301.62	85%
合计				59,644.59		
占当期公司承接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比重				92.38%		

②2010年承接的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	履行的招投标程序	招标主体/总承包方	公司承担钢结构金额(万元)	桥梁钢结构工程总额(万元)	公司承担钢结构工程金额比重
1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汉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21,516.81	43,206.18	50%
2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及钢套筒工程	公开招标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6,899.20	16,899.20	100%
3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公开招标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工程施工项目部	16,300.00	16,300.00	100%
4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公开招标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0,667.47	10,667.47	100%
5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公开招标	南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9,890.96	9,890.96	100%
6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01标钢箱梁工程	公开招标	中交四航局第一工程公司	9,268.95	9,268.95	100%
7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58.10	7,258.10	100%
8	武汉市武咸公路改造工程钢箱梁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建钢构江苏有限公司	2,779.33	4,100.00	68%
合计				94,580.82		
占当期公司承接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比重				96.35%		

③2011年承接的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	履行的招投标程序	招标主体/总承包方	公司承担钢结构金额(万元)	桥梁钢结构工程总额(万元)	公司承担钢结构工程金额比重
1	印度娅穆纳河大桥项目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Gammon-Constutora Cidade-Tensacciai JV	24,043.14	24,043.14	100%

2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钢箱梁项目	公开招投标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福银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项目建设办公室	23,281.62	36,460.74	64%
3	重庆丰都长江二桥钢结构制作、运输及安装工程	公开招投标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1,182.14	21,182.14	100%
4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XMLJ-13标五河定淮淮河公路大桥钢箱梁加工制作、运输与安装工程	公开招投标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5,085.43	5,085.43	100%
5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部片区经六路上跨蓟运河故道桥梁工程主桥钢结构工程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4,250.00	8,562.98	50%
6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工程	公开招投标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61.82	3,461.82	100%
7	上海市康宁路（区界-A20公路）道路新改建工程C03标主桥钢结构项目	公开招投标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718.88	2,718.88	100%
8	徐明高速公路桁架组合梁制作安装工程（04标/10标/11标）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公司、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朝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63.91	1,963.91	100%
9	南通港洋口港太阳岛南侧液体化工码头工程钢栈桥	邀请投标并与总承包方商定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507.94	1,507.94	100%
合计				87,494.88		
占当期公司承接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比重				97.17%		

3、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所涉及的具体工程为公司通过投标或专业分包形式取得，其工程预算、结算价格、工程毛利等均与特定工程相关，且与工程量、工程技术难度、是否含材料等因素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工程价格的形成过程及工程毛利较为稳定。

4、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及销售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方控制合并列示，其中，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一航局）、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二航局）、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四航局）、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一公局）、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二公局）、中交第

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三公局）；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中铁山桥、中铁宝桥、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一局）、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等；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十一局）、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十三局）、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十五局）、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十四局）等。因各个工程项目的业主不同，上述客户所涉及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均按照相应的单个工程项目独立进行招投标、施工、结算，各个工程项目之间、各个工程所属总包方之间并不因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而受到影响或相互影响。

(1) 2011 年度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当年确认收入金额 (万元)	占销售收入的 比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交二航局	8,928.65	9.76%
	中交三公局	8,272.68	9.05%
	中交二公局	8,045.64	8.80%
	中交四航局	7,395.57	8.09%
	中交一公局	347.45	0.38%
	小计	32,989.99	36.08%
路桥集团	路桥集团	20,316.37	22.22%
中国中铁	中铁宝桥	8,421.10	9.21%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 建设指挥部	江苏省长江公路 大桥建设指挥部	7,150.38	7.82%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江苏省交通工程 建设局	6,751.44	7.38%
合计		75,629.26	82.71%

(2) 2010 年度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当年确认收入金额 (万元)	占销售收入的 比重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上海城建(集团) 公司	13,471.95	19.4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交一航局	4,712.35	6.81%
	中交二航局	4,314.92	6.24%

	小 计	9,027.38	13.0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	4,591.84	6.64%
	中铁山桥	2,786.45	4.03%
	中铁一局	1,482.11	2.14%
	小 计	8,860.40	12.81%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8,280.92	11.9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三局	7,191.71	10.39%
	中铁二十四局	790.78	1.14%
	小 计	7,982.49	11.54%
合 计		47,623.14	68.83%

(3) 2009 年度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当年确认收入金额 (万元)	占销售收入的 比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交二航局	9,168.84	20.21%
上海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8,047.47	17.74%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三局	5,303.53	11.69%
	中铁十五局	1,879.12	4.14%
	中铁十一局	44.34	0.10%
	小 计	7,226.99	15.9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山桥	3,465.75	7.64%
	中铁四局	1,753.66	3.87%
	中国中铁	300.36	0.66%
	中铁一局	230.11	0.51%
	小 计	5,749.88	12.68%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5,123.81	11.30%
合 计		35,316.65	77.86%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客户中任一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一）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45,190.93	59.17%	32,349.31	56.48%	16,578.12	45.16%
分包劳务成本	25,726.75	33.69%	20,949.18	36.58%	16,417.62	44.73%
工程间接费用	5,452.39	7.14%	3,972.16	6.94%	3,711.84	10.11%
合计	76,370.07	100.00%	57,270.65	100.00%	36,707.58	100.00%

（二）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构成情况

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实施过程中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涂料、焊材，所需主要能源为电、柴油。

（三）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及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主材为钢材，辅材主要为涂料、焊材等。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原材料	采购量	采购金额（万元）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1 年	钢材（吨）	86,950.44	41,757.92	88.14%
	涂料（公升）	476,939.94	1,171.22	2.47%
	焊材（万公斤）	206.38	1,618.03	3.42%
	合计	-	44,547.17	94.03%
2010 年	钢材（吨）	79,378.71	33,869.82	87.24%
	涂料（公升）	598,409.40	1,461.26	3.76%
	焊材（万公斤）	168.83	1,267.94	3.27%

	合计	-	36,599.02	94.27%
2009年	钢材(吨)	47,124.47	20,941.19	80.97%
	涂料(公升)	465,110.36	1,361.57	5.26%
	焊材(万公斤)	212.74	1,493.24	5.77%
	合计	-	23,796.00	92.00%

(2)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钢材(元/吨)	4,802.50	12.55%	4,266.86	-3.98%	4,443.80
涂料(元/公升)	24.56	0.57%	24.42	-16.57%	29.27
焊材(元/公斤)	7.84	4.39%	7.51	6.98%	7.02

2、主要能源消耗及价格变动情况

(1) 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能源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采购量	金额(万元)	采购量	金额(万元)	采购量	金额(万元)
电(万度)	1,378.01	1,142.14	1,389.92	1,085.44	1,342.35	993.61
柴油(万公斤)	19.66	151.25	17.57	110.30	15.36	72.50

(2) 主要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能源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电(元/度)	0.8288	6.13%	0.7809	5.50%	0.7402
柴油(元/公斤)	7.69	22.45%	6.28	33.05%	4.72

(四)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1、公司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前十名供应商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方控制合并列示，其中：靖江天骄物资有限公司、靖江市天骄船舶配套有限公司、靖江市天骄油漆有限公司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以下合称“靖江天骄”；靖江市宇顺劳务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宇顺劳务”)、江苏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新兴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劳务”)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以下合称“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十大供应商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排序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 比重
2011 年度				
1	靖江天骄	钢材、涂料	35,383.31	49.56%
2	上海馨舟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4,004.77	5.61%
3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劳务服务	3,417.04	4.79%
4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019.53	2.83%
5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980.35	2.77%
6	江苏泛洲船务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459.98	2.04%
7	江苏富强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395.51	1.95%
8	浙江永立建设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262.99	1.77%
9	镇江蓝舶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227.38	1.72%
10	江苏信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148.80	1.61%
	合 计		53,299.66	74.65%
2010 年度				
1	靖江天骄	钢材、涂料	15,344.98	25.65%
2	上海馨舟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8,994.19	15.03%
3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6,337.21	10.59%
4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749.76	4.60%
5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劳务服务	2,144.30	3.58%
6	浙江永立建设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050.24	3.43%
7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315.88	2.20%
8	江苏省电力公司靖江市供电公司	电力	1,085.44	1.81%
9	江苏富强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998.93	1.67%
10	江苏信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939.91	1.57%
	合 计		41,960.84	70.13%
2009 年度				
1	靖江天骄	钢材、涂料	10,038.59	22.13%
2	上海馨舟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8,459.98	18.65%

3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157.01	4.75%
4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劳务服务	2,179.50	4.80%
5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662.52	3.66%
6	绍兴永立化建防腐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585.92	3.50%
7	上海昂峭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496.16	3.30%
8	江苏省电力公司靖江市供电公司	电力	993.61	2.19%
9	赫普(昆山)涂料有限公司	涂料	786.45	1.73%
10	江苏博海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466.35	1.03%
	合计		29,826.09	65.74%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事晁锦苹原分别持有江苏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新兴劳务工程有限公司、靖江市宇顺劳务有限公司30%的股权,2010年9月、2010年10月后晁锦苹不再持有上述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占有任何权益。

2、公司劳务分包情况

(1) 2009-2011年承接的合同劳务分包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劳务分包金额[注]	24,355.06	23,429.18	21,290.13
当年承接合同总额	108,503.77	101,541.38	67,305.85
劳务分包金额占承接合同总额的比例	22.45%	23.07%	31.63%

[注]:劳务分包金额按照当年承接工程预算确定或合同确定的金额列示,与公司当年实际发生的金额不同。

(2) 各年主要合同劳务供应商及其与发行人的业务关系、劳务金额列示如下:

	序号	劳务供应商	劳务金额[注 1] (万元)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2011 年度	1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3,390.87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73.43	安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	江苏信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12.00	安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2,320.89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
		浙江永立建设有限公司	1,868.81	涂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13,066.00	
2010年度	序号	劳务供应商	劳务金额 (万元)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1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2,174.24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注2]	1,857.97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
	3	浙江永立建设有限公司	1,711.60	涂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镇江蓝舶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269.86	涂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5	江苏信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20.00	安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合计	8,233.67	
2009年度	序号	劳务供应商	劳务金额 (万元)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1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3,360.46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	宇顺劳务、新兴劳务	2,402.17	板单元制作、总拼装业务
	3	江苏泛洲船务有限公司	1,960.00	运输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08.48	安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5	浙江永立建设有限公司	1,263.70	涂装业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合计	10,694.81	

[注1]：劳务分包金额按照当年承接工程预算确定或合同确定的金额列示，与公司当年实际发生的金额不同。

[注2]：2010年10月前，公司监事晁锦莘持有宇顺劳务30%的股权，2010年10月后，宇顺劳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10年9月前，公司监事晁锦莘持有新兴劳务30%的股权，2010年9月后，新兴劳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安全生产的总体情况

（1）安全理念和目标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秉承“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建立了以“零重大伤亡事故、零重大设备事故、

“零重大火灾事故”为核心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将安全生产作为公司职业健康保障的重要内容之一来贯彻执行，并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相结合，在做好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实现企业发展愿景。

安全生产是对公司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有力保证，公司作为一家注重于企业社会责任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龙头企业，将安全生产的理念贯彻到工程业务的各个环节，并付诸于实践，保障了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实现。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8 月通过了 GB/T28001-2001 标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取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2908S10035ROM），同时公司持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苏）JZ 安许证字[2005]160062）。公司根据财政部《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 号）的相关规定，按年度以运输、安装收入的 1% 计提安全风险专项储备基金。报告期内，公司安全费用的计提及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年初余额	计提金额	使用金额	年末余额
2009 年	-	166.31	82.27	84.04
2010 年	84.04	190.67	274.71	-
2011 年	-	146.73	146.73	-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状况总体良好，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2012 年 1 月，靖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中泰桥梁、南方重工、金泰储运能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接受安监部门的监督和指导。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基本满足生产需要，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亦未发生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2、安全生产具体措施

为了有效贯彻公司安全生产的理念，以及有效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主要进行了如下制度安排和安全实践：

（1）设立多层次的安全生产职责岗位

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副总经理和生产总监为副组长、副总经理和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安全委员会，领导公司整体的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在安

全生产委员会下设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制度的制定及实施管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及公司的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在各车间工段、各工序工种、各工程现场设置专门的安全生产督察员负责具体环节及工程现场的安全生产制度及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及时向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进行现场安全生产落实情况的反馈及改进措施跟进。通过设置不同层级的安全生产职责岗位，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得到了“自上而下”的重视和良好的执行。

（2）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体系

为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公司制定了“危险源辨识、危险评价和风险控制策划程序”、“安全运行控制程序”、“安全绩效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事故、事件控制程序”等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质量管理控制程序性文件，并制定了 22 项安全管理制度、56 项安全操作规程，将安全生产制度文件落实到每一工序的每一个操作点上，形成了全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体系。

（3）实施分级安全责任制

与不同层级的安全生产职责岗位相适应，公司实行责任分级的安全责任制：总经理对整个公司的安全负总责，各工程部门对各自负担的工程负责，各项目经理对各单个工程项目负责，各作业段、各工段及各工序负责人对相应工段或工序的安全负责，形成职责清晰、落实到岗/到人的分级安全责任制，公司安全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整个安全责任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安全生产巡查制度

公司以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牵头，质检、技术、工程等部门共同参与，对各工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日常巡查，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情形进行及时制止和纠正。在对工程各环节进行安全生产巡查的同时，公司还组织设备部门、技术部门定期对公司的设备进行隐患排查，对消防设施、安保设施、劳动防护用品等安全生产保护设施进行定期维护和配备。通过对工程各操作环节、设备、安保设施等进行巡查，实现了“零重大伤亡事故、零重大设备事故、零重大火灾事故”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5）经常性地开展安全生产教育活动

在各项工序的职责人员上岗前，公司通常会针对不同工种进行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特别是在进行高空作业、重物吊运、水上作业等安全级别要求较

高的作业单元进行反复交底工作，强化各工种安全防范和规范操作意识；公司通过定期开展安全应急预案演练、恶劣天气安全防范及防护实景演练、“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百日竞赛”、定期安全培训与考试等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教育活动，使得安全生产的理念深入到每个人、每个工序中。

2011年1月，公司获得了由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共同颁发的2010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荣誉称号。

（二）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环境保护的总体情况

公司一贯注重企业的社会公民形象，将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一项重要内容来贯彻执行，在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全部环节推行以减少污染物排放量、节约能源和降低消耗为基本宗旨的“绿色生产”理念，把环保施工列为企业生产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

公司推行的“绿色生产”环保理念，是将可持续发展的思想融入到具体的施工方法和工程技术的改进方面，将以节约能源和能耗为目标的“绿色技术”运用到工程实践中去，实现公司的主营业务与生态环境保护、资源与能源利用、社区环境保护、社会经济发展相互融合的和谐发展。

为了有效保证公司环保策略的实现，公司进行了如下制度安排：

（1）设立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

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担任组长、副总经理担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具体工作由综合部下设的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确定公司总体的环境目标，制定具体的环境管理制度并分解落实到各个部门来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负责进行实施效果监督、检测和改进。

（2）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的严格认证

公司于2008年8月通过了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环境因素识别、环境影响评估与控制、环境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环境运行控制、环境绩效监视和测量控制等方面建立了一系列程序文件、作业性文件及环境记录表单，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建立了污染源档案，明确了环境管理体系

下的公司环保机构制度及职责。该体系认证的通过及公司相关配套制度的建立，表明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制度，在环境保护方面实现了制度化和可操作性的安排。

2、公司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

鉴于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本身的工艺特点，污染环节较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一定强度的噪声和固体废弃物。

公司采取了完善的噪音和固体废弃物预防及处理措施，其中：

(1) 公司的噪音主要来自于大型起重机、焊接设备等各种设备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音。在订购设备过程中，公司即要求供应商针对设备主要噪声源加设隔音设施，采用减震效果较好的材料来制造。在钢结构制作及现场拼装环节，公司按照“绿色生产”的理念实施半封闭作业，并在制作区域四周栽种绿色植物、加置隔音墙。通过上述措施，生产过程中的噪音得到有效降低，噪声强度能够完全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公司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钢结构制作过程中产生的钢材脚料、废弃的包装材料（如：废弃油漆桶）、废弃的焊材和辅料（如：废机油、废焊头、漆渣、废乳化液等）；及生活废弃物等。对于钢材脚料和废弃的包装材料，经集中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废品回收站处理；对于废机油、废焊头、漆渣、废乳化液等集中收集后妥善堆放，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品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对于生活废弃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总体上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江苏省靖江市环境保护局、泰州市环境保护局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分局于2012年1月10日共同出具《证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2008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在生产经营中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各项环境指标基本达到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有因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八、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发行人经营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桥梁钢结构工程用生产施工设备和运输设备等，各项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8,533.99 万元，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净值	综合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5,141.90	3,794.50	73.80%
构筑物	11,909.52	7,725.81	64.87%
生产施工设备	10,890.49	5,311.85	48.78%
交通运输设备	4,152.71	1,563.69	37.65%
办公设备	540.51	138.14	25.56%
合计	32,635.12	18,533.99	56.79%

1、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房屋建筑物权证 28 项，面积合计 34,275.25 平方米，具体如下：

序号	使用人	证书号码	座落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设计用途
1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2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606.70	非居住用
2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3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149.92	非居住用
3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4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276.30	非居住用
4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5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110.09	非居住用
5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6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1,637.95	非居住用
6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7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1,038.64	非居住用
7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8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1,073.52	非居住用
8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 82009 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 15 号	411.01	非居住用

9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82010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15号	668.74	非居住用
10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82011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15号	104.02	非居住用
11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87246号	靖城镇同康路15号	1,379.51	非居住用
12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87247号	靖城镇同康路15号	13,551.32	非居住用
13	中泰桥梁	靖房权证城字第82031-82044号 (共14项)	八圩镇商业街A、B、C幢套间	1,491.13	居住用房
14	中泰桥梁	宁房权证秦变字第300986号	中华路363号 303、304室	375.06	商业
15	南方重工	靖房权证城字第00034407号	靖江市江阴工业园靖江园区同康路15号	11,401.34	非居住用

2、主要设备情况

发行人作为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领域的专业企业，在桥梁钢结构制造、施工、安装、运输、修复和加固、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领先的行业地位，公司根据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各个工艺环节：钢材预处理、数控切割、单元组装焊接、搬运存放、节段运输、现场安装等来配置设备。由于公司所承担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对质量要求较高，对于设备的精度和柔性生产适应能力等有较高要求，从而公司现有设备以能够满足大型工程施工要求的价值量较高的设备为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设备的数量、购置价格和账面价值情况如下（由于公司设备众多，此处仅列示单台/套账面原值超过20万元的主要设备情况）：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单位 (台/套)	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钢材预处理设备	预处理生产线	3	480.00	361.11	75.23%
数控加工设备	数控切割机	6	236.28	60.77	25.72%
	等离子切割机	3	326.71	146.66	44.89%
	火焰切割机	1	22.22	17.83	80.24%
	螺杆式压缩机	3	106.00	18.96	17.89%
	校平机	2	634.80	439.70	69.27%
	数控钻床设备	4	1,080.23	969.74	89.77%



	液压机	2	74.77	36.23	48.46%
	四季型除湿机	1	41.50	18.22	43.90%
	铣边机	1	21.36	1.07	5.01%
	卷板机	1	50.25	2.51	5.00%
组装设备	各式吊机	37	3,234.10	1,321.04	40.85%
	汽车起重机	2	205.44	120.06	58.44%
	中间点焊组立机	1	25.50	3.46	13.57%
运输设备	尼古拉斯平板运输车	2	2,214.28	883.37	39.89%
	“金虹一号”运输船	1	822.39	41.12	5.00%
	半牵引挂车	1	34.10	16.54	48.50%
	叉车	2	42.89	24.84	57.92%
其他设备	柔性升降设备	2	45.64	31.11	68.16%
	电子汽车衡	1	64.43	3.22	5.00%
	激光跟踪仪	1	114.53	114.53	100.00%
	其他机械设备	1	36.00	23.87	66.31%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发行人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3 项注册商标，具体为：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商标有效期	商标权人
1		5515714	第 6 类	钢结构建筑；金属建筑材料；合金钢；金属支架；建筑用金属架；铸钢；建筑用金属框架；金属建筑构件；普通金属合金；金属建筑物；	2009.6.14-2019.6.13	中泰桥梁
2		5515715	第 6 类	钢结构建筑；金属建筑材料；合金钢；金属支架；建筑用金属架；铸钢；建筑用金属框架；金属建筑构件；普通金属合金；金属建筑物；	2009.6.14-2019.6.13	

3		6550341	第 37 类	建筑施工监督；建筑；建筑设备出租；港湾建设；道路铺设；室内装潢；防锈；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汽车清洗；	2010.3.28- 2020.3.27	
---	---	---------	--------	---	-------------------------	--

2、专利

(1) 发行人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专利权人
1	定心冲子精确配号孔装置	ZL. 2009 2 0188134. 5	2009. 09. 30—2019. 09. 30	中泰桥梁
2	钢结构焊接变形控制压板结构	ZL. 2009 2 0188135. X	2009. 09. 30—2019. 09. 30	
3	高强螺栓施拧检验检查圈	ZL. 2009 2 0188136. 4	2009. 09. 30—2019. 09. 30	
4	正交异性板结构纵横向加劲构造装配铁靴	ZL. 2009 2 0188137. 9	2009. 09. 30—2019. 09. 30	
5	斜拉桥耳板销铰连接结构	ZL. 2009 2 0188138. 3	2009. 09. 30—2019. 09. 30	
6	高架桥变高扭曲截面钢箱梁	ZL. 2010 2 0167020. 5	2010. 04. 14—2020. 04. 14	
7	高架桥变高扭曲截面钢箱梁的中间块体	ZL. 2010 2 0167078. X	2010. 04. 14—2020. 04. 14	
8	高架桥变高扭曲截面钢箱梁的边块体	ZL. 2010 2 0167079. 4	2010. 04. 14—2020. 04. 14	
9	飞燕式钢管砼系杆拱桥制作用主拱肋接管胎架	ZL. 2010 2 0167091. 5	2010. 04. 14—2020. 04. 14	
10	钢箱梁整体横隔板边缘修理专用卡具	ZL. 2010 2 0167092. X	2010. 04. 14—2020. 04. 14	
11	钢箱梁整体横隔板起顶结构	ZL. 2010 2 0167093. 4	2010. 04. 14—2020. 04. 14	
12	钢箱梁整体横隔板加劲反面加热结构	ZL. 2010 2 0167094. 9	2010. 04. 14—2020. 04. 14	
13	钢箱梁整体横隔板制造用横隔板胎架	ZL. 2010 2 0167095. 3	2010. 04. 14—2020. 04. 14	
14	大型钢箱梁桥梁段对线总拼结构	ZL. 2010 2 0167096. 8	2010. 04. 14—2020. 04. 14	
15	钢管砼系杆拱桥制作用主拱大节段预拼装胎架	ZL. 2010 2 0167080. 7	2010. 04. 14—2020. 04. 14	

(2) 发行人拥有的专利许可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 项发明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具体为：

序	名称	专利号	专利	许可使用期限	许可
---	----	-----	----	--------	----

号			类型		使用人
1	弧焊熔池动态特征视觉传感方法	ZL03116161.8	发明	2010.04.20 -2015.04.20	中泰 桥梁
2	焊接机器人多功能双目视觉传感器及其标定方法	ZL200710037890.3	发明	2010.04.20 -2015.04.20	

上述两项发明专利系专利权人上海交通大学许可发行人在许可使用期限内使用，许可类型为独占许可，许可费用均为每年1万元，发行人就上述发明专利使用权的转让与上海交通大学签订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并均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登记。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为发行人原始取得，具体为：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证书号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1	TRIBON 线型萃取软件 V1.0	2010SR018052	软著登字第0206325号	2009.01.01	中泰桥梁
2	自主考勤系统 V1.0	2010SR018053	软著登字第0206326号	2009.01.01	
3	一笔划切割法软件 V1.0	2010SR018056	软著登字第0206329号	2009.01.01	
4	产品生产后处理系统 V1.0	2010SR018058	软著登字第0206331号	2009.01.01	
5	万能数据库报表系统 V1.0	2010SR018125	软著登字第0206398号	2009.01.01	

4、土地使用权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共7项，均以出让方式取得，面积合计315,443.40平方米。

序号	使用人	证书号码	座落地址	面积 (m ²)	权属终止日期
1	中泰桥梁	靖国用(2010)第2630号	靖江市靖城镇江峰村	126,899.00	2054.12.21
2	中泰桥梁	靖国用(2010)第2631号	靖江市靖城镇江峰村	29,770.90	2051.01.03
3	中泰桥梁	靖国用(2010)第2332号	靖江市江阴园区江峰村	25,954.00	2059.11.30

4	中泰桥梁	靖国用(2010)第2333号	靖江市江阴-靖江工业园区江峰村同康路南侧	38,171.00	2059.05.15
5	中泰桥梁	宁秦国用(2010)第07116号	秦淮区中华路363号303、304室	53.50	2045.12.24
6	南方重工	靖国用(2007)第103号	靖江市靖城镇江峰村	57,686.00	2057.01.16
7	南方重工	靖国用(2008)第413号	靖江市靖城镇江峰村	36,909.00	2058.04.10

(2) 租赁的土地

①公司与靖江市大金制衣有限公司签订《场地租赁协议》，承租其位于江苏靖江市富阳路11号的土地（土地证编号为：靖国用[2006]第327号）用于公司桥梁钢结构拼装场地，租赁土地面积13,859平方米，土地承租期限为：2009年3月30日至2012年3月30日止，年租金为125万元。

②公司与靖江市亚泰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场地租赁协议》，承租其位于江苏靖江市中纬路1号的土地（土地证编号为：靖国用[2005]第54号）用于公司桥梁钢结构拼装场地，租赁土地面积17,039平方米，承租期限为：2010年1月19日至2013年1月20日止，年租金为160万元。

九、公司的经营资质情况

(一)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目前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二) 公司经营相关资质证书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证书有效期
1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	B1084032128201	各类钢结构工程（包括网架、轻型钢结构工程）的制作与安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08年5月15日至今
2	中国钢结构制造企业资质证书（特级）	中钢构（制）T-051 SN: 20101020007	大跨度桥梁钢结构、高层、大跨房屋建筑钢结构、海洋工程钢结构等	中国钢结构协会	2010/10/20 -2015/10/20
3	计量保证确认证书	(2009)量认企(苏)字(2774)号	-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9/12/11 -2014/12/10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JZ安许证字[2005]160062	建筑施工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1/04/27 -2014/04/26
5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靖环字第PR12020003号	桥梁钢结构及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施工、安装、运输等	靖江市环境保护局	2011/12 -2014/12
6	江苏省河道工程占用证	(靖)水(1998)占字第(0110)号	在长江新十圩港下游使用岸线(用于码头)	靖江市水利局	2010/08/12 -2014/12/31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许可证	交长苏XK0015号	长江中下游干线及支流省级普通货船运输	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	2008/04/30 -2013/04/30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	060610000019	船舶所有权人为靖江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阴海事局	2010/09/08 至今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国籍证书	060610000019	船籍港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阴港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阴海事局	2010/12/14 -2012/08/15
10	内河船舶适航证书	31585039	准予航行长江A级航区(航线),作大桥路段专用运输船使用	中国船级社江阴国内船舶检验中心	2008/09/11 -2012/08/15
1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216962897	货物进出口报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阴海关	2010年12月12日至2014年7月14日

十、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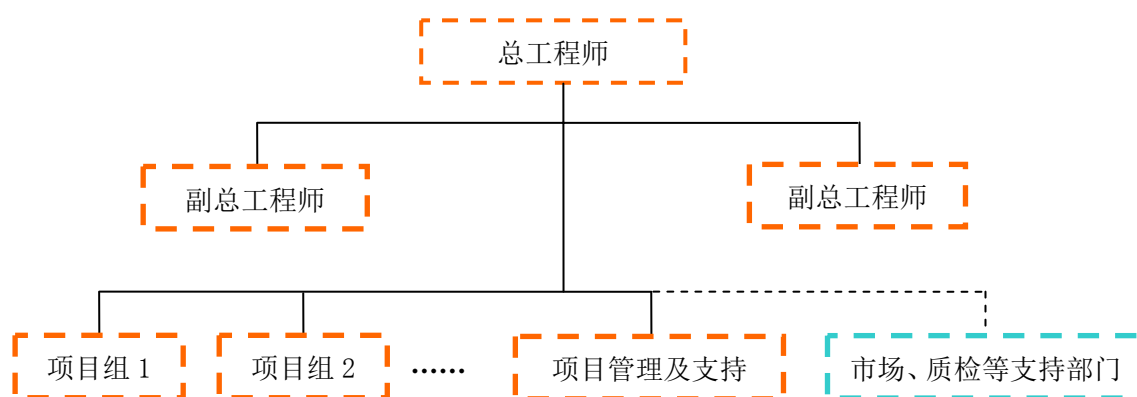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专注于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承担了我国数十座大型桥梁的钢结构工程,在积累丰富工程实践经验的同时,公司在钢结构产品的技术更新、生产工艺的技术创新、工程施工的技术革新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和独到见解,目前公司拥有“钢结构焊接变形控制压板结构”、“斜拉桥耳板销铰连接结构”等多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掌握并成功应用了包括桥梁钢结构总拼装与预拼装一次完成技术、超大尺寸合拢段整体合拢施工技术、大跨度连续组合箱梁施工技术、高吨位大节段超大单元钢箱梁的制造及装船运输技术、超宽复杂结构钢箱梁制造安装精度及安装控制方法等在内的多项先进工程技术,已经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

公司的技术中心于2010年被江苏省人民政府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一）公司的研发机构情况

目前，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具体承担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负责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可行性论证、引进、开发、技改；负责编制和管理生产技术标准和工艺流程文件；负责公司产品技术指导、实施技术监督和协调等工作。

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内部建立了以总工程师作为总负责人和总协调人，以单个桥梁工程的技术研发为具体实施目标，以并行的技术项目组为具体研发单元，并以市场部、工程部、质检部等外部部门为支持配合性部门的扁平化项目研发体系。具体如下图：



以单个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为依据设置的研发项目组，通过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为公司的具体钢结构工程的实施提供了无缝对接的技术保证，有利于公司积累和总结工程施工的技术经验。同时，公司在技术中心内部设置项目管理和支持团队，负责对各技术项目组提供管理服务及后勤支持，保障了技术研发工作的顺利有序地推进。

公司技术中心与其他部门之间的配合和支持主要体现在项目投标和实施等环节：（1）在项目投标过程中，市场部依据投标情况及投标文件需要，向技术部门提出投标前技术支持的需求，技术部门组建专门项目小组对投标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及工艺流程、钢结构具体制作工艺、拟应用的关键技术等进行准备；（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技术中心派驻项目技术负责人及若干名技术工程师，与工程、质检等部门配合完成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跟踪、工艺控制与改进、关键技术点攻关、质量控制等目标，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公司的技术研发情况

1、技术研发过程和特征

作为专业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的开展一般与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进度相匹配，根据具体项目的技术要求，确定技术研发方向和研发课题，实施过程中结合施工进度攻克技术难点并进行技术改进、工程完成后对相应工程技术进行总结和反馈等，将技术研发与工程应用紧密融合，实现以面向应用为主的针对性技术研发模式。

（1）技术研发课题的确定

在参与某个桥梁工程钢结构项目投标前，公司技术部门组织专门人员针对标的桥梁的主梁形式、桥梁设计特点、技术要求等进行详细分析，初步确定钢结构制作工艺方案。同时针对项目的技术难点，提出有目标性研发课题及具体研发方向，并结合现有技术对课题的可行性进行分析评估，进而确定项目研发课题，为公司投标提供技术支持。此外，公司还针对未来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的前瞻性技术研发和储备，以求实现应用的扩展和未来业务的突破。

（2）应用技术难题的攻克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技术部门需提前进行相关技术难点攻克、进行课题攻关和工艺试验；对于关键技术难点，中标后即展开相应的科研方案讨论并组织实施。依托公司涵盖多个相关领域的专家顾问团的指导，进而攻克课题难关。邀请行业专家、业主、监理等共同参与鉴定，组织项目工艺评审会，通过后确定有针对性的具体技术实施工艺方案，报监理、业主审批后，投入实际应用。

（3）技术方案的总结

在项目竣工验收后，公司技术部门安排该项目的技术负责人、技术项目组成员和项目管理及支持团队共同进行课题技术总结工作，并形成科技文献资料，由技术中心和公司档案室进行归类存档；同时，由项目技术负责人将重点技术经验在技术中心内部进行推广和培训，以形成有效合理的技术覆盖，提高公司技术人员整体技术水平。

2、主要应用技术研发成果

公司面向应用的针对性技术研发模式，使得公司的技术研发成果以工程应用

性技术为主。通过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十余年的发展和工程实践，公司积累了多项国内领先甚至在国际处于先进水平的应用型工程技术研发成果，主要包含在工程实施的各个环节，形成了钢结构制作、节段运输、桥位安装以及相应的精度控制及工程管理相关技术等覆盖工程全部环节的技术成果体系。

(1) 钢结构制作技术工艺

技术名称	技术特征描述及应用
钢板辊平工艺	本工艺主要为消除钢板的残余内应力和运输存放时发生的变形，同时为消除大型下料零件切割后的残余应力，减少制作过程中的变形，在钢板抛丸除锈前及大型零件下料后使用分组驱动辊式板材矫正机辊平。此项技术是保证单元制作平面度的必要工序。
辊平与预处理结合生产线技术	钢板的辊平、喷砂除锈、喷漆在同一条生产线上完成，喷涂无机硅酸锌车间底漆作为钢结构制作过程中的临时防护。
火焰精密切割技术	对于形状复杂的零件优先采用数控火焰切割机精确下料，切割时将焊缝坡口一并切出，精确预留后续焊接的收缩量，实现无余量切割。公司经过大量的切割工艺评定试验，优化了切割工艺参数，结合科研单位对精密切割面的抗疲劳性能分析结果，制定了《精密切割工艺守则》，使精密切割技术在钢桥上得以成功推广应用。
等离子切割技术	等离子切割技术是利用高温等离子电弧的热量使金属局部熔化和蒸发，并借高速等离子的动量排除熔融金属以形成切口的一种加工方法。本工艺主要针对对较薄板的不规则的次要零件以及下料后需要加工的主要零件，可以降低切割时所造成的热切割变形，提高切割面质量、加快生产进度。
三维扭曲箱型梁制作技术	本技术以扭曲梁底板线形为基准，进行胎架设计，采用数控切割的定位板保证扭曲底板的型值，依据胎架定位并进行单个节段的制作，然后再与相邻的节段组成空间立体大节段。此项技术既可以应用于曲线箱型梁桥和箱型拱梁，也可以应用于其他钢结构，目前已经应用于嘉闵和北翟路高架桥、阿联酋迪拜-阿布达比城际车站钢箱梁制作和各种箱型拱桥项目。
板单元反变形焊接胎架技术	顶板单元、底板单元和腹板单元焊接时制作专用的焊接胎架，胎架横向预设拱度控制横向变形。焊接时焊缝基本处于船型位置焊接，确保焊缝的外观成形和有效的熔深。利用反变形胎，板单元焊接后平整度及形状尺寸能够满足设计要求，为适应工程的规模化、快速化生产，还专门设计了液压传动旋转和锁紧装置，能够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
无码组装胎架技术	该技术要求板单元组装时钢板靠档角定位，U形肋纵向靠螺栓孔定位装置定位，横向靠卡固装置定位，可保证U形肋中心距偏差控制在 $\pm 0.5\text{mm}$ 之内。正交异性桥面板直接承受汽车轮载作用，板单元制造使用无码组装胎架可以避免桥面运营时造成疲劳隐患。
H型钢自动组立机技术	H型钢是由两块翼板和一块腹板拼装组立而成，腹板与翼板的相互位置关系直接影响到H型钢的成品合格率。采用H型钢组立机能够迅速、准确地确定腹翼板的位置，既可提高质量又可提高生产率。

<p>钢箱梁整体预拼装胎架技术</p>	<p>本技术中胎架纵向各点标高按设计图给定底板线形和桥梁竖曲线线形设计，同时考虑梁段制作预拱度值、横向考虑焊接变形和重力的影响，设置适当的上拱度。胎架设有可拆装支撑，便于节段出胎，并满足运梁平车进出方便和安全的要求。实践表明利用钢箱梁整体拼装胎架，钢箱梁的制造精度能够满足设计的要求，且可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p>
<p>大节段拼接胎架设计技术</p>	<p>大节段胎架设计考虑到应具有可调节功能，区域内部设水准网；大节段长细比较大，总体扭曲、旁弯、线形的控制是重点。胎架的支承位置设置在节段的横撑和横隔板位置，可满足支承不均匀和偏载造成的影响，以保证施工的安全性。 此项技术已经应用于崇启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等多公司多个桥梁钢结构的设计和制作项目当中。</p>
<p>风嘴锚箱块体制造工艺</p>	<p>风嘴锚箱块体制造是通过翻转块体使那些重要的传力焊缝在平位或立位焊接，避免仰位焊接，可有效地保证主要传力焊缝的质量。同时，在梁段组装时可通过配切斜底板及顶板两条焊缝的坡口和间隙，精确调整梁段两侧锚箱吊耳板的位置，保证其满足设计要求。</p>
<p>扭转截面板片放样、加工技术</p>	<p>对于不规则扭曲截面板片，采用压力机压弯后再进行火工校弯的方法，成功实现了扭转截面扭曲板片的制作。此项技术目前已经应用于阿联酋迪拜-阿布达比城际车站钢箱梁制作项目，为公司制造高难度的钢结构，进军海外市场积累丰富的经验。</p>
<p>板单元制造的无余量切割、无码组装及反变形焊接技术</p>	<p>根据焊接及热矫正的收缩量情况，板材下料考虑工艺补偿量后一次性切割到位，为无余量切割下料；采用无余量切割能够大大提高工作效率。 由于焊接后焊缝的收缩应力很大，易造成焊接变形。为减少变形量，采用反变形的的方法，用一个等量的反向变形抵消焊接变形；同时在组装U肋和板条肋的过程中，采用无码组装胎具控制。</p>
<p>高精度自动定位板单元组装技术</p>	<p>此项技术利用自制的板单元组装胎，采用机床轨道的形式，具有自动定位的功能。板单元组装时以钢板边缘和U型肋端部定位，可保证U肋中心距偏差控制在$\pm 0.5\text{mm}$之内。同时在组装胎内还设置了板单元的纵、横基线，能够确保板块组装和梁段组装时的板单元定位精度。</p>
<p>焊接变形控制技术</p>	<p>焊接变形控制是焊接结构的一项重要课题，要保证所制钢梁能满足几何形状和尺寸精度的要求，必须在制造中很好地控制焊接变形，例如，箱形弦杆的扭曲变形、节点焊接变形、杆件及块体对收缩变形等的控制。公司通过大量的试验，摸清了各种结构和焊接接头的焊接变形规律，并针对各种结构制定了预留收缩量、预置反变形和约束变形等焊接变形的控制措施，此项技术已经应用于上海闵浦大桥等。</p>
<p>焊接自动化技术</p>	<p>此项技术根据接头型式，合理选用高效焊接方法，在钢梁制造中优先采用自动CO₂焊，对接焊缝采用埋弧自动焊。焊接自动化技术的采用，能够稳定控制焊接质量、减小人工技能差别的影响；同时能提高工效，降低制造成本。</p>
<p>厚板焊接技术</p>	<p>目前钢结构中厚钢板得到大量的使用，公司对厚板焊接进行了专项的工艺攻关，解决了厚钢板焊接的关键“裂纹和减少变形”。由于厚板焊接接头的冷却速度快，使裂纹倾向增大，特别是厚大结构的第一道焊缝容易开裂，公司采取的厚板焊接技术能够克服了上述困难。 厚板焊接技术已经应用于公司的伊通河大桥、澳大利亚栈桥等项目。</p>
<p>钢箱梁桥面板连接无过焊孔组装技术</p>	<p>钢箱梁桥面板连接采用横隔板接板对接方式，消除了横隔板与桥面板的过焊孔，根除了产生疲劳裂纹的隐患。本项技术已经应用于泰州长江大桥钢箱梁制造中。</p>
<p>整体式横隔板制作技术</p>	<p>通过采用整体式横隔板，改善了梁段整体受力状况，从施工角度也简化了隔板组装过程。整体横隔板工艺对横隔板单元和顶板单元的制造精度要求更高，需严格控制顶板与横隔板组装间隙。目前该技术已经成功应用于苏通长江大桥。</p>

对接式整体横隔板制作技术	对接式整体横隔板制作技术的创新点是：采用水下等离子切割机对横隔板进行二次切割，能确保横隔板的轮廓尺寸；研制出横隔板接板组装胎和组装导向板，保证了横隔板上接板与下板的顺利对中；坡口留钝边，组装不留间隙，焊接时反面清根，易于控制收缩量，便于保证隔板及顶板的平面度。
梁段制造变截面线形控制技术	变截面梁在制作和预拼过程中，胎架外需布设水准控制网用来控制节段拼装过程中所有测量点的高程，保证钢箱梁的线形。每轮次预拼前，都要按照相应轮次的纵向和横向拱度值调整牙板高度，保证总拼及预拼线形的精度。
制孔精度控制技术	制孔精度控制采用先孔法与后孔法相结合的工艺方法，先孔法是预留收缩量后用数控钻床或样板钻孔，易于实现标准化和互换性，便于安装；后孔法是在焊接完成后进行，避免了焊接变形对孔距精度的影响。该技术已经成功应用于崇启长江大桥。
钢箱梁端坡口后切工艺	本项工艺在顶底板单元制造时两端不切坡口，其中一端作为定位端，另一端作余量端。在梁段制作完成后，按定位线划定定位端和余量端的切割线并进行切割。此工艺不仅有利于定位偏差控制，还使得端口配切整齐美观，保证环口焊接质量。
钢箱梁横向预设反变形技术	整体组焊时只对箱梁底板、斜底板弹性约束，顶板无法约束。为了抵消焊接应力作用下产生的收缩变形，整体组装胎架设计时，横向预设工艺补偿量和预拱度，来抵消箱梁断面的收缩变形和恒载作用产生的下挠，确保钢箱梁线形尺寸。
高架钢箱梁梁段边侧弧形块体反造组装工艺	反造组装工艺以胎架为外胎，以横隔板、腹板组成的框架为内胎，对弧形底板定位组装焊接。高架钢箱梁梁段边侧块体纵、横向线形复杂，采取此工艺能够实现不规则曲面箱梁块体的制作，提高整体线形精度，且加快施工进度。 此项技术应用于嘉闵北翟高架桥，该桥采用大跨度、变高扭曲截面钢结构箱梁，在采用全熔透焊缝的情况下保证了尺寸精度。
长效防腐涂装技术	钢结构的除锈和涂装技术是保证钢结构寿命的关键，也是一项关键技术。本项技术根据公司多年的钢桥梁涂装经验，尤其针对现有的长效涂装体系，依据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了工艺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以确保该技术的顺利实施和保证产品质量。截止目前，长效防腐涂装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国内多个桥梁。
整体节点弦杆的制作技术	整体节点弦杆是钢桁梁的关键构件，也是最复杂的构件，其制作技术也是钢桁梁桥的关键技术之一。 公司已经将此项技术应用于湖南澧水特大桥并形成了系统化、标准化的技术成果，该项技术综合下料、组装、焊接、制孔、公差配合多项技术，为公司承制整体结点钢桁梁奠定了基础。
整体节点弦杆焊接变形的控制技术	整体节点弦杆是钢桁架桥诸多杆件中结构形式、连接方向、焊缝密集度、熔敷金属量、焊接变形控制难度等都具有代表性的杆件。公司通过掌握该技术有效保证了公司钢桁架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精度。
整体节点弦杆多方向孔群空间孔位测量技术	该技术是目前测量精度较高的一种技术，其测量精度在 30m 范围内，为 5PPm。通过该技术的应用，不但可有效地检测每个整体节点弦杆的孔群精度，而且为安装和制造精度的预控制提供了可靠的数据资料。
精密钻孔技术	精密钻孔技术是钢桁梁制作的关键技术之一。在钢桁梁制作中，一般是杆件制作后采用三维数控钻床一次出孔，拼接板采用平面数据钻床一次出孔，大的整体节点杆件采用平台划线后按线用模板出孔。本项技术通过试拼装的办法来配孔，要求的制孔精度较高，以满足架设的需要。

(2) 节段运输技术工艺

技术名称	技术特征描述及应用
------	-----------

普通钢箱梁的装船运输工艺	<p>普通钢箱梁运输环节包括梁段厂内运输、吊装上船和水上运输三个环节。梁段在厂内运输按照如下几个步骤进行：梁段出胎转入临时存放场→梁段由临时存放场进喷砂房喷砂→梁段转涂装房涂装→梁段出涂装房进入梁段存放区存放→梁段运至码头准备用平板车滚装上船或者用浮吊吊装上船。</p> <p>吊装上船按照吊装计划由 NICOLAS 液压平板车平行地进到待运梁段下方，将梁段从存放区运至码头，置于预先布设在码头上的钢墩上，运输船在一定的潮位下搁上码头搁墩，保证尼古拉斯载着梁段安全上船。装运梁段时，需选择适宜的潮位，利用涨潮的时间，船艏顶靠码头，并由船上的压载系统调平船位，使船艏搁置于码头下沿的支墩上，同时使船与码头系结牢固。</p>
大节段滚装上船运输、抛锚定位技术	<p>本技术采用纵向滚装装船的总方案，即综合分析船舶压载舱大小及调载能力，结合滚装潮水情况，选择适宜的装船时间，通过浮态调整使船舶甲板面与码头面平齐，再通过液压运输平板车和支承梁等成功将大节段滚装上船。此项技术实现了 185M 大节段箱型梁结构的整体滚装上船和运输，成功解决了大节段滚装上船时车、胎架、梁段的安全受力，解决了运输中船、梁的安全稳定和桥位船舶抛锚定位等难题。</p> <p>桥梁钢结构运输方面，公司运输的桥梁节段长度从 14 米单个节段→28 米合并节段→苏通长江大桥 60 米阶段→上海川杨河桥 83 米整体大节段→崇启长江大桥 185 米整体大节段，把桥梁节段的制作和运输长度推向了世界最高峰；运输重量从不超过 100 吨→单节段 250 吨→双节段 500 吨→川杨河桥 810 吨→苏通长江大桥大节段 1300 吨→崇启长江大桥 2600 吨，使桥梁节段的制作和运输重量达到业内领先水平。</p>

(3) 桥位安装技术工艺

技术名称	技术特征描述及应用
桥位连接精度控制技术	<p>桥位连接定位主要通过限位板控制节段环口间隙值，并利用临时连接件进行快速连接、固定。限位板在节段连续匹配预拼时，通过精确测量其安装位置后再进行安装，以确保节段的桥位连接安装精度。桥位连接精度控制关系到大桥的总体线形，是桥位安装能否顺利实施的关键环节之一，也是对整个制造过程中质量状况的检验。</p>
梁段栓焊连接技术	<p>梁段间连接采用栓焊组合方式，栓控制孔工艺方案设计、制孔精度控制及如何考虑不同工况时接口连接孔的位置关系，确保梁段连接准确。</p>
高强螺栓施拧及检查工艺技术	<p>钢箱梁节段桥位环口处加劲有的为焊接连接，有的为高强度螺栓连接。高强度螺栓施拧均在桥位完成作业。经过多年的实践和摸索，公司研发了一项螺栓施拧质量检测的专利技术，为桥位连接质量和连接精度提供了有力的保证。</p>
安装精度管理技术	<p>对于跨度比较大的公路钢桁梁桥，考虑到安装节间多，主桁杆件的制孔误差积累将对线形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消弱误差积累的影响，采用精度管理技术，检测已钻孔的构件和试拼装节间几何尺寸，通过数据处理为后面构件提供制孔依据，以消除一部分制孔偏差。此项技术应用于湖南澧水特大桥等多个桥梁钢结构项目。</p>

上述技术工艺均为公司目前桥梁钢结构工程所用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均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依托上述技术工艺，公司在悬索桥钢箱梁和大跨度梁式桥钢箱梁两大类钢结构工程领域取得两项省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认定单位	认定日期	有效期
悬索桥钢箱梁	101282G016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0 年 12 月	5 年

大跨度梁式桥钢箱梁	101282G0160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0年12月	5年
大吨位大跨度箱形梁 门式起重机钢结构	110281G0200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1年8月	5年

3、目前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1) 钢箱梁制作技术优化研究

钢箱梁为缆索承重桥主桥钢梁链接的主要构造形式，公司已完工及在实施的大型桥梁工程亦以钢箱梁为主，如上海卢浦大桥钢箱梁、润扬长江大桥钢箱梁、上海东海大桥钢箱梁、南京长江三桥钢箱梁、上海长江大桥钢箱梁、上海闵浦大桥钢箱梁、崇启长江大桥钢箱梁、泰州长江大桥钢箱梁等诸多钢箱梁工程。

公司在研究的“钢箱梁制作技术优化研究”课题的主要包括：工艺补偿量设置技术，横隔板单元二次切割制造工艺，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同时完成技术等，具体如下：

①工艺补偿量设置技术

该技术要求从钢板下料开始直至钢箱梁制作完成的全过程，对每个工艺环节都充分考虑焊接、修整对零部件尺寸的影响，使得每个部件最大限度的保持在设计的位置和尺寸上。工艺补偿量设置，将从板单元制作开始就加放焊接及加工收缩量，以避免大间隙焊缝。公司的工艺补偿量设置技术属于国内领先技术。

②横隔板单元二次切割制造工艺

钢板通过第一次切割，切割出电缆孔、出人孔后，喷粉划出纵横基准线、水平加劲肋和竖向加劲肋安装位置线；之后，钢板转入专用胎架安装加劲肋，水平加劲肋和竖向加劲肋，并经过焊接、矫正报验合格后，再转入数控等离子切割设备进行槽口和周边的切割（即二次切割），切割时以纵横基准线进行二次切割的精确定位。

公司将等离子切割应用于横隔板单元二次切割工艺中，从而大大减少了因切割而引起的材料变形，避免横隔板落位时修整槽口，大幅提高了尺寸精度和材料的利用率。

③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同时完成技术

桥梁钢结构节段整体组装一般分为节段组装、节段焊接、预拼装等三个基本工序，传统工艺一般将三个工序分开进行。钢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同时完成技术则是将中跨节段整体组装的每个轮次安排若干个节段，节段总

装按照“下层桥面中间块体→下层桥面合拢→主桁块体→上层桥面中间块体→上层桥面合拢→斜撑→边弦杆→上层桥面边块体”的顺序，实现立体阶梯形逐段组装与焊接；节段组焊完成后进行预拼装。实践证明：该技术具有工作面宽大、效率高，构件定位准确、直观，相邻节段接口匹配方便快捷，空间大便于测量控制等优点。

工艺补偿量设置技术、钢箱梁横隔板二次切割工艺优化研究已成功应用于泰州长江大桥，取得了焊接质量好、外形尺寸标准高、槽口落位100%的成果；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同时完成技术亦已应用于多个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

以公司积累的雄厚的钢箱梁钢结构技术工艺为主要应用对象的“泰州长江公路大桥钢箱梁结构”、“崇启大桥钢箱梁结构”等两项企业自主研发项目经江苏省江阴市科学技术局审核确认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中所列示的“先进制造业/大型构件制造技术及装备”的研发范畴。

(2) 大节段滚装上船、桥位抛锚定位技术的深化研究

装船过程的可靠性、可操作性和经济性对于大节段钢结构的运输而言显得非常重要。本课题通过对大节段滚装上船、桥位抛锚定位技术的研究，以将码头作业调载、潮水、平车上船等控制在合理范围，使得大节段进档、精确定位、起吊、退档、抛锚、卷缆等均能够实现安全性、可靠性的目标。

目前公司的大节段滚装上船及桥位抛锚定位技术已经成功解决了桥梁节段长度从14米单个节段、28米合并节段、83米整体大节段（上海川杨河桥），到崇启长江大桥185米整体大节段的装船运输，将桥梁节段的制作和运输长度推向了新的高度；运输重量从低于100吨、单节段250吨、双节段500吨、苏通桥大节段1,300吨，到崇启长江大桥的最高2,600吨，桥梁节段的制作和运输重量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3) 钢结构桥梁全自动CO₂气体保护焊立位焊接技术研究

焊接水平的提高是实现钢结构技术快速发展的关键所在，在世界先进制造技术中，焊接技术一直是最活跃的，也是备受重视的一种技术；焊接技术具有广泛的应用性和不可或缺性，目前焊接已经发展成为一种新兴的综合工艺技术。焊接作为构建钢结构体的一种主要连接方法，随着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

的不断涌现，在我国钢结构建设中发挥了更加重要的作用。

目前，CO₂气体保护焊已经广泛应用于桥梁制造领域，但都是半自动形式，焊接还是由焊工手工操作来完成焊缝的焊接，因此被称为“CO₂气体保护半自动焊”，特别是在横位、立位位置时，焊工都是在特殊状态下来完成焊缝的焊接，焊缝的内部质量和外观成型都受焊工个人素质的影响较大且不稳定。本课题通过对桥梁钢结构全自动CO₂气体保护焊立位焊接技术的研究，能稳定控制焊接质量、减小人工技能差别，能提高工效，缩短生产周期，降低制作成本。

公司目前研究的以“药芯焊丝CO₂气体保护立位全自动焊接”为主的焊接工艺，开创了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全自动CO₂气体保护焊焊接的先例，该工艺应用于崇启长江大桥腹板立位对接焊缝的焊接中。

4、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3%左右，其中：公司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研发费用具体如下：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208.17	192.43	138.96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1,435.35	69,133.20	45,173.83
所占比重	0.23%	0.28%	0.31%

公司作为工程企业，技术研发与工程应用紧密融合为一体，研发模式为面向应用为主的针对性技术研发模式，因此，公司的大多数技术研发活动在桥梁钢结构的制作、运输及安装环节发生，在工程施工-成本中列支，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以基础性研究活动产生的研发费用为主。

（三）技术创新情况

1、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未来2—3年内，公司将仍以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为发展重点，加强公司技术中心建设，将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技术平台。公司将采取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加强技术人才储备；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联合研发为辅的方式，不断提升公司工程技术能力，继而完善公司桥梁钢结构的产品结构和工程技术水平。公司采取的技术创新

机制及安排主要包括：

(1) 加强高水平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的建设

近年来，随着持续承接具有较高技术难度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公司亦加大了对工程应用型技术的研发投入，并高度重视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的建设，通过改善技术设备和科研条件、引进高级技术人员等措施，不断壮大公司技术中心的实力。2010年公司的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被评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从而能够在更高的平台上为公司的工程业务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同时，工程技术中心通过密切关注和跟踪国内外桥梁钢结构行业各相关技术领域的最新技术发展趋势，并展开相应的技术储备和产品实践，持续保持了公司应用型技术的先进性和活力。

(2) 公司建立了积极的技术激励机制和完善的技术人才储备

公司在不断提高技术人员福利待遇的同时，实施科研成果的效益与员工利益挂钩的技术激励机制，结合具体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对技术人员进行项目奖金激励，从而大幅提高了技术人员进行创新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亦吸引了较多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才的加盟。

公司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通过自身培养、外部引进等方式，培育形成了一支涵盖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各相关技术领域的高水平人才队伍；同时形成了技术专家、技术骨干、技术后备力量为主体的多层次技术团队，拥有较为完善的技术层级和技术人才储备，从而保证了公司技术创新机制的有序执行，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人才基础。

(3) 公司积极利用外部资源进行技术能力的提升

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一项牵涉到材料、焊接、工程等多个应用技术领域的综合性技术工程类型，需要企业具备根据具体项目协调各技术领域专家队伍进行工作的能力。相应地，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即需在相应项目上展开与外部专家的科研合作，攻克相应的技术难题。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与多个相关企业的试验中心、技术中心及上海交通大学、同济大学、江苏科技大学等多所大学的技术团队展开了形式多样的技术科研合作，为公司技术实力的提升和原有技术的创新提供了新的思路和理论支持。

2010年12月，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双方自协议

签订之日起的五年内进行产学研合作，主要合作内容包括：联合共建材料学科博士后工作站和焊接技术工程技术中心，促进中泰桥梁的相关科研项目的产业化、联合开展焊接技术和重大技术攻关，提高焊接工艺中自动化技术的开发和运用等。双方在该协议中同时约定，项目合作科研经费的数额和给付方式，在具体合作项目中另行约定；其他未尽事宜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再行协商。

2、技术储备情况

除了在本章“十、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之“（二）公司的技术研发情况”中所述的目前已有技术研发成果及在研发的技术外，公司目前的主要技术储备还包括：

（1）钢塔柱的制作工艺研究

钢塔节段制作的关键点和难点在于焊接变形控制、钢塔线型控制、制作温度控制、钢锚箱加工精度控制、节段端面保护以及减少焊接变形、缩短总拼周期等。钢塔制作过程中主塔钢锚箱直接与拉索连接，其板厚较厚，构件之间连接焊缝多为熔透、熔深焊缝，控制焊接质量及焊接变形是关键；主塔钢锚箱节段两端面均要进行机械加工，其精度要求高；预拼时精度要求也较高，如何保证其整体制造精度也是钢锚箱施工的难点和关键点。另外，由于钢塔节段间连接采用栓焊组合方式，栓控制孔工艺方案设计、制孔精度控制及如何考虑不同状况时接口连接孔的位置关系也是工艺的难点。

本课题将通过研发焊接变形控制技术、整体翻身技术、钢塔线型控制技术、制孔精度控制及接口连接孔的位置关系控制技术、钢塔柱节段端面保护技术、钢塔柱制作温度控制技术、钢锚箱制作加工精度控制技术，解决钢塔制作过程中的关键点和难点。

钢塔柱的制作工艺将应用于杭州之江大桥钢塔的制作，杭州之江大桥主桥为双塔双索面钢箱梁斜拉桥，采用拱形门式索塔。

（2）钢桁梁制作工艺优化研究

桁架桥梁具有节省空间、材料、工期等优点，适合铁路桥梁和公铁两用桥梁。钢桁梁制作的难点在于如何控制厚板焊接质量，避免焊接裂纹的产生，保证焊接接头的各项性能满足要求；通过试拼装工艺来检验制造工艺的合理性、工装设备的适合性、制造精度的准确性。

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的技术创新点是通过整体节点弦杆焊接变形的控制、整体节点弦杆多方向孔群空间孔位测量技术、插入式连接工艺、试拼装精度管理以及无余量切割技术的不断改进与优化，来达到焊接质量好、几何精度高的效果。

钢桁梁制造技术现有的研发成果主要有：厚板焊接技术、箱型杆件焊接变形控制技术、精密钻孔技术、试拼装技术等。公司将以湖南澧水特大桥钢桁梁的制作成果为基础，进一步深化钢桁梁的制作工艺优化研究，为公司将来在钢桁梁的制作领域做好技术储备。

（3）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优化的研究

目前国内采用栓焊结构实施桥位连接的桥梁有：南京长江二桥、润扬大桥北汊桥、安庆长江公路大桥、东海大桥、南京长江三桥、苏通长江公路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大型跨江、跨海大桥。采用栓焊结合的连接方式，可以方便架设，缩短安装工期，降低劳动强度，改善钢箱梁的疲劳性能，延长桥梁的使用寿命等，具有更为广阔的应用前景。

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的技术创新点是通过U形肋制造、板单元组装、反变形焊接工艺、控制板单元长度及样板检查每一环节的严格控制与实施来提高顶板单元的制造质量；通过编制锚腹板典型工艺，对下料、机加工、划线、组装、焊接、修整等工序的操作要点和质量要求进行详细的规定，来保证锚腹板的几何尺寸、锚箱角度、腹板及承压板的平面度。

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的关键工艺是通过准确预留焊接收缩量，很好的控制了板单元焊后U形肋间距；为保证板单元的定位精度，有效控制梁段拼装的尺寸，同时满足几何控制阀的数据采集要求，胎架周围设置了测量网；为控制钢箱梁拼装精度，减小温差对板单元定位精度的影响，为保证锚腹板的角度和钢箱梁的宽度，锚腹板的横向定位分两次进行；为了使顶板U形肋自由落入横隔板槽口，并使顶板与隔板密贴，采取单块顶板单元组装的工艺。

十一、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主要与桥梁、工程施工及钢结构相关，目前执行的桥梁钢结构工程相关的主要国家和国际标准有：

标准类型	标准规范名称	标准规范编号
通用标准类	桥梁用结构钢	GB/T 714-2000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5-2001
	美国钢结构焊接规范	AWS D1. 1/D1. 1M:200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01
市政桥梁类	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GJJ 2-90
	市政桥梁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	DBJ 08-228-97
	城市桥梁设计荷载标准	GJJ 77-98
铁路桥梁类	铁路桥梁钢结构设计规范	TB 10002.1-99
	铁路桥涵施工规范	TB 10203-2002
	铁路钢桥制造规范	TB 10212-98
公路桥梁类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	J TJ 021-89
	公路斜拉桥设计规范（试行）	J TJ 027-96
	公路桥涵钢结构及木结构设计规范	J TJ 025-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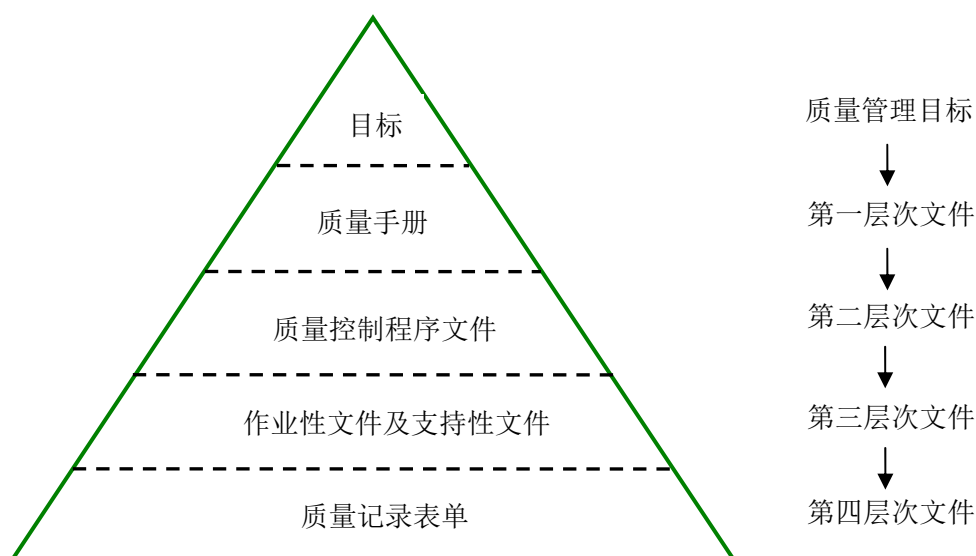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已经通过了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体系、GB/28001-2001质量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项质量体系认证，持有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保证确认证书》，并通过了美国钢结构协会（AISC）质量体系认证，建立了具备进入国内、国际市场的质量及计量规范。

（二）质量管理控制体系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包括质量手册、质量控制程序文件、作业性文件及支持性文件、质量记录表单等四个层次的质量管理控制体系。在合同评审、人力资源管理、生产及设备管理、信息交流、环境因素识别及影响评价与控制、危险辨识及评价与控制、采购控制、顾客满意度、工程相关控制等方面均建立了行之有效的控制程序，并将相关管理体系职能分解到市场部、工程部等公司的各个部门，

得到切实执行。

公司以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结合GB/28001-2001质量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四个层次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



第一层次：质量手册（总体描述在质量管理目标下，公司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范围，质量管理体系的总体程序、质量管理体系过程之间的协调、以及涉及到的各要素情况）；

第二层次：质量控制程序文件（公司结合ISO 9001:2008、GB/28001-2001、ISO14001:2004三个质量体系的要求，根据自身特点制定了确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所需的相关程序文件，具体对各部门及各工作流程的目的、职责、工作程序等进行规范），共制定了27个程序控制文件；

第三层次：作业性文件及支持性文件（作业性文件主要针对具体活动的操作而制定的管理性或技术性文件，是程序文件的补充和细化，为确保具体业务流程、工作过程、重要环境因素等符合质量控制要求而制定的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共制定了31个作业性及支持性文件；

第四层次：质量记录表单（在企业各环节活动过程中所需阐明取得的结果或提供完成活动的证据性文件，以了解管理体系的运行及相关管理规定的执行情况，从而判断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适宜性和可操作性），共制定了116个质量记录表单。

公司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是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

依据，在日常运行中发挥了沟通意图、统一行动的作用，同时也是公司保证工程质量，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基本规范性要求。

（三）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受到任何质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十二、近年来公司所获荣誉情况

获奖时间	荣誉称号	颁发机构
2006年10月	2005年度江苏省建筑钢结构十强企业	江苏省建筑工程管理局、江苏省建筑钢结构混凝土协会
2007年2月	靖江市2006年度建筑业“十佳企业”	中共靖江市委、靖江市人民政府
2007年3月	2006年度泰州市建筑业先进企业	泰州市建筑工程局
2007年10月	2006年度江苏省建筑钢结构十强企业	江苏省建筑工程管理局、江苏省建筑钢结构混凝土协会
2008年1月	2007年度靖江市建筑业优秀企业	靖江市建筑工程局、靖江市建筑行业协会
2008年1月	2007年度“创新、进位、争先”主题活动先进单位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8年2月	2007年度工业百优企业	中共靖江市委、靖江市人民政府
2008年2月	2007年度泰州市建筑业先进企业	泰州市建筑工程局
2008年5月	2007年度江苏省建筑钢结构十强企业	江苏省建设厅、外经贸厅、统计局、建筑工程管理局
2009年1月	2008年度科技创新型企业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9年1月	2008年度纳税先进企业（工业企业第三名）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9年3月	2008年度统计工作先进集体	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经济发展局
2009年6月	2008年度江苏省建筑钢结构十强企业	江苏省建设厅、外经贸厅、统计局、建筑工程管理局
2010年1月	2009年靖江市建设行业优秀企业	靖江市建筑工程局、靖江市建设行业协会
2010年1月	2009年度科技创新型企业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0年2月	2009年度重点纳税企业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 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0年2月	2009年度工业百优企业	中共靖江市委员会、靖江市人民政府
2010年3月	2009年度泰州市建筑业先进企业	泰州市建筑工程局
2010年3月	2009年度诚信守法企业创建工作 先进单位	无锡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
2010年3月	2009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一等奖获奖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中国公 路建设行业协会
2010年4月	2009年度上海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获奖单位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10年6月	2009年度江苏省建筑业百强企业及建筑 钢结构十强企业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计局、 商务厅
2011年1月	2010年度科技创新奖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 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1年1月	2010年投入产出先进企业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 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1年1月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	中共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委员会、江苏 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1年2月	2010年度工业百优企业	中共靖江市委员会、靖江市人民政府
2011年2月	2010年度泰州市建筑业明星企业	泰州市人民政府
2011年3月	靖江市2010年度建筑业优秀企业	靖江市人民政府
2011年4月	江苏省建筑业优秀企业	江苏省人民政府
2011年11月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建筑业协会[注]

[注]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每两年评选一次，公司因参建苏通长江大桥而于2010年12月入选2010-201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第一批名单，并于2011年11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中国建筑业协会共同颁发的证书。

第六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环宇投资直接持有本公司 5,318.57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45.65%，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陈禹直接持有环宇投资 43.49% 的股权，为环宇投资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和实际控制人陈禹未以其他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而出具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实际控制人陈禹，已于 2011 年 2 月分别向股份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除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45.65% 股权外/本人除直接持有环宇投资 43.49% 的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

他经营实体。

4、在本公司/本人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环宇投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5.65%的股权
陈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环宇投资 43.49%的股权
南方重工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南方重工 75%股权
金泰储运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泽舟投资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13.48%股权
亚泰投资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9.45%股权
京鲁兴业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6%股权
吴中国发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6%股权
海登技术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5%股权
江海船务	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5%股权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江苏天元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元进出口”)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靖江市亚泰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亚泰钢构”)	与持股 5%以上股东亚泰投资受同一自然人控制

（1）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简介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2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62,260万元，住所为江阴市鲇鱼港路38号，主要经营造船业务，扬子江船业（控

股)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本公司董事任元林为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任元林。

(2) 江苏天元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简介

天元进出口成立于2007年2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万元,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10%股权;公司住所为南京市江苏路60号,主要经营船舶及其配套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董事任元林为天元进出口的实际控制人。

(3) 靖江市亚泰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简介

亚泰钢构成立于2003年6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60万元,住所为靖江市开发区纬三路5号,原主要从事建筑钢结构产品制造和安装业务,目前该公司主营业务基本停顿,并将场地和配套设施租赁给本公司。

自然人郑亚平出资82万元,占51.25%的股权,亚泰钢构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亚泰投资同受郑亚平控制。

3、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石军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何杨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任元林、王礼曼、缪为群、蔡逸松	本公司董事
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郑锋	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家禄、晁锦苹、钱建一、杨勇、汪瑞敏	本公司监事
曹巍、陈红波	本公司副总经理
郁征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4、其他与本公司曾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铁山桥	本公司原股东,2008年1月-2009年12月持有本公司29.84%股权;中铁山桥已于2010年1月将持有本公司29.84%股权全部转让
江苏中舟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舟海洋”)	本公司董事曾经控制的企业;2010年7月中舟海洋股东变更为新加坡籍自然人控制的Jinyang Investments PTE LTD公司,现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江苏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新兴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劳务”）	本公司监事晁锦苹曾经持有 30%股权的企业；2010 年 10 月新兴劳务股东变更为郭建中（持股 70%）和刘彩虹（持股 30%），现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靖江市宇顺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顺劳务”）	本公司监事晁锦苹曾经持有 30%股权的企业；2010 年 11 月宇顺劳务股东变更为郭建中（持股 70%）和刘彩虹（持股 30%），现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中铁山桥简介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2010年1月，中铁山桥将其持有本公司29.84%的股权转让给环宇投资后，中铁山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江苏中舟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简介

中舟海洋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4,000 万元，住所为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二圩港，主要经营海洋工程生产生活平台模块、海洋工程导管架生产和销售等业务。经历次股本演变后，2010 年 7 月，中舟海洋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投资方为新加坡籍自然人 TOE TEOW TECK 实际控制的公司 Jinyang Investments PTE LTD；2010 年 12 月，投资方变更为 TOE TEOW TECK 实际控制的公司 Yitian Investments PTE LTD。

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王礼曼担任中舟海洋的董事长（执行董事），中舟海洋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010 年 7 月至今，中舟海洋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除发行人监事汪瑞敏担任中舟海洋监事外，中舟海洋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中舟海洋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认为：除中舟海洋监事汪瑞敏现兼任发行人监事外，中舟海洋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中舟海洋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江苏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新兴劳务工程有限公司简介

新兴劳务成立于 2008 年 1 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0 万元，住

所为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商业街 B 幢，主要为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提供劳务服务。2008 年 1 月，新兴劳务成立时，股东庞廷旺和晁锦莘分别出资 70 万元、30 万元；2010 年 10 月，庞廷旺、晁锦莘分别将其持有的新兴劳务公司 70% 股权、30% 的股权转让给郭建中、刘彩虹，新兴劳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建中。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新兴劳务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010 年 10 月至今，新兴劳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靖江市宇顺劳务有限公司简介

宇顺劳务成立于 2008 年 9 月，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0 万元，住所为靖江市城南园区前进村，主要为钢结构制作单位提供劳动力资源。2008 年 9 月，宇顺劳务成立时，股东庞廷旺和晁锦莘分别出资 70 万元、30 万元；2010 年 11 月，庞廷旺、晁锦莘分别将其持有的宇顺劳务公司 70% 股权、30% 的股权转让给郭建中、刘彩虹，宇顺劳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建中。

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0 月，宇顺劳务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010 年 11 月至今，宇顺劳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租赁场地和设施

2008 年 1 月，公司与亚泰钢构签订《场地租赁协议》，公司租用亚泰钢构场地和相关设施，场地面积为 17,039 平方米，相关设施包括龙门吊、配电箱和供电设施等，租赁期间为 2008 年 1 月 19 日至 2010 年 1 月 19 日，租赁费为 160 万元/年。

2010 年 1 月，公司与亚泰钢构续签了上述《土地租赁协议》，租赁期间为 2010 年 1 月 19 日至 2013 年 1 月 20 日，年租赁费用不变。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从亚泰钢构和非关联方靖江市大金制衣有限公司租赁一块场地，两块场地均位于靖江市开发区城南园区，地段相近，租赁的价格对比如下：

出租方	租赁面积 (平方米)	年租金 (万元)	单位面积年租赁价格 (元/平方米/年)
靖江市亚泰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17,039	160.00	93.90
靖江市大金制衣有限公司	13,859	125.00	90.19

公司租赁亚泰钢构的场地的价格依据靖江当地的市场行情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008年1月，公司与亚泰钢构签订《脚手架租赁协议》，租用亚泰钢构脚手架钢管和钢管扣件，脚手架钢管租赁费用为0.012元/米/天；钢管扣件租赁费用为0.009元/个/天，租赁价格参照靖江当地建筑施工设备租赁市场中脚手架钢管、钢管扣件的租赁价格确定，具体金额按照公司实际使用数量和天数结算，租赁期间为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

报告期内，公司与亚泰钢构的租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	亚泰钢构	场地租赁	160.00	160.00	160.00
2	亚泰钢构	脚手架租赁	-	-	60.00
合计			160.00	160.00	220.00

(2) 劳务分包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1	新兴劳务[注1]	接受劳务	-	563.05	571.19
2	宇顺劳务[注2]	接受劳务	-	1,035.11	1,608.31
合计			-	1,598.16	2,179.50

[注1]：公司监事晁锦苹2010年9月前投资并持有新兴劳务30%的股权；2010年9月后，新兴劳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10年新兴劳务的关联交易期间为1-9月。

[注2]：公司监事晁锦苹2010年10月前投资并持有宇顺劳务30%的股权；2010年10月后，宇顺劳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10年宇顺劳务的关联交易期间为1-10月。

报告期内，公司钢结构工程业务尤其是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合同工程量逐年增加，公司需要大量有经验的、具有相应工种施工资格的项目现场工程人员，将制作、安装环节的非技术环节及部分非关键工作、工种分包是公司在不减弱工程质量、技术控制力度的同时扩大业务规模的举措，使得公司将更多精力集中于应用性技术的开发和工艺设计、技术及质量的控制以及工程现场的综合管理，可以最大限度的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工期，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宇顺劳务、新兴劳务与第三方提供劳务的价格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项目	内容	公司	单价	年度
1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总拼	宇顺劳务	440 元/吨	2010 年
			南通中威钢结构有限公司	440 元/吨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440 元/吨	
2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总拼	宇顺劳务	400 元/吨	2010 年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400 元/吨	
3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总拼	宇顺劳务	350 元/吨	2010 年
			南京蒙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0 元/吨	
4	S122 丹阳城区段大运河桥钢箱梁	总拼	宇顺劳务	360 元/吨	2010 年
			南京蒙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0 元/吨	
5	太原市长风文化岛跨汾河学府景观桥安装工程	安装	宇顺劳务	205 元/吨	2010 年
			南通中威钢结构有限公司	205 元/吨	
6	长春 102 国道跨伊通河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制作安装工程	总拼	宇顺劳务	350 元/吨	2009 年
			仪征市恒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350 元/吨	

由上表可见，公司与新兴劳务、宇顺劳务之间的交易价格相对于非关联第三方定价合理、公允。

(3) 中铁山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钢结构件及租赁公司场地

2006-2008 年，中铁山桥在长江中下游地区承接了上海长江隧桥、鄂东长江大桥和宁波明州大桥等路桥工程，基于中铁山桥与公司良好合作关系以及对公司工程施工技术能力的信任，依托公司在长江中下游地区的区位优势，中铁山桥将部分钢结构件的制作、安装和运输业务委托给发行人，保证了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以优质的质量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铁山桥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①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工程进展情况
1	上海长江隧桥钢结构工程	2006 年 10 月	3,188.00	钢箱梁制作、运输	已决算
2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2008 年 6 月	4,070.54	钢箱梁制作、运输和安装；制作和拼装场地租赁	已决算
3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2008 年 12 月、2009 年 4 月	2,370.76	下肢拱肋、主桥钢结构中跨拱肋制作和安装	已决算

a、上海长江隧桥B5标钢箱梁制造与运输

2006年1月，中铁山桥承接了上海长江隧桥B5标钢箱梁、钢锚箱工程。2006年10月，公司与中铁山桥签订《上海长江隧桥B5标钢箱梁制造工程分包合同》，公司负责钢箱梁所需的板单元制造及承接中铁山桥制造的板单元的总拼装工作，主材钢板由业主提供，其中公司需完成的板单元工程量为11,000吨，连同承接中铁山桥制造的板单元总拼装工程量为34,000吨，合同总价为7,812万元，具体工程单价、工程量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元/吨）	工程量（吨）	金额（万元）
1	板单元制造	1,170	11,000	1,287.00
2	预处理	130	11,000	143.00
3	材料消耗	300	11,000	330.00
小计				1,760.00
4	梁段总拼装	1,780	34,000	6,052.00
合计				7,812.00

2008年5月，公司与总承包方上海长江隧桥B5标中港二航局项目部签订了《钢箱梁现场安装合同》，将原由中铁山桥委托的34,000吨板单元总拼装业务变更为由上海长江隧桥B5标中港二航局项目部委托给公司，中铁山桥委托公司业务合同总价变更为1,760万元。

2008年6月，中铁山桥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泰储运签订《上海长江隧桥B5标钢箱梁运输合同》，金泰储运负责上海长江隧桥钢箱梁的运输，运费为420元/吨，运输量约为34,000吨，合同总价为1,428万元。

公司承担的钢结构制作及运输单价均与中铁山桥与总承包方订立的合同价格一致。

b、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制作、运输业务及租赁

2008年6月，中铁山桥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重工签订《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制造分包合同》，约定中铁山桥将鄂东长江大桥部分钢箱梁制作委托给南方重工，南方重工负责中铁山桥委托的板单元总拼装、涂装等工作，综合单价为2,100元/吨，工程量约为10,136吨，合同总价为2,128.56万元，定价依据为中铁山桥与业主签订的工程合同，并参考行业同类作业内容的单价双方协商确定。

2008年6月，中铁山桥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重工签订《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制造租赁合同》，中铁山桥因承建鄂东长江大桥部分钢箱梁工程的需要，向南方重工租赁部分场地及配套设施用于板单元总拼装、涂装等工作，租赁费单价为950元/吨，工程量约为9,230吨，合同总价为876.85万元。

2008年6月，中铁山桥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泰储运签订《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运输合同》，金泰储运负责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的运输，运费为550元/吨，运输量约为19,366吨，合同总价为1,065.13万元。

对比公司承接的其他无关联关系单位的相似桥梁钢结构件的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中铁山桥委托公司钢结构制作（元/吨）	南昌洪都大桥项目第V合同段（元/吨）	上海嘉闵高架路JM-4标钢箱梁制作（元/吨）
1	板单元总拼装、涂装	2,100	2,120	2,037

公司承做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制作的单价与第三方合同价相比差异较小。

c、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下肢拱肋和中跨拱肋制作

2008年12月，中铁山桥与公司签订《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下肢拱肋分包合同》，约定中铁山桥将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部分下肢拱肋制作委托给发行人，钢结构工程量约为667.22吨，主材钢板由中铁山桥提供，制作费单价为3,100元/吨，合同总价为206.84万元，定价依据为中铁山桥与总承包方签订的工程合同，并参考行业同类作业内容的单价双方协商确定。

2009年4月，中铁山桥与公司签订《宁波市明州大桥工程主桥钢结构中跨拱肋分包合同》，约定中铁山桥将宁波明州大桥主桥钢结构部分中跨拱肋制作委托给发行人，主材钢板由中铁山桥提供，合同总价为2,163.92万元，定价依据为中铁山桥与总承包方签订的工程合同，并参考行业同类作业内容的单价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工程单价、工程量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元/吨）	工程量（吨）	金额（万元）
1	中跨钢拱肋板下料、组焊板单元，整体组焊修	3,100	6,688	2,073.28
2	拱内扶梯及除湿、养护系统	2,200	244	53.68
3	临时吊耳、端口临时连接	1,600	231	36.96
合计				2,163.92

②关联交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时间跨度较长，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核算钢结构制作和安装收入，以工程各期实际完成的进度为依据在不同的会计年度确认收入、成本和毛利。同时，对于涉及运输和场地租赁相关的关联交易，收入的计量和结算与工程量直接挂钩，亦随着工程进度在相应会计年度确认。

另外，由于大型工程业务的特点，业主或发包方在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往往会对工程量进行调整或重新计量，同时合同总价均包含制作环节的增值税，因此最终收入与原定合同总价之间存在一定的偏差。

a、钢结构制作、安装业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上海长江隧桥钢箱梁制造工程	-	-	-	-	867.49	216.52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	-	576.95	133.56	808.33	183.78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	-	1,548.18	329.33	470.07	95.26
小计	-	-	2,125.13	462.89	2,145.89	495.56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	-	-	3.07%	3.90%	4.75%	5.88%

b、运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上海长江隧桥 B5 标钢箱梁运输	-	-	1,213.15
2	鄂东长江大桥钢箱梁运输	-	661.28	106.71
	合计	-	661.28	1,319.86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	0.96%	2.92%

c、租赁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鄂东长江大桥项目场地及配套设施租赁	-	-	219.21

③关联交易的影响

2009年-2010年，公司受托原参股股东中铁山桥的制作、安装和运输业务收入分别为3,465.75万元和2,786.41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8%和4.03%，占比较小且逐年下降，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2011年，公司不再与中铁山桥发生交易。

公司与中铁山桥的关联交易定价参照业主与中铁山桥签订的合同单价或参考相同内容的钢结构件的制作、安装和运输合同单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船舶钢结构代理出口

2007年2月和11月，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集装箱船舶钢结构《分段制造合同》，公司为其承担船舶钢结构的分段制作，其中：由公司采购材料并负责钢结构制作部分工作量约为6,400吨，制作综合单价为1,400美元/吨（制作人工价款为700美元/吨，材料价款为700美元/吨）；由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材料、公司负责钢结构制作部分的工作量约为8,200吨，制作综合单价为720美元/吨。

公司与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业务合同时，尚未取得进出口经营权资质，因此需要委托专业外贸公司代理产品出口。天元进出口专门从事船舶钢结构的进出口业务，具备办理大型船舶钢结构出口的经验，能够提供专业、全方位的船舶钢结构出口代理服务，所以公司委托天元进出口代理相关出口业务。

公司委托天元进出口办理钢结构产品的出口代理服务，订单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分别采用了进料加工贸易和来料加工贸易两种形式，手续费率参照代理出口企业一般费率水平，确定为公司与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结算货款金额的1%、0.8%。其中，报告期内，公司仅采用来料加工贸易方式委托天元进出口办理钢结构产品的出口代理服务，手续费率为0.8%。

2009年度、2010年度来料加工贸易方式下确认该项船舶钢结构出口业务的收入分别为4,200.37万元和303.29万元，公司与江苏天元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结算的代理费分别为33.87万元和2.45万元。2010年2月公司完成了全部合同项下的船舶钢结构的出口交付；目前公司持有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具备钢结构件的出口能力，未来若发生类似业务可独立完成。

(2) 接受担保

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中舟海洋作为关联方期间为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靖江支行开具的960万元保函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0年5月13日至2012年6月30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中舟海洋为公司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内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余额 (万元)	受益银行
银行借款	保证	1,000	2011-1-31	2012-1-30	1,000	交通银行靖江支行
银行借款	保证	1,000	2011-3-16	2012-3-15	1,000	交通银行靖江支行
银行借款	最高额 保证	1,000	2011-4-18	2012-4-17	1,000	农业银行靖江支行
合计		3,000			3,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类			
应收账款：			
中铁山桥[注 1]	-	-	4,193,540.98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	-	124,591.17
其他应收款：			
天元进出口[注 2]	-	747,106.14	1,779,828.81
负债类			
应付账款：			
亚泰钢构	2,800,000.00	3,613,135.00	2,013,135.00
宇顺劳务[注 1]	-	-	2,344,096.03
新兴劳务[注 1]	-	-	3,265,469.53
预收款项：			
天元进出口[注 3]	-	2,092,909.39	7,087,696.29
中铁山桥[注 1]	-	-	10,294,510.38

[注 1] 2010年末和2011年6月末，中铁山桥、宇顺劳务和新兴劳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10年末和2011年6月末的往来款余额不再列示。

[注 2] 公司委托天元进出口代理船舶钢结构件出口业务，支付的海关来料加工贸易保证金。

[注 3] 预收款项系天元进出口将收到的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预付款项支付给本

公司形成。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1、《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1）《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且低于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3,000 万元（含 3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5%（含 0.5%，不含 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3）《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应当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2、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由董事会审批的关联交易应当先请独立董事以独立第三方身份发表意见，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

论。

(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四）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3)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股东大会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最终决定；（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

(5)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独立董事审核关联交易的权利

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九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独立董事制度》第十二条规定：独立董事对全体股东负责，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除履行董事的一般职责外，主要对以下

事项以书面形式独自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上
市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借款或其它资金
往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及其他文件规定的程序，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合理性、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
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
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发行人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
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和回
避制度；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
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陈禹先生：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78年至1999年历任江苏省船舶设计研究所干事、副所长、总工程师职务；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石军先生：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高级工程师。1977年至2005年历任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桥梁工程项目部综合部部长、桥梁工程项目经理职务；2005年起，历任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何杨先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任元林先生：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经济师。1973年至1992年历任江阴船厂车间副主任、主任、技术科科长、造船办副主任、副厂长职务；1992年至1999年历任江苏扬子江船厂副厂长、厂长职务；1999年至2007年任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王礼曼先生：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师。1972年至2007年先后在江阴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等任班长、车间主任、修理分厂厂长、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至今任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缪为群先生：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经济师。1980年至2002

年历任澄西船厂计划统计员、计划调度、综合计划员、办公室主任、处长职务；2002年至2004年任江阴市新大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至2007年任江苏新扬子造船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起任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蔡逸松先生：男，1948年出生，中国国籍。1973年至1994年任广东汕头市华通水运公司总调度；1994年至2008年任汕头市礮石大桥建设总公司材料站站长；2008年至今任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乔久华先生：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年至1999年历任江苏省审计事务所所长助理、副所长职务；1999年至2003年任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03年至今任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史永吉先生：男，194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63年至今历任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铁道建筑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为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中国焊接学会理事、中国钢协稳定及疲劳协会副理事长、国际桥梁及结构工程学会（IABSE）会员等。主要从事栓焊钢梁、桥梁设计规范，钢桥疲劳与断裂，既有桥梁安全性评定及维修加固，组合结构、大跨度悬索桥和斜拉桥、钢桥制造，车桥动力相互作用及减振，城市新交通体系等领域的研究。先后撰写论文60余篇，其中10余篇发表于国际会议和期刊；出版专著2册；翻译出版英、日文书刊4册；主编铁道部标准2册。主持的“老龄铆接钢桥剩余寿命评估”课题1994年获铁道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大跨度钢箱梁关键制造工艺”课题2000年获南京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文伟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律师。1988年至2003年，先后在江阴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任工程师、检验科副科长等职务；2003年至2010年3月任江苏滨江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0年4月至今任江苏维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锋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副研究员。1995年至2000

年在南京机械高等学校工作；2000 年至今在南京工程学院校长办公室、改革发展办公室任秘书、人事处科长、副处长、处长。从事技术经济管理研究 7 年，在 R&D 资源优化配置等领域有较深的研究，先后主持完成江苏省级“十五”社会科学课题 2 项，完成省级课题 5 项，公开发表论文 20 余篇。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黄家禄先生：男，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统计师。1979 年至 1992 年历任江阴船厂车间车工、成本会计、科长职务；1992 年至 2007 年历任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经济部部长、总经济师；2008 年至今任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钱建一先生：男，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1973 年至 1999 年先后在江阴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任技术科技术员、修理分厂厂长、设备科科长职务；1999 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晁锦苹女士：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人力资源管理师。1985 年至 1994 年在江西江州造船厂工作；1994 年至 1996 年在江苏双猫集团办公室工作；1997 年至 1999 年在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办公室工作；1999 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公司档案室主任、采购部副经理、综合部副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人事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汪瑞敏先生：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高级会计师。1985 年至 1992 年在澄西船厂任财务科会计；1992 年至 2006 年在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任注册会计师、外资部主任、评估部主任、副所长、所长职务，2006 年至 2007 年在江阴鑫瑞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07 年至今在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任投资审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

杨勇先生：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1982 年至 1985 年在山西财经大学任助教；1987 年至 1989 年在瑞士丹青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高级

代表；1989年至1993年在新加坡怡美达（私人）有限公司任高级合伙人；1993年至1998年在美国盖威国际公司总经理；1998年至2004年在美国盖威-默里伍德进口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至2007年在美国艾登公司任亚洲区总经理；2007年至今在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禹先生：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石军先生：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何杨先生：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曹巍先生：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1999年先后在江西江州造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任工程师、主任工程师、生产调度员等职务；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工程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郁征先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高级会计师。1994年至1999年，在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财务部工作；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红波先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工程师。2000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工艺员、项目技术主管、质检部副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业务经理、市场部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杨元录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2007年，历任中铁宝桥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2007年起，历任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杨元录先生从事桥梁钢结构制造工艺技术研发工作18年以上,积累了丰富的钢结构设计和现场施工工作经验,具有主持大型钢结构制造工艺技术研发的能力。先后主持或参与孙口黄河铁路特大桥、南京长江第二大桥、芜湖长江公铁两用大桥、舟山大陆连岛工程西堠门大桥、芜湖临江大桥、广东猎德大桥、上海A15公路闵浦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桥梁工程项目。杨元录先生已取得专利如下《钢结构焊接变形控制压板结构》、《正交异性板结构纵横向加劲构造装配铁靴》、《高强螺栓施拧检验检查圈》等。

宿有为先生: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师。1984年至2001年,历任江苏省船舶设计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主管、主任工程师、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现任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宿有为先生具有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先后主持或参与上海卢浦大桥、润扬长江大桥、南京第三长江大桥、常州东岱大桥、南昌洪都大桥、上海长江隧桥、芜湖临江大桥等桥梁工程项目。

曹国华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师。1988年至1999年,在江西江州造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任技术员、技术主管等职务;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任技术主管、主任助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助理。现任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

曹国华先生具有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能独立主持各类产品的施工设计工作,尤其在钢管系杆拱桥制作方面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先后担任无锡市兴塘大桥、南昌市洪都大桥、上海市川杨河大桥等工程项目总工程师,主持并完成了“苏通大桥梁段几何及物理参数精准采集技术”、“上海A15路闵浦大桥中跨钢梁制造施工技术”等两项高新技术科研项目。

陈小松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师。2001年至2007年,在江苏京江重工有限公司任工程技术部经理;2007年起在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

陈小松先生具有丰富的桥梁钢结构设计、施工经验,在钢结构设计、施工方

面具有长期的技术积累。先后主持或完成上海长江隧桥、广东新猎德大桥、宁波市长丰桥、长春伊通河大桥、上海嘉闵高架桥、上海A15公路闵浦大桥、常州青洋路高架桥等工程项目。主持并完成了“飞燕式钢管拱桥施工工艺”、“上海嘉闵高架路JM-4标钢结构工程施工工艺”等高新技术科研项目。

张保德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08年，历任中铁宝桥股份有限公司钢结构车间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研发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项目部高级工程师；2008年起任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

张保德先生具有丰富的桥梁钢结构件焊接经验，先后负责并完成上海闵浦大桥、川杨河大桥、蕴藻浜大桥、嘉闵高架桥、苏州寒山大桥、崇启长江大桥、泰州长江大桥等桥梁钢结构产品的焊接工艺方案、焊接工艺研究，解决了钢塔吊杆部位结构设计优化和特殊部位焊接质量保证、100% CO₂ 气体保护焊的自动焊接工艺、崇启长江大桥桥面块体腹板与顶板熔透焊缝的焊接和无损检验等一些重大的技术难题。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1、董事选聘情况

200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选举陈禹、石军、何杨、任元林、王礼曼、吴兆安等六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0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吴兆安为公司董事长。吴兆安担任公司董事长后，仅行使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签署董事会文件等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不参与公司的管理运营。

由于陈禹从2006年5月起一直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实际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并对外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文件。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了提高公司的决策、管理和运营的效率，经公司2008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选举陈禹为公司董事长。

2008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增选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吴兆安的辞职申请，选举蔡逸松和缪为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郑锋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议案经2010年4月15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陈禹、石军、何杨、任元林、王礼曼、缪为群、蔡逸松、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郑锋等 11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禹为公司董事长。

2、监事选聘情况

200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选举黄家禄、于胜国、武强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晁锦苹、钱建一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0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黄家禄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0年1月，中铁山桥全部转让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原委派的监事于胜国、武强提出辞职申请，201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于胜国、武强的辞职申请，选举新股东海登技术提名的杨勇、股东泽舟投资提名的汪瑞敏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黄家禄、杨勇、汪瑞敏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晁锦苹、钱建一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黄家禄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200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陈禹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何杨、石军、曹巍和汤雪青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靖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08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聘任郁征为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09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原董事会秘书王靖因病去世，聘任石军为董事会秘书；同时，因公司原副总经理汤雪青因工作压力及个人身体原因向公司提交了辞职报告，会议决议不再聘任汤雪青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汤雪青原负责的公司工程运营管理工作交由副总经理曹巍负责。

201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陈红波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陈禹为公司总经理，续聘何杨、石军、曹巍和陈红波为公司副总经理，续聘石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续聘郁征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分别通过环宇投资、泽舟投资、恒元发展、江海船务和海登技术等法人股东单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法人股东单位	2009年末		2010年末		2011年末	
			法人单位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个人持有法人单位股权比例	法人单位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个人持有法人单位股权比例	法人单位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个人持有法人单位股权比例
陈禹	董事长 总经理	环宇投资	41.23%	43.49%	45.65%	43.49%	45.65%	43.49%
何杨	董事 副总经理	环宇投资	41.23%	1.75%	45.65%	1.78%	45.65%	1.78%
王礼曼	董事	环宇投资	41.23%	18.86%	45.65%	18.86%	45.65%	18.86%
		泽舟投资	13.48%	52.00%	13.48%	52.00%	13.48%	52.00%
蔡逸松	董事	江海船务	-	40.00%	5.00%	40.00%	5.00%	40.00%
黄家禄	监事会	恒元发展	-	-	4.42%	31.33%	4.42%	31.33%

	主席							
晁锦苹	监事	环宇投资	41.23%	6.65%	45.65%	1.08%	45.65%	1.08%
钱建一	监事	环宇投资	41.23%	1.05%	45.65%	1.05%	45.65%	1.05%
杨勇	监事	海登技术	-	80.00%	5.00%	80.00%	5.00%	80.00%
曹巍	副总经理	环宇投资	41.23%	1.05%	45.65%	1.08%	45.65%	1.08%
陈红波	副总经理	环宇投资	-	-	45.65%	0.17%	45.65%	0.17%
郁征	财务负责人	环宇投资	41.23%	1.05%	45.65%	1.63%	45.65%	1.63%
宿有为	核心技术人员	环宇投资	41.23%	1.64%	45.65%	0.52%	45.65%	0.52%
曹国华	核心技术人员	环宇投资	-	-	45.65%	0.17%	45.65%	0.1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任元林配偶的妹妹陈丽亚通过环宇投资和泽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间接持股法人 股东单位	法人单位持有公司 股权比例	个人持有法人单位 股权比例
陈丽亚	环宇投资	45.65%	17.00%
	泽舟投资	13.48%	48.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禹	董事长、总经理	环宇投资	1,243.00	43.49%

何杨	董事、副总经理	环宇投资	51.00	1.78%
任元林	董事	江阴中基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江苏远洋东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98.62	2.387%
		NEWYARD WORLDWIDE HOLDINGS LTD	7,000 新加坡元	70.00%
		江阴杨柳岸水榭庄园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靖江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5.00%
王礼曼	董事	环宇投资	539.00	18.86%
		泽舟投资	5,200.00	52.00%
蔡逸松	董事	江海船务	50.00	40.00%
		海安船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
乔久华	独立董事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40.00	68.00%
		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38.00	59.50%
蒋文伟	独立董事	江苏维一律师事务所	30.00	33.33%
黄家禄	监事	恒元发展	9,400.00	31.33%
		靖江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5.00%
		江阴天麓休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20.00%
晁锦苹	监事	环宇投资	31.00	1.08%
钱建一	监事	环宇投资	30.00	1.05%
杨勇	监事	海登技术	4.00	80.00%
		宁波市江东迪奥科塑业有限公司	5.00	50.00%
曹巍	副总经理	环宇投资	31.00	1.08%
陈红波	副总经理	环亚投资	5.00	2.56%
郁征	财务负责人	环宇投资	46.50	1.63%
宿有为	核心技术人员	环宇投资	15.00	0.52%
曹国华	核心技术人员	环宙投资	5.00	8.33%

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参与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01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本公司领取薪酬情

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薪酬/津贴 (万元)	领薪单位	备注
陈禹	董事长、总经理	62.87	本公司	
石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22.57	本公司	
何杨	董事、副总经理	15.89	本公司	
任元林	董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王礼曼	董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缪为群	董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蔡逸松	董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乔久华	独立董事	3.00	本公司	
史永吉	独立董事	3.00	本公司	
蒋文伟	独立董事	3.00	本公司	
郑锋	独立董事	3.00	本公司	
黄家禄	监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晁锦苹	监事	9.52	本公司	
钱建一	监事	11.86	本公司	
杨勇	监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汪瑞敏	监事	-	-	未在本公司领薪
曹巍	副总经理	29.06	本公司	
陈红波	副总经理	22.36	本公司	
郁征	财务负责人	12.86	本公司	
杨元录	核心技术人员	16.02	本公司	
宿有为	核心技术人员	12.97	本公司	
曹国华	核心技术人员	13.03	本公司	
陈小松	核心技术人员	11.77	本公司	
张保德	核心技术人员	14.20	本公司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均与其签订了劳动合同关系，依法为其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住房等社会保障制度，不存在其它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现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禹	环宇投资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股东
	环亚投资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之股东
	环宙投资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之股东
	南方重工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泰储运	执行董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何杨	环宇投资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任元林	新加坡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	执行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扬子长博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华元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美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中基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市金三角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华元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顺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江山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汉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润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市润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开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福华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景元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铃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新扬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永益华元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王礼曼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江苏天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无关系
	上海卫亿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无关系
	江苏华元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无关系
	江苏江山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市敦丰拆船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扬子江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缪为群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扬子长博造船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市润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江山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汉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福华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上海嘉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华元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景元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铃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新扬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无锡市润元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蔡逸松	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股东
	海安船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乔久华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无关系
	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蒋文伟	江苏维一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系
郑锋	南京工程学院	人事处处长	无关系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系
黄家禄	江苏润舟船舶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美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阴市金三角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润元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股东
	江阴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系
	江阴顺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阴市恒之元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江山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靖江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润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靖江开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福华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阴市福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靖江虹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大连嘉乐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上海嘉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常州绿地昆特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苏乐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关系
	江阴扬子江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铃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景元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天麓休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江阴水韵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无锡耀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吴江金科扬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新沂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杨勇	海登技术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美国迪奥科国际公司	副总经理	无关系
	美国优尼泰克铁路材料公司	国际采购总经理	无关系
	秦皇岛山桥多诺芬锰钢硬化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宁波市江东迪奥科塑业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汪瑞敏	光大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系

	无锡市润元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系
	江苏华元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靖江市润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通舟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瑞鸿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中舟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常州绿地昆特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靖江润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阴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上海华元航运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华元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天晨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新扬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扬宸物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扬子长博造船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苏永益华元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江阴扬子江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无锡耀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吴江金科扬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系
钱建一	环宇投资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南方重工	监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郁征	环宇投资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宿有为	环宇投资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专职任职，无其它兼职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等履行情况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保密协议》。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会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
2009年1月 -2010年3月	陈禹、石军、何杨、任元林、王礼曼、吴兆安、 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	-
2010年4月至 今	陈禹、石军、何杨、任元林、王礼曼、缪为群、 蔡逸松、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郑锋	股权转让, 改选董事2名: 缪为群、蔡逸松; 增选独 立董事1名: 郑锋

（二）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会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
2009年1月 -2010年3月	黄家禄、钱建一、晁锦苹、于胜国、武强	-

2010年4月至今	黄家禄、钱建一、晁锦苹、杨勇、汪瑞敏	股权转让，改选监事2名：杨勇、汪瑞敏
-----------	--------------------	--------------------

(三)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2009年1月-2009年2月	陈禹	石军、何杨、汤雪青、曹巍	王靖	郁征	-
2009年3月-2010年2月	陈禹	石军、何杨、曹巍	石军	郁征	改聘高级管理人员
2010年3月至今	陈禹	石军、何杨、曹巍、陈红波	石军	郁征	增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增选了部分董事、监事，增聘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加强公司各项决策的执行力，且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八章 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3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股东的权利、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008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讨论的事项与提案，股东大会的召开、会议决议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1、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

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独立董事提议并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意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提案和通知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召集人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书面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书面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召开股东大会的，应在原定股东大会召开日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发布延期通知，并向股东说明原因。

（3）股东大会的召开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

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大会在合理的工作时间内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异常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不能正常召开或未能做出任何决议的，董事会有义务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大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东大会。

(4)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提案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已经召开了十五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3月12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08年12月8日，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10年8月17日，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2011年4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作为公司经营决策的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职权。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设董事长1人。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

满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2、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行使重大财务决策的权限

(1)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制度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借款、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重大合同、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八条规定：公司发生的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2) 对外担保的授权

公司除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其它担保事项均需经董事会讨论通过：（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关联交易的授权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4、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召集和通知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董事长应在十个工作日内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长认为必要时；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股东提议时；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监事会提议时。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可采用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于会议召开三日前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的，可随时通知。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会议日期和地点；会议期限；事由及议题；发出通知的日期。

（2）董事会的表决与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

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十七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计划、投资方案、主要管理制度等作出了有效决议。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3月12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8年12月8日，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2011年4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保障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

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 监事会的召开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或谴责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2) 监事会的决议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议实行一事一表决，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决议以书面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表决分为赞成、反对和弃权，一般不能弃权；如果弃权，应当充分说明理由。监事会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十一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状况、重大投资等重要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规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

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2008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乔久华、史永吉、蒋文伟和郑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乔久华为会计专业人士，任职期限自2011年4月11日至2014年4月10日止。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四）提议召开董事会；（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七）对外担保发表意见；（八）《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对全体股东负责，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除履行董事的一般职责外，主要对以下事项以书面形式独自发表独立意见：

（一）提名、任免董事；（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四）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借款或其它资金往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五）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六）《公司章程》和其他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公司建立的独立董事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忠实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

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安排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为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包括：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其设定的责任；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公司法》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公司应当为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提供便利条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有关人员应当支持、配合董事会秘书的工作。董事会秘书为履行职责有权了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参加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查阅涉及信息披露的所有文件，并要求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受聘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在提升公司治理和促进公司运作规范有着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08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

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案和《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议案。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情况及其相应工作规则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

(1) 人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目前战略委员会由陈禹先生、史永吉先生和蒋文伟先生组成，其中陈禹先生为主任委员。

(2) 职责权限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审计委员会

(1) 人员组成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目前审计委员会由乔久华先生、史永吉先生和石军先生组成，其中乔久华先生为主任委员。

(2) 职责权限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履行对各部门内部审计制度的评估和执行情况的检查，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政策、财务状况、财务报告程序，对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1）人员组成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在委员内选举产生。目前提名委员会由蒋文伟先生、史永吉先生和何杨先生组成，其中蒋文伟先生为主任委员。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人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两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会选举一名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目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乔久华、蒋文伟先生和王礼曼先生组成，其中乔久华先生为主任委员。

（2）职责权限

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近三年，发行人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为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重要规章制度，从而规范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

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较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内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的发展、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改进内部控制制度。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12年1月10日，华普天健为发行人出具了会审字[2012]0100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中泰桥梁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201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以下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803,273.45	177,317,835.08	98,639,363.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19,587.85
应收票据	7,111,616.00	6,200,000.00	-
应收账款	190,445,151.83	126,340,468.60	68,834,292.33
预付款项	31,260,510.78	106,636,623.88	85,399,636.53
其他应收款	8,582,640.26	13,320,939.67	8,717,590.06
存货	422,452,943.02	271,023,567.96	258,940,031.34
流动资产合计	878,656,135.34	700,839,435.19	520,950,501.3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85,339,857.55	188,940,471.67	180,771,418.73
在建工程	17,543,599.06	-	1,084,549.00
无形资产	43,295,300.11	44,211,170.61	31,781,42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4,401.63	3,360,607.27	3,000,42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403,158.35	236,512,249.55	216,637,817.03
资产总计	1,130,059,293.69	937,351,684.74	737,588,318.37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456,985.00	50,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票据	144,217,504.38	232,520,031.28	50,702,154.00
应付账款	346,160,893.78	142,557,473.85	100,040,260.41
预收款项	118,123,797.40	268,190,792.11	355,697,533.52
应付职工薪酬	1,040,823.63	898,086.16	620,714.06
应交税费	7,047,933.06	-11,113,502.98	-8,825,124.07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175,739.10	1,231,229.23	2,542,717.28
流动负债合计	824,223,676.35	684,284,109.65	516,778,255.20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778,0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000.00	-	-
负债合计	826,501,676.35	684,284,109.65	516,778,255.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资本公积	17,082,106.92	17,082,106.92	16,343,547.37
专项储备	-	-	840,433.85
盈余公积	16,801,687.74	10,222,694.61	5,965,802.80
未分配利润	117,436,486.59	74,885,727.57	52,625,95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20,281.25	218,690,529.10	192,275,739.83
少数股东权益	35,737,336.09	34,377,045.99	28,534,323.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557,617.34	253,067,575.09	220,810,063.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0,059,293.69	937,351,684.74	737,588,318.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4,353,476.91	691,942,032.04	453,597,372.54
减：营业成本	763,700,716.52	572,740,331.82	367,277,442.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25,830.18	8,289,785.59	7,578,606.60
销售费用	2,316,279.20	2,051,776.83	1,693,941.18
管理费用	26,373,570.16	24,756,555.30	21,209,703.21
财务费用	8,825,673.36	4,908,308.65	961,808.84
资产减值损失	5,131,360.07	4,693,578.46	4,454,728.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3,488.59
投资收益	-	42,550.90	253,29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98,080,047.42	74,544,246.29	50,707,923.75
加：营业外收入	364,920.00	89,620.00	665,233.55
减：营业外支出	964,110.50	151,996.60	717.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997.62	151,996.60	-
三、利润总额	97,480,856.92	74,481,869.69	51,372,439.57
减：所得税费用	23,690,814.67	18,165,821.80	12,964,309.75
四、净利润	73,790,042.25	56,316,047.89	38,408,12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29,752.15	52,998,863.57	37,690,157.41
少数股东损益	1,360,290.10	3,317,184.32	717,972.4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46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46	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790,042.25	56,316,047.89	38,408,12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429,752.15	52,998,863.57	37,690,157.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0,290.10	3,317,184.32	717,972.41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6,794,512.65	564,080,752.66	565,253,865.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8,712.51	5,699,620.00	14,046,33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373,225.16	569,780,372.66	579,300,19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7,648,046.33	417,409,375.95	455,960,330.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81,451.81	14,582,678.81	13,524,72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13,592.06	38,031,592.20	31,125,353.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1,402.50	21,304,046.18	8,285,85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974,492.70	491,327,693.14	508,896,26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267.54	78,452,679.52	70,403,93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19,587.85	546,43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2,550.90	7,42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627.37	1,297,494.69	1,980,00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627.37	1,759,633.44	2,533,865.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03,370.83	16,247,085.74	13,494,764.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3,370.83	16,247,085.74	13,694,76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5,743.46	-14,487,452.30	-11,160,89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64,097.88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64,097.8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956,985.00	149,500,000.00	5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3,27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40,258.11	152,764,097.88	5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500,000.00	115,500,000.00	7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16,290.08	21,932,418.50	15,657,698.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712.29	63,607,511.38	3,801,45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78,002.37	201,039,929.88	92,959,15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2,255.74	-48,275,832.00	-39,459,15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33.26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8,711.48	15,689,395.22	19,783,87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68,179.13	64,978,783.91	45,194,90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236,890.61	80,668,179.13	64,978,783.9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179,934.17	151,458,589.18	95,292,56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19,587.85
应收票据	7,111,616.00	6,200,000.00	-
应收账款	185,164,553.11	120,479,338.33	59,717,584.87
预付款项	30,098,277.90	104,004,720.90	84,118,116.47
其他应收款	8,552,160.26	13,278,939.67	51,270,981.99
存货	421,051,144.60	270,171,221.96	182,220,463.05
流动资产合计	870,157,686.04	665,592,810.04	473,039,299.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1,861,257.80	81,861,257.80	63,379,886.50
固定资产	140,826,575.32	140,212,254.61	127,486,029.64
在建工程	17,543,599.06	-	1,084,549.00
无形资产	24,145,296.01	24,642,927.75	11,794,94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9,055.85	3,219,748.71	2,876,553.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305,784.04	249,936,188.87	206,621,960.29
资产总计	1,139,463,470.08	915,528,998.91	679,661,259.3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456,985.00	50,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票据	144,217,504.38	232,520,031.28	50,702,154.00
应付账款	331,287,426.16	129,746,010.21	75,278,591.05
预收款项	118,123,797.40	268,166,742.84	345,393,023.14
应付职工薪酬	840,429.63	766,589.26	504,871.81
应交税费	9,119,970.09	-15,763,702.06	-1,624,643.7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4,969,036.54	63,412,937.78	21,973,157.76
流动负债合计	908,015,149.20	728,848,609.31	508,227,154.03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778,0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000.00	-	-
负债合计	910,293,149.20	728,848,609.31	508,227,154.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资本公积	15,606,303.56	15,606,303.56	15,606,303.56
专项储备	-	-	840,433.85
盈余公积	16,801,687.74	10,222,694.61	5,965,802.80
未分配利润	80,262,329.58	44,351,391.43	32,521,565.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170,320.88	186,680,389.60	171,434,10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9,463,470.08	915,528,998.91	679,661,259.35

3、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894,644,551.92	684,493,178.57	413,636,389.49
减：营业成本	759,713,508.50	585,755,464.49	334,270,55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59,761.04	7,207,158.74	6,767,449.03

销售费用	2,295,734.30	1,981,213.43	1,603,412.78
管理费用	23,876,937.15	22,209,795.86	19,097,855.93
财务费用	7,270,226.64	4,151,636.74	720,819.26
资产减值损失	4,559,228.52	4,703,191.53	4,089,151.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3,488.59
投资收益	-	42,550.90	253,29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88,469,155.77	58,527,268.68	47,373,928.89
加：营业外收入	364,920.00	83,620.00	662,133.55
减：营业外支出	963,344.93	151,996.60	644.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997.62	151,996.60	-
三、利润总额	87,870,730.84	58,458,892.08	48,035,417.67
减：所得税费用	22,080,799.56	15,889,973.95	12,555,855.11
四、净利润	65,789,931.28	42,568,918.13	35,479,562.56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789,931.28	42,568,918.13	35,479,562.56

4、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672,782.28	539,972,417.06	540,854,404.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87,578.47	92,775,115.60	12,770,15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260,360.75	632,747,532.66	553,624,555.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6,547,664.75	486,585,081.80	353,982,08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11,612.84	13,554,125.01	12,359,96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21,860.84	33,289,413.17	25,499,76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4,071.35	22,293,872.56	105,429,42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605,209.78	555,722,492.54	497,271,23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4,849.03	77,025,040.12	56,353,32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19,587.85	546,43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2,550.90	7,42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8,735.48	1,287,465.16	1,970,66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8,735.48	1,749,603.91	2,524,518.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94,990.83	15,738,719.07	10,063,33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8,481,371.30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94,990.83	34,220,090.37	10,263,33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46,255.35	-32,470,486.46	-7,738,82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956,985.00	149,500,000.00	5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3,273.1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40,258.11	149,500,000.00	5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500,000.00	115,500,000.00	6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16,290.08	21,770,094.56	15,406,643.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712.29	63,607,511.38	3,801,45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78,002.37	200,877,605.94	82,708,09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2,255.74	-51,377,605.94	-29,208,097.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33.26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04,618.10	-6,823,052.28	19,406,40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8,933.23	61,631,985.51	42,225,57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13,551.33	54,808,933.23	61,631,985.51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华普天健对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华普天健对上述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会审字[2012]0099 号《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母公司投资比例	合并期间
南方重工	1,440 万美元	75%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
金泰储运	350 万元	100%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建造合同收入

(1) 建造合同的结算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工程制作、运输和安装，工程合同金额一般较大，周期较长，普遍存在跨期情况，公司按照完工进度分阶段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结算。

①预付材料款和开工预付款的结算

公司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签订工程合同后，一般按照合同总额的 10%-20%收取开工预付款或 30%-40%收取材料预付款，用于开工前准备和采购原材料。

②中期结算与支付

工程项目推进过程中，桥梁钢结构工程进展达到合同指定的时间阶段或合同约定的关键节点后，由项目经理部向业主或总承包方、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成部分工程报告，确认每个阶段或节点的工作量；公司和业主或总承包方以监理工程师确认的工作量作为工程结算的基础；工程结算完毕即办理工程进度款付款手续，预先支付的款项分次抵扣；工程竣工时，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90%。

③工程竣工至审计决算

工程完工结算后，业主或总承包方按合同要求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进行工程决算审计，最终以经审计的决算金额作为工程结算总金额。工程决算审计后，支付至决算造价的 90%-95%。

④工程质保金的回收

工程竣工决算后，剩余 5%-10%作为工程质保金，质量保证期一般自桥梁工

程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 1-2 年；待工程质量保证期满后，公司向业主或总承包方收取工程质保金。

（2）实际完工量、预计总工作量确认的具体依据、时点

①预计总工作量的确认

公司以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总工作量（吨位）作为预计总工作量（吨位）；合同签订时，公司与业主一般会约定整个工程的总工作量，此时即可确认预计总工作量。

②实际工作量的确认

桥梁钢结构工程主要分为板单元制作、总拼装、涂装、运输和现场安装等 5 个工序阶段，每个阶段工作量占工程总工作量的权重不同，每月末，公司工程部门根据各个关键节点工程完工进展情况，统计各工序累计完成工作量，然后按照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累计工作量（月度产量产值统计表），具体如下表：

序号	关键阶段	计算的权重[注]	工作量确认依据	确认时点
1	板单元制作	15%	公司工程部、质检部计算并签发的月度产量产值统计表；当达到合同指定的时间阶段或合同约定的关键节点后，业主或总承包方、监理工程师验收确认，验证公司累计确认的工作量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实际工作量的确认时点为每月月末
2	总拼装	50%		
3	涂装	10%		
4	运输	5%		
5	现场安装	20%		

[注]：每个阶段全部完工的工作量占合同总工作量的权重划分依据为公司过往的工程历史经验数据和业主或总承包方、监理工程师的计量方式。

公司每月已完工合同工作量经公司工程部、质检部计量确认，同时根据各个合同不同的约定，按合同约定时点或者工程关键节点全部执行完毕后监理和发包方对公司累计完成的工作量进行验收确认。

③完工进度和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

a、建造合同确认的一般原则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 I、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II、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III、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IV、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工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b、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

I、对于当期在建过程中的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合同总价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

II、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III、对于当期已完工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c、当期在建工程中工程项目完工进度、收入、成本计算

I、完工进度计算

公司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其中合同预计总工作量根据合同约定计算；

累计完工工作量=板单元制作工作量×15%+总拼装工作量×50%+涂装工作量×10%+运输工作量×5%+现场安装工作量×20%；

合同完工进度=累计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100%。

发行人工程量的完工量的计量依据主要系工程部、质检部计算并签发的工作量计量单，该工作量单系根据车间及现场统计的加工完工吨位计算而来，由于各项目工序基本相同，根据公司一贯执行合同的经验以及发包方确认工作量的惯例，公司制定出各工序计算工作量的方法和制度，并保持一贯执行。

上市公司中涉及重型钢结构工程的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SH600685）以及上海振华港口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600320）均采用完工进度按累计完成的加工吨数占加工总吨数的比例确定的方法，发行人的工作完工量采用计量桥梁（重型）钢结构完工吨数的方法符合重型钢结构工程的行业惯例。

II、计算当期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毛利=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发行人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可靠计量，实际完工程量、预计总工作量、完工进度及其收入的确认依据充分合理，时点准确，符合行业惯例。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计量，项目实际完工程量、预计总工作量、完工进度及其收入的确认依据充分合理、时点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规定，符合行业惯例。

2、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

1、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转移

(1)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2)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①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三）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划分为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20%	40%	8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四）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 2、取得存货入账价值确定方法：各类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入账。
-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原材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4、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5、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6、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7、建造合同核算方法

（1）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工程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关的施工成本等。单个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存货—工程施工；若单个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预收账款。

（2）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完成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3）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或中期报告期终了，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8、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

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对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推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①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3)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生产施工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8%-3.17%
构筑物	10-20	5%	4.75%-9.50%
生产施工设备	5-10	5%	9.50%-19.00%
交通运输工具	5-8	5%	11.88%-19.00%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

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七)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八)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	-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情况。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0,997.62	-151,996.60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623,98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42,550.90	286,782.67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18,192.88	89,620.00	40,532.27

小计	-599,190.50	-19,825.70	951,298.4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9,735.26	-5,706.43	237,446.2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09.13	1,312.50	737.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9,346.11	-15,431.77	713,11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29,752.15	52,998,863.57	37,690,15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79,098.26	53,014,295.34	36,977,042.55

七、最近一年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对外投资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额 185,339,857.55 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 值	累计折旧	净额	折旧年限(年)
房屋建筑物	51,418,962.41	13,473,950.52	37,945,011.89	20-40
构筑物	119,095,167.56	41,837,063.81	77,258,103.75	10-20
生产施工设备	108,904,859.85	55,786,404.50	53,118,455.35	5-10
交通运输设备	41,527,125.87	25,890,264.44	15,636,861.43	5-8
办公设备	5,405,126.50	4,023,701.37	1,381,425.13	3-5
合 计	326,351,242.19	141,011,384.64	185,339,857.55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净值为 21,428,954.97 元的构筑物及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净值为 47,921,943.52 元的设备已用于银行融资业务的抵押担保。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3,295,300.11 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种类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元)	摊销年限(月)	摊销年限确定依据	账面净值(元)	剩余摊销年限(月)
土地使用权(中泰桥梁)	出让	3,025,280.20	600	土地使用年限	2,601,741.28	516

土地使用权（中泰桥梁）	出让	13,408,286.00	600	土地使用年限	12,749,357.52	568
土地使用权（中泰桥梁）	出让	8,820,078.00	600	土地使用年限	8,614,276.18	574
土地使用权（南方重工）	出让	11,943,957.66	600	土地使用年限	10,769,468.45	540
土地使用权（南方重工）	出让	8,967,975.63	600	土地使用年限	8,380,535.65	556
软件	购买	156,700.00	60	软件受益年限	114,921.10	42
专利	购买	100,000.00	60	专利受益年限	64,999.93	39
合计		46,422,277.49			43,295,300.1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无形资产中账面净值为 21,751,745.38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融资业务的抵押担保。

（三）对外投资项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南方重工、金泰储运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外，无其他对外投资项目。

八、最近一年末主要债项

（一）银行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5,500,000.00
信用借款	103,956,985.00
合计	199,456,985.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无逾期借款及获得展期的已到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具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明细如下：

单位：元

承兑银行	票据金额	到期日区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74,884,281.00	2012年2月-2012年5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50,041,425.00	2012年1月-2012年6月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19,291,798.38	2012年3月-2012年5月
合 计	144,217,504.38	

应付票据 2011 年 12 月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票据。

（三）应付账款

本公司应付账款分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41,633,566.23
1-2 年	4,527,327.55
合 计	346,160,893.78

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见本章之“八、（五）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四）预收款项

本公司预收款项分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18,123,797.40
1 年以上	-
合 计	118,123,797.40

预收款项 2011 年 12 月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为应付职工薪酬，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合计 1,040,823.63 元。

2、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方亚泰钢构款项金额 2,800,000.00 元，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对关联方的其他债务。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一）股本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本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东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环宇投资	53,185,700.00	53,185,700.00	48,030,000.00
中铁山桥	-	-	34,770,000.00
泽舟投资	15,700,000.00	15,700,000.00	15,700,000.00
亚泰投资	11,010,000.00	11,010,000.00	18,000,000.00
京鲁兴业	6,990,000.00	6,990,000.00	-
吴中国发	6,990,000.00	6,990,000.00	-
海登技术	5,825,000.00	5,825,000.00	-
江海船务	5,825,000.00	5,825,000.00	-
恒元发展	5,149,300.00	5,149,300.00	-
华成华利	3,495,000.00	3,495,000.00	-
钱业银	2,330,000.00	2,330,000.00	-
合计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116,5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金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资本公积金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5,606,303.56	15,606,303.56	15,606,303.56
其他资本公积	1,475,803.36	1,475,803.36	737,243.81
合计	17,082,106.92	17,082,106.92	16,343,547.37

2、资本公积报告期内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1) 2009年度资本公积项目未发生变动。

(2) 2010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5,606,303.56	-	-	15,606,303.56
其他资本公积	737,243.81	738,559.55	-	1,475,803.36
合计	16,343,547.37	738,559.55	-	17,082,106.92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738,559.55元，系对子公司南方重工的其他权益变动。

(3) 2011年度资本公积项目未发生变动。

（三）专项储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专项储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期初余额	-	840,433.85	-
本期计提	1,467,316.70	1,906,685.75	1,663,089.00
本期使用	1,467,316.70	2,747,119.60	822,655.15
期末余额	-	-	840,433.85

1、专项储备计提依据

根据财政部《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文），公司从

2007年1月1日起按照安装收入、运输收入的1%计提安全风险专项储备基金。

2、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制作、安装和运输环节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作环节	76,762.19	83.95%	50,066.35	72.42%	28,509.63	63.16%
安装环节	12,236.26	13.38%	17,543.31	25.38%	14,486.26	32.09%
运输环节	2,436.90	2.67%	1,523.54	2.20%	2,144.63	4.75%
合计	91,435.35	100.00%	69,133.20	100.00%	45,140.52	100.00%

3、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和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应计提的专项储备—安全生产经费和实际支出的安全生产经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安装环节收入	a	12,236.26	17,543.31	14,486.26
运输环节收入	b	2,436.90	1,523.54	2,144.63
计提比例	c	1%	1%	1%
应计提专项储备—安全生产经费	$d=(a+b)*c$	146.73	190.67	166.31
实际支出的安全生产经费	e	325.55	277.43	82.27
应补提专项储备—安全生产经费	f	-	-	84.04

2010年和2011年公司实际支出的安全生产经费大于应计提的专项储备，不需要追溯调整或补提，2009年公司实际支出的安全生产经费小于应计提的专项储备，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影响科目如下（“-”表示减少）：

单位：元

科目	2009年
主营业务成本	840,433.85
专项储备	840,433.85
盈余公积	-84,043.38
未分配利润	-756,390.47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发行人根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

理暂行办法》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的列支真实，计提合理，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根据财政部《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 号）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

（四）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各期末盈余公积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801,687.74	10,222,694.61	5,965,802.80

（1）2009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17,846.54	3,547,956.26	-	5,965,802.80

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3,547,956.26 元。

（2）2010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965,802.80	4,256,891.81	-	10,222,694.61

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4,256,891.81 元。

（3）2011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222,694.61	6,578,993.13	-	16,801,687.74

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6,578,993.13 元。

（五）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各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74,885,727.57	52,625,955.81	18,483,754.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29,752.15	52,998,863.57	37,690,157.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78,993.13	4,256,891.81	3,547,956.26
减：对所有者的分配	23,300,000.00	26,482,200.00	-
减：整体变更转股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436,486.59	74,885,727.57	52,625,955.81

十、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各期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373,225.16	569,780,372.66	579,300,19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974,492.70	491,327,693.14	508,896,26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267.54	78,452,679.52	70,403,930.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627.37	1,759,633.44	2,533,865.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3,370.83	16,247,085.74	13,694,76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5,743.46	-14,487,452.30	-11,160,89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40,258.11	152,764,097.88	53,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78,002.37	201,039,929.88	92,959,15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2,255.74	-48,275,832.00	-39,459,152.8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33.26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8,711.48	15,689,395.22	19,783,87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68,179.13	64,978,783.91	45,194,905.5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236,890.61	80,668,179.13	64,978,783.91

报告期内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2009年8月14日，公司与上海明光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明光”）签署了《如东LNG项目钢栈桥水上运输合同》，公司委托上海明光承担如东LNG项目栈桥钢结构的运输。合同约定运输总价为240万元，并约定如上海明光在人工岛卸船过程中发生滞港费用，公司帮助上海明光向总承包方中交二航局索赔，并将索赔所得支付给上海明光。

2011年3月14日，上海明光以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运输费、港口滞期费为由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运输费85万元、港口滞期费165.80万元，合计250.80万元。

2011年9月5日，武汉海事法院判决公司应支付上海明光运输费2.14万元、将公司从中交二航局索赔的港口滞期费30.50万元支付给上海明光、支付上海明光船舶在公司码头产生的滞期费77.80万元。

2011年9月27日，公司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对一审判决中关于公司应支付上海明光船舶在公司码头产生的滞期费77.80万元事项予以撤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77.80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07	1.02	1.01
速动比率（倍）	0.55	0.63	0.5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9.89%	79.61%	74.7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6%	0.07%	-
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7	6.42	6.87
存货周转率（次）	2.20	2.16	1.8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822.89	10,084.17	7,204.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95	15.20	23.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67	0.6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3	0.13	0.17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及说明：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④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净资产
-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⑥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 ⑦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⑧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⑨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⑩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

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1%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1%	0.63	0.63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5%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6%	0.46	0.46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4%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2%	0.32	0.32

注:计算公式

$$\textcircled{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textcircled{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报告披露情况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历次验资情况”。

十五、发行人的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发行人的历次资产评估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状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化情况及未来趋势分析如下:

一、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1、资产构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87,865.61	77.75%	70,083.94	74.77%	52,095.05	70.63%
非流动资产	25,140.32	22.25%	23,651.23	25.23%	21,663.78	29.37%
资产总额	113,005.93	100.00%	93,735.17	100.00%	73,758.83	100.00%

(1) 资产规模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反映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公司资产规模增长主要源于流动资产的增加,随着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数量和规模逐年增加,货币资金、存货和应收账款等各主要流动资产均保持同步增长。

(2) 资产流动性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逐年提高,反映了公司良好的资产流动性和较强的资产变现能力。资产结构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标的金额、工程体量较大,施工周期和决算周期较长,在前期招投标和工程实施过程中保证金的支付、材料的采购、施工成本的投入以及结算款项的回收等各环节均存在较大的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精工钢构(SH600496)	76.58%	76.09%

杭萧钢构 (SH600477)	69.94%	60.98%
东南网架 (SZ002135)	77.15%	71.79%
光正钢构 (SZ002524)	82.51%	70.37%
鸿路钢构 (SZ002541)	66.65%	58.69%
平均值	74.57%	67.59%
本公司	74.77%	70.63%

公司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的一般特点，结构较为合理。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等组成，各年末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均在95%以上，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1,880.33	24.90%	17,731.78	25.30%	9,863.94	18.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1.96	0.08%
应收票据	711.16	0.81%	620.00	0.88%	-	-
应收账款	19,044.52	21.67%	12,634.05	18.03%	6,883.43	13.21%
预付款项	3,126.05	3.56%	10,663.66	15.22%	8,539.96	16.39%
其他应收款	858.26	0.98%	1,332.09	1.90%	871.76	1.67%
存货	42,245.29	48.08%	27,102.36	38.67%	25,894.00	49.71%
合计	87,865.61	100.00%	70,083.94	100.00%	52,095.05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为正常开展业务和项目建设运营所需的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在项目招投标、中标、工程施工等阶段，需要持有较多货币资金，主要用于开具各类保函（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和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大批量的材料采购款和劳务支出以及经营过程中资金周转等。

2010年末、2011年末货币资金分别较2009末增加7,867.85万元、12,016.39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79.76%、121.82%，货币资金主要构成项目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4,195.86	7,924.35	6,341.76
其他货币资金	7,656.64	9,799.09	3,485.03
其中：保函保证金	3,181.27	2,643.98	1,660.9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58.52	7,020.99	1,705.13

银行存款2010年末、2011年末分别较2009年末增长24.96%、1.24倍，与工程业务规模的增长同步。其他货币资金2010年末、2011年末分别较2009年末增长1.8倍、1.2倍，主要系各年末正在实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量增加，为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所开具的保函使相应的保证金存款增加；另一方面，2010年、2011年公司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开具票据的保证金比例一般为30%，2010年末、2011年末票据余额分别较2009年末增长3.6倍、1.8倍，因此2010年末、2011年末票据保证金余额与票据使用量保持了一致的增幅。

(2) 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和质保金，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规模适中，对应收账款实现了良好的管理和控制。

①应收账款的总体分析

公司根据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营业收入和结转成本，并在与业主或总承包方办理工程价款结算时确认应收账款。

工程结算价款包括工程进度款、竣工决算款及工程质保金。公司工程款的结算阶段及对应的权利义务如下表所示：

阶段	时间	完工百分比	收款额	主要权利	主要义务
第一阶段	合同签订至工程开工	0%	一般按照合同总额的10%-20%收取开工预付款或30%-40%收取材料款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相应的预收款项	按照合同约定组建合格的工程项目团队，安排开工准备工作
第二阶段	工程开工至工程完工阶段	0%-100%	按完工进度收取工程进度款，累计收款达到合同总额的80%-90%	钢结构工程完工达到合同约定的阶段或局部完工节点后，办理工程量结算，收取工程款	确保桥梁钢结构工程按时按质完工，配合业主或总承包方和监理确认工程进度

第三阶段	工程竣工至审计决算	100%	累计收款达到合同总额的90%-95%	收取工程尾款	配合审计决算工作,提交相关资料
第四阶段	工程竣工至工程质保期满	100%	累计收款达到决算造价的100%	收取质量保证金	负责工程的维修

公司承建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具有单个合同造价高、施工工期长的特点,收入的确认与工程计量结算、工程结算款拨付存在时间差异,随着工程业务量的增加,工程款上述结算方式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呈现一定规模的增长。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不同的工程时点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累计已结算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占已结算额的百分比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
已决算项目	78,070.46	4,345.17	5.57%	20.88%
已完工项目	86,623.14	8,656.02	9.99%	41.59%
在建项目	54,759.02	7,812.04	14.27%	37.53%
合计	219,452.62	20,813.24	9.48%	100.00%
2010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累计已结算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占已结算额的百分比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
已决算项目	80,327.26	5,836.74	7.27%	42.05%
已完工项目	83,954.51	7,288.68	8.68%	52.51%
在建项目	4,322.61	756.14	17.49%	5.45%
合计	168,604.37	13,881.55	8.23%	100.00%
2009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累计已结算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占已结算额的百分比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
已决算项目	54,585.54	2,990.20	5.48%	39.05%
已完工项目	59,825.24	3,890.13	6.50%	50.80%
在建项目	5,982.43	777.39	12.99%	10.15%
合计	120,393.22	7,657.72	6.36%	100.00%

注:“已决算项目”是指已经完工并且经甲方验收决算的项目;“已完工项目”是指工程进度已经达到100%,但尚未最终竣工决算的项目;“在建项目”即为正在建设中的工程项目。另外,已决算的且应收账款余额为零的项目和在建项目中应收账款为负数(已重分类至预收款项)的项目不包括在上表中。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规定,公司与业主或总承包方办理结算

后确认应收账款。公司已完工未决算项目和已决算项目应收账款余额占累计结算额的比例均在 5%-8%左右，主要为正常的未到期的工程质保金余额，符合工程合同中约定的项目完工后保留合同价款的 5%-10%作为工程质保金的行业惯例。

公司承建的钢结构工程具有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数量不多的特点，个别项目的完工进展状态和结算进程以及回款状况对应收账款余额和结算金额影响较大，导致已完工未决算项目和已决算项目的应收账款余额占项目累计已结算金额的比例在 5%-10%范围内正常波动。

a、2010 年末已完工未决算项目应收账款占累计结算额的比例上升的原因

2010 年末已完工未决算项目应收账款余额占已累计结算额的比例为 8.68%，较 2009 年末上升 2.18 个百分点，属于正常的波动范围。2010 年，太原市长风文化岛跨汾河学府景观桥、常州市高架道路二期工程（青洋路高架）、武汉市武咸公路改造工程、无锡吴越路跨线桥工程等四个项目于 2010 年末已完工，并得到发包方的结算确认，但尚未及时办理款项收回，增加了期末应收账款，四个项目应收账款分别 962.46 万元、1,098.75 万元、650.33 万元和 424.20 万元，从而增加了 2010 年末已完工未决算项目应收账款余额占已累计结算额的比例。

b、2010 年末已决算项目应收账款占累计已结算额的比例上升的原因

2010 年已决算项目应收账款占累计已结算额的比例较 2009 年上升 1.79 个百分点，属于正常的波动范围。2010 年末，苏州辛庄立交西延工程寒山大桥、上海蕴藻浜大桥、杭州湾大桥钢浮体工程、武桥重工 900 吨门式起重机等四个项目已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工程款项的收回需要业主、总承包方的审批，收款证明材料移交手续正在办理审核过程中，尚未收到款项，增加了期末应收账款，四个项目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597.18 万元、502.52 万元、220.46 万元和 664.19 万元，从而增加了 2010 年已决算项目应收账款占累计已结算额的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0 年末 4 个已完工未决算项目的应收账款和 4 个已决算项目的应收账款除处于正常质保期内的质保金外，均已按照约定的时间收回。

公司在建项目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已确认结算而尚未收到的工程款，报告期内，在建项目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项目累计结算额的比例保持在 20%以下，表明公司当期正在实施的项目的已结算工程款能够及时收到，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控

制较好。

②应收账款账龄及构成分析

201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	12,686.99	60.96%	634.35	12,052.64
1-2年	6,324.70	30.39%	632.47	5,692.23
2-3年	1,591.31	7.65%	318.26	1,273.05
3-4年	7.31	0.04%	2.92	4.38
4年以上	202.93	0.97%	180.71	22.22
合计	20,813.24	100.00%	1,768.71	19,044.52

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款项余额占比约为39%，主要是由产品、行业的特性所决定的，桥梁钢结构工程竣工决算后按工程价款决算总额5-10%左右的比例预留质保金，责任期（通常为1-2年）满后全额收回。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账龄两年以上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龄					其中：质保金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南昌洪都大桥钢箱梁工程	516.90	-	-	-	516.90	516.90
上海长江隧桥	304.65	-	-	-	304.65	304.65
南京长江隧道右汊桥梁钢箱梁工程	300.00	7.31	-	-	307.31	300.00
上海A15-5标油墩港桥钢箱拱、纵横梁	187.24	-	-	-	187.24	186.67
上海闵浦大桥主桥钢结构	109.12	-	-	-	109.12	-
A15公路工程（浦东段）14标A2立交钢结构工程	102.22	-	-	-	102.22	102.22
其他项目	71.17	-	111.07	91.87	274.11	267.06
合计	1,591.31	7.31	111.07	91.86	1,801.54	1,677.50

公司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工程质保金，由于工程质保金在结算工程款时财务账面上就开始计算账龄，而合同约定质保期的起始时点一般为整座桥梁交工验收的时点，个别桥梁的钢结构工程完工结算完毕至整座桥梁交工验收的时间跨度达1-2年，加之工程质保期1-2年，部分质保金在质保期结束时已经具有2-4年的账龄，而根据合同，债务单位在质保期结束时点才开始需要履行偿债义

务。行业的上述特点决定了公司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性质不同于一般生产性企业，其回收性良好，形成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验收不合格质保金无法收回或其他异常情况，公司一贯重视两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市场部人员负责全程跟踪工程款的回收，并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体现了公司财务核算的稳健性。

③应收账款客户分析

2011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项目	金额 (万元)	占比	款项性质	
				工程款 (万元)	质保金 (万元)
中交二公局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工程第1施工项目部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2,495.80	11.99%	2,495.80	-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艾溪湖大桥工程1标段项目经理部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1,973.59	9.48%	1,312.05	661.54
崇启长江大桥CQ-A3标项目部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1,865.11	8.96%	753.90	1,111.21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项目经理部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707.15	8.20%	1,707.15	-
中交二航局福州市三环路东北段B段道路工程V标段项目部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1,056.32	5.08%	1,056.32	-
合计		9,097.97	43.71%	7,325.22	1,772.75

2011年末，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合计占比为43.71%，包括已结算未回收的工程款和完工工程的质保金。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政府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或信誉度较高的工程总承包单位，客户的资信情况良好，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公司的应收账款质量总体较高。

2011年末，公司应收工程质保金余额为8,378.50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40.26%，应收工程质保金账龄分布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年以上	合计
质保金	2,092.08	4,608.92	1,481.62	-	195.88	8,378.50

公司2年以内的质保金占比为80%，符合钢结构工程单位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约定1-2年为工程质量保证期的行业特点；2年以上的质保金主要为工程质保期长于两年的少数项目或工程质保期已满，因办理收款需要业主、总承包方的审批，收

款证明资料移交手续正在办理审核过程中，付款流程较长而尚待收回的款项。

2011年末，应收工程质保金前十名项目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项目	金额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1,111.21	1,111.21	-	-	-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艾溪湖大桥工程1标段项目经理部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661.54	661.54	-	-	-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南昌洪都大桥钢箱梁工程	516.90	-	-	516.90	-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上海川杨河大桥主桥钢结构工程	494.52	-	494.52	-	-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JM-4标钢箱梁工程	463.42	-	463.42	-	-
上海市基础工程公司	上海闵浦大桥主桥钢结构	425.62	-	425.62	-	-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制作安装工程	366.79	-	366.79	-	-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3标段钢结构工程	349.20	-	349.20	-	-
常州安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吴越路跨线桥钢结构工程	324.20	-	324.20	-	-
中交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上海长江隧桥	304.65	-	-	304.65	-
合计		5,018.05	1,772.75	2,423.75	821.55	-

2011年末，公司应收工程质保金前十名项目合计占质保金总额的比例为60%，不存在验收不合格质保金无法收回或其他异常情况。公司所承建的桥梁工程项目通常为国家或地区的重点工程，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业主或总承包方、监理以及公司均有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建设标准，公司自成立以来所有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业务的合格率均为100%，因技术、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质保金到期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3)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以及预付给工程劳务分包商的款项。

① 预付材料款

钢材为桥梁钢结构工程施工中使用最多的材料，钢材的采购属于大宗物资采购，单批次采购金额较大。由于钢材的市场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随时处于波动状

态，公司为了保证中标合同按期履行并能够实现预期的工程利润，需要保障原材料及时供应并降低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在工程投标开始前通过向钢材供应商询价确定投标价格，中标后及时与供应商订立采购合同，对于以公司自主采购钢材方式承包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依据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行业惯例，一般公司可以在工程准备阶段收到业主或总承包方的部分材料预付款项，公司将款项再支付给钢材供应商，较少占用自身的流动资金，以获得稳定的钢材供应和既定的采购价格。

②预付工程款

近年来，随着公司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合同工程量逐年增加，公司需要大量具备行业经验、具有相应工种施工资格的项目现场工程人员。为此，公司充分利用长三角地区发达的钢结构工程劳务配套优势，加强了与具备专业资质公司的协作，将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中非主体工程部分交由具有专业资质的公司完成，以将公司更多精力投入到应用性技术的开发和工艺设计、技术及质量的控制以及工程现场的综合性管理。为保证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的质量和进度，公司预先支付给专业公司部分工程款项，用于相关工序作业前的准备工作。

2011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为3,126.05万元，较2010年末减少7,537.61万元，主要系预付给天骄物资的款项大幅减少，天骄物资系公司的主要钢材供应商，与公司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并给予公司较为宽松的付款条件，2011年末公司采购天骄物资的钢材批量到货，公司与天骄物资结算完毕，减少了预付给天骄物资的款项金额。

（4）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向业主或总承包方支付的工程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根据桥梁钢结构工程投标的行业惯例，公司在项目投标时向业主或总承包方交付投标保证金，中标后为保证工程合同按规定履行需向业主或总承包方提供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一般于工程投标结束后返还，履约保证金一般于工程完工后返还。

2011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客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蚌埠淮河公路三桥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 01 标钢箱梁工程	300.00	31.53%	履约保证金
中交四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21.02%	履约保证金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194.55	20.45%	履约保证金
中交三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XMLJ-13 标五河定淮淮河公路大桥钢箱梁加工制作、运输与安装工程	50.00	5.25%	投标保证金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	20.00	2.10%	安全生产保证金
合计		764.55	80.35%	

（5）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5,894.00万元、27,102.36万元和42,245.29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49.71%、38.67%和48.08%，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4,769.84	34.96%	13,409.54	49.48%	10,055.71	38.83%
工程施工	27,475.45	65.04%	13,692.81	50.52%	15,838.29	61.17%
合计	42,245.29	100.00%	27,102.36	100.00%	25,894.00	100.00%

报告期存货金额逐年增长，主要是公司桥梁工程承揽量稳步增加所致。

①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各种型号、规格和材质的钢材，原材料账面余额逐年增长，除了主营业务规模增长的驱动因素外，另一个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新中标桥梁钢结构工程较多采用公司自主采购钢材的形式。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钢材均有钢结构工程项目与其对应，以2011年末公司库存钢材为例，其对应的钢结构工程项目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吨

项目名称	合同工程量	钢材累计订货量	累计钢材到货量	累计钢材投入量	期末钢材量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	17,581	17,359.00	16,905.41	4,392.19	12,513.22

钢箱梁项目					
印度亚穆纳河大桥	14,000	8,798.81	8,422.86	1,236.02	7,186.84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MQ-C03合同段钢箱梁工程	17,759	18,960.32	20,893.61	18,469.24	2,424.37
东方重工400吨门式起重机设备钢结构	7,500	6,864.82	7,278.92	5,725.69	1,553.23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5,099	15,235.00	15,536.20	15,081.00	455.20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9,679	10,082.04	10,845.54	10,527.50	318.04
其他工程项目及通用钢材					2,958.60
合计					27,409.50

②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余额主要是实际发生但尚未结算法计量的工程成本支出，根据公司签订的工程合同，业主或总承包方一般根据局部完工阶段或关键节点完工情况进行结算并支付工程款，而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工程结算通常滞后于工程实际成本的支出和当期收入的确认，形成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一般而言，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在经结算之后即可确认为应收账款。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制作、运输和安装，服务于大型桥梁工程项目，此类工程的建设周期通常为6-24个月，工程项目规模较大，工程结算需要业主或总承包方和监理的审批，结算周期较长，工程施工期末余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A	133,833.16	81,395.35	70,670.84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B	21,809.25	13,952.93	12,406.22
工程结算	C	128,166.96	81,655.46	67,238.77
工程施工期末余额	D=A+B-C	27,475.45	13,692.81	15,838.29

I、2011年末工程施工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期末余额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MQ-C03合同段钢箱梁工程	21,516.81	57%	9,212.07	1,530.56	3,346.04	7,396.59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 2 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6,899.20	81%	11,544.83	1,502.06	7,596.93	5,449.96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 01 标钢箱梁工程	9,268.95	92%	6,799.13	1,309.78	4,588.63	3,520.28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钢箱梁项目	23,281.62	-	2,976.93	-	-	2,976.93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0,667.47	84%	6,699.18	1,266.90	6,059.58	1,906.50
合计	81,634.05		37,232.14	5,609.30	21,591.18	21,250.27
占工程施工余额的比重						77.34%

II、2010年末工程施工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期末余额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9,890.96	-	3,141.93	-	-	3,141.93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制作项目	7,258.10	-	2,755.73	-	-	2,755.73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11,252.29	36%	5,180.69	762.10	3,872.18	2,070.62
澳大利亚除尘塔设备钢结构	5,592.00	29%	2,967.01	249.72	1,384.18	1,832.55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0,667.47	-	1,432.43	-	-	1,432.43
合计	44,660.82		15,477.79	1,011.83	5,256.36	11,233.26
占工程施工余额的比重						82.04%

III、2009年末工程施工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期末余额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 JM-4 标钢箱梁工程	8,035.50	5%	4,634.35	34.07	292.22	4,280.51
中国石油江苏 LNG 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钢栈桥工程	5,063.50	8%	2,897.70	110.56	387.99	2,620.27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 JM-3 标钢箱梁工程	6,440.00	6%	2,706.14	53.25	300.36	2,459.04
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 3 标段钢结构工程	5,810.00	16%	3,203.54	214.63	993.16	2,425.00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工程	3,988.00	-	1,683.41	-	-	1,683.41
合计	29,337.00		15,125.14	412.51	1,973.73	13,468.23
占工程施工余额的比重						85.04%

3、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8,533.99	73.72%	18,894.05	79.89%	18,077.14	83.44%
在建工程	1,754.36	6.98%	-	-	108.45	0.50%
无形资产	4,329.53	17.22%	4,421.12	18.69%	3,178.14	1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44	2.08%	336.05	1.42%	300.05	1.39%
合计	25,140.32	100.00%	23,651.22	100.00%	21,663.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非流动资产规模变动幅度较小。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原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房屋建筑物	5,141.90	15.76%	4,946.26	15.95%	4,947.86	17.54%
构筑物	11,909.52	36.49%	11,799.47	38.04%	9,975.43	35.36%
生产施工设备	10,890.49	33.37%	9,618.10	31.01%	9,079.14	32.19%
生产运输设备	4,152.71	12.72%	4,158.83	13.41%	3,713.35	13.16%
办公设备	540.51	1.66%	492.56	1.59%	491.81	1.74%
合计	32,635.12	100.00%	31,015.22	100.00%	28,207.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总量维持小幅增长，固定资产类别间结构均衡。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发展与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具有高度的相关性，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和成长空间，在报告期初，公司通过前期累积的较大力度固定资产投资，形成了8万吨/年的钢结构工程能力。

公司采取“一次性、规模化”固定资产投资方式，主要基于以下两个方面：

一方面，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是钢结构行业的中高端领域，作为国家或地方重点工程的路桥项目，在招标过程中，业主或总承包方往往对投标的钢结构企业的产能及工程业务链的配套能力有严格的要求，为了使公司在承揽工程时能与大型央企置身于同一起跑线，必须具备强大的工程能力；另一方面，桥梁钢结构工程单一项目体量较大，工程企业无法像订单式生产企业一样对产能采取逐步扩充的做法，必须建立适应长期发展的工程能力，并通过积极的市场开拓实现产能的有效利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高速发展，较大规模的钢结构工程能力使公司得以迅速响应客户需求，避免了因产能局限而导致丧失市场机遇。

从长远来看，桥梁钢结构工程单体项目将进一步向大型化方向发展，新的桥梁工程形式对钢结构单元的制作精度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巩固公司已有的竞争优势，适应市场的发展，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实现产能的进一步规模化扩充，重点旨在提高钢结构单元的制作能力、安装精度、桥梁工程新技术研发等工程业务链的整体配套能力。

(2)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0年末无形资产较2009年末增加1,242.97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及适应当前桥梁工程钢结构单元向大型化发展的趋势，为下一步的产能扩张陆续购入储备用地。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定了严格、谨慎的会计政策，并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1) 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861.96	1,348.82	879.47
其中：应收账款	1,768.72	1,247.51	774.29
其他应收款	93.24	101.31	105.18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精工钢构（SH600496）	5%	10%	30%	50%	80%	100%
杭萧钢构（SH600477）	5%	15%	30%	50%	80%	100%
东南网架（SZ002135）	5%	15%	35%	50%	80%	100%
光正钢构（SZ002524）	5%	15%	30%	50%	80%	100%
鸿路钢构（SZ002541）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	5%	10%	20%	40%	80%	100%

上表显示，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适中水平，较为合理。

公司承接的项目主要为大中型桥梁工程，应收账款的主要对象为各级政府授权的基础设施投资主体或路桥施工总承包单位，信誉好、实力强。公司最近一年末的大额应收账款均在正常的信用期内，工程款回笼正常，历年来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情况良好，未发生过数额较大的坏账损失或款项长期拖欠情形。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款项在投标完成或者工程完工后均可正常收回，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2）存货跌价准备

由于不同桥梁钢结构工程需要的钢材材质和型号不同，公司一般通过投标方式签订工程合同，然后根据工程用量安排原材料采购，主要原材料均有对应的工程项目合同，没有积压的风险。报告期内各期末，未发现原材料因毁损、报废、过时等原因导致的减值情形，可变现净值不低于账面成本，各期末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依据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签订具体工程合同为核算对象组织采购和生产，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对合同逐个核查，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若预计合同总成本未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则不计提对应工程的合同预计损失。报告期内，工程施工预计损失测试情况如下：

①截至2011年12月31日，工程施工前5名预计损失测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 期末余额	预计总收入 (不含税)	预计 总成本	是否需要计 提预计损失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 MQ-C03 合同段钢箱梁工程	7,396.59	14,843.43	12,144.89	否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5,449.96	15,251.08	13,398.95	否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 01 标钢箱梁工程	3,520.28	8,031.59	6,609.16	否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钢箱梁项目	2,976.93	19,898.82	15,919.05	否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906.50	9,492.75	7,979.66	否
合计	21,250.27	67,517.66	56,051.72	

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工程施工前5名预计损失测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 期末余额	预计总收入 (不含税)	预计 总成本	是否需要计 提预计损失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3,141.93	8,262.42	6,701.01	否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制作项目	2,755.73	7,438.76	6,019.21	否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2,070.62	9,014.50	6,897.50	否
澳大利亚除尘塔设备钢结构	1,832.55	4,779.50	3,918.50	否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432.43	9,492.75	7,880.00	否
合计	11,233.26	38,987.93	31,416.22	

③截至2009年12月31日，工程施工前5名预计损失测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 期末余额	预计总收入 (不含税)	预计 总成本	是否需要计 提预计损失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 JM-4 标钢箱梁工程	4,280.51	7,551.01	7,014.29	否
中国石油江苏 LNG 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钢栈桥工程	2,620.27	4,711.81	3,369.16	否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 JM-3 标钢箱梁工程	2,459.04	4,892.20	4,024.86	否
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 3 标段钢结构工程	2,425.00	6,274.00	4,918.14	否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工程	1,683.41	3,257.59	2,727.25	否
合计	13,468.23	26,686.61	22,053.7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未发生工程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情况。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工程施工余额会计处理正确，合同具体损失的确认依据及损失计提的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相关规定。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固定资产使用、维修保养、调度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构筑物、生产性加工设备和运输设备，不存在大规模重置压力；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技术水平较为领先，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闲置、贬值等情况。

无形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为土地使用权，原始取得成本相对较低，与当前市场价值相比不存在减值情形。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结构与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适应性较好，但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和市场开拓能力不断增强，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已经饱和，现有生产能力已充分利用，公司需要添置生产和运输设备以提升产能；同时，桥梁建造技术不断进步，桥梁科技含量不断提高，对上游桥梁钢结构制造、安装技术水平和设计管理能力要求亦相应提高，公司需要不断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公司本次募集投资项目主要用于购置先进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和科研设备，提升公司施工作业水平、钢结构设计能力和生产能力，并通过配置合理的流动资金，进一步保持当前较好的资产结构，全面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二）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构成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82,422.37	99.72%	68,428.41	100.00%	51,677.83	100.00%
其中：短期借款	19,945.70	24.13%	5,000.00	7.31%	1,600.00	3.10%
应付票据	14,421.75	17.45%	23,252.00	33.98%	5,070.22	9.81%
应付账款	34,616.09	41.88%	14,255.75	20.83%	10,004.03	19.36%

预收款项	11,812.38	14.29%	26,819.08	39.19%	35,569.75	68.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0	0.28%	-	-	-	-
负债总额	82,650.17	100.00%	68,428.41	100.00%	51,677.83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与流动资产比重较高的资产结构相匹配。从负债总额的变动情况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公司负债总体水平适度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和获取稳定的现金流入的情况下，适度合理地利用银行融资和商业信用。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增加，主要是一方面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营运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需要银行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另一方面，公司与各主要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得到了银行的融资支持，银行给予公司较高的授信额度。公司主动平衡自发性负债的增长，适度增加了银行融资，合理安排负债经营，短期借款资金用于日常资金周转。

(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了良好的商业信用，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的合理利用是公司重要且稳定的资金来源。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14,421.75	23,252.00	5,070.22
应付账款	34,616.09	14,255.75	10,004.02
合计（应付款项）	49,037.84	37,507.75	15,074.24
占流动负债比例	59.33%	54.81%	29.17%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工程规模较大，日常原材料采购和劳务支出金额较大，公司根据桥梁钢结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供应商合作记录制定相应付款政策，一般情况下，公司按照工程款回收进度与供应商约定付款时间，工程完工后支付完毕。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周期一般为6-24个月，时间跨度较长，且公司分阶段与供应商结算，报告期各期末形成较大金额的应付款项，应付款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较高。

2010年末应付款项较2009年末增加22,433.51万元，增长1.49倍，主要系银

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增加：2010年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由2009年较多以甲方提供钢材形式转变为以公司自主采购钢材形式为主，钢材采购量由2009年的4.71万吨增加到2010年的7.93万吨，相应应付款项金额增加，同时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供应商较为优惠的采购政策，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公司主动运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利用金融支付工具减少对流动资金的占用，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综合采购成本。

2011年末应付款项较2010年末增加11,530.09万元，主要是一方面随着公司承接的钢结构工程规模持续扩大，钢材采购量不断增加，2011年钢材采购量增加至8.70万吨；另一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获得了较高的商业信用，公司充分利用自发性负债融资，减少了对自有资金的占用。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依据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惯例，工程开工前业主或总承包方预先支付给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合同总额10%-20%的款项作为开工预付款或30%-40%的款项作为备料款，用于工程前期准备和备料工作，该等款项随着工程施工进度的推进，作为工程结算款陆续冲减。

2010年末、2011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较2009年末、2010年末下降8,750.67万元、15,006.70万元，主要原因为：2010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为扩大在周边浙江、安徽、江西等区域市场的影响力以及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业务，承接了浙江台州椒江二桥、杭新景高速公路之江大桥、马鞍山长江大桥、蚌埠市淮河公路大桥、江西九江长江二桥等当地重点工程项目以及印度亚穆纳河大桥。在公司自有资金及筹资渠道相对宽松的前提下，在部分项目的投标过程中采取了具备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工程款项采取按进度结算后收款的方式，其中包括2010年中标的杭新景高速公路之江大桥、蚌埠市淮河公路大桥项目（两项工程合同总额为25,568.95万元），2011年中标的江西九江二桥（项目合同总金额为23,281.62万元）、印度亚穆纳河大桥项目（项目合同金额约为24,043.14万元），款项支付方式的变化相应减少了公司预收款项的金额。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07	1.02	1.01
速动比率	0.55	0.63	0.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89%	79.61%	74.78%
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822.89	10,084.17	7,204.82
利息保障倍数	10.95	15.20	23.10

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等指标总体表现为较为稳定的特点，与多数制造业企业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相对较低，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这主要由公司的行业、产品属性所决定的。比较与公司业务类型相似的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精工钢构（SH600496）	1.24	1.15
杭萧钢构（SH600477）	1.03	0.83
东南网架（SZ002135）	1.07	1.07
光正钢构（SZ002524）	3.48	1.19
鸿路钢构（SZ002541）	0.89	0.72
平均值	1.54	0.99
本公司	1.02	1.01
公司名称	速动比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精工钢构（SH600496）	0.59	0.66
杭萧钢构（SH600477）	0.47	0.42
东南网架（SZ002135）	0.62	0.67
光正钢构（SZ002524）	3.19	0.92
鸿路钢构（SZ002541）	0.44	0.33
平均值	1.06	0.60
本公司	0.63	0.51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精工钢构 (SH600496)	32.05%	33.73%
杭萧钢构 (SH600477)	70.83%	69.97%
东南网架 (SZ002135)	70.80%	69.50%
光正钢构 (SZ002524)	32.43%	62.24%
鸿路钢构 (SZ002541)	77.21%	81.93%
平均值	56.66%	63.47%
本公司	79.61%	74.78%

注：光正钢构于2010年12月17日上市，募集资金31,760.99万元。扣除募集资金的影响数，光正钢构2010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55、1.25和59.9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的各项偿债指标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

大中型桥梁工程建设属于固定资产投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普遍具有资产负债率较高的特点。一方面，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体量较大，工程周期长导致付款周期相对较长，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普遍较高；另一方面，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可以通过项目全程预算管理、提前采购原材料以及严格把握产品及工程质量等手段控制项目的成本，工程项目的盈利水平较为稳定，具有竞争优势的企业往往能够充分运用财务杠杆，积极扩大其市场份额和提高净资产收益水平，从而形成了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的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行业财务指标特点。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良好，反映经营业绩的偿债指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金额逐年快速增长，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的水平，到期债务及有息负债利息的偿付具有充足的保障。

公司一直坚持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财务筹划，保持了稳定而合理的财务结构，拥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用，偿债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四)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3	7,845.27	7,04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57	-1,448.75	-1,11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23	-4,827.58	-3,945.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87	1,568.94	1,978.39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快速发展，经营业绩不断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累计金额为正数，且金额较大，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的资金回收情况良好。

公司所从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具有工程规模大，工程周期长的特点，在工程业务投标、生产资料的投入、工程款的结算等诸多方面都需要占用企业大量的流动资金，企业必须在工程项目预算、工程项目实施、工程进度结算和决算等阶段做好全面的资金规划与使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情况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经营管理能力，收益质量得到了较高的保障。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但总体规模不大。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的扩张以提高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规模并充分利用产能为主要目标，投资支出为添置部分生产和运输设备，以确保设备性能持续改善，同时公司也为下一步产能扩张，购置了储备用地。未来，公司进一步的产能扩张所需的投资支出拟以本次上市募集资金解决。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正数，净流入金额合计为 4,902.73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融资增加 16,345.70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1）近三年公司支付现金股利合计为 4,978.22 万元；（2）为满足业务需要，公司开具了较多的银行保函用于工程投标或履约保证和银行承兑汇票用于采购业务结算，在开具银行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过程中，公司需要相应存入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由于保证金的使用限制，因此不归属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随着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量的增长，近三年新增的银行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合计为 4,610.36 万元。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27	6.42	6.87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68	56	52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0	2.16	1.80
存货周转天数（天）	163	167	2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基本稳定，体现出公司在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量增加和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能够对工程业务的收款时间节点做出细致的安排，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完成回款，具备良好的资金筹划和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提高，充分说明了公司资产管理能力和市场美誉度的提升，以及公司同业主/总承包方议价结算能力的提高。

总体来讲，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波动幅度较小，随着公司竞争实力与市场地位的不不断提升，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将有望进一步提高。

公司与业务类型相似的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对比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存货周转天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精工钢构（SH600496）	68	84	115	113
杭萧钢构（SH600477）	61	76	144	140
东南网架（SZ002135）	150	166	150	111
光正钢构（SZ002524）	109	105	56	66
鸿路钢构（SZ002541）	26	27	111	117
平均值	83	92	115	109
本公司	56	52	167	200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水平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承接的桥梁工程一般为国家或地区重点建筑工程，投资主体为各级政府或政府授权的基建单位，工程实施前已作出相应资金预算安排，能够保证工程款项及时到位，业主或总承包方支付能力较强，工程结算完毕后款项回收及时，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

公司存货周转天数略长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为：桥梁钢结构工程较建筑钢结构工程结构复杂，工程体量大，工程项目前期一次性投入的原材料金额较大，且桥梁钢结构制作、安装周期和结算周期较长，存货中工程施工的相对规模较大，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低。

虽然公司存货周转天数略长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但是公司在工程施工合同签订后，一般会预收业主或总承包方部分款项用于开工前准备和采购钢材，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较大，相应的自有资金占用较少，公司充分利用经营性融资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资产管理效率整体处于良性循环状态。

二、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分析

（一）近三年经营业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近三年经营业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长幅度	金额	增长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91,435.35	32.14%	69,194.20	52.55%	45,359.74
营业利润	9,808.00	31.57%	7,454.42	47.01%	5,070.79
利润总额	9,748.09	30.88%	7,448.19	44.98%	5,137.24
净利润	7,379.00	31.03%	5,631.60	46.63%	3,84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2.98	36.66%	5,299.89	40.62%	3,769.02

近年来，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全国范围内新的跨江河大桥、跨海大桥和市政桥梁工程不断开工修建，公司以此为契机，依靠桥梁钢结构工程品质、制造能力、工程施工技术和工艺水平的不断提升来满足市场需求，相继承揽了一批大中型桥梁工程的钢结构设计、制作、运输和安装业务，积累了建设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丰富项目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了较快增长，2010 年度、2011 年度分别较上年增长 52.55%、32.14%，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也相应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体现了公司主营业务的良性增长，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行

业地位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435.35	100.00%	69,133.20	99.91%	45,140.52	99.52%
其他业务收入	-	-	61.00	0.09%	219.21	0.48%
合计	91,435.35	100.00%	69,194.20	100.00%	45,359.7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来源主要为桥梁钢结构工程设计、制作、运输和安装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增强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生产能力，不断加大钢结构产品设计、施工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了快速增长。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主要为场地和设施租赁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钢结构工程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工程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桥梁钢结构工程	80,758.08	88.32%	63,514.12	91.87%	37,384.55	82.82%
其他钢结构工程	10,677.27	11.68%	5,619.08	8.13%	7,755.97	17.18%
合计	91,435.35	100.00%	69,133.20	100.00%	45,140.52	100.00%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90%左右，成为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保持稳定、快速增长的原因具体如下：

①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国家逐步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大规模兴建铁路、公路、城市立体交通等交通基础设施工程。以铁路、公路和城市立体交通为主的交

通基础设施的发展带动了桥梁工程建设的发展,为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发展空间。

桥梁钢结构具有强度高、自重轻、抗震性能好、便于定制化生产、可循环利用、安装工期短等诸多优点,逐渐成为新型环保桥梁的主要形式,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我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从2004年的50万吨增加到2010年的254万吨,六年间增长了5倍多,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1.11%,超过了同期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速度。

随着我国桥梁建设的不断加快和桥梁钢结构产品优势不断显现,以本公司为代表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面临着较大的市场机遇,发行人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优势企业在良好的市场环境中实现了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②公司业务拓展能力强,承接工程项目的总体规模不断增加

发行人作为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领先企业,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设计水平、丰富的工程施工经验,为数十座在国内外桥梁界享誉盛名的大型特色桥梁提供了钢结构制作、运输和安装,在良好的市场环境中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和壮大。

2009年-2011年,公司承接的钢结构工程合同总价分别为67,305.86万元、101,541.38万元和108,503.76万元,合同总规模呈上升趋势,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竞标中已逐渐进入良性循环周期,具备了强大的业务承揽能力,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证。

③公司拥有优秀的桥梁工程项目团队,能够向客户提供优质工程

近年来,公司积极引进和培养优秀桥梁钢结构设计、制作和安装人才,建立和完善了项目经理负责制,制定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流程,提高了工程项目的运作效率与质量。

近年来,公司参与完成的项目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同业间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信誉。优质的工程服务和优秀的施工团队为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拓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并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美誉度,有力地促进公司业务量的增长。

④高端市场地位优势显现

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属于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高端市场,对钢结构企

业的资金、规模、技术、经验和资质等各方面的综合实力要求较高。依托公司丰富的大型钢结构工程项目经验，近年来，公司相继承揽了上海长江大桥、上海闵浦大桥、南京大胜关长江大桥、湖北鄂东长江大桥、宁波明州大桥、上海嘉闵高架桥、上海北翟路高架桥、崇启长江大桥、泰州长江大桥、马鞍山长江大桥、浙江椒江二桥等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特别是2011年公司已成功进入国际市场，承揽了印度亚穆纳河大桥钢结构工程，强化了公司在高端市场的竞争力，保持了行业的领先地位。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钢材供应形式分析

报告期内，按钢材供应形式分类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类别		2011年		
		工程量 (万吨)	收入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 收入(元/吨)
桥梁钢结构	甲方提供钢材	1.08	6,997.36	6,479.04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	7.24	73,760.72	10,187.94
其他钢结构		0.78	10,677.27	13,688.81
合计		9.10	91,435.35	10,047.84
类别		2010年		
		工程量 (万吨)	收入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 收入(元/吨)
桥梁钢结构	甲方提供钢材	1.56	7,161.64	4,590.79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	5.80	56,352.47	9,715.94
其他钢结构		1.33	5,619.09	4,224.88
合计		8.69	69,133.20	7,955.49
类别		2009年		
		工程量 (万吨)	收入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 收入(元/吨)
桥梁钢结构	甲方提供钢材	3.90	14,728.02	3,776.42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	2.57	22,656.53	8,815.77
其他钢结构		1.56	7,755.97	4,971.78
合计		8.03	45,140.52	5,621.48

①总体分析

2009-2011年，公司承接的工程包括跨江大桥、跨海大桥和市政公路桥梁等各类桥梁的钢结构工程，主要通过竞标取得，具有单个工程合同金额相对较大、

数量相对不多的特点，钢材的供应形式对工程收入有较大影响。

随着公司资本实力的不断增强和综合管理能力提高，以及公司与主要钢材供应商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有能力和控制钢材的采购渠道、材料质量，因此，公司能够为业主或总承包商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由公司负责采购部分桥梁钢结构工程的钢材，此类投标报价方案获得了业主或总承包商的认可，为公司赢得了更多市场机会，充分展现了公司对桥梁钢结构工程整体进度及全程质量控制能力。

2010 年度公司完成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量较上年增长 0.89 万吨，工程收入较上年增加 26,129.5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公司实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较多的采用了自主采购钢材形式，增加了工程合同的单位报价。公司采用自主采购钢材形式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完工量占桥梁钢结构完工量的比重由 2009 年的 40% 增加至 2010 年的 79%，比重大幅提升，相应增加了公司 2010 年主营业务收入。

②工程完工量、工程单价变动因素对 2010 年收入的影响

类别		2010 年收入与 2009 年收入比较（单位：万元）		
		工程完工量变动贡献	工程单价变动贡献	收入变动合计
桥梁钢结构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8,836.80	1,270.42	-7,566.38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	28,474.94	5,221.00	33,695.94
合计		19,638.14	6,491.42	26,129.56

注：工程完工量变动贡献，指本年工程完工量较上年工程完工量的变动额*上年的工程单价；工程单价变动贡献，指本年工程完工量*本年工程单价较上年工程单价的变动额。

2010 年桥梁钢结构工程收入较 2009 年增加 26,129.56 万元，主要系自主采购钢材形式的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完工量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增加了收入 28,474.94 万元。

③甲方提供钢材项目的定价依据和收入确认方法

对于由甲方提供钢材的项目，发行人提供钢结构设计、制作、安装和运输等环节业务，公司依据各环节发生的辅材成本、人工成本、折旧与摊销、项目管理费等成本费用，参考钢结构的复杂程度、合同期限、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加上合理的利润空间，确定公司的投标价格或者合同报价。

对于由甲方提供钢材的项目，收入确认的方法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3) 报告期内，公司与原股东中铁山桥的业务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铁山桥业务合作方式分为两种：公司与中铁山桥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接工程以及中铁山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钢结构件。两种方式具有不同的特点：公司与中铁山桥组成联合体承揽工程时，联合体成员平等享受项目监督权、收益权、参与项目管理权等重要权利，成员之间分工明确，各自承担自身责任和风险，联合体与业主或总承包方结算，然后成员按各自比例分配；中铁山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钢结构件时，公司直接与中铁山桥签订合同，直接与中铁山桥结算。

① 公司与中铁山桥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接工程

公司与中铁山桥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订立方	承接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内容
1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中铁山桥与公司联合体	联合体共同承接	2009年7月	19,791.11	钢箱梁制作、运输和安装

2009年4月，崇启长江大桥（江苏段）主桥钢结构工程开始招标，依据《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办法》和《崇启长江大桥（江苏段）招标文件》的要求，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均作废标处理。

为了满足本次招标的资格要求，公司与中铁山桥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崇启长江大桥（江苏段）的投标并成功中标；2009年7月，联合体共同与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签订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合同，工程总价为19,791.11万元，其中：公司承担的合同金额为11,252.29万元，中铁山桥承担的合同金额为8,538.82万元，公司与中铁山桥均各自独立完成承担的工程部分，具体工程单价、工程量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联合体分工	
						中铁山桥 (万元)	公司 (万元)
1	为驻厂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住宿及服务费用	总额	1	60.00	60.00	30.00	30.00
2	施工技术总结与竣工文件	总额	1	40.00	40.00	20.00	20.00
3	试验梁段制造、涂装、运输	总额	1	50.00	50.00	50.00	-

4	钢箱梁制造、运输	吨	21,097.72	0.51551	11,636.47	3,502.11	8,134.36
5	工程设施安装工作	个	1	30.00	30.00	-	30.00
6	钢箱梁涂装	吨	21,097.72	0.09	1,898.79	1,898.79	-
7	钢箱梁工地连接	个	12	12.50	150.00	75.00	75.00
8	附属设施制造、运输、安装				3,196.04	1,598.02	1,598.02
A	小计				17,061.30	7,173.92	9,887.38
B	暂定金额(A*15%)				2,559.20	1,279.60	1,279.60
C	安全生产费用(A*1%)				170.61	85.31	85.31
合计(A+B+C)					19,791.11	8,538.82	11,252.29

②中铁山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钢结构件及租赁公司场地

中铁山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业务及租赁场地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订立方	承接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1	上海长江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山桥、公司	中铁山桥承接,委托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	2006年10月	3,188.00	钢箱梁制作、运输
2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山桥、公司		2008年6月	4,070.54	钢箱梁制作、运输和安装;制作和拼装场地租赁
3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山桥、公司		2008年12月、2009年4月	2,370.76	下肢拱肋、主桥钢结构中跨拱肋制作和安装

③报告期内桥梁钢结构制作、安装和制作业务收入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承接方式	报告期内收入合计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联合体共同承接	10,006.07	6,751.44	3,254.63	-
上海长江隧桥钢箱梁工程	中铁山桥承接,委托给公司制作、安装和运输	2,080.64	-	-	2,080.64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2,153.27	-	1,238.23	915.04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2,018.25	-	1,548.18	470.07
合计		16,258.23	6,751.44	6,041.04	3,465.75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7.38%	8.74%	7.68%

(4) 未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保障

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开拓,公司与国内大批工程建设单位、总承包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自身优良的钢结构制作和安装技术、优秀的工程品质和良好的服务意识等综合优势，依托长江下游沿江地区的区位优势，自主承接的钢结构工程量取得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0 年以来，公司承接的钢结构工程总价为 21 亿元，主要工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合同方/招标方	合同签署/中标日期	合同/中标金额 (含税, 万元)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完 工进度	预计未来收入金额 (不含税, 万元)
1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3月	7,258.10	98%	146.42
2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制作及运输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4月	10,667.47	84%	1,518.84
3	无锡吴越路跨线桥钢结构工程	常州安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6月	1,224.20	100%	—
4	南通市新开北路通启运河大桥钢结构制作加工工程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6月	2,292.74	100%	—
5	澳大利亚力拓平台钢结构工程	上海中远川崎重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2010年7月	206.67	100%	—
6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套箱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	742.18	100%	—
7	武汉市武咸公路改造工程钢箱梁	中建钢构江苏有限公司	2010年8月	2,779.33	100%	—
8	泰州长江大桥中塔沉井基础防撞套箱工程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010年9月	1,955.37	100%	—
9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MQ-C03合同段钢箱梁制作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钢结构分公司	2010年9月	21,516.81	57%	6,382.67
10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01标工程	中交四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9,268.95	92%	642.53
11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16,300.00	56%	6,289.74
12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9,890.96	100%	—
13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	16,899.20	81%	2,897.71
14	崇启长江大桥钢箱梁安装及调位系统钢结构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	539.40	100%	—
15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S01墩索塔钢锚梁工程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	406.52	100%	—
16	南通港洋口港太阳岛南侧液体化工码头工程钢栈桥制作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1年3月	1,507.94	100%	—

17	象王 900 吨门式起重设备钢结构工程	江苏象王起重机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6,480.00	39%	3,378.46
18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钢箱梁项目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福银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项目建设办公室	2011 年 4 月	23,281.62	-	19,898.82
19	东方重工门式起重设备钢结构工程	江苏东方重工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11,980.00	40%	6,143.59
20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20.00	88%	23.20
21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5 月	3,461.82	70%	936.51
22	江苏新阜宁大桥改造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622.37	100%	-
23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中建七局（上海）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1,300.00	95%	57.50
24	印度娅穆纳河大桥钢结构工程	Gammon-Constutora Cidade-Tensacciai JV	2011 年 7 月	24,043.14[注]	-	24,043.14
25	上海市康宁路（区界-A20 公路）道路新改建工程 C03 标主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718.88	-	2,462.27
26	徐明高速公路桁架组合梁制作安装工程(04 标/10 标/11 标)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公司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第十合同段	2011 年 9 月	1,963.91	-	1,678.56
27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XMLJ-13 标五河定淮淮河公路大桥钢箱梁加工制作、运输与安装工程	中交三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5,085.43	-	4,496.63
28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部片区经六路上跨蓟运河故道桥梁工程主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4,250.00	-	3,632.48
29	重庆丰都长江二桥钢结构制作、运输及安装工程	路桥华东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1,182.14	-	18,104.39
合计				210,045.15	-	102,733.46

注：该桥钢结构工程的制作部分合同约定价款为 2,880.30 万美元，暂估人民币为 18,621.14 万元；安装部分为双方签订的意向协议，约定价款为 838.67 万美元，暂定人民币为 5,422.00 万元。

以上工程项目均为公司自主承揽的钢结构工程项目,预计将在未来 1-2 年陆续完成,同时,考虑到未来几年内,公司承接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工程施工能力也将保持稳步增长,有效保障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桥梁钢结构产品的生产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桥梁钢结构产品制作和安装水平不断提高,公司的规模优势更为突出,为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持续增长提供较强的保障。

3、公司近三年履行的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情况如下：

(1) 2011年确认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内容，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完工进度、工程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已完工项目 决算金额	完工 进度	累计结算 金额	累计收款	本年确认 销售收入	本年确认 成本	本年工程 毛利
1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项目经理部	2010年10月	16,899.20	-	81%	9,416.83	7,709.68	12,372.21	10,870.15	1,502.06
2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汉悬索桥MQ-C03合同段钢箱梁制作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钢结构分公司	2010年9月	21,516.81	-	57%	4,777.62	7,888.33	8,421.10	6,890.17	1,530.93
3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9,890.96	-	100%	9,450.59	7,477.00	8,272.68	6,705.87	1,566.80
4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二公局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工程第1施工项目部	2010年9月	16,300.00	-	56%	10,944.45	8,448.66	8,045.64	6,806.51	1,239.13
5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路桥建设集团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张花高速公路第八合同段	2010年4月	10,667.47	-	84%	7,234.59	7,266.00	7,944.16	6,677.91	1,266.25
6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01标钢箱梁工程	中交四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9,268.95	-	92%	5,611.73	4,804.20	7,395.57	6,085.79	1,309.78

7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二航局福州市三环北路东北段B段道路V标项目经理部	2010年3月	7,258.10	-	98%	8,156.32	7,100.00	7,200.50	6,110.50	1,090.00
8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2009年7月	11,252.29	-	100%	11,112.10	9,246.99	6,751.44	5,433.56	1,317.88
9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009年7月	21,454.80	-	94%	15,074.48	14,462.44	5,695.23	5,177.85	517.38
10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5月	3,461.82	-	70%	1,975.97	1,670.00	2,191.36	1,779.62	411.74
11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中塔沉井基础防撞套箱工程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010年9月	1,955.37	-	100%	1,702.52	1,578.05	1,455.15	1,269.96	185.19
12	南通港洋口港太阳岛南侧液体化工码头工程钢栈桥制作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1年3月	1,507.94		100%	1,390.84	1,050.00	1,188.75	973.04	215.71
13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中建七局(上海)有限公司	2011年6月	1,300.00		95%	1,039.72	550.00	1,088.65	856.75	231.90
合计				104,947.14	-		87,887.76	79,251.35	78,022.44	65,637.68	12,384.75
占桥梁钢结构工程对应项目的比重									96.61%	97.27%	93.27%

(2) 2010年确认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内容,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完工进度、工程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已完工项目 决算金额	完工 进度	累计结算 金额	累计收款	本年确认 销售收入	本年确认 成本	本年工程 毛利
1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009年7月	21,454.80	-	59%	12,072.82	12,093.69	8,377.91	7,544.76	833.15
2	常州市高架道路二期工程(青洋路高架)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2009年1月	9,015.14	-	100%	9,257.91	8,159.17	8,191.12	6,751.61	1,439.51
3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JM-4标钢箱梁工程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3月	8,035.50	8,358.78	100%	8,358.78	7,570.80	7,071.68	5,874.95	1,196.73
4	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3标段钢结构工程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2008年12月	5,810.00	6,984.00	100%	6,984.00	6,433.21	5,280.83	4,355.59	925.24
5	太原市长风文化岛跨汾河学府景观桥安装工程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	5,198.15	-	100%	4,712.46	3,750.00	4,712.46	3,882.15	830.31
6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JM-3标钢箱梁工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	6,440.00	-	100%	5,374.10	5,270.00	4,591.84	3,895.23	696.62
7	中国石油江苏LNG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钢栈桥工程	中交二航局中国石油江苏LNG项目部	2009年3月	5,063.50	-	100%	5,349.62	4,975.05	4,323.82	3,495.55	828.27
8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工程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4月	3,988.00	3,667.91	100%	3,667.91	3,165.39	3,257.59	2,727.25	530.33
9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2009年7月	11,252.29	-	36%	4,322.61	3,556.97	3,254.63	2,544.99	709.64
10	S122丹阳城区段大运河桥钢箱梁及钢塔柱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9月	3,992.00	-	72%	2,874.24	2,408.09	2,581.15	2,188.85	392.30

11	武汉市武咸公路改造工程钢箱梁工程	中建钢构江苏有限公司	2010年8月	2,861.61	2,779.33	100%	2,779.33	2,129.00	2,375.50	1,971.16	404.34
12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 2009年4月	2,370.76	2,361.36	100%	2,361.36	2,361.36	1,548.18	1,218.85	329.33
13	苏州辛庄立交西延工程寒山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3月	1,866.24	1,914.75	100%	1,914.75	1,317.57	1,482.00	1,145.12	336.87
14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6月	3,193.69	3,201.44	100%	3,201.44	3,074.17	1,238.23	962.39	275.84
15	杭州湾跨海大桥非通航孔桥防船撞试验段钢浮体工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	1,313.26	1,392.58	100%	1,392.58	1,172.12	1,190.24	956.28	233.96
16	无锡吴越路跨线桥钢结构工程	常州安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6月	1,224.20	-	100%	1,224.20	800.00	1,098.43	917.12	181.31
合计				93,079.14	30,660.15		75,848.11	68,236.59	60,575.61	50,431.85	10,143.75
占桥梁钢结构工程对应项目的比重									95.37%	95.88%	92.94%

(3) 2009年确认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内容,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完工进度、工程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已完工项目 决算金额	完工进 度	累计结算 金额	累计收款	本年确认 销售收入	本年确认 成本	本年工程 毛利
1	上海闵浦大桥主桥钢结构工程	上海市基础工程公司	2007年5月	13,625.84	13,625.84	100%	13,625.84	12,379.01	8,047.47	6,406.85	1,640.62
2	上海沿浦路跨川杨河桥主桥钢结构工程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	2008年7月	6,181.44	-	94%	5,839.64	5,254.80	5,123.81	4,338.42	785.39
3	上海长江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 限公司、中铁山桥集团有 限公司	2006年10月	10,668.00	11,145.53	100%	11,145.53	10,840.88	4,864.96	3,650.50	1,214.46
4	长春伊通河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制 作安装工程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 司第六工程公司一公司	2008年4月	5,892.00	-	100%	5,726.65	5,477.00	4,824.20	4,066.59	757.61
5	南昌市洪都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 限公司	2007年4月	9,968.55	9,968.55	100%	9,968.55	9,451.65	3,657.54	3,044.16	613.38
6	上海 A15 公路 5 标油墩港桥钢箱 拱、纵横梁制作安装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 限公司	2008年6月	2,722.57	2,676.07	100%	2,722.57	2,200.00	2,326.99	2,002.28	324.71
7	南京长江隧道右汊桥梁钢箱梁工 程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 司	2007年11月	6,229.60	6,181.17	100%	6,181.17	5,770.00	1,879.12	1,600.29	278.83
8	上海 A15 公路工程(浦东段) 14 标 A2 立交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8月	1,998.41	2,022.11	100%	2,022.11	1,919.89	1,753.66	1,496.34	257.32
合计				57,286.41	45,619.27		57,232.06	53,293.23	32,477.74	26,605.42	5,872.32
占桥梁钢结构工程对应项目的比重									86.87%	87.25%	85.20%

4、公司近三年履行的其他钢结构工程合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其他钢结构工程合同内容，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完工进度、工程款项结算情况等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已完工项目 决算或全额 结算金额	完工进度	累计结算金 额	累计收款	本年确认销 售收入	本年确认 成本	本年工程 毛利
2011 年度	澳大利亚除尘 塔设备钢结构	奥图泰（上海）冶金 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9年6月	5,592.00	6,452.92	100%	6,452.92	6,452.92	4,131.14	3,492.39	638.75
	东方重工门式 起重机设备钢 结构工程	江苏东方重工有限 公司	2011年4月	11,980.00	-	40%	4,307.00	5,787.00	4,123.08	3,485.97	637.11
	象王 900 吨门 式起重机设备 钢结构工程	江苏象王起重机有 限公司	2011年3月	6,480.00	-	39%	2,340.00	2,096.00	2,158.46	1,829.83	328.63
	合计			24,052.00	6,452.92		13,099.92	14,335.92	10,412.68	8,809.27	1,603.40
2010 年度	900吨门式起重 机钢结构工程	武桥重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08年9月	2,581.80	2,700.54	100%	2,700.54	2,036.35	2,308.15	1,933.71	374.45
	澳大利亚除尘 塔设备钢结构	奥图泰（上海）冶金 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9年6月	5,592.00	-	29%	1,619.49	4,989.02	1,384.18	1,171.20	212.98
	迪拜车站钢结 构工程	上海中远川崎重工 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8年10月	1,815.94	1,815.94	100%	1,815.94	1,719.80	1,329.87	1,104.11	225.76
	合计			9,989.74	4,516.48		6,135.97	8,745.17	5,022.20	4,209.01	813.18

年度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已完工项目 决算或全额 结算金额	完工进度	累计结算金 额	累计收款	本年确认销 售收入	本年确认 成本	本年工程 毛利
2009 年度	船舶钢结构工程	台湾国际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 2007年11月	9,220.28	-	96%	8,836.11	9,544.88	4,200.37	3,470.36	730.01
	1500吨门式起重 机钢结构工程	江苏象王起重机有 限公司	2008年9月	2,509.62	2,509.62	100%	2,509.62	2,509.62	2,144.97	1,653.54	491.43
	东方重工船舶 钢结构工程	江苏东方重工有限 公司	2007年8月	4,164.21	4,164.21	100%	4,164.21	4,163.28	1,166.18	912.84	253.34
	合计			15,894.11	6,673.83	-	15,509.94	16,217.78	7,511.52	6,036.74	1,474.78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和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钢结构工程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2011 年度					
工程类别		工程量 (万吨)	毛利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毛利 (元/吨)	毛利率
桥梁钢结构工程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1.08	1,388.27	1,285.44	19.84%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形式	7.24	11,890.63	1,642.35	16.12%
其他钢结构工程		0.78	1,786.38	2,290.23	16.73%
合计		9.10	15,065.28	1,655.52	16.48%
2010 年度					
工程类别		工程量 (万吨)	毛利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毛利 (元/吨)	毛利率
桥梁钢结构工程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1.56	1,704.55	1,092.66	23.80%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形式	5.80	9,209.69	1,587.88	16.34%
其他钢结构工程		1.33	948.32	713.02	16.88%
合计		8.69	11,862.56	1,365.08	17.16%
2009 年度					
工程类别		工程量 (万吨)	毛利 (万元)	单位工程量的毛利 (元/吨)	毛利率
桥梁钢结构工程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3.90	3,239.90	830.74	22.00%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形式	2.57	3,652.33	1,421.14	16.12%
其他钢结构工程		1.56	1,540.71	987.64	19.86%
合计		8.03	8,432.94	1,050.18	18.68%

2009年-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年复合增长率为33.66%，主营业务毛利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平均为80%以上，并总体上保持稳定上升的趋势，为公司最重要的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以甲方提供钢材形式和以公司自行采购钢材形式实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毛利率均保持小幅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注重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劳务支出成本的控制，并加强工程实施阶段的成本管理，有效地控制和降低了工程成本。

①2010年钢结构工程毛利变动分析

2009-2011年，公司承接的工程包括跨江大桥、跨海大桥和市政公路桥梁等各类桥梁的钢结构工程，主要通过竞标取得，具有单个工程合同金额相对较大、数量相对不多的特点，工程作业环节的复杂程度、施工工期和项目规模等因素对工程毛利有较大影响。

2010年公司完成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量较上年增长0.89万吨，毛利较上年增加4,022.01万元，主要系2010年工程施工的增值环节增多，增加了单位工程量的毛利。

公司承担的桥梁钢结构业务环节主要包括板单元制作、节段拼装、涂装、梁段总装、吊装、运输、桥梁合拢等。对于每项桥梁钢结构工程，公司承担的业务环节和作业内容均不同，每项工程的技术复杂程度存在差异，单项工程的增值服务利润不同，导致单位工程量的毛利不同。

2010年，公司承做的常州市高架道路二期工程（青洋路高架）、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JM-3、JM-4标、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3标段、中国石油江苏LNG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崇启长江大桥等钢结构工程的作业内容均包含板单元制作、拼装、涂装、梁段总拼装、现场安装等整个业务链中的主要环节，增值服务环节增多，增加了单位工程量的毛利，提高了公司整体毛利水平。

此外，工程固定成本一定的情况下，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单位成本相对较低，2010年公司实施的单个工程规模较2009年有所提高，工程的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2010年实施的部分工程的业主对工期要求短，给予工程相对高的单价，对应工程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也是导致2010年公司整体毛利大幅增加的因素。

②工程完工量、单位工程量的毛利变动因素对2010年毛利额的影响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毛利与2009年毛利比较		
		工程完工量变动贡献	单位工程量的毛利变动贡献	毛利变动合计
桥梁钢结构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1,943.94	408.59	-1,535.35
	公司自主采购钢材	4,590.28	967.08	5,557.36
合计		2,646.34	1,375.67	4,022.01

注：工程完工量变动贡献，指本年工程完工量较上年工程完工量的变动额*上年的单位工程

量的毛利；单位工程量的毛利变动贡献，指本年完工量*本年单位工程量的毛利较上年单位工程量的毛利变动额。

2010年，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毛利较2009年增加4,022.01万元，主要系桥梁钢结构完工量的增加对毛利贡献额为2,646.34万元，桥梁钢结构单位工程量毛利增加对毛利贡献额为1,375.67万元。

2、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毛利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年度	钢材供应形式	项目	毛利(万元)	毛利率
2011年度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1,317.88	19.52%
	公司自行采购钢材形式	南昌艾溪湖大桥钢箱梁、钢拱圈工程	1,566.80	18.94%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MQ-C03合同段钢箱梁制作	1,530.93	18.18%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502.06	12.14%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01标钢箱梁工程	1,309.78	17.71%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1,266.25	15.94%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1,239.13	15.40%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1,090.00	15.14%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517.38	9.08%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工程	411.74	18.79%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231.90	21.30%
		南通港洋口港太阳岛南侧液体化工码头工程钢栈桥制作	215.71	18.15%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中塔沉井基础防撞套箱工程	185.19	12.73%
	合计		12,384.75	
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		93.27%		
2010年度	甲方提供钢材形式	崇启长江大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709.64	21.80%
		宁波明州大桥钢结构工程	329.33	21.27%
	公司自行采购钢材形式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833.15	9.94%
		常州市高架道路二期工程(青洋路高架)	1,439.51	17.57%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JM-4标钢箱梁工程	1,196.73	16.92%
		上海北翟路道路改建工程3标段钢结构工程	925.24	17.52%
	太原市长风文化岛跨汾河学府景观桥安装工程	830.31	17.62%	

		上海嘉闵高架公路工程 JM-3 标钢箱梁工程	696.62	15.17%
		中国石油江苏 LNG 项目接收站配套码头及栈桥工程 钢栈桥工程	828.27	19.16%
		上海蕴藻浜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工程	530.33	16.28%
		S122 丹阳城区段大运河桥钢箱梁及钢塔柱工程	392.30	15.20%
		武汉市武咸公路改造工程钢箱梁工程	404.34	17.02%
		苏州辛庄立交西延工程寒山大桥钢结构工程	336.87	22.73%
		鄂东长江大桥钢结构工程	275.84	22.28%
		杭州湾跨海大桥非通航孔桥防船撞试验段钢浮体工程	233.96	19.66%
		无锡吴越路跨线桥钢结构工程	181.31	16.51%
		合计	10,143.75	
	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	92.94%		
2009 年度	甲方提供 钢材形式	上海闵浦大桥主桥钢结构工程	1,640.62	20.39%
		上海长江隧桥钢箱梁工程	1,214.46	24.96%
	公司自行 采购钢材 形式	上海沿浦路跨川杨河桥新建工程主桥钢结构工程	785.39	15.33%
		长春伊通河大桥钢箱梁及拱肋制作安装工程	757.61	15.70%
		南昌洪都大桥钢箱梁工程	613.38	16.77%
		上海 A15 公路 5 标油墩港桥钢箱拱、纵横梁制作安装工程	324.71	13.95%
		南京长江隧道右汊桥梁钢箱梁工程	278.83	14.84%
	上海 A15 公路工程（浦东段）14 标 A2 立交桥钢结构工程	257.32	14.67%	
		合计	5,872.32	
	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	85.20%		

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毛利率水平除受到钢材供应形式影响外，还受到工程施工地域、制作和安装难度、工程规模、施工内容等方面差异的影响，所以不同桥梁钢结构工程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但是，公司在参与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投标报价之前，全面测算工程项目的各项成本，在保证公司获取稳定利润水平的前提下承接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所以不同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之间毛利率水平差异不大。

3、自主采购钢材比重上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保持稳定的增长，钢材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

小，主要原因为：公司在进行项目投标时即向供应商对该项目的钢材采购价格进行询价，在询价结果基础上根据项目合理的毛利率水平确定工程项目报价，并将询价结果载入工程项目投标文件中，公司与业主或者总承包商签订工程合同后，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确定钢材价格，进行钢材的集中采购，由钢材供应商将原材料运至作业现场，由于从项目投标到原材料采购的时间间隔一般较短，因此，公司可相对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维持较为稳定的毛利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采购钢材项目的比重增加，导致综合毛利率小幅下降，但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由 2009 年的 8,432.94 万元增加至 2011 年的 15,065.28 万元，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自主采购钢材项目比重加大未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11 年，公司自主采购钢材的项目实现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78.93%，公司综合毛利率仍保持 16% 以上的较高水平，预计未来公司综合毛利率受自主采购钢材项目比重加大的影响较小。

4、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根据公开披露的资料，发行人与业务类型相似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对比如下：

公司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精工钢构（SH600496）	11.50%	13.64%
杭萧钢构（SH600477）	12.12%	14.46%
东南网架（SZ002135）	12.62%	12.36%
光正钢构（SZ002524）	13.73%	16.33%
鸿路钢构（SZ002541）	12.82%	12.94%
其中：桥梁钢结构产品	15.07%	18.62%
武桥重工	21.45%	18.38%
其中：桥梁钢结构产品	19.77%	13.42%
中泰桥梁	17.16%	18.68%
其中：桥梁钢结构产品	17.18%	18.44%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而同行业可比公司精工钢构、杭萧钢构、东南网架、光正钢构主要从事建筑钢结构业务，2009 年度、2010 年度四家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12.57%、13.29%、12.49% 和 15.03%，平均毛利率水平相

对稳定，较桥梁钢结构产品略低，主要原因为建筑钢结构市场门槛较低，安装难度相对较小，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相对激烈，建筑钢结构产品的毛利空间较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鸿路钢构桥梁钢结构产品占比约 10%，主要为铁路高架桥钢结构产品的制作，一般为中小型钢结构产品，发行人主要从事大中型跨江、跨海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包含制作、运输和安装，毛利率水平较鸿路钢构的桥梁钢结构产品毛利率高；2010 年以来，武桥重工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占比约 55%，与发行人的毛利率水平基本相同，并保持基本稳定的趋势。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及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31.63	0.25%	205.18	0.30%	169.39	0.37%
管理费用	2,637.36	2.88%	2,475.66	3.58%	2,120.97	4.68%
财务费用	882.57	0.97%	490.83	0.71%	96.18	0.21%
合计	3,751.55	4.10%	3,171.66	4.58%	2,386.55	5.2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在桥梁钢结构工程收入大幅增加的前提下，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降低，显示公司良好的费用控制能力。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119.76	51.70%	104.62	50.99%	80.49	47.52%
交通差旅费	83.91	36.23%	58.26	28.39%	51.43	30.36%
其他费用	27.96	12.07%	42.30	20.62%	37.47	22.12%
合计	231.63	100.00%	205.18	100.00%	169.39	100.00%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0.25%		0.30%		0.37%	

（1）销售费用具体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市场部人员工资及福利费、交通差旅费等构成，各项费用变动不大，2010年工资及福利费用和交通差旅费较2009年小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强了营销队伍建设，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参与投标和中标的工程项目个数均较2009年有所增加；2011年，公司积极进军国际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参与投标了印度娅穆纳大桥钢结构工程，增加了营销人员国外商务洽谈的差旅费，导致2011年交通差旅费占销售费用的比重较2010年有所增加。

公司销售费用总体规模不高，系由公司的业务特点所决定：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一般采用招标方式，具有一定资质的企业参与投标。公司市场部专职负责招标信息的收集工作，信息收集途径主要是行业报刊、桥梁行业信息网站、政府网站及其他媒体刊登的招标信息，并负责与相关政府管理部门、与现有客户持续有效的沟通。市场部获取工程的相关信息后，公司组织各部门对工程项目进行综合评估，经评估项目可行性后参与投标。项目中标后，市场部人员的职责为协助工程项目部进行项目的实施、信息反馈等工作。因此，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发生在收集信息、挖掘业务机会及投标等市场开拓环节，成本相对较低。

公司投标的主要是国家或省级重点工程，业主评定的最重要的指标是投标企业资质和大型桥梁钢结构的工程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承做了数十座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以优质的工程质量获得了业主方、路桥工程总承包方、业内专业机构等的高度认可，良好的品牌效应使公司顺利承接到各类桥梁钢结构工程，而其他相应的营销费用相对较少。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工程施工能力和业务拓展能力的不断增加，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体量增加，单个合同价值不断提高，单位合同金额的销售费用较低，公司各部门实行费用预算管理制度，市场开拓和维护成本未与营业收入同步增加，公司销售费用控制水平良好。

（2）未来销售费用的趋势分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营销业务体系，能够为业主和总承包商提供优质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具备独立承揽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能力，公司与国内工程建设单位和总承包商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已具备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具备了独立的

业务拓展和市场维护能力。

2009-2011年，公司承接的钢结构工程合同总价分别为67,305.86万元、101,541.38万元和108,503.76万元，合同总规模呈上升趋势，公司已实现了业务拓展和品牌影响力扩大的良性互动，公司未来业务仍将实现持续稳定增长。

2010年之前，公司拓展业务过程中，与中铁山桥形成了相互竞争与合作的关系，新承接的工程中除三项与中铁山桥存在业务合作外，其余新增工程项目均由公司独立承做。

2010年1月，公司原股东中铁山桥退出后，公司理顺了与中铁山桥的关系，公司承揽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量继续稳步增加，同期销售费用保持基本稳定，表明公司在市场开拓和客户关系维护方面均独立于中铁山桥，公司已进入业务拓展的良性发展轨道。

未来，公司计划积极参与国内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竞标，并努力开拓国际市场，销售费用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因公司已经与工程建设单位和总承包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市场维护成本较低，参与投标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成功率较高，同时公司实行费用预算管理制度，费用控制水平良好，未来销售费用增长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3) 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2009年和2010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0年度	2009年度
精工钢构（SH600496）	1.64%	1.95%
杭萧钢构（SH600477）	1.61%	1.72%
东南网架（SZ002135）	0.67%	0.76%
光正钢构（SZ002524）	1.10%	0.81%
鸿路钢构（SZ002541）	1.43%	1.57%
发行人	0.30%	0.37%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水平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钢结构制作或安装，与发行人处于不同细分行业：

①上市建筑钢结构企业每年承揽的合同数量较多，平均工程体量较小，而公司每年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一般为十几个，平均工程体量大，平均单位合同价值较一般建筑钢结构工程高，单位合同金额的销售费用相对较低；

②虽然桥梁钢结构和建筑钢结构工程均较多采用招标的方式,但是建筑钢结构工程门槛较低,参与竞争的企业众多,竞争相对激烈,中标的几率相对较低;而桥梁钢结构对投标人资质、过往工程业绩和工程施工经验要求相对较高,具备竞争实力的企业主要集中为中铁山桥、中铁宝桥、武船重工和发行人等大型桥梁钢结构企业,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市场竞争相对理性,中标的几率较大,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

③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市场拓展主要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报道、行业期刊等途径收集信息,参与工程的投标报价,并且公司与主要工程承包商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市场拓展和维护成本相对较低;而建筑钢结构企业主要通过分布在全国各地的营销网点开拓当地的客户,并利用当地资源维护与客户的关系,成本相对较高。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销售费用记录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降低合理,符合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特点;公司在业务竞标中已进入良性发展周期,公司原股东中铁山桥退出后,公司在市场开拓和维护方面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公司销售费用控制水平良好,未来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分属钢结构领域的不同细分领域,公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较低,符合所属细分行业的特征。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销售费用记录真实、准确和完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较小且逐年下降是合理的,符合桥梁钢结构及发行人业务发展的特点;发行人原股东中铁山桥退出后,发行人在市场开拓和维护方面能够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并合理控制销售费用,未来销售费用的增长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较低,符合所属桥梁钢结构细分行业的特征。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交通差旅费、研究开发费、税金、中介费用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公司建立了一套标准、规范、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提高了管理效率,在公司经营规模增长的前提下,有效控制了各项管理费用的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着业务规模扩张总体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

逐年下降趋势，说明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体现了规模化经营后经济效益的提升，公司实现了规模和管理水平的同步提高。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重视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979.82	524.40	232.44
利息收入	-224.76	-129.75	-198.00
手续费	120.86	96.18	61.74
汇兑损失	6.65	-	-
合计	882.57	490.83	96.18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97%	0.71%	0.2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均保持较低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开展中加快工程款项的回收，充分利用供应商、业主或总承包方的商业信用，增加无息负债融资规模，减少了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的支出。

(五)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和净利润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59.92	-1.98	95.13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98	-1.54	7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2.98	5,299.89	3,76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7.91	5,301.43	3,697.7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总额的绝对值较小，合计占净利润的比重为 0.15%，说明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总体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分别为3,697.70万元、5,301.43万元和7,287.91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40%，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

（六）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15,065.28	11,862.56	8,432.94
营业利润	9,808.00	7,454.42	5,070.79
利润总额	9,748.09	7,448.19	5,137.24
净利润	7,379.00	5,631.60	3,840.81

1、最近三年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近三年利润主要来源于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设计、制作、运输和安装等工程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完成了数十座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在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备了承接和承做大型工程项目的能力。

2、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项目承揽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桥梁钢结构的制作、运输和安装业务，参与了诸多典型桥梁工程的建设，掌握了多项领先的钢结构设计、制造及安装技术，积累了实施大型工程项目的经验。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扩展，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制作、运输及安装技术已经在业内形成良好的品牌形象。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良好的信誉使公司拥有较强的获取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能力，从而保证了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执行项目的能力及成本控制能力

随着公司钢结构工程量的不断增加，同时开工的工程项目较多，加大了公司的项目质量管理、施工进度控制和项目成本费用管理的工作难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充分利用信息管理系统，从项目立项、合同管理、执行项目、项目采购管理、项目监控等环节实行全面监控。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各

项规章制度，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和项目施工进度管理，保证项目的施工质量、合理地控制项目的各项成本。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购置生产和运输设备以及购置未来产能扩张所需土地。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349.48万元、1,624.71万元和4,180.34万元。

公司资本性支出均以拓展主营业务、增强公司竞争力为目的。通过资本性支出，公司桥梁钢结构制作、安装能力的提高为公司承揽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奠定了良好基础，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四、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说明

（一）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二）诉讼和或有事项

上海明光航运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支付如东LNG项目栈桥运输费和滞港费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二）或有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重大诉讼和或有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的重大期后事项。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分析

1、主要财务优势

（1）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专注于桥梁钢结构设计、制作、运输和安装业务，报告期内，桥梁钢结构工程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平均88%以上，且保持逐年增加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平均为17.84%，毛利率水平较高并保持基本稳定，盈利能力较强。

公司具备较强的业务发展能力和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2009-2011年，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9.08%、38.61%，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按照公司目前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统计，公司2012年全年营业收入和利润仍将保持增长。

（2）经营稳健，财务风险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营业务保持快速增长的同时，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基本稳定，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79.89%、1.07和0.55，公司合理利用财务杠杆稳健经营，资产变现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低。

2、财务困难

虽然公司拥有以上财务优势，但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主要来源于企业自身利润积累、商业信用和银行借款。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需要增加对固定资产及流动资金的投入，单一的融资渠道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施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从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角度出发，公司需要增加权益性资本的投入，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1、基础设施建设带动桥梁钢结构行业的快速发展

随着《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等实施，国家新一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速度加快，公路、铁路建设规模和投资强度将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铁路、高等级公路建设步伐的加快，带动了桥梁建设数量、规模的提升和桥梁建造技术水平的提高；同时，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全国各大城市开始了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城市立体交通已经成为城市路网发展的重要举措，高架桥梁成为城市道路空间延伸的重要途径。

钢结构的桥梁具备跨越能力强、架设方便、抗震性能好、破坏后易修复和更换等诸多优点，逐渐成为大型桥梁、特别是大跨径桥梁架设的首选结构。随着我国铁路、公路建设和城市立体交通建设投资规模逐年增加，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

2、公司未来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保障措施

公司已在桥梁钢结构工程承揽和实施方面已逐步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并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承揽、施工经验。为保障未来获得充分的工程合同，并顺利、高效完成合同，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1）桥梁钢结构工程承揽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力度，在市场拓展方面增加资源投入，多渠道收集工程招标信息，加强快速反应能力，提高投标报价的科学性和投标文件的制作水平，保障投标的中标率。同时，发行人将继续加强与已有战略合作伙伴的关系，并积极发展新的战略合作伙伴，保障能不断获得足够的优质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发行人承揽钢结构工程合同总金额分别为 101,541.38 万元和 108,503.76 万元。如果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获得成功，发行人的市场知名度、资金实力、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等方面将会获得较大程度的增强，对发行人未来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的获取将提供较大支持。

（2）桥梁钢结构制作、安装方面

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具有重量大，工艺复杂，安装难度大的特点，为保证工

程质量，降低工程成本，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拟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①进一步优化桥梁钢结构工程施工的组织管理流程，在项目团队组建、原材料供应、现场施工、质量检查、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关键环节设置控制程序，并不断改进；

②将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和人员培训力度，对新施工方法、新技术工艺及时引进、消化、总结、提高，并积极将成熟的现代施工技术运用到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

③将不断引进先进工程设备，更换淘汰落后设备，并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和调度，提高设备的使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业务量和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并带来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开拓，公司已具备成熟的工程运营管理模式，目前制作和安装业务量饱满、经营业绩良好，预计未来几年公司仍将保持财务状况不断优化、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的趋势。

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分析

（一）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发行后股利分配的主要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积极的现金方式或者股票方式进行股利分配。

（1）现金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2）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率超过 30%时，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上市后前三年的现金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于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中规定：上市后前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为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制定该利润分配计划时，遵循给予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现金流状况，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311.8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1,325.53 万元，在此基础上，公司累计派发现金股利 4,978.22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为 30.52%，给予了股东较高的现金股利回报；未来三年公司延续实施既往的现金股利分配计划，给予投资者稳定可预期的现金投资回报，符合公司管理层一贯稳健的经营理念，并充分考虑了股东现金股利分配诉求。

另一方面，考虑到上市成功后前三年是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键时期，也是实现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重要时期，“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产能将在目前 8 万吨规模上扩张至 16 万吨，届时公司的工程承接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相应地与项目相配套的设备投资资金以及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流动资金的需求亦将大幅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30% 的部分 5,294.63 万元由募集资金解决，70% 的部分 12,354.14 万元由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自有资金解决，考虑到目前及未来国内货币政策仍然适度从紧，因此，公司在上市后前三年内，适当增加了留存收益的比例，将现金股利分配比例确定为 30%，以满足新增项目流动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新增产能稳定实施，提升未来盈利能力。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制定了“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为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上市后前三年现金股利分配计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扩大再生产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既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可预期的投资回报，又着眼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有效平衡了公司积累与分配的关系，保持了股利分配计划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较好地保护了投资者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

公司年产 16 万吨钢结构工程产能充分释放并产生稳定效益后，预计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将在目前规模基础上再上一个台阶，公司仍然会采用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前提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给予股东较高的现金分红金额和比例。

3、上市后前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的可行性

上市后前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为前一年度实现的可分配

利润的 30%，现金股利分配计划具有可行性：一方面，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主营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盈利能力增强，资金筹划能力进一步增强，具备良好的现金支付能力；另一方面，公司直接融资渠道和间接融资渠道拓宽，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日常项目运作资金需求，保障股利支付能力。

4、股票股利分配政策条款的制定理由

公司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现金股利回报的同时，还以净利润为指标，设置了股票股利的分配政策条款，考虑到公司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为 30%以上，为保持股本扩张规模与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相适应，规定“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率超过 30%”才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根据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建立在净利润良好增长的基础上，能够在给予投资者股票股利回报的同时，增强投资者对于企业未来较好盈利能力的信心和未来能够获取稳定投资回报的合理预期。

（二）公司制定分红回报规划时考虑的因素

1、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时考虑的因素

基于公司长远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并充分保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制定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主要考虑到以下因素：

（1）公司经营发展状况

公司主要从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桥梁钢结构工程具有规模大，工程周期长的特点，在工程业务投标、生产资料的投入、工程款的结算等诸多方面均需要占用大量的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公司已具备良好的资金管理和筹划能力，公司在工程项目预算、工程项目实施、工程进度结算和决算等阶段均能按照计划筹集和使用资金。公司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资金规划能力，保证在维持稳定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剩余资金能够满足正常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制定现金股利政策时，需要综合考虑当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求。随着上市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达产，公司业务规模扩张一倍，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同时与项目相配套的专项设备固定资产投资资金需求亦相应增加，公司需要适当增加留存收益比例，确保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2）股东要求和意愿

公司制定未来分红计划时，主要考虑到股东稳定现金收入预期方面的意愿，现金股利分配方案需要保证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树立良好的形象，建立投资者对公司前景的信心。

（3）社会资金成本

公司的筹资渠道主要为股权融资、债权融资和留存收益，留存收益较股权融资或债权融资，筹资成本低，限制条件较少，财务负担和风险都较小。公司制定现金股利分红计划时，适当增加留存收益，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

（4）外部融资环境

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同时公司所处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也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公司外部融资环境较为宽松；公司信誉高，具备良好的信用评级，与主要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商业银行均能够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优厚的资金支持。如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公司具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能够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继续优化公司的外部融资环境。

2、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1）未来盈利规模和现金流量状况

未来几年，公司合同业务量和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财务状况不断优化、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保证了公司现金分红的可持续和稳定性。公司主业经营现金回笼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筹划和安排能力，公司资产质量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对公司现金分红的保障程度较高。

（2）公司发展阶段和项目投资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已经进入稳定增长的时期，再投资能力较强，依据钢结构工程招标和工程实施的特点，公司需要购置先进的工程机械设备以适应工程技术的进步，并在项目投标、中标、工程施工等阶段补充流动资金来满足开具保函、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和劳务支出的要求，所以公司预留一定净利润实现扩大再生产，其余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给予投资者合理的现金股利回报。公司留存部分利润投资于收益较高项目有利于公司抓住投资机会，快速扩大生产规模，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增长，提高公司股票的价值，能够给投资者长期稳

定的回报，实现股东财富的最大化。

公司实行现金股利分配计划的同时，公司也考虑到股票股利分配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均增长率 30%以上，未来如果继续保持 30%以上增长率，公司派发股票股利，表明公司管理层看好公司未来发展，预示着公司未来有较大的成长空间，增强社会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3）公司银行信贷情况

公司与主要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取得了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等主要商业银行信贷支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18.1 亿元，公司间接融资能力能够对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作重要补充。

（4）本次发行融资

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公司资产规模有所提高，资产的流动性进一步增强，公司继续加大固定资产的投资力度，增加研发支出，有利于提高公司参与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能力，增加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直接融资渠道和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利于公司应付各种资金需求，保持公司未来现金流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已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和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未来分红规划在有效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前提下，兼顾了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了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有效统一。

（三）公司制定分红规划已经履行的程序

2011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涉及到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订。

2011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第十一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的发展目标和战略

（一）公司的战略目标

公司根据自身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能力及资源配比情况，结合国内外经济发展的趋势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持续加强的现状，制定了未来五年的发展战略目标：

坚持以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作为公司业务发展的核心，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科技求发展，以信誉求市场，以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抓住公路、铁路和城市立体交通建设大发展的市场机遇，充分利用公司多年来积累的质量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工程经验优势等市场竞争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外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巩固公司在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领先地位，锐意成为世界一流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

（二）未来两年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契机，持续扩大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业务规模，依托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紧跟国内外经济不断增长、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不断加强的外部有利形势，制定公司未来 2-3 年的业务发展目标：

1、公司将继续积极有效地参与国内大型桥梁工程建设，扩大在国内大中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市场份额，并积极拓展海外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巩固和扩展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2、在不断提高现有业务经营管理水平的同时，精心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凭借公司丰富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经验和项目执行能力，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保持公司的持续增长和稳步发展。

3、通过建设公司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加大桥梁钢结构工程应用性技术的研发力度，保持和强化公司的技术竞争实力，提升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科技含量和技术附加值。

4、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秉承“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采取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模式，加大对专业技术人才、项目管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并通过建立和完善市场化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体制，稳定和扩大公司的人才队伍。

二、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

（一）技术创新发展规划

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公司一方面积极跟踪国内外桥梁钢结构工程建造和施工技术的发展状况，做好新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一方面继续立足公司丰富的工程施工经验和现有专业技术优势，加大技术创新力度，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后劲。具体措施为：

1、加大对新技术研发的投入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研发优势和已有的技术研发成果，加大对先进科研设备和软件的投入力度，借助“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保证研发部门拥有先进的科研手段和支撑条件，以提高研发的效率和技术成果的含金量。公司将加大对应用型技术研发的资金投入力度，结合世界桥梁建设的发展趋势，攻克桥梁钢结构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技术难题，以能够将先进的工程技术充分运用到工程实践中，为桥梁建设提供充分的技术保障。

2、加强与外部专业人士的交流与合作

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方式，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加强与上海交通大学等国内知名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依托科研院所的教授、专家资源，建立具有前瞻性的技术开发团队，巩固和提升公司技术人员的能力和素质。公司将持续加强同国内外知名桥梁钢结构工程专家和外部工程技术人员的技术交流，充分借鉴和吸收外部专业人士在新技术研发方面的新思想、新方法，使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理论研究、工艺设计等方面始终处于行业前列，从而为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理论支撑。

（二）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现代企业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加强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完善人才选拔、培养和引进机制，提升人力资源在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的价值。具体为：

1、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竞争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员工的招聘、考核、录用、选拔、培训、竞争上岗等制度，创造一个制度性的人才成长氛围和和谐公平的人才成长环境，从而为员工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和个人发展平台，建立起以现代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核心、以为员工创造更广阔成长空间为目标的企业文化。

2、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继续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建设机制，采用多种渠道和方法引进人才，并注重内部人才的培养，建设合理的企业人才梯队，不断提升各岗位人员的技能水平，提高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整体竞争能力。

3、人才培养建设

公司对现有员工按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财务人员、生产人员等进行不同门类、分层次、分阶段地进行教育与培训，提高公司员工的敬业精神和业务素质，并根据企业发展需要，有针对性地选派人员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进行脱产培训、交流等，提高其专业技能和专业知识。

（三）市场开发计划

市场开发是公司业务拓展的核心，是公司经济效益增长的基础。目前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以及加大公路、铁路和城市立体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取向，给公司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为更好抓住机遇，配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制订以下市场开发计划：

1、立足长江三角洲地区，扩大全国市场份额

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完成了多座位于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大型跨江桥梁的钢

结构工程项目，并在上海、无锡、苏州、常州、南通、杭州、台州等经济发达城市承接了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市政桥梁钢结构工程，具有良好的市场信誉和客户关系基础。未来公司将继续凭借座落于长江下游的区位优势以及品牌优势和丰富的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施工经验，积极承接该地区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巩固和加强在该区域市场的优势地位。

随着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西部大开发和中部崛起等国家多项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全国各地公路、铁路和城市立体交通建设投资力度将呈持续增强的趋势。未来 2—3 年，公司将有计划地在我国经济发展的热点区域进行重点业务开拓，提升在现有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保持在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市场领先地位。

2、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在目前国际经济逐渐恢复、各国政府加大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的大背景下，公司在保证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市场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印度、印度尼西亚、美国等海外桥梁建设需求大国的钢结构工程业务，稳步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国外公路、铁路钢结构桥梁工程招标信息的收集筛选，并与国有大型工程承包企业展开合作，发挥各自优势进行联合投标，从而实现公司海外业务市场份额的有效突破。

（四）项目管理发展计划

公司已通过了 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GB/28001-2001 质量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项质量体系认证，建立了严格的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项目总体责任人、以项目总工程师为项目技术责任人，以技术、质量、安全、工程等多个部门人员为参与人的项目管理体制，责任人制度和多部门人员参与的机制保证了项目实施的总体流程控制和沟通效率。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项目管理水平，建立与国际接轨的项目管理体系，公司将逐步完善企业信息化管理平台及其配套基础设施，通过采取先进的通讯、网络和数字化手段，建立完整的技术支持、信息管理、辅助决策和异地协同办公的信息化体系，加强对各工程项目部的财务控制、业务指导和服务支持力度，实现快速反映的信息化项目管理机制。

（五）再融资计划

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公司项目承揽和实施的重要保障。如果本次公司股票公开发行成功，将大大增强公司的资本和资金实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投产后，在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将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业务发展及项目的实施需要，在考虑资金成本、资本结构的前提下，适时通过申请银行贷款和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地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发展计划的假设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假设条件

公司制定本发展规划所依据的主要假设条件如下：

- 1、国家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相关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不发生巨大不利变化；
- 2、公路、铁路和城市立体交通建设投资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公司所处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
- 3、公司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继续保持稳定；
- 4、本次股票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实施；
- 5、公司能够及时通过各种融资方式获得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持续发展的需要；
- 6、无其他不可预见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面对的困难

本公司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有：

1、资金实力制约

公司未来三年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需要进行大量的资金投入。虽然公司目前盈利能力较强，但依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规模快速扩张的资金需要，因此，

能否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获得充足的发展资金，将成为公司发展计划顺利实施的关键所在。

2、快速成长带来的人力资源需求

随着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公司需要更多具备相关工程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和项目管理人员，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公司现有人力资源和人才储备尚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要保证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现，必须加大管理、营销、工程、技术等各类人才队伍的建设力度，使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结构得到优化，若公司人才招聘及培训速度无法跟进，则可能影响项目的正常运转和业务的持续扩张。

四、业务发展计划和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是基于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完成制订的，现有业务的健康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如期完成，是实现上述计划的前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主要服务于国家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在现有业务上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继续发挥目前的优势，发展现有业务，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实现上述发展计划。

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使用计划

(一)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8%,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36,310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负责实施,用于: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备案/审批部门	备案文号
1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31,522.76	31,522.76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2011]1 号
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4,054.90	4,054.90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2011]2 号
合计		35,577.66	35,577.66	-	-

(二) 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自成立起就一直专注于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业务范围涵盖桥梁钢结构研究、工艺设计、制作、运输、安装、技术服务等桥梁钢结构工程细分领域,公司以成为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为目标,以提升工程能力、丰富工程业务类型、提升研发能力为战略手段,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两个项目:

1、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本项目计划新建桥梁钢结构冷加工车间、机加工车间、总拼装车间,同时建设钢箱梁存放和运输轨道基础设施,配备先进的钢箱梁、钢桁梁、钢塔柱生产设备、组装起重设备等。本项目的实施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储备和管理资源,发挥规模经济效应,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扩

大整体销售收入规模。

2、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计划建设研发实验大楼、购置先进的研发实验设备和软件，以及增加研发人员数量。本项目的实施将在充分利用现有工程技术成果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研发与创新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工程能力得到提升，项目实施后将会大幅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公司自主研发能力，提高公司工程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安排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安排（万元）			
		第一年投资	第二年投资	第三年投资	投资总额
1	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15,559.77	13,729.06	2,233.93	31,522.76
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4,054.90	-	-	4,054.90
合计		19,614.67	13,729.06	2,233.93	35,577.66

注：此处第一年为募集资金到位后的12个月内，以后类推，下同。

(四) 本次募集资金不足或富余的安排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设置，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项目的资金需求量的部分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具体安排和计划如下：

1、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的必要性

(1) 工程相关流动资金需求

按照钢结构工程招标及工程实施的特点，公司在项目投标、中标、工程施工等阶段，需要向发包方提供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各类保函，同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亦需较多货币资金来支付大批量的材料采购款、劳务支出等工程施工费用支出，从而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形成较大需求。2010年、2011年公司新承接工程金额分别为10.15亿元、10.85亿元，新增合同金额逐年增加，未来，随着公司参与投标及中标项目、在实施项目的增多，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随之

增多。

(2) 工程专项设备购置提出新的资金需求

由于在桥梁建设过程中，根据建设区域地形特点、水文特征等的不同，桥梁及其相关钢结构工程也表现出不同的设计思路和施工方式，从而对钢结构工程提出满足其特定性需求的先进设备购置要求。如发行人 2011 年 7 月承接的印度娅穆纳河大桥由于其连接面设计为螺栓连接，接触面对于精度要求较高，需购置新型的高精度镗铣床加工设备；其全桥的螺栓孔数量达到 70 万个，亦需要购置加工负荷达到要求的钻孔设备。未来随着公司市场拓展的深入，以及桥梁建设设计难度的增加，使得对于工程专项设备的购置需求也逐渐增多，从而形成新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

2、超额募集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已经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门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对营运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就超额募集资金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超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

在超额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围绕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主营业务展开，根据工程项目的投标、中标履约、材料采购、正式施工等不同阶段的实际需求来安排资金投入，合理安排营运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以保障超额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和资金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景分析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背景分析

1、交通运输领域的大规模投资拉动对桥梁建设的需求

交通运输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拉动了对交通运输业的需求，2001-2010 年我国货物周转量和旅客周转量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

12.30%和8.69%。在各种交通运输方式中，铁路运输和公路运输始终处于主要地位，2010年公路、铁路货物运输量和旅客运输量分别占全国货物运输总量和旅客运输总量的87.07%和98.51%，成为我国交通运输业的主要构成部分。

根据铁道部颁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到2020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要达到12万公里以上，较2009年增长40.35%；按照铁道部的规划，为达到这一目标，未来总投资规模达5万亿元。根据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2005年），到2020年我国将形成由中心城市向外放射以及横贯东西、纵贯南北的大通道，由7条首都放射线、9条南北纵向线和18条东西横向线组成，简称为“7918网”，总规模约8.5万公里，其中：主线6.8万公里，地区环线、联络线等其他路线约1.7万公里，比2009年末的6.5万公里增加约2万公里。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对交通运输业的需求增加，未来我国铁路、公路建设将继续呈现出较快发展的态势。

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是推动包括桥梁钢结构工程在内的桥梁建设行业发展的重要动力，在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提升的背景下，与之密切相关的桥梁建设也得到了良好发展。根据《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止2010年底全国公路桥梁达65.81万座、3,048.31万米，比上年末增加3.62万座、332.25万米；其中特大桥梁2,051座、346.98万米，大桥49,489座、1,167.04万米。

2、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将随桥梁建设保持较快发展

作为新型环保桥梁的主要形式，钢结构以抗震性能好、建设速度快、高强度、大跨度、经济可持续、施工方便、景观优美等特点，以及设计模块化、生产工业化、施工组装化等现代化产业的优势而逐渐应用于大型桥梁工程。相对于混凝土或钢混结构，钢结构除了不容易开裂、跨度大、使用寿命长、维护成本低等优点外，更是一种节能环保的、能循环使用的绿色、低碳建筑工程结构。钢结构越来越成为现代桥梁建筑工程中主要的结构形式，南京大胜关大桥、苏通长江大桥、崇启长江大桥等一系列有影响力大型桥梁的建设，使得大跨径桥梁上钢结构的优势得以显现。

受我国铁路、公路桥梁建设规模增长的推动，我国桥梁钢结构市场规模也呈现出较快扩张的态势，桥梁钢结构成为钢结构行业中发展较快的细分领域。根据

中国钢结构协会发布的《中国钢结构制造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调查分析》（为每年发布的年度报告），将我国钢结构产品分为建筑、桥梁、塔桅、非标设备及其他共 5 大类，我国桥梁钢结构占钢结构总产量的比重由 2004 年的 3.8% 提升至 2010 年的 11%，已经成为我国钢结构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国钢结构协会调研数据显示，2010 年我国桥梁钢结构的市场规模已达到 254 万吨，产值（折算为含材料产值）超过 250 亿元。随着公路、铁路以及桥梁建设规模的不断加大，我国桥梁钢结构市场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

3、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从行业发展的外部条件来看，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联接制造业和建筑业，在制造业和建筑业中都占有重要地位，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2006 年以来，我国先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均提出将大力发展交通运输行业，扩大公路、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用钢需求。

2010 年 10 月 20 日，中国钢结构协会五届四次理事会扩大会议通过《关于促进钢结构桥梁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加大开发应用高强、高韧性桥梁钢，高强、低松弛钢丝、钢绞线在桥梁的使用范围；加强桥梁用钢系列化研究及应用，建立我国桥梁钢生产应用标准体系；加强对中小跨度桥梁的自主创新开发的投入，以低碳、减排和循环经济的战略眼光，对大量使用的钢筋混凝土桥梁推出替代方案，以适应现代工业经济发展并减少环境污染；建议在国家投入的钢结构工程项目（包括房屋建筑、桥梁、塔桅、海洋工程等）上给予补贴，支持在世界有竞争力的我国钢铁工业健康发展，鼓励促进新型钢结构产业发展。”积极的产业政策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 有利于解决公司产能和资金瓶颈，提升市场竞争力

公司多年来参与桥梁钢结构工程竞争的发展经验表明，企业的产能扩张是与合同工程量的增加相适应的；而在企业实力相当的情况下，企业的产能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工程项目的承接能力。

由于桥梁建设工程一般均为国家或省级重点工程项目，其对于工期进度有着较高的要求，业主在进行项目招标时，通常对投标企业的总体产能规模及在该项目施工期间的产能保障程度较为关注，如果企业没有足够的产能保证，则较难承接到大型项目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近年来，公司曾由于产能瓶颈的限制，被迫放弃了包括重庆粉房湾大桥等在内的多座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和其他中小型跨河桥梁改造工程项目的投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扩大。此外，受资金规模限制，公司只能将有限的资金投入重点市场领域，而被迫放弃了多个中西部地区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中西部地区的桥梁建设业主往往要求先垫付大部分工程款，例如江西赣州新世纪大桥，业主要求垫付 50%工程款并分 5 年支付，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较大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中标未完工项目合同工程量为 17.40 万吨。未来公司不仅需要完成已中标项目，还要应对新项目的投标工作。按照目前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有望获取更多的工程合同，而如果企业的产能不能保持跟进，将面临着不能承接部分工程业务的风险，因此，公司急需扩大产能来满足未来工程业务开展的需求。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在现有产能规模上增加 1 倍至 16 万吨，将有效提升公司的投标项目数量和规模，解决产能和资金瓶颈，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水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中标未完工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签署日期 /中标日期	合同/中标金额 (含税, 万元)	合同/中标钢结构 工程量(吨)
1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2009 年 7 月	21,454.80	15,642.65
2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2010 年 3 月	7,258.10	8,020
3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制作及运输	2010 年 4 月	10,667.47	9,679
4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 MQ-C03 合同段钢箱梁制作	2010 年 9 月	21,516.81	18,964
5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 01 标工程	2010 年 9 月	9,268.95	7,830

序号	项目	签署日期 /中标日期	合同/中标金额 (含税, 万元)	合同/中标钢结 构工程量(吨)
6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2010年9月	16,300.00	15,921
7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2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2010年10月	16,899.20	15,099
8	象王900吨门式起重机设备钢结构工程	2011年3月	6,480.00	8,000
9	福州至银川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江西段)钢箱梁项目	2011年4月	23,281.62	17,581
10	东方重工门式起重机设备钢结构工程	2011年4月	11,980.00	7,000
11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2011年4月	220.00	190
12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工程	2011年5月	3,461.82	2,536
13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桥梁钢结构工程	2011年6月	1,300.00	1,112
14	印度娅穆纳河大桥钢结构工程	2011年7月	24,043.14	14,000
15	康宁路(区界-A20公路)道路新改建工程C03标	2011年9月	2,718.88	4,331
16	徐明高速公路桁架组合梁制作安装工程(04标/10标/11标)	2011年9月	1,963.91	1,741
17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XMLJ-13标五河定淮淮河公路大桥钢箱梁加工制作、运输与安装工程	2011年11月	5,085.43	4,149
18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部片区经六路上跨蓟运河故道桥梁工程主桥钢结构工程	2011年12月	4,250.00	3,553
19	重庆丰都长江二桥钢结构制作、运输及安装工程	2011年12月	21,182.14	18,678
	合计		209,332.27	174,026.65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中标未完工的合同工程量为17.40万吨,合同金额为20.93亿元。未来随着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继续承接和拓展,公司目前产能规模将无法满足持续增长的合同工程量需求,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来增强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能力。

(2) 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和发展目标即定位为桥梁钢结构工程,2011年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完工量和业务收入分别为8.32万吨、80,757.08万元,占公司整体完工量和主营业务收入的91.43%、88.32%;公司未来仍然继续专注于桥梁钢结构工程,以目前已获合同情况,未来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比重将继续呈现增加趋势。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公司有效突破产能瓶颈,

完善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产业链，进一步发挥公司的工艺设计、制作、运输、安装等各个环节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的整体桥梁钢结构工程运作能力和业务承接能力，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钢结构工程行业中技术复杂、施工难度大的细分工程领域，其盈利能力也处于较高水平。通过比较杭萧钢构、精工钢构、东南网架、鸿路钢构、光正钢构等主营建筑钢结构、空间钢结构等其他钢结构细分领域的国内上市公司，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工程毛利率较其他细分领域高约 3-5 个百分点，表现出较好的利润水平，未来公司通过实施本项目，增加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同时，将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扩大公司在钢结构行业的市场影响力。

钢结构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上市公司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精工钢构（SH600496）	11.50%	13.64%
杭萧钢构（SH600477）	12.12%	14.46%
东南网架（SZ002135）	12.62%	12.36%
光正钢构（SZ002524）	13.73%	16.33%
鸿路钢构（SZ002541）	12.82%	12.94%
平均值	12.56%	13.95%
本公司	17.16%	18.6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本项目的实施，还将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储备和管理资源，发挥规模效应，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在提高整体销售收入的同时，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和相关费用开支，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有利于公司桥梁钢结构业务类型的扩展

未来随着公铁两用桥梁的快速发展，具有节省空间、材料、工期等优点而适合公铁两用桥梁建设的钢桁架结构应用范围增加，南京大胜关大桥、武汉天兴洲大桥等即为钢桁架结构类型桥梁。此外，钢塔柱以其建设工期短、自重轻、抗震性能好等优点，也越来越多地应用于大型桥梁主塔的建设中，如南京长江三桥、杭州之江大桥等。钢桁梁、钢塔柱已经成为未来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发展重点之一。

公司目前已经拥有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完整的产业链体系,拥有各个类型桥梁钢结构的工程业务能力,但受制于产能规模,公司过去几年的工程项目仍然以主梁钢结构(钢箱梁)为主。为了适应未来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需要在保持目前钢箱梁工程承接优势的基础上,不断提高在钢桁梁、钢塔柱、钢套筒等其他桥梁钢结构工程类型的工程承接能力,这就使得公司扩大产能规模成为适应市场需求的必须。

(4) 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工程装备水平

专业设备的数量和先进程度是影响桥梁钢结构企业发展和整体竞争力提升的重要因素之一,公司目前的专业设备还无法满足未来市场对于桥梁钢结构产品的巨大需求,本项目通过新购置专业化程度更高的先进装备来改善设备配置,以提高工程的质量水平和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如本项目拟购置的数控三维钻床和数控平面钻床,将应用于桁架桥梁杆件、板件的一体化钻孔中,改变现有人工立体划线钻孔的作业方式,提升钻孔效率并有效降低孔距的随机误差,提高板件装配的匹配性。此外,自动化、机械化程度更高的设备的投入,亦将提高生产效率,缩短工程业务的施工周期,使得公司能够在更短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任务,继而扩大业务承接能力。

2、实施本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快速扩张

报告期内,在下游客户订单需求增长的拉动下,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合同工程量由2009年的约6万吨增长到了2011年的约9万吨,增长幅度超过80%;相应地,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从2009年的6.47万吨增加至2011年的8.32万吨,增长了28.59%。可见,公司工程完工量的增长是与承接的合同工程量相适应的,未来随着公司承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合同的持续增多,公司需要相应增加产能规模,以支持工程完工量的有效增长。

(2) 公司产能扩张符合下游市场增长趋势

随着近年来交通运输业的快速发展和钢结构在桥梁建设的应用领域的扩展,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成为钢结构工程行业发展较快的领域之一,市场容量不断扩大,2010年度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完工量约为254万吨,产值(折合为含材料产值)约250亿元。预计到2013年,我国桥梁钢结构产量将达到342万吨,而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规模将达到 16 万吨，占比仅不到 5%。未来我国将要建设的跨越渤海湾、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琼州海峡等多座大型跨海工程以及其他跨江河桥梁、市政桥梁工程，将使得我国的桥梁工程建设又进入一个较快发展期，面临着下游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产能扩张符合宏观经济增长对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需求增长的趋势，具有较强的市场适应性。

（3）较强的工程项目承揽能力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随着国家对基础建设的大力投资和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迅速发展，公司确立了继续以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为重点的业务发展战略，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充分发挥市场拓展的优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随着公司市场拓展能力的不断增强，除了已中标和正在实施的项目外，公司还深度参与了多个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的跟踪和投标准备工作。

（4）区域市场开发及工程业务类型拓展有助于新增产能的消化

在国内市场区域开发策略方面，公司将继续巩固在江苏、上海、安徽、江西等长江中下游地区的优势地位，积极向浙江、广东、福建等沿海地区和湖南、重庆、四川等长江中上游地区进行业务拓展。

在公司海外开发策略方面，公司拥有承担国际业务所必须的美国钢结构协会质量认证（AISC）证书，且已经参与建设了澳大利亚铁矿石码头栈桥等多个海外钢结构工程项目，并中标了印度德里娅穆纳河大桥，未来将继续开拓印度、印度尼西亚、美国等海外市场，积极承揽海外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扩大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海外影响力。

在工程类型的拓展策略方面，除了继续发展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外，公司未来亦将更多关注点投入中小型桥梁钢结构工程项目，以对目前以大型桥梁钢结构工程为主的业务结构形成有效补充。公司还将拓宽桥梁钢结构工程的类型，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开拓钢塔柱、钢桁梁等类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丰富业务结构类型，实现主业的多元化发展局面。

公司的上述区域市场及业务类型拓展策略的渐次展开，将使得公司新增产能得到合理分解和有效覆盖，奠定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业务结构框架。

（5）稳定充足的基础劳务人力供应

公司充分发挥专业分工的比较优势，将工程中基础的操作性工作

包，公司在确定分包供应商时，会对其业务能力进行评价，供应商在公司的引导和监督下，进行劳务施工人员的招募、管理，以达到公司的业务开展需要。

经过多年来的合作，公司与多家劳务分包企业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公司合作的分包企业在业务能力、施工人员招募及管理方面均能够满足公司的用工要求。与此同时，公司亦在积极进行外包供应商的遴选和考核，持续对供应商进行补充和淘汰，以确保列入供应商名录的合格供应商均能够为公司提供满足业务发展所需的合格人力资源。未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能够有效协调外包供应商及时补充项目开展所需的基础施工人员，公司的基础人力资源供应充足。

（三）“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实施本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1）提升工程业务能力、拓宽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类型的必然要求

随着下游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产能规模，以满足未来订单需求，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新增 8 万吨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能力，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规模将达到 16 万吨。基于公司以面向应用为主的针对性技术研发模式特征，公司需要提升与工程应用及工程业务承接相配比的技术研发能力，以与产能规模扩张相适应，提供产能扩张后的技术保证。这就要求公司在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整个业务链环节，从原材料检测技术、钢结构制作技术工艺、节段运输试验、安装技术工艺等进行全方位的技术能力提升，促进桥梁钢结构业务的快速发展。

未来公司除了大力发展现有桥梁主梁钢结构工程外，还将积极开拓钢塔柱、钢桁梁、钢套筒等其他类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针对业务范围扩展的技术需求，公司需要在现有钢箱梁、钢桁梁、钢塔柱技术储备的基础上，进行技术优化和相应的基础性研究，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以满足未来日益扩大的业务范围的需求。

（2）改善研发环境、保持和提升技术先进性的需要

研发设施的先进程度和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是一个企业研发实力的重要体现，两者相互配合的契合度是保证新技术成功开发的必要条件。公司目前虽然已

经拥有省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在研发硬件和人才配备方面已经具备了业内领先的优势，但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领域的快速拓展，现有的研发设施和研发人员规模已经不能满足业务发展之需，公司未来需要在理化试验、工程应用性技术测试、原材料检测、焊接工艺优化等技术领域不断进行技术提升，通过新购置先进研发设备、软件设施和培养引进技术人才等，提升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和研发人员的层次结构，保持和提高公司技术中心在业内的领先地位。

（3）为公司拓展其他重型钢结构领域提供技术基础

目前公司主营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为发挥公司在大型、重型钢结构领域的先发优势，有效地扩大公司在重型钢结构领域的业务规模，公司未来将有计划地逐步扩展在重型钢结构领域的业务覆盖范围，全面完善业务链，从而有助于降低公司业务发展的市场风险，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依托在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表现，公司完成了部分有影响力的其他重型钢结构工程项目：全国跨度位居前列的门式起重机-“东方重工”900吨门式起重机；利用扭曲栓焊梁制造技术及立体空间整体预拼装技术建设的迪拜-阿布达比城际车站等，相应项目的顺利完工，为公司未来在相应市场的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通过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强对相应技术的研发力度，从而使公司在海洋平台、重型装备等其他重型钢结构应用领域的业务拓展在技术上成为可能。

2、本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丰富的技术储备

公司已经建立了省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在全焊接桥梁制作、焊接变形控制、整桥立体预拼装、大节段高吨位桥梁节段的制造及运输等多个方面形成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目前公司拥有“大型钢箱梁桥梁段对线总拼结构”、“高架桥变高扭曲截面钢箱梁”、“钢结构焊接变形控制压板结构”等15项专利技术，并掌握了“桥梁钢结构地面整体拼装技术”、“高吨位大节段超大单元钢箱梁的制造及装船运输技术”、“超宽复杂结构钢箱梁制造安装精度及安装控制方法”等多项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的关键工程技术，已经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

公司目前拥有的在业内处于先进水平的工程技术，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

了扎实的技术储备。本项目通过对相应技术的优化研究，以及在目前基础性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其他应用型研究，来提升公司未来的技术竞争力。

（2）多层次的技术人才资源

通过多年的桥梁钢结构工程实践，公司在积累了丰富应用技术的同时，培养了自身技术人员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亦设立了涵盖桥梁、材料、焊接、工程施工、质量管理等多个相关领域数十位知名技术专家组成的技术专家顾问团，并建立了由行业知名专家、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技术后备人才构成的多层次技术研发团队。目前，公司技术中心拥有专业技术人员超过 60 名，完善的技术人才储备层次为公司业务规模的提升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同时也为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稳定的、有层次的技术人才基础。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1、项目总体概况

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桥梁钢结构工程规模的基础上，通过新建厂房、购置新设备等来提升工程业务能力。项目建成后，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年工程业务能力将在现有基础上新增 8 万吨，提升至 16 万吨。

本项目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由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澄靖园管[2011]1 号）。

2、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31,522.7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含建筑工程费用和设备购置费用）25,464.20 万元，项目预备费 763.9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294.63 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项目投资主要内容

序号	类别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总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25,464.20	80.78%
1.1	建筑工程费用	8,454.20	26.82%
1.2	设备购置费用	17,010.00	53.96%

2	预备费	763.93	2.42%
3	铺底流动资金	5,294.63	16.80%
	合计	31,522.76	100.00%

其中：

①建筑工程费用主要用于公司 37,440 平方米厂房建设工程相关费用，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及厂区规划要求，规划厂区划分为：冷加工车间 15,120 平方米、机加工车间 15,120 平方米、总拼装车间 7,200 平方米，另外还将建设部分箱梁存放设施和轨道基础设施。

②设备购置费用包括：购置生产线、制作设备、焊接设备等生产设备和运输设备等，共计 157 台（套、条），其中：100 万以上的主要设备为 24 台（套、条）。

（2）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一年半，建设期第一年投入 15,559.77 万元，第二年投入 13,729.06 万元；项目完全达产期（第三年）投入配套流动资金 2,233.93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投资	第二年投资	第三年投资	合计
1	建筑工程费用	8,454.20	-	-	8,454.20
2	设备购置费用	6,800.00	10,210.00	-	17,010.00
3	预备费	305.57	458.36	-	763.93
4	铺底流动资金	-	3,060.70	2,233.93	5,294.63
	合计	15,559.77	13,729.06	2,233.93	31,522.76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内，园区地处长江下游，依托丰富的长江岸线资源，交通便利；具体建设地点为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同康路 15 号的现有厂区内。本项目用地为公司现有土地，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已通过土地出让方式取得，并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项目计划规模

本项目共新增三个桥梁钢结构车间，分别为：冷加工车间、机加工车间、总拼装车间；另外还建设箱梁存放设施和轨道基础设施，以保证钢结构梁段的存放

和转运。本项目设计年产能为8万吨桥梁钢结构工程能力，在现有的产能基础上增加1倍。

（3）原材料及燃料动力供应

本项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桥梁用钢材（Q345、Q370等）；辅助材料包括焊材（焊条、焊丝等）、涂料等。本项目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竞争较为充分，原材料和辅助材料均能保证充足供应。

本项目所需的燃料动力为工业用水、电、气以及机器设备所需要的燃料等。项目所在地江阴-靖江工业园区拥有完善的基础公用设施，燃料供应、供水供电设施较为完备，能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能源保障。

（4）产品生产方法、技术工艺及流程

本公司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以投标方式进行项目的承揽，在询价阶段即确定基本的生产工艺方法，然后根据客户具体合同要求，进行产品生产工艺方案的制定，将技术服务贯穿于桥梁钢结构工程的整个实施过程中。

本项目所涉及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桥梁钢结构制作、节段运输、桥位安装等环节。具体的生产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5）项目设备选型

本项目需要新购置设备共计157台（套、条），其中：钢结构制作设备12台、焊接设备115台、运输设备27台、钢结构生产线3条（含多功能加工中心）。具体购置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条)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产地
一、制作设备					
1	U肋折弯机	1	600	600	国产
2	U肋铣边机	1	500	500	国产
3	双面铣边机	1	300	300	国产
4	龙门剪板机	1	85	85	国产
5	龙门折弯机	1	70	70	国产
6	双向油压机	1	500	500	国产
7	数控弯管机	1	150	150	国产
8	数控管切机	1	200	200	国产

9	水下等离子切割机	1	300	300	国产
10	数控平面铣	1	500	500	进口
11	数控三维钻床	1	1,500	1,500	国产
12	数控平面钻床	1	1,200	1,200	进口
二、焊接设备					
13	CO ₂ 气体保护焊机	50	1.5	75	国产
14	三头焊机	20	3.5	70	国产
15	六头焊机	30	5	150	国产
16	自动焊机	15	10	150	国产
三、运输设备					
17	电动平板车	4	20	80	国产
18	双梁桥吊	2	300	600	国产
19	双梁桥吊	2	150	300	国产
20	双梁桥吊	4	80	320	国产
21	半龙吊	4	15	60	国产
22	铲车	4	25	100	国产
23	履带式吊车	1	1,500	1,500	国产
24	尼古拉斯液压升降平板车	2	1,200	2,400	国产
25	门座起重机	4	300	1,200	国产
四、生产线					
26	多功能加工中心	1	1,500	1,500	国产
27	杆件制作流水线	1	800	800	进口
28	总拼装生产线	1	1,800	1,800	国产
总计		157	-	17,010	

(6) 项目工程建设进度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工程方案设计								
2	生产车间建设								

3	设备安装调试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5	投产								

(7) 环境保护

根据本项目的工艺特点，建设期污染主要有少量的扬尘、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营运期污染主要有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公司采用了较为完善的噪音及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严格按照相关法规与政策的要求采取必要的环保措施。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之“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已经取得江苏省泰州市环境保护局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环澄靖园[2011]01号）文件批准。

(8) 项目效益分析

该项目建设期为 1.5 年，项目建成达产当年（即建设期第二年）达产率为 70%，达产后次年为 100%。项目正常年营业收入 61,480.00 万元，项目正常实现年利润总额为 8,144.21 万元，净利润 6,108.16 万元。项目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

序号	名称	指标
1	投资收益率 (ROI)	19.38%
2	税后内部收益率	19.02%
3	税后投资回收期 (年)	6.59
4	税后净现值 (万元)	11,188.60

(二)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项目基本概况

本项目拟在公司现有技术中心的基础上，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完善公司的研发平台，提升公司桥梁钢结构工艺设计、钢结构制作、节段运输、桥位安装、焊接等方面的工艺技术水平，并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提供技术储备。

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大幅度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拓宽桥梁钢结构产品类型，增强整体市场竞争能力，具有良好的间接经济效益。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由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

员会颁发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澄靖园管[2011]2号）。

2、技术研发中心主要研发课题介绍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在目前在研究的“钢箱梁制作技术优化研究”、“大节段滚装上船、桥位抛锚定位技术的深化研究”、“钢结构桥梁全自动 CO₂ 气体保护焊立位焊接技术研究”等项目的基础上，进行如下课题的深入研究和应用：

（1）栓焊结构钢箱梁制造工艺优化研究

本课题主要通过对栓焊结构钢箱梁的单元制造、节段制造以及节段总拼、桥位安装等环节的关键工艺进行研究，以实现降低劳动强度、改善钢箱梁的疲劳性能、延长钢箱梁使用寿命及缩短桥位安装工期的效果。

本课题的关键工艺包括：通过准确预留焊接收缩量以控制板单元焊后 U 形肋间距；通过控制梁段拼装的尺寸、设置胎架测量网以保证板单元的定位精度，同时满足几何控制阀的数据采集要求；通过减小温差对板单元定位精度的影响来控制钢箱梁拼装精度；通过两次进行锚腹板的横向定位以保证锚腹板的角度和钢箱梁的宽度；通过单块顶板单元组装的工艺，使顶板 U 形肋自由落入横隔板槽口，并使顶板与隔板密贴。

目前，栓焊结构钢箱梁的制作工艺已应用于崇启长江大桥的建设中。

（2）钢桁梁制作工艺优化研究

桁架桥梁具有节省空间、节约材料、缩短工期等优点，适合铁路桥梁和公铁两用桥梁。本项目通过对钢桁梁的制作工艺优化研究，达到提高钢桁梁桥的制作质量、提高效率和节约成本的效果，为公司开拓国内外钢桁梁桥市场提供更为领先的技术支持。

钢桁梁制作的难点为如何控制箱型杆件厚板焊接质量，避免焊接热裂纹的产生，保证焊接接头的各项性能满足要求。制造工艺的技术创新点是通过整体节点弦杆焊接变形控制技术、整体节点弦杆多方向孔群空间孔位测量技术、插入式连接工艺、试拼装精度管理以及无余量切割技术的不断改进与优化，来达到焊接质量好、几何精度高的效果，以及满足工装设备的适合性和制造精度的准确性要求。

钢桁梁制造技术现有的研发成果主要有：厚板焊接技术、箱型杆件焊接变形控制技术、精密钻孔技术、立体试拼装技术等。公司将以湖南澧水特大桥钢桁梁

的制作成果为基础,进一步深化钢桁梁的制作工艺优化研究,为公司将来在钢桁梁的制作领域做好技术储备。

(3) 钢塔柱制作工艺深度研究

钢塔柱是由壁板、加劲板和隔板组成的闭口截面箱型钢结构塔柱,是大型桥梁的主要承重结构,目前主要应用于大跨度的斜拉桥和悬索桥。本课题将通过对钢塔柱制作工艺的研究,达到钢塔柱制作的高标准、高质量效果。

钢塔柱存在焊接时易变形、加工时难以精确测量、轴线基准难确定等施工难点,本课题通过改变测量方法、合理选择支撑点、优化工件姿态、调整工装设计、加强温度控制及科学选择加工基准等角度进行研究,得出能够广泛应用的领先的钢塔柱制作工艺。

本课题将通过研发焊接变形控制技术、钢塔线型控制技术、制孔精度控制及接口连接孔的位置关系控制技术、钢塔柱节段端面机加工技术、钢塔柱制作温度控制技术、钢锚箱制作加工精度控制技术等多项关键技术,实现钢塔柱的制作工艺的全面发展。目前,公司的上述技术已经具备了应用基础,将应用于杭州之江大桥钢塔柱工程中。

(4) 其他大型、重钢结构制作工艺的研究

目前公司主营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作为钢结构工程中技术难度最高的领域之一,其很多技术能够为实施其他大型、重钢结构工程项目提供有力的技术基础准备,本课题通过在现有技术储备基础上,对海洋平台、重型装备等其他大型、重钢结构的制作及安装工艺进行深入研究,达到相应的应用基础。

以大型门式起重机为例,其制作安装过程中的关键创新点包括:箱梁制造精度控制技术,钢梁多节段连续匹配组装、焊接和预拼装同步工艺,刚、柔腿整体预拼装工艺等。公司目前已经完成了“东方重工”900T 门式起重机项目,该项目为双梁造船门式起重机,体现了公司制作大型、重型装备的技术实力。

通过本课题的研究,公司能够掌握其他钢结构的制作工艺,为拓展海洋平台、重型装备等其他大型、重钢结构市场提供技术支持和储备,扩大公司在桥梁钢结构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在其他重钢结构中的应用范围,形成企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3、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技术中心通过建设研发中心大楼、购置实验设备、研发设备、研发工程软件等来构筑高层次的研究开发平台。项目总投资 4,054.90 万元，主要为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用及其他研发费用，项目所需资金全部由募集资金投入。

序号	类别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总额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1,250.00	30.83%
2	设备购置费用	2,296.90	56.64%
3	其它研发费用	508.00	12.53%
4	合计	4,054.90	100.00%

其中：

(1) 建筑工程费用主要用于对研发中心大楼建设、配套设施建设及室内装修等费用；

(2) 设备购置费用包括购置化学分析设备、物理实验设备、研发办公设备、研发工程软件等，具体见“4、项目主要内容（2）项目设备选型”；

(3) 其它研发费用主要为产品试验费用、外聘专家费用、技术人员培训费用等。

4、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地址

公司拟在现有的厂区内实施本项目，项目规划建设共计 5,000 平方米的技术研发中心大楼，并购置相应研发设备，项目所需土地为目前厂区内预留土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 项目设备选型

研发中心设备列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价格(万元)	产地
一、化学分析设备					
1	光电直读光谱机	1	150	150	国产
2	红外碳硫分析仪	1	20	20	国产
3	其他设备及材料	1	2.5	16	国产
二、物理实验设备					
(一) 物理实验仪器					
1	场发射扫描电镜	1	300	300	进口

2	高频疲劳试验机	1	190	190	进口
3	拉伸试验机	1	160	160	进口
4	高精度测量仪	1	150	150	进口
5	X射线荧光光谱仪	1	98	98	进口
6	摆锤冲击试验机	1	95	95	进口
7	线材扭转试验机计数器	2	40	80	进口
8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	75	75	国产
9	蔡司金相显微镜	1	70	70	国产
10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2	31	62	国产
11	铝合金隔热型材高温持久试验机	1	35	35	国产
12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	1	32	32	国产
13	盐雾试验箱	1	25	25	国产
14	金属摆锤冲击试验机	1	22	22	国产
15	氙灯老化箱	1	15	15	国产
16	测色色差计	1	15	15	国产
17	涡流测厚仪	2	5.5	11	国产
(二) 切削加工设备					
1	电火花数控切割机床	2	50	100	国产
2	万能铣床	2	20	40	国产
3	数控车床	1	25	25	国产
4	卧式平面磨	1	15	15	国产
5	液压卧式带锯床	1	2.5	2.5	国产
(三) 其他实验设备及附属设备				58.4	国产
三、研发办公设备					
1	办公家具	1	50	50	国产
2	办公用电脑	50	0.6	30	国产
3	多媒体演示设备	1	20	20	国产
4	一体化工程复印机	5	1.2	6	国产
5	多功能工程图纸复印机	4	10	40	国产
四、研发工程软件					
1	绘图软件 (CAD 绘图系列)	1	75	75	国产
2	应力分析软件 (ansysy)	1	200	200	国产
3	服务器及其他软件	1	14	14	

合计		94		2,296.90	
----	--	----	--	----------	--

(3) 项目工程建设进度

项目建设进度列表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Q1	Q2	Q3	Q4
	建设周期				
1	工程方案设计、规划				
2	研发大楼施工阶段				
3	设备安装调试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5	项目试运行				

(4) 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工程建设期为投资到位 12 个月内，项目投资将在工程建设期内全部投入。

(5) 环境保护

根据本项目的工艺特点，建设期污染主要有少量的扬尘、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营运期污染主要有固体废弃物等。公司采用了较为完善的噪音及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严格按照相关法规与政策的要求采取必要的环保措施。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之“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已经取得江苏省泰州市环境保护局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环澄靖园[2011]03 号）文件批准。

四、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一) 整体测算单位固定资产产能

考虑募投项目全部固定资产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11 年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	----------

产能（吨/年）	80,000.00	80,000.00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32,635.12	29,011.1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吨/万元）	2.45	2.76

从募投项目整体固定资产投资与产能增长的对应关系来看，单位固定资产产能为 2.76 吨/万元，高于发行人 2011 年末的单位固定资产产能 2.45 吨/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在缓解目前产能规模不足的同时，大幅提升设备的先进性，继续保持行业领先的优势竞争地位。

（二）测算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的单位固定资产产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11 年末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产能（吨/年）	80,000.00	80,000.00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32,635.12	25,464.20
其中：生产设备原值（万元）	15,043.20	17,01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吨/万元）	2.45	3.14
产能/生产设备原值（吨/万元）	5.32	4.70

注：1、“产能/固定资产原值”表示每单位固定资产投资所实现的产能；2、“产能/生产设备原值”表示每单位生产设备投入所实现的产能。

截至 201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32,635.12 万元，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实现产能为 2.45 吨/万元；生产设备原值（包括生产施工设备和交通运输设备）为 15,043.20 万元，单位生产设备投入实现的产能为 5.32 吨/万元。本次“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实施后，新增固定资产 25,464.20 万元，每单位新增固定资产的新增产能为 3.14 吨/万元，高于原单位固定资产产能；新增加生产设备 17,010.00 万元，每单位新增生产设备的新增产能为 4.70 吨/万元，低于原单位生产设备产能，主要原因为：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现有主业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合理延伸，且在现有预留场地上建设，能够有效利用现有办公场所、部分厂房及场地等非设备固定资产，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适当减少了办公楼、可共用厂房等非设备固定资产的投资额，从而减少了固定资产总投资额，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单位固定资产产能提高。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依据未来桥梁钢结构工程领域的发展方向和公司未来 2-3 年的业务发展目标而展开，所配置的设备为考虑现有工程业务发展需求而选购的先进设备，自动化程度和技术参数指标较高，设备单价较现有设备有所增加，相应提高了设备投资额。另外，公司现有生产设备为公司设立以来陆续购置和更新，设备原始购置和更新成本相对较低，近年来随着社会物价水平的提升，也相应提高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购置的设备价值，导致公司生产性设备投资总额相应增加，从而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单位生产设备新增产能相对现有单位生产设备产能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及产能增加与现有水平具有合理的匹配关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提升公司经营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并缓解目前产能规模不能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现状，继续保持行业领先的竞争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的营销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能力将新增 8 万吨，在目前基础上新增 1 倍，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能够实现预期的工程量目标，公司拟采取如下营销策略进行业务开拓：

（一）依托现有的竞争优势，扩大国内市场份额

公司作为专业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企业，在过去国内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的竞争中取得了较好的工程业绩，跻身于行业领先企业，并通过多个知名桥梁工程的项目实施，在江苏、上海、安徽、江西、福建、广东等大跨度桥梁建设集中区域形成了良好的品牌优势。未来随着我国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投资的深入和城市化进程的持续，长江中下游地区及珠江三角洲地区仍将是我国桥梁钢结构工程较为集中的区域，公司将不断加强在本区域的市场开拓人员数量、技术支持力量及市场开拓资源的配置，以持续保持在优势区域的竞争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还拓展了山西、吉林等内陆地区的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但受制于产能瓶颈，公司尚未大规模地在上述地区进行市场开发。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能的提升，公司将有计划、有目标地加大内陆省市的大型跨

河桥梁、市政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业务承接，形成在沿海沿江地区和内陆地区的共同发展趋势。

（二）主动拓展海外市场，参与全球性竞争

公司在保持国内市场竞争优势的同时，还积极探索和进军海外桥梁钢结构工程市场，目前公司具有进入国际场所需的美国钢结构协会（AISC）质量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主体结构为框架式桁架结构的澳大利亚某铁矿石码头栈桥项目、与桥梁钢结构具有类似结构特征的韩国 1,500 吨门式起重机项目等多个海外钢结构工程项目，良好的工程质量表现受到海外业主的好评。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能及技术实力的提升，以及凭借公司积累的多个在国际知名桥梁钢结构工程的丰富工程经验，公司将获取更多的海外市场订单，实现走出国门、走向世界的市场开发目标。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随着未来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强，公司将随之配备较多有经验的市场开发人员，以适应公司国内国外业务拓展的要求，同时，桥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运输、安装等各个环节均会应用和研发较多的先进工程技术，对于作为技术载体的人才的能力要求就较为严格。公司制订了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队伍建设策略，以及制订了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市场化薪酬激励机制，为公司的营销计划的顺利实施提供充足的人力资源支持。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提升公司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的承接能力以及技术研发水平，并使公司的技术工艺水平、工程质量、业务规模得到大幅提高，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以及奠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更趋合理，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将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偿债风险，有利于公司保持持续稳健的

发展。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的债务融资能力将得到增强，募集资金的投入将优化公司的财务状况。

1、对公司财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都将得到显著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亦将会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将有助于抗风险能力的提升，并使公司未来能够继续适应日益增长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发展需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的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提高将有助于公司使用财务杠杆的灵活性，提升公司的市场应变速度。

2、对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2.3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公司整体规模和股本扩张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3、对净资产收益率与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因净资产增加而有所下降，但随着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渐显现，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加强，净资产收益率将随之得到提升。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等两个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27,761.10 万元；上述两个项目建设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折旧额较目前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其中：“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完全达产后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 2,017.52 万元，“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后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 342.99 万元。

项目建设期至达产后，固定资产折旧额较目前有较大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能够产生较好的营业毛利，在消化新增折旧费用

后，仍然具有较高的利润水平。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6.15 亿元，新增净利润 6,108.16 万元，销售净利率为 9.94%，对新增折旧有效消化后仍具有较好的经营业绩。但如果公司新增产能不能够获得预期的市场销售规模，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第十三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于股利分配政策做出了如下规定：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上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0年3月24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总计派发现金股利2,648.22万元，上述股利已经支付完毕。

2011年2月10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总计派发现金股利2,330万元，上述股利已经支付完毕。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具体计划、决策程序

（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一般政策与发行前将保持一致。

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还进行了如下规定：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方式或者股票方式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股利分配。

3、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4、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率超过30%，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5、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二）上市后前三年的现金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于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上市后前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为前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在制定该利润分配计划时，遵循给予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一）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三）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对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根据章程规定进行现金形式的股利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方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公司根据章程规定进行股票形式的股利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方案，经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公司董事会未按照章程规定作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说明原因，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按照章程规定作出现金形式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董事会应当就上述事项提出利润分配特别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除安排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该特别议案除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参与表决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4、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条款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条款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除安排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该议案除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还应当经参与表决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如果本次股票获准发行，本公司在发行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组织安排

本公司已按《证券法》、《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制订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为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订如下计划：

1、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2、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3、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4、本公司已建立网站（<http://www.jszt.net.cn/>），刊载有关本公司及本行业国内外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和本行业、本公司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

5、负责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证券部，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石军

联系人：石军

电话：0523-84633050

传真：0523-84633000

电子信箱：jun.shi@ztsschina.com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要合同情况如下：

（一）工程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工程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对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悬索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	2009 年 7 月	21,454.80
2	福建福州淮安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二航局福州市三环北路东北段 B 段道路 V 标项目经理部	2010 年 3 月	7,258.10
3	湖南省张家界至花垣高速公路项目第八合同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路桥建设集团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张花高速公路第八合同段	2010 年 4 月	10,667.47
4	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左汊悬索桥 MQ-C03 合同段钢箱梁工程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钢结构分公司	2010 年 9 月	21,516.81
5	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淮河公路桥 01 标钢箱梁工程	中交四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9,268.95
6	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钢箱梁工程	中交二航局杭新景高速公路延伸线（之江大桥）工程第 1 施工项目部	2010 年 9 月	16,300.00
7	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 2 标段主桥钢结构工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椒江二桥及接线工程第 2 标段项目经理部	2010 年 10 月	16,899.20
8	900 吨门机钢结构工程	江苏象王起重机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6,480.00
9	400t*218m 龙门式起重机项目	江苏东方重工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11,980.00
10	九江长江公路大桥钢箱梁、钢锚梁工程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福银高速九江长江公路大桥项目建设办公室	2011 年 4 月	23,281.62
11	吴江市学院路路桥主桥钢箱梁工程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5 月	3,461.82
12	江苏启东威尼斯水城钢结构制作、安装	中建七局（上海）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1,300.00
13	印度新德里 Wazirabad 地区娅穆纳河大桥钢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	Gammon-Constructora Cidade-Tensacciai JV	2011 年 7 月	24,043.14
14	上海市康宁路（区界-A20 公路）道路新建工程 C03 标主桥钢结构项目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718.88
15	徐明高速公路桁架组合梁制作安装工程（04 标/10 标/11 标）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公司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朝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徐州至明光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XMLJ-10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2011 年 9 月	1,963.91
16	徐明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XMLJ-13 标五河定淮淮河公路大桥钢箱梁加工制作、运输与安装工程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徐州至明光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XMLJ-13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2011 年 12 月	5,085.43
17	重庆丰都长江二桥主桥钢结构制作及运输、安装工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丰都长江二桥项目经理部	2011 年 12 月	21,182.14
合 计				204,862.27

除上述正在履行的工程合同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新中标的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方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 (万元)
1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部片区 经六路上跨蓟运河故道桥 梁工程主桥钢结构工程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 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	4,250.00
合 计				4,250.00

（二）采购合同

1、设备采购合同

2011年7月，发行人与西班牙索拉露斯公司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公司向其采购总价款为221万欧元的数控落地镗铣加工中心一台，双方约定：索拉露斯公司于2011年11月14日之前发运第一批设备（X轴组件），2011年12月5日之前发运第二批设备（Y/Z轴组件），预付款项支付后6个月内发运第三批设备（旋转工作台）；交货地点为上海港；付款条件为以电汇方式预付44.2万欧元，余款以信用证按照约定的节点支付。

2、原材料采购合同

2011年12月，发行人与上海馨舟船舶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材料采购合同，公司向其采购钢材19,166.83吨，用于重庆丰都长江二桥钢结构工程项目，材料合同总价款为10,380.75万元。合同约定交货期：2012年2月底开始交货，3月交付4,000吨，4月交付4,000吨，其余6月30日前交付完毕；交货地点：发行人码头或指定地点；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三天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预付款3,000万元，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以现款方式支付6,200万元，余款在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内或收到全部货物后十天内支付。

（三）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普通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借款余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71110316	1,000	2011.03.16 -2012.03.15	6.0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11 年靖借字 Z001 号	1,000	2011.04.15 -2012.04.13	6.3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32010120110008115	1,000	2011.04.18 -2012.04.17	6.31%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11 年靖借字 Z022 号	2,000	2011.06.01 -2012.06.01	6.31%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12011280677	1,800	2011.06.03 -2012.06.03	6.63%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2011)泰银贷字第 113710 号	2,000	2011.07.15 -2012.07.15	6.56%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2011)泰银贷字第 113725 号	1,000	2011.07.25 -2012.07.25	6.56%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32010120110015997	1,000	2011.07.26 -2012.07.26	6.56%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12011280942	750	2011.07.26 -2012.07.26	6.89%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32010120110021076	1,000	2011.10.08 -2012.04.05	6.10%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11 年靖借字 Z0619 号	1,000	2011.11.16 -2012.11.16	6.56%
	合计		13,55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其他银行融资协议情况如下：

2011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靖江支行”）签订《出口打包贷款合同》（编号：32060320110002040），约定公司将以其为受益人的不可撤消跟单信用证正本提交农行靖江支行执管，由农行靖江支行为公司提供出口打包贷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6.405%。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相互之间为银行融资业务

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对其他第三方担保事项。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公司诉讼及仲裁事项

上海明光航运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支付如东LNG项目栈桥运输费和滞港费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二）或有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可以预见的诉讼和仲裁事项。

（二）关联方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亦未涉及刑事诉讼。

第十五章 有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陈禹 石军 何杨 任元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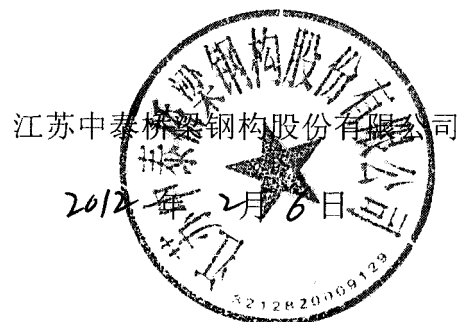
王礼曼 缪为群 蔡逸松 乔久华

史永吉 蒋文伟 郑锋

监事签名: 黄家禄 晁锦苹 钱建一 杨勇

汪瑞敏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曹巍 陈红波 郁征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张星明
张星明

保荐代表人： 李鹏
李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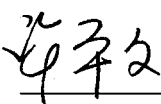
何涛
何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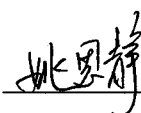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杨宇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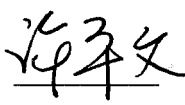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许平文


姚思静

负责人：
许平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2012年 2月 6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长顺

朱艳



朱艳

法定代表人：

肖厚发



肖厚发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2012年2月6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糜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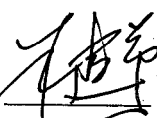




陈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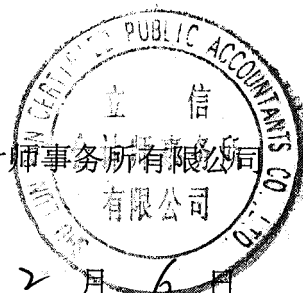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2年2月6日

六、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晓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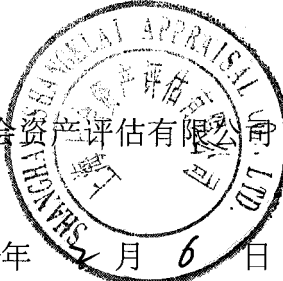
陈晓松

潘婉怡

陆雯萍

法定代表人: 王伟 

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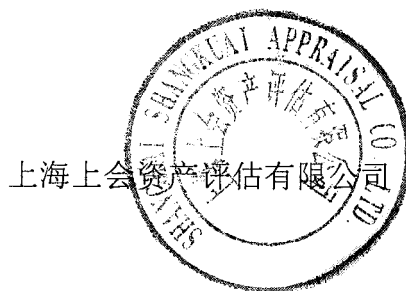
说 明

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对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于 2008 年 3 月 2 日出具沪上会整资评报（2007）第 073 号《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报告出具日时，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梅惠民，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为陈晓松、潘婉怡、陆雯萍。

目前，梅惠民、潘婉怡、陆雯萍三人已离职，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法定代表人为王伟。

故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上市申请文件中，评估机构声明中仅有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陈晓松的签字，未有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潘婉怡、陆雯萍的签字，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更改为王伟。

特此说明。



2012年2月6日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00~5: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 1、发行人：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同康路 15 号
电话：0523-84633050
联系人：石军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8 号静安广场 6 楼
电话：021-62078613
联系人：李鹏、黄萌、张星明